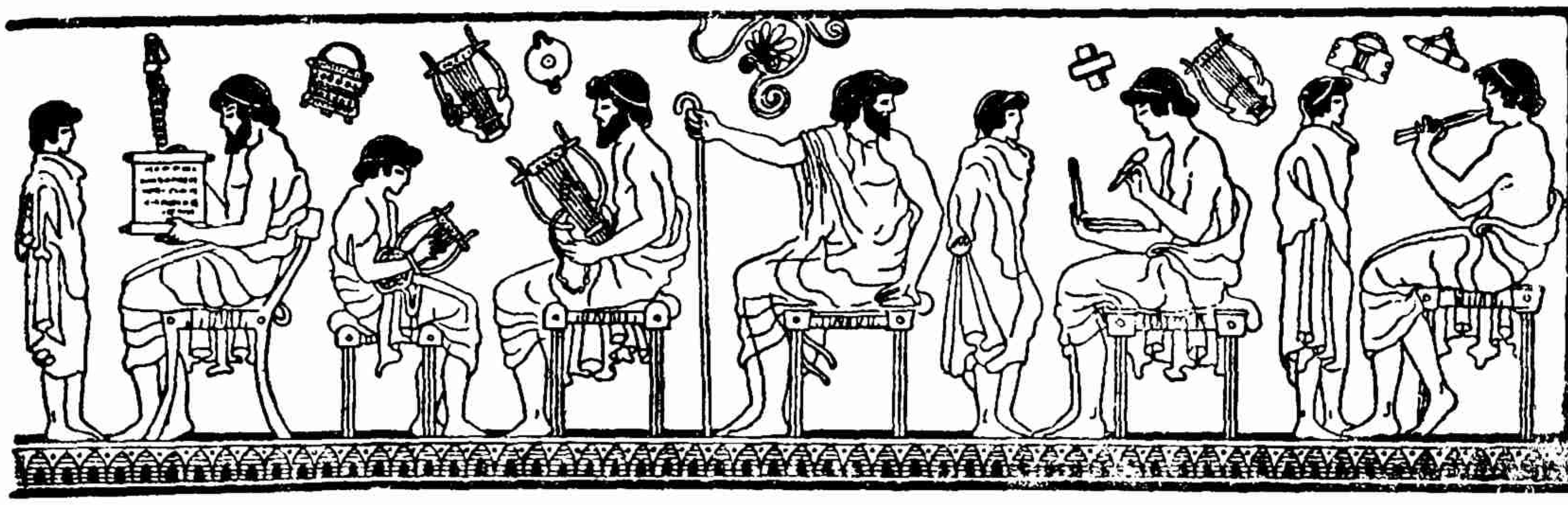


教育雜誌

第二十六卷 第三號

教育統制之檢討……劉亦常（一）
邊疆教育問題之研究……曾紫綬（一五）
小學職業指導上最重要之工作……鍾道贊（二一）
小學特殊訓練實施法……皇甫鈞（二七）
學生自治與軍事訓練……姜　琦（三三）
現階段中國公民訓練之鳥瞰及其改進……吳家鎮 高時良（四三）
父母與子女的關係……陳錫恩譯（五七）
鄉村教育上急待解決的兩個問題……張伯謹（六五）
一個農村改進區進行記……陸叔昂（七九）



大數的讀法與撇節法的問題……陳邦彥（九一）

美國的訪問教師運動……姚賢慧（九五）

英國的特種學校……程國駁（九九）

世界著名教育雜誌摘要……（一〇五）

宗教信仰與品行關係的研究……黃覺民（一〇五）

社會的經濟的和個人的特徵與閱讀能力之關係……黃覺民（一〇六）

教學自由的限制……黃覺民（一〇六）

算術四則應以百分之百的準確度爲標準……陳選善（一〇七）

教育研究中常被忽略的一方面……陳選善（一〇七）

高中化學實驗報告三種不同記錄法之比較……陳藎民（一〇八）

休息的必要及其方法……方萬邦（一一一）

個人研究所用方法的探討……方萬邦（一一三）

科學戲院……徐仁銚（一一四）

利用假期得經驗……何清儒（一一五）

工程的性向……何清儒（一一五）

一個新的普通學院……何清儒（一一六）

美國女子高等教育最近趨向……何清儒（一一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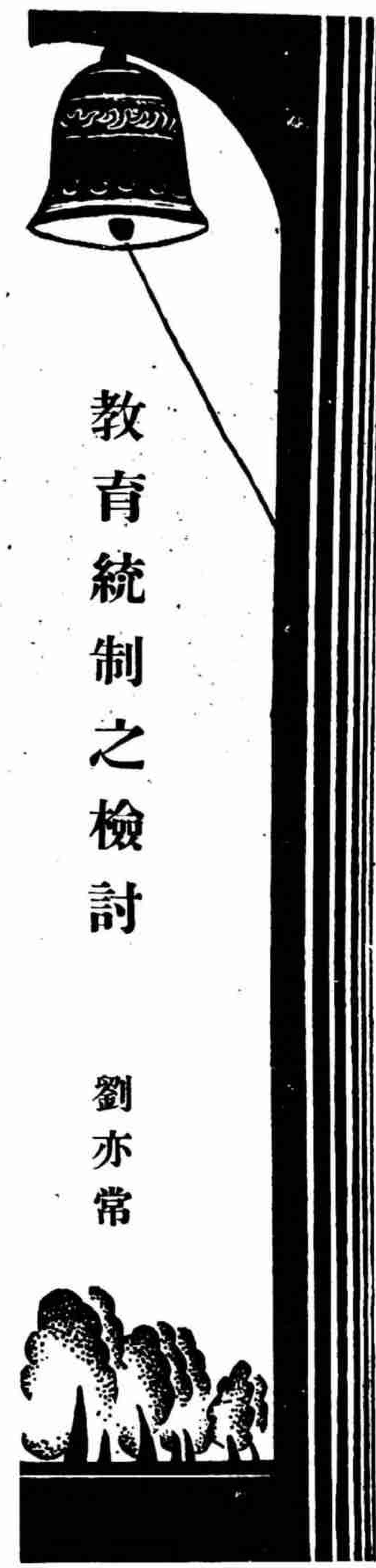


美國教育電影館芻議……陳友松（一一九）
地方教育視導的方術……陳友松（一二〇）
美國人辨別漢字方位的分析……張耀翔（一二一）
新意大利國民學校……許恪士（一二二）

本國教育文化史的新頁……編者（一二三）

教育部二十四年度行政計畫……（一二三）
教育部二十四年度下學期教育播音節目……（一二四）
高等教育統計……（一二八）
全國各級教育統計……（一三〇）
二十三年度全國職業教育統計……（一三二）
全國各省市社會教育統計……（一三二）
地方教育統計……（一三三）
國外留學統計……（一三四）

編後餘談……編者（一三七）



教育統制之檢討

劉亦常

國家統制教育，使教育爲政治之工具，在二十世紀之今日，已視爲事理之當然，故今日當前之問題，不在國家應否統制教育，而在如何統制教育。舉其犖犖大者言之，如憲法教育專章之規定，教育宗旨目標之頒行，課程教材之控制，教育經費之籌支，行政組織之規劃，在在均以國家之意志爲主體而謀其實現。世界大戰以還，各國怵於國際形勢之險惡，教育上之國家主義 (Nationalism in Education) 及帝國主義 (Imperialism) 已取以前之放任政策 (Laissez-faire Policy) 而代之。吾人居今日而論教育思潮之演進，對於此等教育根本問題不能不有所檢討。本文之作，卽在搜集歷史上之故實，闡述國家統制教育之起源及趨勢，藉貢教育立國及教育救國論者之參考。

一 國家統制教育之意義與必要

關於統制之意義，陳立夫先生言之最剴切明瞭（註一）：

統者、統一、統籌、統率之謂也，制者、節制、裁制、限制之謂也；前者充滿積極指導之功能，後者具備消極防範之方法。故欲求一事業之統制，須具有統一之準則，統籌之計劃，統率之能力，節制之權力，裁制之法律，限制之方法；換言之，卽具有政治之全部權能也。從事教育者當先於此種地方加以注意，則統制之眞實意義得之矣。

根據以上之解釋，則所謂統制云者，必需具有若干之基本條件，空談統制無益也。統制所必具之條件有六：

(1)統制之最高權力機關及其有系統的下級組織。

(2)被統制事業之任務之有機的分配於全部行政系統。

(3)被統制事業之明確的目標。

(4)被統制事業之全部計劃。

(5)統制權之合法的規定。

(6)違反統制法令之適當的制裁。

教育爲實際社會上層建築之一，未曾在眞空中舉辦，亦永遠不能在眞空中舉辦。故無論國家或社會是否樹立教育統制之目標，教育常爲一種有意的活動，而受教育思潮之重大影響。吾人於此必須特別注意分辨者，教育活動受教育思

潮之影響與受行政統制之影響，二者實大異其趣。教育思潮之影響於教育活動為暗示的，理論的，執行教育職務者並無採擇施行之義務；教育統制對於教育活動之影響為强制的，實際的，執行教育職務者確有負責推行之使命。人類自有形式的教育之初，其教育活動即受教育思潮之支配或影響；上古中古之教育歷史中能與吾人以多數之例證，無待列舉。中古以後，教育漸入於統制之領域，其大前提有二：

(1)國家為教育之主體。

(2)教育為國家行政之一部份。

由第一前提之說，則教育為國家事業，塾師家庭、或社會團體並無辦理教育事業之權，有之、亦為國家所依法賦予，而必聽從其監督與指揮。由第二前提之說，則教育為全部行政之一端，教育未能與政治劃地分疆，教育獨立云云，實為不合前提之結論。施行教育統制之最低限度之條件，必須包括下列各項：

(1)在中央政府有最高教育行政機關，有對於地方政府發號施令之權。

(2)教育行政之主要原則及標準，必須明令登載於根本法典（憲法），並有合理之教育法與行政法規。

(3)必有全國一致之成文的教育宗旨或類似教育宗旨之文獻以為全國共同趨赴之目標。

(4)中央教育行政機關對於全國教育必須有調整與推進之通盤計劃，縱令實行地方自治，中央仍有獎進與督促與取締之相當權限。

(5)中央與地方政府應有分工合作之統率制度，以民主集中制之原理為準則。

教育統制之精義即在對於教育實施之各方面加以嚴密之組織精詳之計劃，與一致之努力，以謀教育步伐之整齊及教育效率之提高。若以「統制」與「專制」「獨裁」等名辭相提並論，以為統制教育即為教育上之專制政體，此實為謬誤之見解。教育統制與教育上之放任政策為相對之名辭，統制廢弛，即為放任主義；反對放任主義，即無異贊成教育統制。

最近數十年以來，中國文化舊基礎日就崩潰，而新基礎尚未確立，於是教育制度在缺乏定型文化之中，陷於放任主義之境。中國國民黨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中，對於教育情形有沉痛之描寫：

「……由此放任，遂生六濫：一、學校濫；二、辦學之人濫；三、師資濫；四、教材濫；五、招生濫；六、升學濫。由此六濫更生四惡：學校往往成為個人製造勢力之工具，一惡也；教員與學生，雖有天才，亦遭其戕賊，二惡也；不能養成一般青年之學問品格與技能，祇足增高青年放浪之精神與物質之慾望，三惡也；為社會增加分利失業之徒，為國家斷喪民族託命之根，四惡也。綜此四惡，即成三害：一曰害個人，二曰害社會，三曰害國家。舉此三害，即知教育上所種之惡因，乃直接予中國以民族危亡之惡果。……」

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以來，我國教育有長足之進步，如課程標準之實施，畢業會考之舉行，義務教育之推進，教科書本之審定，私立學校之取締，均足以表示國民政府對於教育具有整飭改良之決心與計劃，然教育方面之所建設，終不若物質建設之普及與發展。

試以教育經費為例，而論國內教育事實之淩亂與缺乏合理的管理。每一學生所佔經費(Per capita Cost)之比較研究，即足以發現吾人日常所未臆料之離奇事實。據民國十九年之教育統計（教育部編行）各級學校之學生所佔經費數目如下表：

教育等級	歲出經費總數	每一學生所佔經費(以元爲單位) 最高	最低	平均
初等	八九、四一六、九七七·〇〇	九三·九五	四·七七	八·一四
中等	四八、七二三、〇五七·〇〇	七七五·九八	三〇·六一	九四·七七
高等	三六、七九八、四一〇·〇〇	一、七六五·七一	一九四·二五	六八八·九六

觀於上表，可知每一大學學生（或專科學生，）每年所耗之經費，可敷小學學生十五名，或中學學生七名半之用；每一中學學生之經費，可敷十二名小學學生之用。大學學生每名所佔經費，應比中學學生爲多，中學學生每名所佔經費，應比小學學生爲多，此固事理之當然；然亦不應相差如此之甚。尤可注意者，各級學生每名所佔經費數目，小學最高爲九十三元以上，最低不及五元，相差二十餘倍；中學最高爲七百七十餘元，最低約爲三十元，相差二十餘倍；大學最高將近一千八百元，最低不及二百元，相差幾達十倍！吾人於此得一結論曰：「各級學校之經費，相差太大，在同級學校中，彼此經費之相差亦太大。」

公立學校與私立學校之經費相比較，以每年每一學生所佔經費數目爲標準，在小學差異較小，在中學與大學差異均大。試閱下表：

教育等級	每生每年所佔經費(以元爲單位) 國立	省市立	私立
中等	一四七·一九	一四五·九四	九二·五六
高等	九五五·九五	七九一·九三	六二六·〇三

可見國立學校學生每年每名所佔經費數目最多，省市立學校學生次之，私立學校學生又次之，國立與省市立之差異小，公立與私立之差異大。

又取各省市之經費而比較之，除大學不計外，新疆中學生每名每年所佔經費，爲七七五·九八元，而威海衛則僅爲三〇·六一元，相差在二十五倍以上。湖南、湖北、江西三省接壤連圻，湖南中學生每名每年所佔經費爲六九·八七元，湖北爲一三五·四七元，江西爲一一九·二七元。小學方面，每名每年所佔經費最多者爲青島，計九三·九五元；甘肅最少，爲四·七七元，相差約二十倍。湖南爲七·二五元，湖北爲一三·四六元，毗連之富庶區域相差幾達一倍。南京、上海、江蘇在同一省區以內，上海爲二五·二五元，南京爲二二·二九元，江蘇則不過八·九一元。總而言之，各省市之教育經費使用或支配之不合理，可以斷言而不誣。（註二）

其他在教員資格方面，在學校行政組織方面，在義務教育經費方面，（除去中央補助費，）在就學兒童與學齡兒童之比率方面，如經揭露事實眞相，均有缺乏合理的控制之弱點。爲矯正錯誤及彌縫弱點起見，惟有勵行教育統制之一法。教育統制在消極方面可以糾正凌亂泄沓之習慣，在積極方面，可以提高教育行政之效率。依中國之教育現狀，就多方面觀察，有厲行教育統制之必要：

（1）欲以教育爲安奠國本之工具，非厲行教育統制不可。

（2）欲使全國教育機會均等，卽謀教育之普及，非厲行教育統制不可。

（3）欲謀全國教育之實質的改進，卽成績的標準化與一般程度之提高，非厲行教育統制不可。

（4）欲求教育經費之合理化，非厲行教育統制不可。

（5）欲求教育人材之適當的培養與支配，非厲行教育統制不可。

（6）欲在教育上謀全國設施之統一以爲精誠團結之基礎，非厲行教育統制不可。

吾人並非以教育統制爲教育上之萬應藥，竊謂一經厲行統制則一切教育問題皆迎刃而解。吾人所以主張厲行教育統制者乃以統制爲教育行政上之先決條件，教育有合理之統制而後一切改革及建設乃有較大之方便與較大之效率。歷年以來主持教育者具有切實改良之決心，可於最近各種措施中窺見當局之意旨；其所以成效不著者，要以缺乏通盤之計劃與嚴密之組織爲主要原因，坐是而不能爲一致之努力，以謀應有之進步。挽救之方法，首在企圖統制制度之確立。

二　教育統制之歷史

國家統制教育之事實，不自今日始，檢閱教育歷史上之陳迹，可以明瞭教育統制之趨勢，由是可供優良之資料參考，以爲計劃現在及投射將來之根據。以下將分別撮要記述之。

A 教育統制之起源

歐洲當十五、十六兩世紀之時期有宗教改革運動，新教徒推翻舊有教義之覊羅，起而代其辦理學校之責任，政府參與教育事業之活動，即萌芽於此。路德(Martin Luther)爲忠勇虔誠之宗教改革領袖，目睹當時學校之腐敗與教育經費之缺乏，於一五二四年致書德國各市市長及各縣縣長，爲學校經費請命，其書中有云：

「國家之興隆，繫乎公民之知識與道德，故建立學校與維持學校爲市政府應有之職責。」(註三)

由是學校之爲宗教而辦理，教育者至此始有國家意識。嗣後政治家及教育學者先後主張以教育爲國家事業，各國政府先後以命令規定教育之設施。史事繁多，不及備述，姑擇其最關重要者以大事表之形式臚列如下。

B 德國統制教育大事表

(1)一七一三年，威廉第一(Frederick William I 在位時期一七一三年——一七四〇年)頒布學校規程(Regulatory Code)，以管理普魯士之福音學校(Evangelical Schools)及拉丁學校(Latin Schools)。

(2)一七一七年，威廉第一頒布強迫教育令，人民之不遣送子女入學者受嚴厲之處罰，貧苦兒童不能納費者由地方慈善捐款支給之。

(3)一七一八年命令立陶宛(Lithuania)政府倡辦學校，並遣送教師服務於鄉村學校。

(4)一七三七年，威廉第一頒布學校法(Principia Regulative)，規定校舍建築、教師薪金、學生學費及政府津貼等事，其大要如下：(1)學校校舍之建築及修繕由學校所在地方負責辦理。(2)建築木料由國家供給。(3)學校校舍之門窗火爐等費由地方捐款充用。(4)每教堂年捐經費四搭勒(Thaler 貨幣名)以充教師薪金。(5)學校收容四歲至十二歲之學生，每名每年繳納學費四格魯仙(Groschen 貨幣名)。(6)人民有子女二名或二名以上入學者，學費由政府支給之。(7)家長對於教師與以若干之供給。(8)教師向政府領種田地一畝，其耕種之務作由村中農夫擔任之。

(5)一七三八年，頒布法令管理私立學校，特別注重其教師資格與收費。

(6)一七五〇年，腓特烈大帝(Frederick the Great，在位時期一七四〇——一七八六年)聯合各地宗教組織爲柏林協會(Berlin Consistory)，使學校與教會同隸於管轄之下，又使柏林協會隸屬於中央政府管轄之下，是爲德國教育權集中於中央政府之始。各種拉丁學校，自此逐漸變爲普通中學(Gym-

nasium)。

（7）一七六三年，頒布鄉村學校普通小學法（General Land-Schule Reglement）規定五歲至十三歲或十四歲之兒童須受義務教育，並規定授課時數及學費標準、教師資格、教師執照、學校組織、課程教材、教育視察等事，小學教育由此脫離教會之支配。

（8）一七六五年，頒布西利西亞（Silesia）邦教育法，大致與一七六三年之教育法相似，惟特別注重於師資。

（9）一七八七年，設立高等學校教育部（Oberschulcolleginm）管理中等學校，及高等學校。中學以上教育，由此脫離教會之支配。

（10）一七九四年，頒布普通民法（Allgemeins Landrecht），其關於教育部分，有重要之宣示：『學校與大學爲政府之機關，其任務爲授予青年以有用之知識與學術，須經國家之允許始能設立。各種公立學校及教育機關均在國家指導監督之下，政府得隨時予以視察及考核。』

（11）一八〇八年，成立教育部以代替以前之高等學校教育部（成立於一七八七年），仍隸屬於內政部。

（12）一八一七年，教育部升格改爲宗教教育部，不受內政部之管轄，獨立爲中央最高行政機關之一。

（13）一八二五年，各邦成立教育行政機關，對中央教育行政最高機關負責。至此中央及地方之行政組織已告完備。

（14）一八七二年，以法令頒布小學課程，重申國家對於教育之主權，擴充政府管理教育事業之範圍，卽宗教科目之學習亦由政府加以統制，教會不得干涉之，於是教會完成喪失其在學校教育上之勢力。

（15）一九一九年在威瑪地方草定憲法，頒布施行，國家統制教育之程度，可於其憲法條文中窺見大概：

第一百四十二條　學校應悉改爲公立，由各邦極力設置。關於訓練教員之規定，須全國一律，並屬於高等教育範圍之內，公立學校教員之一切權利義務與其他官吏處於同等之位置。

第一百四十四條　一切學校之視察及監督，由國家命有專門學識者行之。

第一百四十五條　全國之八年小學教育，一律須規定爲義務教育，小學畢業生須受補習教育至十八歲爲止。小學及補習教育一律免費，並由國家供給一切用品。

第一百四十六條　小學應與高級學校聯絡而一貫之，兒童升學與否，及應升入何種學校，當視其天才及志願與將來之職業定之，不當以其家長經濟的或社會上地位及宗教上信仰定之。各地方得酌量在高級學校中設置免費學額，收容貧苦學生。

第一百四十七條　私立學校之目的、設備、師資、一切不亞於公立學校，而所收學生不以家長資產多少顯分區別者，經政府之認可，准予設立。

第一百四十八條　學校教育之目的，在培養學生之道德，引起其責任心，鞏固合於德國精神之個人及事業上之獨立性而不妨害他國之感情，各校皆須授關於公民及手工之功課，學生修業終了時，應與以德國憲法一册。各地方應注意平民教育，設置平民高級學校。

第一百四十九條　宗教列爲必修科，但家長不願兒童習之者得免除。

第一百五十條　德國之一切藝術上、歷史上及國家的遺留物，均由國家

保護，不得輸出國外。(註四)

C 法國統制教育之趨勢

(1)一七六三年，拉夏諾台(René de la Chalotais)發行其國家教育論(Essai d'éducation Notionale)，力言教育爲國家之事業，教育當惠及貧苦人民，以造成良好公民爲目的。

(2)一七六八年國會議長羅蘭(Rolland)建議設立中央大學，以管理全國大學，設立高等師範以訓練中學教師，並力主普及教育事業。

(3)一七七五年，財政大臣特果(Turgot)上書法皇建議成立管理全國教育事業之中央機關。

(4)一七七六年，底德何(Diderot)徇俄皇克則雲第二(Catherine II)之請，草就大學計劃(Plan of a University)，主張普及教育，減少人文課程，增加實用科目，以全國教育統制於所建議創立之「俄國大學院」(University of Russia)之下。此計劃書雖未被俄皇採用，然影響於教育思潮頗大，一八〇八年之法國大學院之成立，多襲取底德何之意見。

(5)一七八九年至一七九一年之國民會議(Constituent Assembly)中，米拉伯(Comte de Mirabeau)演講教師之組織及國立大學院之組織。在教師之組織中，主張各省(Department)設立大學，並於巴黎設大學院。

(6)一七九一年，塔里蘭(Tallyrand)在國民會議中建議創立全國教育制度，於各區(Canton)設小學，各省設中學，各城市設職業學校，並於巴黎設大學院，然未見實行。

(7)一七九二年，賁多塞(Condorcet)在立法會議(The Legislative Assembly 一七九一——一七九二)中以教育委員會名義，提出報告書及教育法，經會議討論，但未通過施行，其要點如下：(1)每四百人口之區域設立小學一所。(2)於市鎮設高級小學。(3)於大城市設中學。(4)於各省設中學；並設較高之學府於全國十九處。(5)於巴黎設立中央教育機關以爲全國之冠。(6)男女一律入學，一律免費。(7)各級教師於星期日向農民工民施教。

(8)一七九四年通過拿坎納法(The Lakanal Law)，規定每一千人口中須有小學一所，男女分教。

(9)一七九五年通過議案，規定每三十萬人口中設立中學一所，入學年齡自十二歲至十八歲。

(10)一八〇二年，拿破崙以佛克羅(Count de Fourcroy)主持教育，發布教育法，其重要規定如下：(1)各區(Commune)須成立小學一所，校舍及教師住宅由地方供給，薪俸由學費項下開支，政府不予學校以津貼。(2)規定中等學校兩種(Lycée 及 Collèges)，每校至少須有教師八人，課程經費均有規定，由政府給與津貼，行政組織，教員指派，及教科書之選擇等事，均由政府規定之。(3)設立特殊學校，如醫學，理化，工程，政治，經濟等均有專科學校。

(11)一八〇六年，拿破崙製定大學院法，一八〇八年設立全國教育行政機關，由委員二十六人，組織大學院，指揮監督全國教育。

(12)一八一六年，國庫以五萬佛郎津貼小學書籍及教育薪金(一八二九年增至三十萬佛郎。)

(13)一八三〇年，小學津貼增至一百萬佛郎，教會對於學校至此完全失去勢力。

(14)一八三三年，頒布吉左法(The Guizot Law of 1833)，統一全國小學辦法，建立集中管理小學之制度。

(15)一八三七年，設立幼稚園，一八四〇年開始政府津貼。

(16)一八四五年，政府開始津貼地方中學。

(17)一八八一年，頒布法令廢止小學宗教教育。

(18)一八八二年，通過强迫教育令。

(19)一八八六年，通令公立學校之教師不得堅執教義。

(20)同年將一切小學教育法令彙爲有系統之法令，爲現在教育設施之根據。

(21)一九〇四年，以法令解散宗教教師團體而封閉其所設立之學校。

(22)一九二四年，教育部組織「單一學制」(école unique) 委員會；實行單一學制之結果，各小學校之課程相同，教師資格相同，且各校均受督學之視察。

(23)一九二八年起，中學學生免費，免費生逐漸加多。

D 英國統制教育之趨勢

(1)一八〇二年國會通過第一次工廠法 (Health and Morals of Apprentices Act 或 Factory Act of 1802)，規定童工工作時間不得超過十二小時，童工不得漏夜工作，日間須學習讀、寫、算以及工廠登記與檢查等事。此法雖未嚴格執行，但國家干涉兒童教育問題，此爲第一次，具有歷史上之價值。

(2)一八〇七年，惠布勒(Whitbread)提出改革學校制度案 (Parochial School Bill) 於國會，主張於全國設立小學，實施兩年期限之義務教育，收容七歲至十四歲之兒童，以政府經費津貼教會學校。

(3)一八一六年，布魯曼 (Broughman) 提議通過由國會組織教育委員會，考查倫敦，Westminster 及 Southwark 等地方之平民教育情形。

(4)一八二〇年，國會有徵收教育稅之提議，並提議以國庫經費補助學校建築費，以遭天主教徒之反對而未通過。

(5)一八三三年，國會又有以國庫經費補助學校建築之提議，結果通過每年補助二萬鎊，交由教會代爲分配。

(6)一八三四年，成立教育調查委員會(Committee of Inquiry)，工作僅限於統計材料之搜集。

(7)一八三九年，設立中央教育機關，名爲 Education Department，其主要任務爲補助費之支配。補助費增加至三萬鎊。是年設置督學 (Inspectors)，並於樞密院中成立教育委員會 (Committee of Privy Council on Education)。

(8)一八四六年，規定支給補助費之辦法，實行教生制 (Pupil-Teacher System)，規定教師應照辦法，補助費由臨時費用 (建築費) 擴充而爲經常費用 (維持費)。

(9)一八四七年，國會提議建立全國教育制度，議案經劇烈之辯論後通過。

(10)一八五〇年，佛克思(Fox) 在國會建議實施强迫教育，免費入學，議案未通過。

(11)一八五三年，政府建議由地方抽收稅款，補助學校用費，議案一讀後，保留。

(12)一八五三年，成立科學藝術部(Department of Science and Art)，同時成立國立美術學校(National Art Training Schools)

一八五六年，成立教育部(State Dept. of Education)，惟行政權力微游。

一八六一年，集合教育部之議決案，彙爲學校法，(School Code)，經國會採

擇施行。

(13)一八六二年，對於國庫補助費之支配，實行獎勵制 (Payment by results) 以學校成績之優劣決定補助費之多少，此制沿用至今。

(14)一八六九年，通過捐貲興學學校法(Endowed School's Act)。

(15)一八七〇年，通過小學法 (Elementary Education Act of 1970)，此爲具體的全國學校制度之始基，依本法之規定，各地方組織教育委員會 (School Boards)，爲地方教育行政機關 (Local Educational Authority)，有徵收教育稅辦理小學之職責與權力；私立學校得交由地方教育行政機關管理；政府得以公費津貼貧苦兒童並得對五歲至十二歲之兒童實施强迫教育。

(16)一八八〇年，全國施行强迫教育。

(17)一八八一年，小學大體免費。

(18)一八八三年，義務教育完成年齡定爲十一歲，一八九九年提高爲十二歲。

(19)一八八八年，成立縣(County) 鎮 (Borough)) 教育委員會。

(20)一八〇二年至一九〇二年之間政府對於學校視察及課程添改等事日就嚴格。

(21)一八九九年，成立教育部(Board of Education)，合併下列各機關之任務，納於統一管理之下：(1)樞密院之教育委員會，(2)科學藝術部，(3)慈善委員會(一八七四年所設立，其任務爲監督教育捐款)，(4)農業部 (Board of Agriculture) 所主辦之教育事業。中央政府統制全國中小學自此始。

(22)一九〇二年修改一八七〇年之教育法令，並增加關於教育之規定，爲比較完備之教育法，爲現行教育制度之根據。

E 美國統制之趨勢

美國以教育爲地方政府之事業，其初完全由學區(School district)管理其事，近來以省政府 (State government) 爲監督指導之機關，製定省教育法令，學區於省教育法不相牴觸之限度以內，實行教育上之地方自治(Local autonomy)。中央政府雖於內務部 (Department of Interior) 設立教育處 (Office of Education)，但非教育行政機關，其所管轄者爲特種教育，對於各省學校各行政機關並無指揮監督之權，故可謂美國並無中央教育機關；省政府之教育行政機關之權力，亦不若其他國家之大。各省政府統制教育之程度，彼此極不一致。姑就政府參與教育事業之史事，擇要臚列於下：

(1)一七八七年製定全國憲法時，認定教育爲地方事業，在憲法上幷無明文規定。

(2)一八〇〇年，美國共有十六省(原有十三省及新加入之 Vermont, Kentucky, 及 Tennessee 三省)，其中有七省於省憲法中有關於憲法之規定，尤以 Massachusetts, Vermont 及 New Hampshire 三省憲法中之條文最爲明白確定。

(3)一八〇二年，Ohio要求加入聯邦時，教育爲省政府事業之原則，已爲一般人所接受，國家決定以後凡遇加入省份時，卽以「土地津貼」(land grant) 補助新加入之省份辦理教育。

(4)各省先後製造教育法，其最早者爲 Connecticut (一七〇〇年)，Vermont (一七八二年)，Mass, New Hampshire (一七八二年) 均規定以市鎮公款設立學校，抽收教育稅，指定教學科目。

(5)一七八四年，紐約省仿法國大學院制成立紐約省大學院 (The Uni-

versity of the State of New York)，爲高等教育及中等教育行政機關，至今此制仍然存在；現在幷有初等教育管理制度。

（6）一八一二年，紐約省設立 State Superintendent of Common School，是爲美國有省政府教育行政長官之始。

（7）一八三七年，Massachusetts 省成立省教育會（State Board of Education）以祕書（Secretary）爲其首領，任務略與 Massachusetts 之 Superintendent 相同，是爲省政府設立教育行政機關之始。Horace Mann 爲第一任 Secretary。

（8）一八三九年，Connecticut 省成立 State Board of Commissioners for Common School，以 Henry Barnand 爲 Commissioner。

（9）一八六七年，設立教育部(Department of Education)，其任務爲搜集全國學校現狀及進步之統計材料，並供給學校組織學校管理及教學方法之參考讀物，以協助美國人民共謀教育之進步。

（10）一八六八年，撤消教育部，於內務部中增設教育處（Office of Education），以研究調查爲其主要任務。

（11）一九一八年，Smith Touner 提出議案，主張設立教育部，以部長爲閣員之一，統率全國教育，未得通過。

（12）一九二九年，國會又有類似 Smith Touner 之議案提出，主張合併中央教育機關，隸於部長之下，擴大教育處爲教育部，未通過。

F 意國教育統制之趨勢

（1）拿破崙全盛時代，奄有意大利之北部，故法國教育行政思想，早已瀰漫於意大利。意大利於十九世紀之中葉逐漸恢復統一，其由國家統制教育之思想由來甚早。

（2）一七二九年及一七七二年，Savoy 公爵在其境內設立教育委員會(Council of Public Instruction)，改革大學教育，注重師資訓練，是爲意國統制教育之開始。

（3）一七七四年，Lombardy（彼時屬於奧國）地方實行 Maria Therea 之普通學校法(General School Code)。

（4）法國一八〇二年之學校法實行於意國之北部，各市設立小學，並改革中學及大學（大學如 Naples 及 Turin 大學均注重科學研究）。在 Pisa 地方設立師範學校，與巴黎之師範學校組織相同。

（5）一八四八年拿破崙失敗後，學校停辦，法屬意大利各地革命獨立，至一八七〇年意國漸歸統一。

（6）一八四四年，Sardinia 王在 Turin 地方設立師範學校。

（7）一八四七年，依照法國模式，設教育部長（Minister of Public Instruction），並設立教育委員會(Council of Public Instruction)。

（8）一八九五年，施行教育法於意國全部（意大利此時已完成統一），實行管理中小學及高等教育。

（9）一八七七年實行强迫教育，謂之卡皮諾法(Law of Coppino)，公立學校廢止宗教科目。

（10）一九〇四年重申强迫教育令，設立夜課學校及星期學校三千所以掃除文盲。

（11）一九一一年，頒行克勒達諾法(Law of Credaro)規定小學受政府補助，由政府嚴格管轄。

(12)一九二三年，規定六歲至十四歲之兒童須一律受强迫國民教育。

(13)一九二九年，訂定現行學校系統及制度。

G各國教育統制程度之比較

綜觀以上所述各國教育統制之演進情形，可見各國對於教育，其初均採放任政策，以後逐漸謀教育權之集中，惟集中之程度各有不同耳。就現在教育主權之集中情形而言，法國最爲集權，德國次之；美國最爲分權，英國次之；意國則居中爲均權制。於此吾人可以作一合理之結論，即教育上之集權或分權之程度，常視其國家組織之形式爲等差也。立國之形式可分爲單一制與聯邦式二種，單一制之國家，其教育制度趨於集權，聯邦制之國家，其教育制度趨於分權。又以疆域之大小及領土之分布而言，領土較小而接連者趨於集權制度，領土較大而散漫者趨於分權制度。法國爲單一國，且領土褊小，宜其爲中央集權之模範。德國雖爲聯邦國家，然領土不大，且四面受敵，故集權之程度僅次於法國。美國爲聯邦國家，且地域遼廓，地方自治之思想與習慣早爲全國人民之信條；英國領土分布於全球，且對於全部制度文物，均無通盤籌劃之習慣，故一切設施均出之補綴修葺之手段，而不欲改弦更張；是以英美二國在最近之將來，決不能產生在教育上有周密控制之機構。其他如意國，如日本，如蘇俄之教育統制情形，吾人均得以上述原則解釋之，且足以推測其將來之趨勢。

三　三民主義與教育統制

我國以黨立國，以三民主義爲最高信條，順行之逾十年而未達到三民主義所欲達到之目的，於是或對於三民主義之實現可能性及其效率根本發生疑問；若就三民主義與教育統制之關係，稍加闡明，必可增進吾人對於三民主義及教育統制之認識。

三民主義爲革命之主義，其所欲摧毀之對象爲帝國主義，蓋帝國主義爲軍國主義、資本主義及官僚主義狼狽爲奸之結晶。軍國主義以武力征服異族爲目的，必以宣傳與教育爲其利器，故以强迫教育爲其手段。自十八世紀以來各國先後實施强迫教育，再輔之以徵兵制度，於是人民咸樂爲軍國主義用，以造成世界大戰及今日之局面。資本主義以個人自利活動足以發生社會經濟效率爲理論之出發點，亞當斯密(Adam Smith)實首倡之。國家對於個人經濟活動，茫無限制，於是對於足以造成財富之具有交換價値之商品一聽個人作製造之競爭，分工制度及工廠制度由是興起，復以教育增進工人分工生產及其他必需技術。官僚主義則攫取教育爲工具，以造成「治人者」之階級，把持政治，藉更繁衍其族類。軍國主義、資本主義與官僚主義三者前後發展，而帝國主義於以形成。

官僚資本家與軍閥之互相依傍，互相勾結，殆爲必然之勢，否則無以自存。官僚既欲把持全部吏治，以鞏固其治權，勢必引資本家及軍閥爲後援，以度其優越生活，因此而國家之計劃與方針不能不以資本家之利益爲根據，亦不能不接受軍閥之意旨，而聽從其暗示及指揮。資本家爲控制國內經濟及佔領國外商場起見，勢不能不依賴於官僚之政治及軍閥之武力，軍閥爲達其對內專橫對外侵略之目的，不能不利用官僚爲傀儡，而以資本家爲供應之來源。

三民主義爲欲剷除帝國主義以實現其理想之世界，必深悉帝國主義成功之由來而加以根本之改革。官僚、資本家及軍閥皆以教育爲工具而成功，則欲建設三民主義之國家，必須針對帝國主義之政策，以奪取其武器，換言之，帝國主義既以教育爲實現其主義之工具，三民主義即當以力謀教育之三民主義化爲手段，始能希望三民主義之成功。

或謂帝國主義以統制教育而成帝國主義之社會，則三民主義即不應採同樣之方法。是大不然。教育本身無所謂好壞，可以爲帝國主義之工具，以達到帝國主義之目的，亦可爲三民主義之工具，以達到三民主義之目的。譬如武力可以用以自衛其國家，亦可以用以侵略其他國家，三民主義亦以武力爲對內打倒軍閥對外打倒帝國主義之工具，不得謂帝國主義以武力爲其工具之一，三民主義即不應以武力爲其工具也。國民革命之勢力自十三年黨內改組以來，軍事方面之發展最快，政治方面之發展較慢，教育方面之發展不能與軍事政治並駕齊驅。三民主義之未能圓滿實現，教育之未能徹底三民主義化，至少當爲主要原因之一。

三民主義博大精深，本文當不能爲詳細徹底之敍述。要而言之，民族主義以達到「民有」爲目的，其三大原則爲中國民族自求解放，中國境內各民族一律平等，世界被壓迫民族一律解放；民權主義以達到「民治」爲目的，其兩大原則爲政治爲人民所共管及世界人民在政治地位上平等；民生主義以達到「民享」爲目的，其兩大原則爲平均地權及節制資本。爲達到以上目的起見，依據以上之基本原則製爲若干推進方案。在民族主義方面，第一，利用我國固有社會組織，恢宏而擴大之，以造成偉大之團體勢力；第二，發揚固有之「王道」文化，以爲實行國際協作及世界大同之基礎。在民權主義方面，使人人依其天賦之能力作最大之貢獻，且將政權治權劃分清楚，以收權能交輔之效，而建立嶄新之政治範疇。在民生主義方面使地主呈報地價，政府以徵稅及收買兩方法，制止土地之集中，且自報價而後，土地之因社會進步政治進化而增長之利益收歸公有；復以直接徵稅法，防止私人資本之過度膨脹，由國家經營營業機關以發展國家資本。

且三民主義之間，富有連環性，卽某一主義之解釋與實行，必以同時顧及其他兩個主義爲條件。民族主義必須是民權主義與民生主義的民族主義，民權主義必須是民族主義與民生主義的民權主義，民生主義必須是民族主義與民權主義的民生主義。換言之，民族主義之所謂「民有」，是在民權與民生的意義上的「民有」；政治上人民不能有權，不得謂之「民有」，經濟上人民自己不能利用天然富源，不能控制生產與分配，亦不得謂之「民有」。所謂「民治」，不僅是民權意義上的「民治」，而且必須在民族民生兩方面有意義而後謂之「民治」。同樣，「民享」不僅是民生主義上的「民享」，必須在民族民權兩方面同時達到目的，使民族獨立民權普遍，而後能謂之「民享」。總括言之，三民主義之革命理論，包括全部生活之各方面，包括政府之全部機能，包括世界上之一切國家，必須全部問題一律同時解決，而後可謂三民主義獲得實現，故曰三民主義對內爲救國主義，對外爲大同主義。片片段段地解釋三民主義，枝枝節節的實行三民主義，只可謂爲顧及解釋之方便與實行之步驟起見不得不如此，然解釋者之心目中與實行者之計劃中，固非有全部三民主義之意義及計劃不可也。

三民主義之意義既明，以下當略論三民主義與教育之關係，由此可以推求三民主義所以尚未實現之原因，並以指示實現三民主義之途徑。

就民族主義而言，其實現條件爲鞏固社會組織，造成團體勢力；就民權主義而言，其實現條件爲人人盡力於公共事業並有運用四權之能力；就民生主義而言，其實現條件爲生產技術之改進與消費支配之平允。然則如何而後能使國人具備以上各種條件？曰惟道德、知識與技能。必如何而有高尙之道德、豐富之知識、與優良之技能？曰施以適當之教育。

以三民主義爲建國理想，至今已逾十年；以三民主義爲教育宗旨，亦已早經見諸明文，何以行之至今而成效不著？後者之問題爲本文所應討論。

我國教育向採放任主義。三民主義之理論體系完成以後，其初未能施行全

國民國十五年北伐成功建都武漢時卽有統制教育之趨勢，然爲時不久，亦無通盤之計劃。嗣後於十六七年完成統一，奠都南京，舉行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深知以前教育上之放任政策之不足以完成國民革命之使命，故於代表大會宣言中列舉放任政策之「六濫」「四惡」與「三害」，並規定教育政策於下：

「大會於此，以爲本黨今後必須確定整個教育方針與政策，其根本原則，必須以造成三民主義之文化爲中心……爲欲期此功能之增加，則必矯正從前教育上之放任主義之失，而代之以國家教育之政策……」

此地所謂「確定整個教育方針與計劃」所謂「代之以國家教育政策，」實言之，卽本文之所謂教育統制也。宣言對於統制教育之要點亦有說明：

「言其要點，則必確定：國家由訓政時代以至憲政時代，所要求於國民之知識、能力、品格、道德者究爲如何之標準，從而改善教育制度，提高教育內容，以期養成國家所需要之國民及人材，而發展時代所需要之科學與文化，然後所謂國家教育政策者，始爲有健全充實之內容。」

可見黨國領袖對於教育制度與教育內容，均有統制之決心，憑此以謀三民主義之實現。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迄今又六年矣，教育確有進步，然結果仍不能深愜人意者，則以統制之原則雖已確定，而統制之方案尚未建立，且教育事業非可以一朝收效者也。吾人於此應深信統制教育爲實現三民主義之手段，且應研究實施統制之原則與方案，以爲高度的統制之基礎。

四　教育統制之原則

民國十八年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確定統制政策以後，政府對於教育統制着着進行，如教會及私立學校之取締，二十一年之頒布課程標準，二十二年之實行畢業會考，二十三年之取締中小學教科書，二十四年之以中央經費推進義務教育，均有重大之意義，與久遠之影響，允爲我國教育歷史上之紀元事實。

綜觀以上所述，可知教育統制問題，已非應否統制之問題，而爲如何統制之問題。教育統制之詳細方案，當非短篇論文所能從事規劃，本文僅能提出若干重要之原則，以爲實施教育統制之商榷，或供擬具全部統制計劃者之參考：

（1）我國教育統制之行政統率及權力之劃分，應採用均權制度，卽「凡事務有全國一致之性質者劃歸中央，有因地制宜之性質者劃歸地方」（建國大綱第十七條）。教育統制在地方分權制度之下雖無從實施，但在均權制度之下則有實施之可能，因「凡事務有全國一致之性質者，仍歸中央」，則中央可直接作若干之重要規定；又，中央政府有指揮監督下級政府之權，則可於中央所規定之最低限度以下實施其統制機能。如此，則一方面不違我國政治組織之基本原則，一方面能發揮教育統制之功能。

（2）教育統制之範圍，須逐步切實施行，使發生事實上之效力，不必先有脫離實現狀況太遠之理想計劃，而應有按部就班之次第推行計劃，以求實質上之統制。上級政府對下級政府之統制方法，率以法規命令行之，或附以不能執行法規命令時之罰處辦法。但事實上或格於行政環境，不能切實奉行，以致發生潦草敷衍及欺罔蒙混之弊端。例如以前曾由中央規定實施義務教育若干年，法良意美，然絕對不能發生效力，蓋以實施行政環境尚未滿足此種良法美意之條件也。教育統制，只能逐步施行，各國教育歷史及我國現實狀況，均予吾人以事實上之昭示，此後不可閉戶造車，以烏托邦之教育統制方法實施於任何現實之國家，必遭失敗。善良之教育統制制度，乃由實行而得之，並非教育思想家冥想懸揣之產物。全部嚴密之統制，爲實行各局部統制而發生良好效力之總和，不可一蹴而成。

(3)教育法律之製定，為教育統制必有之手續，應即從速着手。憲法草案第七章第一百三十五及一百三十六兩條，關於「基本教育」及「補習教育」有「其詳以法律定之」之規定，可見我國將有教育法律出現，實為差強人意處。查我國現行教育法令均為「行政法規」而非「法律」，執行結果不良，不過受行政處分，並無法律之明定條文為之制裁，是以朝令夕改者有之，陽奉陰違者有之。教育法之制定，自應與其他法律經過同樣之立法程序，嚴格執行。教育法根據現實教育狀況而定，自有依法按期修改之必要，以適合在演進中各階段之需要。其有不足者以行政法規補充之。法律之強制性較行政法規為強，其永久性亦較行政法規為大，故宜審慎釐定，否則或難於執行，或時須修改。憲法為一切法令之根本，為教育法所依據，凡過富於時間性之規定不可列入，而在日新月異之教育事業上尤不可不特別注意。例如義務教育之年限，理論上當以較長為好，但事實上則全國一年之義務教育至今尚未辦到，即不妨由憲法規定義務教育之必須舉辦，再以教育法規定其最低年限，以後修改法律，逐漸延長年限，提高標準。又如中央教育經費，憲法規定最少須佔總預算之百分之十五，地方最少須佔百分之三十；規定則規定矣，然徒見不能實行，強迫全國人視憲法為弁髦，亦又奚益？豈憲法之為物，僅樹立理想之良好標準，以備將來實行邪？依作者之見，此等事在憲法上僅應為原則之規定，以法律規定其詳細辦法或逐年步驟，根據事實上之施行可能性，一步一步切實施行。統制貴乎有效之實施，不宜作無裨實際之空洞標準也。

(4)教育統制之目的，固在現實教育環境之控制，而尤在將來發展之企圖。控制現在教育環境，不過使現在教育為國家之工具，國家為有機之實體，吾人所當希望者，為其未來之發展，於是教育統制之目光又不能不注視於未來。國人有言：「十年樹木，百年樹人，」今日「樹人」之方針，在原則方面不能不顧及其將來之發展，否則所謂一貫之政策與久遠之計劃，均為不可能。「頭痛醫頭，脚痛醫脚」之辦法，當為談教育統制者所不取。故教育統制，不僅在橫的方面使被統制事業之各方面彼此調協，且必在縱的方面要有「深謀遠慮」。

(5)教育統制須以三民主義為依歸，換言之，即當遵守我國教育之宗旨。現行教育宗旨規定於民國十八年，正在討論審查中之教育宗旨，見憲法草案第七章第一百三十二條，條文雖有變更，然均以實現三民主義為教育之目的。統制教育之一切理論與方法，統制之範圍與步驟，均當以促進三民主義之實現為原則。

他如某階段教育（如初等教育、中等教育、高等教育）之應如何統制，某種學校（如職業學校、師範學校）之應如何統制，某種特殊教育（如成人教育、社會教育、家庭教育）之應如何統制，教育行政之某方面（如教育經費、課程、教材、教師訓練、任免及待遇）應如何統制，以及關於教育統制之其他問題，均有分別討論之必要，本文未能涉及也。

(註一)大上海教育第二卷第二三期合刊封面題詞，二十四年一月上海市教育局出版。

(註二)羅敦偉教育統制的檢討，教育雜誌第二十四卷第四號第一頁至五頁(二十三年十二月)。

(註三) Luther: Letter to the Mayors and Aldermen of all the Cities of Germeny in Behalf of Christian Schools, quoted in Cubberley's The History of Edu., p. 313.

(註四)採用莊澤宣譯文，見所著各國教育比較論第十九頁及二十頁，商務發行，二十年四月再版。

最新化學工業大全

商務印書館譯印

第三次出書

第二册

無機酸工業
鹼工業
松井元太郎著 李敦化譯

無機工業藥品
越智主一郎著 羅雄才譯

本書計分無機酸工業，鹼工業，及無機工業藥品三篇：第一篇專論硫酸、亞硫酸、及硝酸之製法及理論，對於鉛室法、接觸法、濃法等，敍述特詳，第二篇專論食鹽工業及鹼工業；除詳述各種製鹽法及製鹼法之外，並論及芒硝及苛性鈉之製法、性質、及用途等；而鹽酸工業與食鹽工業有密切關係，故在食鹽工業之後，繼述鹽酸之收集法、合成法、及濃縮法等，以補第一篇之不足。第三篇述無機工業藥品，自工業藥品用水之淸淨法起，以至氫氣、溴碘之化合物、漂白粉、石膏、明礬、黃血鹽、赤血鹽、碳酸及碳酸鹽、矽酸鹽、硼酸鹽、錳化合物、鉻化合物、硝石及鉀工業、石灰及銀化合物等之製法、性質、用途，莫不詳加討論，列舉無遺。

第四次出書

第五册

陶瓷器工業
近藤清治著 汪璠譯

耐火物
吉岡藤作著 章繼南譯

玻璃工業
田端耕造著 章繼南譯

琺瑯鐵器
內田十喜郎著 章繼南譯

水泥及灰泥材料
永井彰一郎著 何鼎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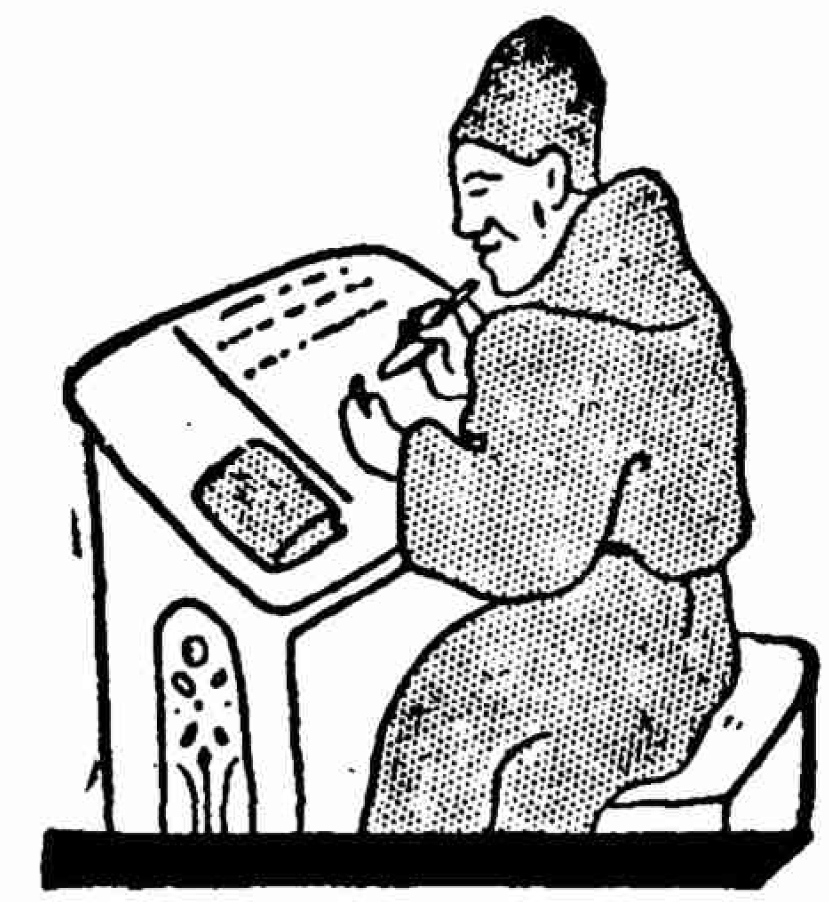
本書專論陶瓷、耐火物、玻璃、搪瓷、水泥、灰泥等工業，爲建築及日用品不可或缺之物。作者及譯者，均係窰業或化學工業專家，故內容豐富，材料新穎，對於此等工業所需用原料之性狀，敍述特詳。自陶瓷器之泥坯或搪瓷器之鐵胎起，以至燒燒釉藥，完成器物爲止，莫不扼要記述。而玻璃、耐火物、水泥、灰泥等之性狀、種類、製法、用途等，敍述皆精確詳明。不特可供專家之參考，即普通人讀之，裨益亦復不淺。

全書十五册
綢面四開本
三月內定購價
每部二十元
另定分期交款辦法共交二十二元
(每運後一個月另購價遞加一元)
國內郵費三元九角

前二次出版之書

▼第七册
石油天然煤氣及岩頁油工業 土瀝青工業 液體燃料之合成 木材乾餾工業 酸性白土及活性炭

▼第十四册
化學熱力學 應用膠質化學



邊疆教育問題之研究

曾紫綬

吾國邊地教育極爲落後，不特文化未能輸入，即國語亦不通曉，同屬國民相去懸殊，詎非遺恨？設法補救當係要圖。惟邊疆教育，其宗旨在育成良好國民，固與內地無別，而因人地及需要之特殊，故辦理及進行之法，不盡同於內地。玆分述其要點如下，以供研究邊政者之參考：

A 邊疆教育之必要

我國邊疆，因種族不同及距離遼隔，故語言、文字、思想、習慣與內地不同，生活粗簡，智識低落，在國家要求平均發展，一道同風之觀念上，惟有從教育入手，教育者文化之先驅，舉國族之中心文化，濡染邊人而福利之，實爲國家之必要義務。故無論邊人對於教育之印象如何，受教後所生之影響爲何，辦理時之困難爲何，均應急起直追，向前作去。蓋邊疆爲我領土，邊人爲我國民，則國族之中心文化，自應普及於四境之內，血氣之倫勿使一方向隅，一夫不獲。且教育發展，則語文思想，逐漸溝通，生活習慣，逐漸接近，可使國族關係，日益密切。其受教之人，智識增高，或因狹隘思想，或因偏激行爲，容有不良影響之產生，然其爲華夏文明所陶鑄，究難自外於中國，此固歷史事實之不能否認者。故在列强殖民地教育問題中有宜辦不宜辦之主張，而在我國邊疆教育，則祇有速辦與愼辦之蹊徑而已。

B 邊疆教育宗旨

辦理任何事業，均須趨利避害，邊疆教育何獨不然。前清末年，蒙古興辦教育，關於施教宗旨問題，當時即有利弊之爭，是非之見。姚錫光於光緒三十二年八月，復學部蒙古教育條議文中愷切言之如下：「竊謂今日定蒙古教育，莫良於蒙漢同化之一法。此於國家有利無害，於蒙古有利無害，於漢民亦有利無害，以蒙漢之同化教育定，而教育之宗旨即定。蒙漢同化則互相攜手，同爲國民，以禦外侮。即使其中有一二梟桀之材，蓄非常之志，然有兩種人互相牽掣，則其氣自消，轉足收爲國家之用，是以於國家有利而無害。蒙古之貧弱，由於不知自謀生計。今有蒙漢同化之力，則漢民之耕種工藝經商各等生活之法，皆蒙民之所取資。試觀喀喇沁等蒙漢雜居諸蒙旗，較巴林等未開放諸蒙旗，其蒙民之衣裝飲食居處，優裕數倍。況受同等之教育，則蒙民生業之發達，更可想見。是以於蒙古有利而無害。光緒十六年間，金丹匪亂之役，實由蒙漢積憤而起，而互相嫌怨，至今未泯，宿根不除，隨時可以爆發。若具同化之力，則主客之嫌亦自與之俱化。是以於漢民亦有利無害。」姚氏之所以如此主張者，蓋重國家教育而闢部落教育，重國民教育而斥種族教育，故暢言其意曰：「教育宗旨所在，視國家利害方向所在，以爲轉移，此五洲萬國前

復古今興學設教一定不易之公理也。蓋視此等人民受此等教育之後，是否爲我用，抑反不爲我用，而別自爲用，則國家利害分焉，而教育宗旨判焉。蒙古部落各旗之札薩克，仍隱然有君國子民之資格，則今日之興學設教，其爲各部札薩克代教其部民乎？抑爲我國家養成國民，同任賦稅，同執干戈，相與混化於無迹乎？此一至大之問題也。論者每以蒙古愚弱爲病。夫教育者，所以易愚弱爲明强也，試問其强明以後，是否足資其力，以限制我疆宇乎？抑轉使我肘腋之下，增無量之隱憂乎？此又一至大之問題也。」因有此等重大問題，形成顯然之利害，不能無精細之考慮，而又見夫當日辦學之實況，感覺盲目而無宗旨，更且指其所見曰：『上年及今歲春兩次出邊查考蒙古，見州縣與蒙古各立學堂（時蒙古王府亦僅喀喇沁辦有蒙古小學堂、武備學堂、女學堂各一所，）州縣學堂中無蒙民，蒙古學堂中無漢民，既無同化之望，蒙古學堂，則皆以提倡兵操爲主，而其受客所引譬，暇日所演說，則時以恢復成吉思汗之事業，勵其三百萬同胞以相鼓舞，其心蓋可想見。若外國教習之別有主義，乘隙而來，更不足論矣。」當日之事實如斯，故主以國家教育國民教育爲宗旨，亦事勢之所應爾者也。今日之情況，尚與昔年無別。據聞某地學校學生，視官費入學爲當然權利，鮮有念及國家扶植邊人之苦心者。入校之後，相聚一堂，自成風氣，祇知誇耀其民族精神之偉大，轉相仿效，一般已經同化不能蒙語之青年，亦棄置課程，趕習蒙語，以資標榜。每歲成吉思汗誕日，必舉行隆重典禮，要請學校，助以鉅款，總理遺像，亦不懸掛。以內地號稱文明區之學校，尚如此冥頑不化，似此趨重狹義民族思想，擁護地域部落觀念，實與國民教育國族教育之政策，根本衝突，流弊所及，貽患頗大。夫國家辦理邊疆教育，既與內地同視，則內地國民教育國族教育之宗旨，亦應適用於邊疆，俾有所循，以趨正軌，其不適者，應糾正之，否則邊疆教育愈發展，則種族之裂痕愈深，於國家邊民，均無益也。

C　邊疆教育之辦法

邊疆教育應分爲內地邊疆教育與邊地教育兩種：內地邊疆教育，在引導一般國民對於邊地之認識及邊事之了解，尤在造就治理及開發邊疆之人才。邊地教育在對於邊人傳播文化，啓迪智慧，堅其內向之心，動其改進之志。其性質既不相同，故其辦法亦難混合。就我國邊疆教育之現狀而論，蒙藏委員會之蒙藏政治訓練班，參謀本部之邊務研究所，中央政治學校之蒙藏學校等，皆含有內地邊疆教育之意義。但訓練班及研究所等均爲暫時短期性質，規模設備，班次功課，諸感簡略，尤以學生所習邊地語文爲不足用。中央政治學校之蒙藏學校，雖規模稍具，年限較長，而因邊地學生與內地學生混合教授，程度難期整齊，功課兩有不便。譬如內地學生所欲學者，爲邊地學生所已知，邊地學生所須知者，又爲內地學生所早習，混而授之，兩不可缺，即兩相牽就是也。

故吾人對於內地邊疆教育之辦法，具有下列之意見：

（一）在普通各級學校中，應於課內教材及課外講演等，酌量灌輸邊疆常識，引起國人對於邊學研究之興趣。同時須設置邊疆圖書館、博物館、學術團體之類，以資研考，自不待言。尤應於大學專門之政、法、社會學院內，酌加邊疆學系，或邊事科目。

（二）關於開發邊疆之技能，如農、牧、醫藥、商、工等普通實用之技能，則以造就初級人才爲主，內地與邊地學生，混合教授，一以化除種族之成見，一以親密學生之感情，如現在中政校主辦之蒙藏學校，即合此目的。但校址宜在邊地，使學生在校之時，即養成邊地生活之習慣，並有實地觀察練習之機會，務令學與用同時進行，打成一片。又因邊地需能幹自幹苦幹之人甚多，需高級指揮之人較少，而在邊地辦理完善專科學校，亦爲目前人力財力所不許。故應注意訓練初級人員，隨練

隨用，不致失業。其欲深造者，則升入內地高專大學，亦得補救。

（三）邊疆高級行政人員及特殊專門人才，應特設專校培養之。招考高中或軍官學校畢業之學生，加以訓練，肄業期間，至少三年，所習科目，在使知中國之文化，明邊地之實況，通治理之方法，具領導之技能，若非特設專校，精心辦理，難期達此目的。

由上所述，可知內地邊疆教育，其對象爲一般國民，而非爲邊地之特殊民族。蓋若在內地辦理邊疆學校，專收蒙、藏、回青年而育之，與內地學生分離隔絕，其誤頗甚，以其與教育同化之宗旨背道而馳也。然則辦理邊地教育之道爲何？試申言之：夫求邊疆教育之發展，須以在邊地着手，實事求是爲第一義。邊地情形特殊，地域、種族、語文、思想、宗教、習俗、性情等，均多與內地之人不同，故興學育才，有時不能不酌量變通辦理，以求有濟。根據宗旨，抱持定見，行以毅力，假以歲月，於初等教育自能漸具基礎。迨邊地學生，稍具常識，略通國語，始至邊省或內地，各按程度，分入各級學校肄業，與一般國民同受普通教育，斯爲正當辦法。苟於此時再設特殊學校以容之，例如蒙藏學校之類，使其繼續與一般國民分隔，則不特不能擺脫其以往狹隘僻陋之環境，且從而增加其封建部落之思想，阻止其自然同化之軌道。尤有甚者，自中央對於邊地民族之入學登庸，多從寬惠，以示優遇，邊疆青年遂多恃標種題族爲進身之階，通顯之路，而忘其爲普通國民。今內地又有特殊學校爲集團，不免使未同化之青年，保持故態，已同化者轉而效之，驕氣滋長，不重攻讀。邊地漢民內地學子，見其如此，亦不免改族冒籍，冀獲優待，混亂雜沓，莫可究詰，即此而觀，流弊何窮。故在內地爲邊人特辦學校，在原則上實無存在之理由。即爲過渡時期，勉應事實需要，亦須注意下列數點：（一）學校不宜採用特殊種族之名稱，以免偏狹；（二）學校不宜限於某種某族，以泯畛域；（三）普通待遇，全校平等，特別優待，尤不應以種族界限爲標準，而應以學行成績爲依歸。（四）俟邊地初級教育略有基礎，可與邊省或內地中學校銜接時，即停辦內地之邊疆學校。

邊疆教育，應在邊地辦理，既如上述，而在邊地應如何着手，尙待研討。夫邊地遼闊，人口有稀密純雜之分，種族有漢、蒙、回、藏之別，濡教有儒、釋、回、耶之判，生活有農、牧、漁、獵之差，欲以一種方式興辦教育，冀其有成，已極困難，何況以整個內地教育方式，强移之於邊疆，削足適履，弄巧反拙，有不蹈覆失敗者乎？故邊地辦學之第二義，在辨別邊地之實情，而爲適宜之措置。例如蒙古，有已開墾之旗，有未開墾之旗，而開墾之旗在察綏境內者，其濡染漢化之程度，亦不一律。近邊各旗、蒙漢雜處，語文習俗，多已混同。至邊較遠而不雜居之旗份，則各旗蒙漢自成團體，各住一區，識漢語者已稀，識漢文者千不得一。但此種旗份，雖種族不同，貧富各異，如認眞勸導，集款興學，尙易着手。若未開旗份，人煙甚少，數十百里不見一人，居則氈幕，食僅牛羊，逐水草而事遊牧，上至王公，下至箭丁，祇有貴賤之分，實無智愚之別，專事誦經禮佛，不知生產，非特無學款可籌，無聚落可依，抑且無學生可尋。似此情形，興學之時，自須分別辦理，因地制宜。竊以爲近邊各旗，土地開墾早，設省縣，蒙漢雜處，蒙人概能漢語，多識漢字，濡化極深，省縣學校，各族並育，同於內地，興學設校，已有省縣負責，無庸特殊辦理。即如烏拉特、三公旗主辦之包頭兩級小學，著者曾去調查，見其規模課程，亦已悉如內地矣。至於墾牧相間之地，雖無個人之雜居，而有集團之混處，惟因語言多不相通，辦理教育，不無困難，但尙可勉尋着手之處。如設校於墾牧地之交，使蒙漢兒童皆能來學，即可解決校地之困難，培植兼習蒙古語文之教師，以便講解，即可勉除教授之困難。他如毫未開墾之草地，純事遊牧之人民，絕不能如內地之辦學，似惟另設巡迴活動學校，勉施簡單實用教育，以爲過渡時期之教育方式。學生概以不分種族爲原則。此蒙古地方分別施教之簡單意見也。

新疆教育情形，亦因地而異。「北路多漢人，甘回，及與漢人同化之滿人，言語文字相通，頗知讀書。清末設立學堂，人民即自動送子弟入學。至蒙哈各族，業遊牧，無定居，言文復異，前清即未施以教育，民國時在迪化塔城等處，設有蒙哈學校，專重國語，就學者不過少數貴族子弟，並未普及。南路爲纏民聚居之處，宗教言文均異。開省之初，各縣設立義塾，入學遵孔，違其教規，人民根本反對。惟以政府強迫，不得已乃攤款僱集貧苦無告兒童入學，聊以應差。及後改設學校，學生待遇較優，而宗教阻力，仍未免除。」（見行政院新疆建設計畫大綱草案教育計畫）故北路辦學可用內地方式，而蒙哈各族，則應參酌前述蒙地興學第二第三兩種辦法，或設校於墾牧之交，或採用巡迴活動學校之方式。至南路纏回，則難點不在設學而在招生，其關鍵殆因纏回視入校爲應差，認讀書爲違教，故當設法祛其疑，解其誤，正其觀念，理其思想，善爲誘導，而後可令自動踴躍入學。其辦法在由國家設學先培師資，務期漢文教師，兼通回文回語，而在地教授回文回語之教師，亦勸令其學習漢文漢語，俾於教授引喻之際，隨時解釋書理與教理並不相違。更或聘請邃於回經，兼通儒學之士，比較闡發，化導愚頑。聞回教領袖唐柯三主辦之北平成達師範學校畢業之學生，因通回文，派至西北辦學者，以回語與阿洪辯論回儒相通之理，頗得回民了解，遣子入學者漸衆，是其例也。又回教主穆哈默德亦有「如爲研求學識，雖遠至中國，亦所應爾」之言，可見其並不反對回民讀書。且天方性理禮法諸書之敕五典，正五常，諄諄以教忠教孝爲重，固與儒道有相通者。如能得了解回語之教員，循循善誘，自能使學子逐漸領悟，收默化潛移之功也。無論回漢學校，其學生仍宜不分種族，兼收並課爲主旨。

康藏人士對教育觀念，小異於回，而大同於蒙。欲在西藏興學，一時尚難實現。西康經趙爾豐之努力辦學，風氣漸開。近川各縣漢人稠密者，藏人亦多默化，其學校一如內地。漢藏雜居各縣，亦易酌量設學，惟教師須兼通藏文，方可入手。純保藏族各縣，大都陷入藏方，將來對於游牧之區，亦可採行巡迴教育之制。

再次邊疆教育，應注重國語及實用教育。邊疆蒙藏回各族之中心地區，除宗教外，無教育可言。例如蒙古各旗草地內，祇王府間有私塾，學生數人，由公務人員授以蒙文蒙字，以備擬繕公文，餘無公私學校。俗人放畜，僧人誦經，而所誦之經亦爲藏文，能誦其音而不識其文者尤多，故識蒙字者，百無一焉，識國語者，千無一也。又如藏人及西康無漢人雜居之縣，除少數高僧精研佛經外，其他平民什九未受教育，不識藏字，尤不解漢語。且康語亦甚雜亂，「瞻對與石渠不同，石渠與巴塘不同，又與三巖不同，學之不能通用。」（見西康建省記說康人讀書）更如新疆種族複雜，語言歧異，各不相通。若各授其語，以適其情，則學校愈發達，而語文之隔閡愈甚，民族思想感情之溝通融合愈難，於地方不便，於種族亦不便也。以如斯情形，而求興學，施教語文，應有所主。否則糾紛錯雜，自亂基礎，於教育之進展，防礙甚大，不便良多。例如邊地兒童，素無教育習慣，令其入學，已極困難，若先教以本語，勢不得不於習成之後，再教國語；若同時授以兩種語言，則恐非兒童之識力所能勝任。何況康藏不同，纏哈有別，蒙古語系，亦自分途，牽連而及，亦爲自語所苦，尚須更習國語，以求互通，爲學生者，不亦難乎？故邊地教育，應以國語爲主，土語爲輔，俾學生一勞永逸。其實施之法，最便莫如訓練師資，使通土語，於教授之時，用以輔助發音解義，迨學生程度稍進，能悟漢文，則放棄土語讀解。次則編國語土語合璧課本，亦便初學，但其弊既須兒童同時學習兩種文字，又足使兒童注意其一，而拋棄其他，且無良好成績，例如學外國文者，以華文對譯，固不如純用外國文之爲愈也。合璧課本，惟限於初級小學，至高等中學，則純用漢文，一以使學生於小學時不至忽略漢文，一以使科學書籍，便於通國適用，且易使邊地學生來內地升學深造也。

語言之難題解決，使可及於教材之研求。國家興辦教育，應求實用，不尙空談，尤以邊地爲甚。實用之意義，卽視當地社會環境所需者而教之，俾收學以致用之實益。近年國內生產教育之聲浪高唱入雲，實用教育，卽生產教育也。邊地荒寒生計艱苦，更有推行之必要。蓋邊地有氣候溫和而適於農墾者，有水草豐富而適於牧畜者，有地蘊富厚而適於採礦者，有原料飽滿而宜於工業者，其他醫藥衞生各業，在新闢之地亦莫不各有其相當之需要。辦學者自當注重生產教育，授以普通謀生技能，如農、牧、工、商常識之類，以圖技術人材之培養，生活能力之增進。

邊地教育，不特應重實用，且在游牧社會，無聚落可依，辦學方式，亦不能與內地同日而語。前此所謂巡迴學校者，實有試辦之價値。蓋游牧之區，難設固定之學校，卽使勉爲設置，亦難期教育之普徧。且蒙藏現所需要者，非中高之畢業學生，專大之碩博人才，而爲粗具知識，小有技能之生產份子。若照內地小學中學甚或專門大學之規模而爲組織，授以文理各科，限以肄業年級，虛誇其心，粉飾其身，畢業之後，地位無以安插，中央難於收容，游民徧地，怨望無窮，教育不能應地方之需，其失業走險之情狀，恐有更甚於內地者。故不如改變方式，凡屬游牧之地，劃爲巡迴教育區，訓練兼習土語之教員，攜審定教材，到指定地區，於牧幕稠集之處，爲巡迴學校暫住之所，俾各幕兒童，咸來就學，授以國語、衞生、醫藥、牧畜、耕種等常識，期其領悟，卽可應用。修學無定期，科目無定數，無所謂小學中學，亦無所謂肄業畢業，總期教一科，卽得一科之益，授一日卽有一日之長。往復巡迴，積以年歲，必能使一般民衆，智慧漸開，知學校之益，爲定居之課，然後從而設固定學校，行內地之制，必屬容易矣。此種辦法，教員如何訓練統制，教材如何選揀編輯，程度如何分別，升學如何補救，皆應有詳密之統籌規畫，以期集事。至普通小學，祇能設於有固定聚落之處，其數有限，故巡迴教授制，必於游牧社會之民衆教育有所裨益，曷試之乎？

D 邊疆教育之特殊問題

邊疆教育之辦法，旣如上述，此外尙有若干問題不可忽略：首爲學款問題。邊疆教育亦爲地方教育性質，照例應由地方籌款，然邊區苦寒，有漢人開墾之地，勉可薄徵租稅，牧地則籌款萬分困難，甚有不可能者。玆欲辦學，款從何出？在設置縣治之地，有省府統籌挹注，多方調劑，尙可量力興學。至在蒙旗地方，向無學堂，卽在旗署時有私塾，亦係各該王府隨時酌籌經費，原無所謂學款。西藏視寺廟爲學宮，未聞特設學校。康地經趙爾豐努力興學，所立各校，原有定款，惜人亡政息，至今毀棄殆盡。新疆建省以後，槪由省府負教育之責，故經費亦由省縣直接間接設法籌措。惟因財政困難，學款情形，自有江河日下之勢，故就今日而言，蒙藏新疆之學款，其在新康政治統一，應由各該省府負責籌款，實有不足，乃由中央酌量補助之。蒙古各盟旗則辦法稍異，在縣域之內，由省府設法籌款，在盟旗之內，由盟或旗設法籌款，中央可酌予補助。經始之時，暫由官辦少數學校，以資提倡觀摩，徐由地方集款自行辦理，以圖發展。地方教育款項，不可悉由中央擔任，其理甚明。蒙旗籌款最便之法，似莫如劃定小段土地，特准招人開墾，按年納租，以供學校之用。此在蒙地事輕易舉，所籌之款，永久可靠，願當局注意及之。邊疆荒涼，無款可籌，有地可用，不就地設法，而惟盼中央助款，財困款絀，日推月移，事終不舉。若用此法，每旗興學一二所，不難咄嗟立辦也。

次爲教師問題。欲辦學堂，先培師資，尤以邊地教師，仔肩甚重，非培養於平時，決難取給於臨事。師範學校應由國家辦理，以期設備之周密，教法之整齊，教旨之劃一，指揮之便，及責成之事。其辦法可由政府於近邊各要地，酌設蒙古新疆康藏師範學校，內分爲特班及正班。特班招收大學專門及各種邊務學校畢業，而有志邊疆事業之青年，爲短期之訓練，以補蒙藏回等語言文字及邊疆地誌習俗爲主，

間以實地旅行研究，尤須確知邊疆教育之宗旨，期以一年速成，以濟急用。此種人員不在實際教授，而在充當督學監理之員，或任規模較大學校校長。但近年專訓邊疆學生，通曉邊地語文者頗多，堪資調用，緩招待班亦可。正班學生專在培養教員，應就邊地考選，不分種族，祇須初中畢業或具同等學力，操履端方，漢人取文理優長，略解邊語者，邊人取精於邊族文字，略通漢文者。肄業三年或四年，其功課以漢文及邊族語文為主，輔以邊疆實用科學及教育方法等科，並須明白教育宗旨。畢業分派各地任教，而聽校長及督學等之指揮監督，自能一氣相銜，易收指臂之效也。

三為教育行政問題。邊區普通行政機關，本極複雜，尤以蒙古為甚。西藏外蒙姑不具論，西康新疆建省較早，青海寧夏歷史相沿，行政事權比較統一，而察綏等省，下則縣長扎薩克，同有地方之責，各具主奴之嫌，上則省府蒙會，皆膺疆寄之司，復有一地兩轄之懼，一事之來，或互相牽制，或互相隱忍，百務難興，或將以此為嚆矢。故邊地教育行政之組織，誠為辦理邊疆教育之先決問題。宜將以往事實及新擬計劃，截為兩段。以往邊地教育行政，如學校之監督管理等，原屬省縣或蒙族或兩有關聯者，為既成之事，概仍照章，不加變更。至新擬興學計劃，雖屬地方教育，但款項既由國庫籌給，且係試辦，似可暫不授權於地方政府，而由中央主持。例如以蒙藏委員會及教育部為中央上級教育行政機關，發號施令；以暫設邊疆教育專員為中級行政機關，負統理邊地教育之全責，以督學為下級機關，在各地實行監督指導各級機關之組織及其事權，於實施時應詳愼規定之。一俟辦理就軌，成效漸著，再就事宜酌交地方接辦，以期全國教育行政系統之劃一。

四為教育與宗教問題。宗教問題，在我國日趨嚴重，而以邊疆為甚，辦理邊疆教育，尤與宗教有密切之關係，故不可不注意及之。茲就姑以綏遠天主教徒其在教育上之勢力而論，據首都中國日報本年六月二日載：總計全綏遠境內，有教堂三百零五處，中外司鐸一百十九人，教民十萬零七千餘人，男校二百九十六所，女校二百四十六所（共五百四十二所，每所學生平均以三百人計，約為一萬二千六百人，）醫院修士院各一處，修道院兩處，育嬰院三十五處，現有嬰兒一千三百二十一名。以與綏遠之九百餘小學，三萬餘學生比較，相差無幾，若加入福音教之所主辦者，直可勢均力敵矣！烏得不令人驚心動魄哉？然入教者多為墾地內之漢民，在縣局管轄範圍之內，應由政府通籌取締，地方設法抵制，以保護教育權。至蒙藏回人，則鮮有信奉基督教者，以其有佛教回教與之對抗也。

佛教於教育並無大抵觸，但在邊地因學校不發達，且康藏重佛輕儒，故俊秀子弟，大都入寺為喇嘛。今若能積極興學，使入學之人多，則入寺之人少，入學之出路優於入寺之出路，自能引人入勝，開通風氣也。

回教阿洪，大都以為讀書有違教旨，回人又多誤認讀書為當差，均足為邊疆教育之梗阻。故當設學施教之初，教員於回文教義，須有相當之研究，俾可據以辯難勸解。再則假手於開明之回教領袖，得其助力，鼓動青年入學，當可得到甚大之便利也。



小學職業指導上最重要之工作

鍾道贊

欲實施職業指導，必須調查兒童的個性，予以精密不斷的觀察，待獲得明確的認識後，再爲適當於兒童的個性之職業指導，這是小學職業指導上最重要之工作，玆分別敍述於左：

(甲)關於調查觀察及指導：

(一)調查範圍可分爲智力的特徵，情意的特徵，動作言語與容姿，嗜好與特長，及其他五種。

(二)關於各方面觀察事項，各學校應選定適當機會以發見其狀態，附表僅舉例說明之。

(三)指導的要領，附表僅作簡單之記述，但在實際上極爲重要，各教師應作詳細的研究。

(乙)評定上注意之點：

(一)評定雖專靠教師日常觀察，但若事實許可，則仍以採用測定器械或紙張等實驗結果爲上乘。

(二)評定兒童時，應常以同一年齡的普通兒童爲標準。

(三)每一種觀察事項，應聯想同一年齡的普通兒童，和他們比較，將其優秀的列爲上等，拙劣的列爲下等，或分爲上、中、下三階段，或再分上上、上之上、中、下之下、下下爲五階段則更好。

(四)就一種觀察事項而評定時，只能從其事項本身方面觀察評定，不可混入其他事項。

(五)不能僅憑一次或二次觀察，加以評定，遇有機會，應返復觀察。

(六)僅憑一個教師的觀察評定，易生誤會，故當儘量根據多數教師的觀察評定之。

(丙)記入等第上注意之點：

(一)評定結果或用上、中、下三階段，或用上上、上、中、下、下下五階級的評語，或將各階段用一定點數表示，或用簡單的語句說明均可。

(二)處置及效果欄內，可簡明記入教師根據觀察品採取之適當處置方法及其效果。

(丁)指導上應注意之點：

(一)在教育指導方面，應依據觀察之結果，考慮矯正或輔助的方法，而活用實際教育。

(二)在職業指導方面，則就容易改善的性能，指導教育適於兒童所希望的職業，就不易改善的性能，應詳加考慮，指導其適當的職業或學校。

(三)担任一般指導，不可拘泥於局部的特徵，應將種種方面綜合的考慮，採取適當的處置。

茲將上述五種範圍之觀察事項、觀察機會及指導要領，列表如左：

	觀察事項	觀察機會	指導要領
(一)智力的特徵	(1)智力 頭腦是否清楚？	各學科的學習，常識問題的解決復習或考查，智力檢查時，尤易表現其特徵。	依據智力的高下，令其學習，對於優秀兒童，可使從事於廣而且深之學習，對於低劣的兒童，則不必勉強，只能在低能程度，令其反復練習，以求徹底。 依據職業的種類與學校的程度所需要之智力標準，選定適合於兒童的智力程度之教育。
	(2)觀察 對於事物之觀察，精密抑疏忽，其觀察範圍，廣泛抑狹窄？	自然　社會，綴法，圖畫，談話等。	教以精密或多方面的觀察法，使親臨實際場所而指導之。反省觀察的結果，或深切批評。 對於注意力散漫的兒童，特別予以反復觀察的習慣。 對於觀察疏忽或狹窄的兒童，不適宜於新聞記者、警察、藝術家、醫師、汽車夫、飛行家、修繕工等之職業。
	(3)推考 學習的態度，自動抑被動，能推理抑全然模倣？	各學科的學習，尤其是新教材的學習，手工、圖畫、遊戲、自習時的質問或讀書態度等。	就勤勉學習上加以指導，努力自學的態度之養成，由課題的練習而養成自習的習慣。 獎勵並指導兒童好問質疑。 兒童爲解決自己疑問起見，自然能自行研究，一切完備之兒童文庫、自習室、閱覽及其他修學、旅行、參觀等，均須給以利用此種設備的習慣。 供給手工、圖畫必需之工具，與材料，使獲得自己製作的方法之機會，擇兒童作品中之可取圖案樣式及思想公布之，以增加其興味。 對工作方法態度不佳之兒童，應避免研究者、發明家、技師、圖畫家等職業之追求。
(二)情意	(4)性情 是否暴躁？是否容易發怒？	在教室內外之言語舉動、尤其是修身講話、遊戲、作業、手工、休息時間、談話會、討論會、值日、遠足、修學旅行等。	說明心不定的理由，養成自制的習慣。 對於激發感情的機會，加以留意。 凡心不定者，不適於重信用的職業，又易於激怒者，不適於待人接物之職業
	(5)耐性 耐性強抑弱？	上課時間內的舉動，尤其是算術、手工、作業、裁縫、遊戲等時候，或遠足、旅行等。	利用競爭心而使學習有生氣。褒獎耐性強的兒童，暗示其他兒童。對於耐性弱的兒童，應先考慮其體力、能力、學力、繼續的課以比較容易的課業，逐漸賦予學習的習慣、無論何種職業，沒有不需要耐性的，故學習任何職業，耐性的養成，最爲緊要。 譬通對於工作內容，缺乏變化的職業，不適於耐性薄弱之兒童。
	(6)沉着 行動是否慎重抑輕率？是否容易慌張？	在教室內外的動作，尤其是應對、遊戲、作業等。	對舉動輕率的兒童，注意其每次行動，令其反省。使常屬於思慮必要的狀態，養成其深思熟慮多加反省的習慣。 使練習行動過當時，必加一度思考糾正的習慣。 輕率而易慌張者，不適於處理富有危險性之機械工業、交通業、金錢等職業。

的特徵

(7)果斷	是否貫徹自己的主張抑因循姑息？是否有決斷力抑愚蠢？	一般動作，尤其是應對、遊戲、遠足旅行、學藝會、交友關係等。	對於決斷遲鈍因循的兒童，應常課以臨機應變之工作，養成迅速決斷的習慣。隨時訓練使有果敢的精神。使有判斷正邪善惡之力量，指導其行動而養成其自信力。探究兒童因循之原因，予以適當指導。是種因循寡斷的兒童，不適於軍人、警察、汽車夫、消防隊等職業，而適於養鷄、園藝、農作等事業。
(8)忠實	是否忠實履行自己職務，抑怠惰無爲？是否服從長官命令，抑陽奉陰違？	值班、出席、復習、預習、練習題、日記、校規及命令之實行。	對於怠惰者，鼓勵其愛好名譽心，自知其非。訓誡其勤勉努力，履行責任，指導其自盡義務。給予適當的命令而使勵行。革除陽奉陰違的惡習慣。無論何種職務，都需要責任心，服從心，在未就業以前，應充分的有是種修養。
(9)協作	與友人之協作力，是否強烈抑孤立？	遊戲、作業、休息時間、值班、自治會、級會、遠足、運動會、學藝會、修學旅行、社交關係等。	對於正當事情，指導其與友人一致協作的習慣。使參加集團的活動，予以協同自治的習慣。將實際的話說給他們聽，使其仿效。協作心薄弱雖無甚妨礙，但充當軍人、政治家、宗教家、教育家、實業家之類，是最需要協力同心的。
(10)服務	是否樂於爲善，與爲人出力？	校園的整理、教室的清潔、公共物件的愛護、交友關係日記等。	使兒童領略凡對事不出力者是可卑鄙的。舉服務的實例以說明之，使參加於公共的工作，養成其服務精神。將行爲優美者公布於其他兒童之前，養成非爲報酬與名譽而爲公共服務的習慣。就業以前，使理解各業之社會的意識，俾有處理職務爲社會服務之決心。
(11)領袖能力	是否有指揮支配及誘導他人之能力？	遊戲、作業、討論、休息時間、運動會、學藝會、交友、遠足、修學旅行、值班等。	教以領袖不能以權力、腕力爲依據，應基於德性人望而自然獲得的領袖地位。在集團活動中，與以責任重要的地位，使任指揮之責。長官、支配者、工場監督、組長、校長等，處理多數人的職業，非領袖能力豐富者，不能稱職。
(12)惡癖	是否有盜癖？浪費癖、放浪癖、虛言癖、性的惡癖、及其他教育上應注意的惡癖？	赴校及同家路上之事件，休息時間及家庭內外的事件等。	有惡癖者，不必濫加叱責，應以他法感化之。課以適當的作業與遊戲之類，使其逐漸脫離惡習，向他方發生興趣，自然的引導而忘去惡癖。與父兄協力改善環境，減少誘惑的機會。

(三)動作

(13)機敏	動作機敏抑迂緩？	體操、遊戲、作業、休息時間等。	對動作迂緩的兒童，使從體操、遊戲作業中練習敏活的動作。在休息時間中，對於戶外運動，予以充分的注意。運動家、軍人、警察、消防夫、飛行家等職業之動作，必須機敏。
(14)力量	筋力強健抑軟弱？	體操，遊戲舉動，尤其是力量測定等。	對身體良弱的兒童，使時常操作全身的體操遊戲，漸進於激烈運動方面。筋骨薄弱的兒童，應避免爲於重勞動的職業，使趨向於手工業或事務方面的職業。

及	(15)手之技巧 手指是否靈敏？	圖畫、書法、手工、裁縫作業等。	不靈敏的兒童，課以必須用手指動作的作業遊戲，使練習手之技能。令作繼續綿密的工作。 不靈敏的兒童，不適於技術的職業，尤其是機械工、製圖員、木匠、箱匠、染物、裁縫及其他手工業。
	(16)疲勞 心身是否容易疲勞？	一般授業時間尤其是體操、遊戲、心算、筆記、作業、遠足、下課後之情態等。	富於疲勞性的兒童，特別應避免過激的動作，使充分睡眠，每實行有規則的適度的運動。 有疾病者營養不良者，令受醫療或食療法，疲勞性顯著者，不適於長時間的緊張或過激的職務。 對疲勞性特別大的兒童，應令其準備加入職業生活。
言語	(17)言語 言語是否明晰，是否因方言、低言吃音、等障礙不妨礙意思之表示？	讀法、講法、綴法、談話、質問、應答、學藝會等、	言語要受正確明晰的訓練；吃音的兒童，應用適當方法矯正之。 使學說平易的話，澈底矯正其方言。 對於言語障礙較顯著者，須加以醫療。 有言語上缺陷的兒童，不適於私人接觸的職業，例如店員、販賣員、外交官、門房、接客與着重言語的職業，例如教師、辯護士、報告員、翻譯、電話員等。
	(18)容姿 容姿是否美麗抑醜陋？儀態是否良好？有無精神？	容貌、服裝、起居進退等。	容貌美醜是天生的，但儀態端正，服裝清潔，如有精神的修養，自可人品具備，容姿亦變良好。不清潔及服裝不修飾的兒童，應時加注意，使努力於一般精神的修養。 販賣員、招待員、門房等應選擇容貌優美，人品良好者充任之。
(四)嗜好及特徵	(19)好惡 歡喜何種學科，嫌惡何種學科？	兒童的自述學業成績。	教材的難易，家庭的情態，教師的態度，教學法的優劣等應特別注意，對於某學科發生好惡時，詢問其理由，採取適宜的處置。 使其對於普通學科具有興味，選定職業時，必須適當的考慮學科的好惡。
	(20)趣味 關於音樂、圖畫、讀書、競技、旅行、蒐集、娛樂及其他有特別興趣者是那一種？	父兄及兒童的陳述。	趣味高下關於個性良否甚巨，故應時加指導，使具有健全的興趣。 對職業的選擇，考慮兒童的趣味，使盡量就與其興趣符合的方面去擇業。
	(21)特技 學科以外的技能如脚踏車、機械、刺繡、照相、打字、速記、珠算、簿記、製圖、外國語及其特殊的是那一種？	父兄及兒童的陳述，競技會，成績及作品展覽會等之表現。	斟酌性能，只要事實許可，利用餘暇養成任何特殊的技能。 在選定職業時，指導其活用已經習得的特殊技能。
(五)其	(22)身體的障礙 體質、疾病、缺陷等，教育上應注意之點。	身體檢查，日常觀察等。	爲改善體質，醫療疾病，補正缺陷起見，應促父兄及兒童之注意。勵行健康法。 對於嫌忌特殊的體質，疾病，或缺陷方面的職業，盡量使其避免。 又因從事職業，凡可使疾病缺陷加劇者，應絕對避免。

他			
(23)家庭情況	家庭情形中特別應注意之點，例如家庭關係、人數、家庭的職業、家庭的經濟狀況。	家庭訪問父兄及兒童之自述等。	顧慮家庭情況，對於兒童的教育，加以斟酌。在家庭狀況中，教育上有不利事情時，予父兄以注意，使設法改善。在擇業時，應充分考慮家庭事情，斟酌父兄的希望，家庭職業及經濟狀況等。
(24)環境情況	環境情況中教育上應注意之點，如居住地域之特色，通學距離交友關係及其他。	家庭訪問父兄及兒童之陳述等。	對於教育不利之環境，應與父兄協力，設法改善其困難的環境。考慮兒童環境而施行教育，盡量從兒童住慣的環境中，選擇將來的職業。

就右表觀察兒童之各種表現與環境，其關於先天者，改正上不易奏效，有關於後天者，可以矯正方法改善之，其間教師所應注意實施之點，每爲通常學校所疏忽。就實際言，不特關係擇業問題，卽以兒童教育全部論，亦宜作種種隨時觀察，以發現其優劣之點，爲實施個性教育之依據，作者搜集上述材料，特爲編述之於世，以供從事小學教育者之研究，同時亦可作中學教師之借鏡也。

效率最高的國語教具



趙元任博士發音

新國語留聲片

讀音據新標準
課本分編二種
兒童參加發音
利用音樂伴奏

留聲片　全套八片　定價十八元　每片零售二元五角

課本　甲種用注音符號　乙種用國語羅馬字　每冊定價二角五分　購留聲片全套者贈一冊

另有唱機發售

商務印書館創製

全國國語教育促進會
審詞委員會編

標準語大辭典

本書是全國國語教育促進會的國語建設工作之一，採集標準詞語三萬六千餘條，以標準地—北平—的通行語爲範圍，只要是社會上普通應用和適合於談話寫作的詞語，不論新舊，一概採入。編制方法以單音詞、複音詞、短語、成語、外來語等，分列於各個單字之下；單字之選擇，以合於口頭應用和本書中使用的爲限，根據教育部公布的新標準，用注音符號和國語羅馬字，按照他的意義或用法，分別註音，變音變調，並皆識別；詞語的註解，力求簡明確當，必要時並附例句，以求意義顯豁。單字照部首排列，書後附四角號碼索引，檢查極爲便利。

六開本 六九四頁
硬布面精裝一冊
定價一元八角
特價一元
郵費七分半
廿五年三月底截止

商務印書館新出版

*D127(h)-25:1

商務印書館出版

外國語字典

▼英漢·漢英

- 英漢雙解 韋氏大學字典…… 郭秉文 張世鎏等編 皮面大本三十元
- 綜合英漢大辭典（縮本）二冊七元
- 求解作文兩用 英漢模範字典（增訂本） 黃士復 江鐵等編 定價二元五角 特價一元
- 雙解 實用英漢字典…… 張世鎏 平海瀾等編 定價二元五角 特價一元
- 英華大辭典（縮本） 李登輝等編 顏惠慶等編 四元
- 增訂 英華合解辭彙…翁良等編 二元五角
- 雙解 標準英漢字典…… 吳康等編 定價二元五角 特價一元
- 增廣英華新字典…………一元二角
- 英華合解 袖珍新字典…郁德基編 定價九角 特價五角
- 懷中英漢字典……………六角
- 袖珍英華字典…… 吳治儉 胡貽穀編 一元二角半
- 寸半小本 英漢字典…… 張世鎏 陸學煥編 六角
- 標準初級英漢字典 陸學煥編 四角
- 英華合解 英文習語大全 翁良 楊士熙編 六元
- 雙解標準 英文成語辭典…… 厲志雲編 定價一元五角 特價九角
- 英漢雙解 英文成語辭典…伍光建編 一元五角
- 英漢雙解 詳註俚語辭典…倪灝森編 八角
- 雙解標準 英文俚語辭典…翁文灝編 八角
- 華英會話文件辭典…奚若編 一元
- 漢英新辭典（縮本） 李玉汶編 四元
- 訂正漢英辭典…張在新編 定價二元 特價一元四角

▼德華·法華·日語

- 德華大字典（縮本）……… 余雲岫 黃異編 一冊三元五角
- 模範法華字典（縮本）…… 謝壽昌等編 一冊二元五角
- 寸半小本 法漢字典…………江顯之編 一冊五角
- 日本現代語辭典 葛祖蘭編譯 一冊紙面二元 布面二元五角

*C423.1(h)-25:2

小學特殊訓練實施法

皇甫鈞



所謂小學的特殊訓練,即是指避災、消防救護、警備等特殊練習而言。處此國難日亟世界風雲愈緊的時代,關於培養兒童國防的意識,給予非常時期情況的體驗,養成應付非常危難的能力等,實爲小學訓練當前最緊要的使命,而特殊訓練即爲完成此種使命之訓練,故年來小學教育界均已一致注意及此。惟以特殊訓練之方法尚少成規可以參考,每有無從着手之感,茲將浙江省立杭師附小一年來實施訓練之經過,整理報告在後,一以供教育同人之參考,一以請求賢明者之指正,俾得奉爲改進之南針。

一 避災練習

小學中實施避災練習,其目的是養成兒童機警、鎮靜、互助、守秩序等的習慣而有隨時應付並避免非常危難的能力。故訓練之實施,重在多方實地的練習,而且練習時須鄭重其事,假設合理的特殊環境,使演習的情況十分逼眞,教師尤須以身作則,領導兒童進行。

避災的種類,如以逃避的對象而分,計有避火災、避匪災、避毒、避空中襲擊等多種,茲舉避空中襲擊練習辦法於後:

(甲)事前的訓練 在實地練習之前,應引起兒童研究並參加避免空中襲擊練習的動機與興趣,並共同討論練習的目的、方法以及應注意之點。

(1)使兒童明白練習的目的 (甲)練習的目的是學習避免空中襲擊的方法。(乙)練習的目的是養成臨危時有鎮靜、機警、敏捷、互助的精神與態度。

(2)共同討論練習的方法:

(子)先要聽清楚信號 舉行練習是不預先通知時間的,當大衆在上課時、遊息時、睡覺時、用飯時等都要舉行,所以聽到空中襲擊練習的信號開始發出時,就要十分留神聽着信號如下:(甲)預備警報:(打亂鐘)這是報告敵人的飛機,快飛近我們的地方,大家要準備躲避了。(乙)緊急警報:這是報告敵人的飛機已飛在我們的頭上,大家要趕快躲避。警鐘一響逃避至大操場;警鐘三響逃避至紀念廳;警鐘四響逃避至大門外。(丙)解除警報:(打雙句鐘連續一分鐘)這是報告敵人的飛機已飛去了,危險期已過去,我們一切可以照常了。

(丑)聽了信號行動 預備警報時,在工作的停止工作,遊息的停止遊息,睡着的趕快起身……大家都要在一定地方很快地排除,靜靜地站着不動,等候第二次的警報。不過擔任警備的人須立刻出發服務;擔任救護及消防的人亦即刻

到一定地方去準備一切用具。（關於警備、消防、救護等的訓練辦法另詳）

緊急警報時，大家的隊伍開動到指定的空地，行進時須靜須快。到達指定的空地後，再四散躲到樹下、牆邊、屋隅等處，不過仍須分組行動，以免雜亂。等大家躲的地方都已分組站好，再一齊俯臥地上，以避免空中襲擊的目標。躲避的行動，須靜須快。此時場上的情景，祇見幾個警備隊、救護隊、消防隊的人在行動，其他的人（不論教師學生）都已俯臥躲避空中的襲擊，全場靜寂無聲，入於嚴肅的非常狀態。等過四五分鐘後，解除警報發動，俯臥躲避的人都一齊站起，仍舊一組一組的歸隊，再整隊回到原來的地方工作或遊息。

（3）練習的注意點　(甲)聽到信號要鎮靜，要仔細的聽。(乙)逃避時要敏捷、整齊、安靜。(丙)逃避時要大讓小，男讓女。（丁）逃避時不可衝散別人的隊伍。(戊)隨時隨地扶助年幼的同學。(己)絕對服從總指揮的號令行動。

(乙)定期舉行練習：

事前的訓練到有相當程度後，即可定期舉行練習，定期練習最好先來分級練習，再來集合練習。分級練習可在體育課或公民訓練課時舉行，其所用信號須與正式練習之信號相同，惟敲鐘可用警叫代替。練習的地點亦最好能與各級隔開，以避免侵擾別級的兒童。分級練習演習純熟後，即可集合練習。

集合練習舉行時要注意下列各點：(1)集合練習時間要臨時決定，不要預先公佈。(2)練習時情景要逼眞，要使兒童有緊張的情緒。(3)練習時要注意兒童整隊是否迅速安靜；行進是否靜快；逃避時是否整齊、敏捷；態度是否鎮靜，能否有合作互助的精神等。(4)練習時教師要自始至終參加活動。(5)練習完畢，要報告結果，指出優點及改進點，鼓勵兒童下次改進。(6)練習時推定評判員分頭評判練習進行時的情況，以爲改進的根據。

集合練習每學期至少舉行二次以上，總使每次之練習成績均較前次有進步，每次練習完畢要對照訓練的目標尋出其已達到之點及尚須繼續訓練之點，以爲以後訓練的依據。

以上所舉爲避免空中襲擊訓練之例子，其他如避火災、避毒、避匪災等均可照此略變更其躲避之動作而實施。惟各種避災之訓練，其目的大致相似，均以養成兒童從容應付非常危難的能力及互助合作的精神爲最大宗旨，故如爲時間所限，不妨擇一舉行，不必各種均加實施的。

又舉行避災練習時，最好能同時舉行消防及救護兩種練習，使演習情景愈能逼眞，各人情緒更趨緊張。

二　消防練習

小學中實施消防訓練的目的，是培養兒童勇敢、敏捷、合作、互助等的精神，養成救濟自身或社會非常危難的能力的基礎。訓練的方法分述於後：

1　先使兒童明瞭消防練習的目的：(甲)消防練習之後，可以學得救滅火災的經驗和方法。(乙)消防練習之後可以養成合作、互助、敏捷、鎮靜等的精神。

2　討論消防練習方法：

(甲)組織消防隊——一級中組織消防隊一二隊，二十人左右成一隊，一隊中分爲警報、救火二組。

(乙)警報組看見有地方失火，立即發出警報，或用銅鑼或吹警叫。警叫信號：(1)吹一長一短（報告甲地失火）。(2)吹二長二短（報告乙地失火）。(3)吹三長三短（報告丙地失火）。如敲銅鑼，可照上例改定信號。

(丙)救火組聽到警報後，立即至一定地方攜帶救火及糾察用具，趕緊整

隊快步向失火地方走去，惟須注意態度之鎮定，而做到靜快兩點。

(丁)至失火地點後，救火組對着火物分頭從事運水、灌水、撲滅等工作，糾察組(即警報組)在着火物四週站崗，維持秩序。

(戊)救火組撲滅着火物完全熄止時任務才算完畢，再整理消防一切用具整隊回至原處。

(己)糾察組在救火組開拔後再整隊歸去。

3 共同討論消防練習應該準備的用具：(1)消防桶——可用白鉛皮製成，大小以兒童的體力能搬運爲度；如不能特製可改用面盆、普通水桶等。約須準備二十個以上。(2)消防小水龍——最好能購辦小型消防水龍一具，如經濟能力不及，可自製射水管一具放在水桶中使用。(3)火着物——消防練習舉行之前，先在空地上用竹草搭築小屋一座，作爲消防練習時假設火災之用，或用易燃之物如廢紙、雜物等堆積一處應用亦可。(4)木棍——準備木棍十根以上，以爲撲滅火着物之用。(5)警報用具——準備小銅鑼一面或警叫若干隻。

4 消防練習注意點：(1)消防練習如與避災練習同時舉行，所用之信號須與避災信號連絡。(2)組織消防隊，分警報組及救火組，警報組有五人，在警報任務完畢時即擔任糾察員，救火組有運水員五人，灌水員五人，及撲滅員五人。(3)實施消防時各組分頭從事自身應盡之職務，不要代做，但仍須收分工合作之效。(4)消防練習時須竭力注意安靜、敏捷、勇敢、合作等精神之保持。(5)消防進行時教師與學生要鄭重其事，視練習爲眞確之事實，設爲非常嚴重之狀態。(6)消防練習先舉行分級練習，至相當純熟後，再由每級派出一隊，舉行集合練習；如因消防用具不敷全體集合練習，則可由兩級以上集合輪流分時舉行。(7)集合消防練習時由總評判一人評定成績，並列舉其優點及應改進之點，鼓勵兒童下次改進。(8)消防練習每學期可以舉行二次以上。

消防練習在事前的訓練，可在公民訓練課內舉行，宜多多引起兒童研究的興趣及試習的慾望。舉行之後，再根據結果與兒童共同討論認爲滿意之點及須加繼續改進之處，鼓勵其第二次之改進。如果教師認爲第一次演習成績過差，不妨在短時間後接續舉行一次。惟第二次演習之前宜對照第一次之缺點多方設法指導其演習時要注意之點，否則第二次演習之結果亦必不能十分滿意，而以後每次之練習亦决難收美滿之效果。

三 救護練習

小學中實施救護練習的目的，是培養兒童人類患難互助的精神，慈善救人的美德，並學習急救的方法及體驗戰時救護的情況。其訓練方法如下：

1 先使兒童明白練習救護的目的：(1)人類應該有患難相扶助的精神，救護練習即是臨難救人的準備練習。(2)臨難救人是最善的事。(3)救護練習可以使我們學得急救的方法。(4)從救護練習中可以體驗戰時救護的狀況。

2 共同討論救護練習的方法：(1)救護練習可與避災練習同時舉行。(2)救護隊之組織，一級內分組二三隊，每隊在十五人左右，一隊分爲急救組、運送組、後方救治組三組。(3)聽到避災警報後，救護隊全體出發至一定地點，急救組趕緊帶齊急救藥品，運送組攜帶運送病人之用具，一同出發至災禍發生之地點。後方救治組即佈置臨時後方病院，準備受醫前方送來之病人。(4)急救組在場上發現傷人時立即施用急救法，如人工呼吸、解毒、止血、治傷等，再由運送組送往後方醫院，由後方救治組接受救護。(5)急救組與運送組在第一批傷人運往後方醫院後，仍須在災地往來巡視準備繼續救護。(6)救護練習完畢，須將一切

救護用具還原。

3　討論救護練習舉行前要準備的用具：(1)急救藥品——如止血藥、仁丹等普通的急救藥，若不能備，可以從缺。(2)急救用具——如繃帶紗布等或以普通之布裁成可以包紮之長布條代用。(3)運送病人之器具——如番布抬牀、童子軍棍紮成之繩牀等，或以普通之籐棚籐椅等代用以運送受傷之病人。(4)急救組在施行急救時，運送組在運送病人時，後方救治組在治療病人時，均由評判員視察其實施之成績，記出其優點及缺點。(5)救護練習完畢後由評判員報告優點及缺點，並由參觀之兒童共同批評報告。

4　救護練習的注意點：(1)要兒童確切明白救護的意義及重要。(2)救護的方法(如急救法中的止血法、人工呼吸法、包紮法、繃帶使用法等；運送病人法中的扛抬法、簡單病牀的構造法等；後方救治法中的普通藥品的用法、看護法等)應在平時衞生科中積極指導兒童熟悉練習。(3)實施救護時應注意的，如態度要鎮靜，手續要敏捷，動作要輕快，對傷者要有同情的安慰等，亦宜在平時積極訓練。(4)救護的訓練可在衞生科中編定教材定時教學，並隨時分組實地演習。(5)練習時要假設傷者若干人，以爲救護的對象。(6)練習時應指導兒童鄭重演習，視爲眞實之情景，不可稍有輕忽，否則容易成爲兒戲，喪失練習的價值。(7)救護的方法及態度在分級訓練時應訓練至十分純熟，再每級派出代表隊一隊集合練習，並可採用比賽方法鼓勵兒童練習的興趣。(8)參加集合練習之救護隊在演習時，應指導其他兒童觀察，並在以後定時批評，討論其優點及改進之點。(9)救護練習除與避災練習同時舉行外，亦可單獨舉行。每次練習完畢，教師應觀察其演習之情形，對照原定達到之目標，謀下次練習的更進。如第一次練習成績過差，可接續再舉行第二次，惟第二次之成績必須比第一次有進步。

四　警備練習

小學中實施警備練習的用意，在養成兒童遇到非常事變，有警察準備應付的能力；例如一時遇到敵兵的襲擊、敵機的轟炸、盜賊的臨門、壞人的暴動等，是時一方應準備抵抗或躲避，一方應維持自己團體的秩序及防禦敵人的闖入。此種訓練如能實施有效，除可以養成兒童應付非常危難的能力之外，並可培養其敏捷、鎮靜、機警、守秩序等的習慣。玆舉訓練之方法於後：

(一)先使兒童明白警備練習的意義及目的：(1)警備練習是應付非常事變的準備練習；所謂非常事變，如敵人的襲擊、敵機的轟炸、盜賊的臨門、壞人的暴動等。(2)警備練習之後，可以學得應付非常危難的方法。(3)警備練習之後，可以經驗非常事變發生時的情景。(4)警備練習之後，可以養成敏捷、鎮靜、機警、守秩序等的好習慣。

(二)再共同討論應付非常事變的方法(卽警備練習的方法)

1　非常事變發生的時間是不問晝夜的，所以警備練習是隨時隨地要舉行的。

2　非常事變發生了，我們一方要準備抵抗或逃避，一方要維持大家的秩序並嚴防敵人奸細的衝入，所以我們警備練習是先要組織警備隊，一級內可以組成二三隊，其人數分爲偵察隊八人，糾察隊八人。糾察隊在各處要隘站崗，嚴密防備敵人奸細的闖入，並維持自己同學的秩序。偵察隊在學校四處偵察，查勘有無奸細及危險事物，如發現有奸細或危險物時，立卽用警笛召集偵察隊集合捕捉或撲滅。

3　非常事件發生時，一定要有信號傳給大家知道。警備練習用的信號同

避災練習：(甲)預備警報，亂鐘連續一分鐘，大家準備着。(乙)緊急警報：一響——集合至大操場二響——集合至紀念廳三響——集合至大門外。(丙)解除警報：打雙句鐘。

4 我們聽見了第一次警報：(1)糾察隊立刻出發站崗，執行職務，凡非熟識之人，概不許通過。(2)偵察隊四出偵察，嚴防敵人奸細及危險事物。(以上兩隊人員均須佩帶鮮明之符號及警叫。)(3)其他的人均安靜地在教室門口排隊，靜聽第二次信號。

5 我們聽見了第二次警報：(1)糾察隊偵察隊更須嚴緊執行任務。(2)其他的人均整隊至警報地點。(3)在其他學生都到警報地後，這時忽有假設的敵人闖入校門來，被偵察隊立刻發見，即用警笛召集偵察員用敏捷的手腕將奸細捉住。

6 我們聽見了第三次警報：(1)這是報告非常事變已過去了，其他的學生很安靜而愉快地從警報地回到原處。(2)糾察隊偵察隊亦將用具還原，各歸本級。

7 舉行之後，再聽大家的批評：(1)舉行完畢，集合聽教師的指教，和大家互相的批評；例如糾察隊和偵察隊服務的結果，假飾奸細的成績，其他學生的秩序及至警報區時的隊伍及秩序。如此一一的指教批評，可便下次的改進。(2)批評時最要注意的，就是演習得像不像眞的情境，大家的秩序好不好，躲避時能不能安靜等。

(三)定期實地練習：(1)在公民訓練時或社會科內詳細討論警備練習的意義和方法之後，就可分級舉行預習。預習時一方要特別鼓勵兒童參加的興趣，一方要注意其演習成績之漸次進步。(2)分級練習純熟後，就可舉行全校集合練習。集合練習不先通知舉行時間，惟教師宜事先充分準備指導。(3)每次練習後，均宜定時與兒童討論結果並研究改進之點。(4)集合練習時應推定評判員分頭評判，以便報告結果。

(四)警備練習注意點：(1)警備練習可以單獨舉行，亦可與避災練習合併舉行。如果合併舉行，其所用信號及練習之動作，須酌量變更，以便貫通。(2)警備練習舉行時要使情景逼眞，毫無兒戲情態。

五　四種練習合併舉行法

以上所述避災、消防、救護、警備等四種特殊訓練，均爲假設情景而訓練兒童應付非常事變之能力，其實施方法雖各有不同，而其目的則大致相似，惟舉行時如稍不得法，易入兒戲之情態，兒童視之爲無足輕重之遊戲，參加練習時亦未能表現緊張之情緒，其行動亦隨便應付，如此則練習之目的盡失，其價値亦毫無。故在舉行練習時，教師最宜愼防此點，最好將四種練習方法分級訓練，譬如在甲級訓練避災練習中的消防人員，在乙級訓練救護練習中的救護人員，在丙級訓練警備練習中的偵察及糾察人員，分級訓練純熟之後，就可併合四種練習同時舉行，則假設之情景較爲複雜，容易逼眞；兒童之情緒容易緊張，訓練之價値較大，而所得之效果亦可較高。茲將四種練習併合舉行方法舉例於後：

警備避災消防救護四種練習合併進行程序表

警報	活動
預備警報（報告非常事變將來了） 警報： 亂鐘（連續一分鐘）	1. 警備隊　糾察隊出發站崗，不許閒人進行。偵察隊四出嚴密偵察。假設之敵人奸細設法在門外隱藏。

2.消防隊 警報組、運水組、灌水組、撲滅組一齊出發至一定地點準備用具。

3.救護隊 急救組、運送組趕緊至一定地點準備用具，後方救治組趕緊佈置臨時病院。

4.其他學生 一律在教室門口排隊，靜聽第二次信號。

5.教師 級任在本級隊伍指導，評判員分頭出發評判各項活動，分指揮（如救護、消防、警備）立刻至兒童所在地指導。

緊急警報（報告非常事變臨到了）

警鐘：一響 大操場（報告安全地方） 三響 紀念廳 四響 大門外、

（警鐘均連續一分鐘）

1.警備隊 糾察隊加緊維持通過的同學隊伍的秩序，並嚴防閒人闖入。偵察隊四出巡查。

2.消防隊 警報組四出巡視，運水組帶運水用桶，灌水組帶灌水用具，撲滅組帶齊木棍，一齊出發，仍須整隊，並安靜迅速。

3.救護隊 急救組、運送組趕卽帶齊救護用具馳往前方，後方救治組佈置臨時病院完成。

4.其他學生 一律排隊，向安全地躲避，須注意安靜迅速，大讓小，男讓女，到達後，分級列隊，靜肅無聲。在總指揮報告空中有飛機襲擊時（連續用警叫），其他學生卽分組散至四面牆邊、樹下立定，並卽俯臥，須靜須快。

5.教師 級任跟隨一級隊伍同去，評判員分頭評判。分指揮隨各活動隊出發。

此時忽有敵人奸細趁其他學生四散躲避空中襲擊時，偷出將房屋一所放火燃燒。

1.警備隊 偵察組發見有敵人奸細數人放火，卽亂鳴警笛，召集偵察員圍捉，經二分鐘之假戰，奸細盡數被捉，卽由偵察員帶旁看管。糾察組仍照常站崗。

2.消防隊 警報組見有房屋失火，立卽鳴警，消防隊聞警自甲地趕到，運水、灌水、撲滅三組分頭工作，至着火物完全撲滅爲止，再攜帶消防用具回去。警報組警報工作完後，卽在着火四週站崗，維持秩序。

3.救護隊 在其他學生四散躲避空中襲擊時，見有假飾受擠傷者數人倒地，急救組發見後，立卽趕往分組急救，或用人工呼吸法，或用止血法，俟急救完畢，再交由運送組抬往後方病院救治。

4.其他學生 靜寂俯臥觀察。

5.教師 級任跟隨一級學生同時俯臥，評判員分頭評判。分指揮分頭指導。

解除警報（報告非常事變解除了）

警鐘：二響 緩慢

（連續一分鐘）

1.警備隊 糾察隊鳴警收崗，排隊歸還原出發地點。偵察隊帶領假飾之奸細回歸原出發地點。

2.消防隊 各組在原處整理用具。

3.救護隊 各組在原處整理用具，並撤銷後方病院。

4.其他學生 一律自俯臥狀態站起，回原處整隊，分頭回各教室。

5.教師 級任帶領一級學生回去，評判員整理評判結果。分指揮指導各隊整理用具。

說明：（1）舉行完畢，在當日定時集合全體學生，報告練習經過之優點及缺點；並由兒童各自舉發。

（2）上列方法爲舉例性質，實地練習時還須酌量一校實際情形變更之。



學生自治與軍事訓練

姜琦

現在我國中等以上學校的組織裏面，一方面要根據中央黨部所頒布的學生團體組織原則辦理，准許學生在學校以內組織學生自治會；他方面又要遵照訓練總監部及教育部的命令，着學校當局成立學校軍事訓練隊實施軍事管理。這兩方面的辦法，是不是互相牴觸呢？抑或彼此有相成的作用呢？我們若是從表面上看來，自治與訓練，似乎是互相牴觸的，因爲在字義上講，所謂「自治」是自己管理自己的意思。凡是一個能够自治的人，他無論做什麽事，都受他自己內心所有的「無上命令」（或稱「良心」）所支配，而毫不受外界的任何命令如法律，宗教等等的束縛。若用學術上的用語來稱，這叫做「自律，」再換句話說，這是一種屬於內在的東西。至於所謂「訓練」呢，牠是用外界的力量去管理一個人的行動的意思。凡是一個被訓練的人，他無論做什麽事，都受外界所有的一切命令如法律，宗教等等所支配，而毫沒有他自己內心所有的意志自由。若用學術上的用語來稱，這叫做「他律，」再換句話說，這是一種屬於外鑠的東西。

照上面所述的話看來，「自治」與「訓練」簡直是一種好像「水火不相容」的東西，互相排斥的。但是這種錯誤的見解，是完全地由於從來的哲學理論所致的。因爲從來的哲學，無論唯心論也好，唯物論也好，抑心物二元論也好，都往往把「心」與「世界」視爲截然不同，各自分離的東西。這樣一來，所以從來的教育也往往不是祇注重於學生的天性之啓發，以爲人類的天性裏面，生來本具有一種完備的良知、良能，祇要教育者把牠由學生的內心抽出來，使他們成爲一個自律自動的東西，例如現代所謂「人格的教育學，」不外乎此；成者就是祇注重於外界的權威之脅迫，以爲人類的天性裏面本來一無所有，如果教育者要使一個學生成爲好的並且有用的人，那麽，他非藉外界所有的一切命令強迫學生去做，使其養成有一種有他律性的良好習慣不可。例如海爾巴脫（Herbart）一派的教育學，似乎類此。即使有些教育哲學一方面承認人類的天性——心——之存在，他方面又主張外界的事物——物——之必要，但是牠也往往如上面所說，把「心」與「物」截分爲二，使兩者成爲各自分離的東西，而沒有牠的內在關聯的作用。

殊不知人類之所以爲人類，再進一步說，人類所以能够成爲一個社會，其原因固在人類有了一個「心，」孫中山先生說得好：「人，心之器也」然而所謂「心」（或稱「精神」或「自覺，」）牠並非生來就具有這個東西；實在講起來，所謂「心，」不過是人類所具有的一種生理的特性而已。如果我們要使這種

生理的特性所謂「心」「精神」或「自覺」等等有所發動，並且有所發展，甚至使牠達到於最圓滿最完備的地位而成爲一種所謂「良心」或「良知、良能，」那麼，牠非與外界的事物相遭遇而成爲一種相互的關係不可。否則，我們祇有我們自己內界所有的生理的特性而沒有外界的事物與牠相遭遇，不拘我們所具有的生理的特性有怎樣靈巧的組織，牠始終無所施其技，不過是一種渾沌的狀態而已。馬克斯(Marx)說得好：「我和我的周遭的關係，便是我的自覺。」現在我們反過來說，所謂外界的事物（或簡稱爲「物」）也是這樣的。原來所謂「物，」不拘我們稱爲什麼物如「帽子、」「桌子、」「椅子」等等，然而這種物所以有什麼意義，（譬如帽子所以爲帽子，桌子所以爲桌子等等）其原因實在於這種物與我們所有的某種生理的特性。例如視覺、聽覺、觸覺、溫覺乃至神經系統相遭遇而發生一種相互的關係，然後我們纔覺得外界有這種物存在着。至於這種物本身所具有的特性，不過如同人類的心是人類所具有的一種生理的特性一樣，牠是存在於人類的周圍（極端地說，連同人類自己也在其內）的一種物理的與化學的特性而已。如果我們欲使外界的物理的與化學的特性發生一種作用而變成爲一種有意義，有目的的東西，那麼，我們非有一種東西與牠相接觸，相遭遇不可。這就是我們平常所謂「心。」否則，我們祇有外界周圍所有具有物理的與化學的特性之一切事物而沒有我們自己內界所有的生理的特性（其中也含有物理的與化學的特性，）所謂「心」與牠相遭遇，不拘外界周圍所有的一切事物有怎樣衆多的型態，然而牠完全地沒有何等意義，不過是一種枯寂的東西而已。因爲如此，所以如同馬克斯的說法「我的周遭和我的關係，便是世界。」從前有一位哲學家把宇宙定出一個方程式如下：我＋非我＝宇宙。照這一個方程式看來，可知人類所以爲人類，再進一步說人類所以能夠成爲一個社會，實在是我與我的遭遇之總和，換句話說，牠是自律與他律或內在與外鑠之綜合或統一，就無所謂誰是自律的，誰是他律的；或誰是內在的，誰是外鑠的。杜威(Dewey)用藝術的態度做一個好例子來表明關於興趣的理想，他說：「所謂『藝術』(art)，既不是僅屬在內的，也不是僅屬在外的；換句話說，既不是僅屬精神的，也不是僅屬形體的。（詳細的說明，請閱 Dewey, Democracy and Education, Ch. 10）照杜威的這幾句話看來，就可知所謂「自律」與「他律，」或所謂「內在」與「外鑠」等語，不過爲謀說明便利起見，姑有這樣的區別，但是從一切事物本身看來，牠本無所謂「自律」與「他律」或無所謂「內在」與「外鑠」之區別可言。

以上所述，是我個人要站在哲學的立場去說明「自治」與「訓練」之相互的關係。不消說自治與訓練是在互相對立之後，仍然可以互相綜合的；就是在牠未成互相對立以前，所謂自治本來也就具有訓練的成份在內；所謂「訓練」本來也就具有自治的成份在內。現在我把牠申說於後：

所謂「自治，」是本着自己的意志自由去管束自己而無待人來管束我的意思。然則我們爲什麼要這樣地管束自己呢？這就是因爲唯恐我們自己的行動有妨礙他人的行動的地方，所以我們不可不先有一種自己管束自己的作用，免得有他人來干涉我。因爲如此，所以站在自己的立場上看來，這叫做「自治；」如果站在他人的立場上看來，那麼，這未始不可以叫做「訓練。」德國教育學者那篤爾普(Natorp)解釋教育的定義就是意志的陶冶，同時他以爲意志的陶冶是必定由意志與意志之關係而得。那氏更提出一個問題，說：「意志與意志之關係究竟何在？」他自己答說着：「這是在於社會。」此外，那氏還以爲「雖說社會足以陶冶意志，然而一般社會，豈都能夠盡此任務嗎？這是不然的，祇有適當的組

織之社會，纔能夠達到這個目的。」他把有適當的組織之社會分爲三種：曰家庭，曰學校，曰家庭學校以外之團體。他對於這三種社會有如次的解釋：家庭是愛勝於威，牠的任務是在於指導兒童之衝動的活動而爲教育的根柢之所在。他引用福祿培爾（Fröebel）的話來證明「兒童極幼稚的時候，若施以團體教育，決非得策。」因爲如此，所以我們認家庭教育是極其重要的。復次，學校是威勝於愛，牠是陶冶兒童的意志之場所。據那氏的見解，他以爲我們若單以教授知識爲目的，那麼無論何處，都可以施行；然而學校是有組織的形式，尤其特別地爲教育而設施的，所以牠能夠使兒童容易地獲得法則與秩序之觀念而適於陶冶意志之用。學校教育所以被重視的，就不外乎此。這裏所謂「學校教育，」是指中等以下的學校教育而言；至於專門以上的學校或大學，在那氏看來，牠是屬於家庭，學校以外之團體教育而不歸入於正式的學制系統之列。因爲在教育史上看來，中古時代的歐洲大學不外乎是學者自由研究學術之團體而不受國家或教會的管轄，所以那氏視大學教育爲家庭，學校以外之團體教育。因爲如此，所以那氏一方面認爲家庭與學校教育，是可以養成自己教育之精神，即由此能夠使我們的意志向着高尚的理性而發達，他方面又認爲在家庭與學校教育畢業之後，若非繼續地施以家庭學校以外之團體教育而欲求其理性有十分的發達，那是不可能的，所以家庭，學校以外之團體教育也應該被視爲必要的東西。例如大學教育及大學推廣（Universitäts-Ausdehnung）等是。

那氏根據上面的主張，再把全部的教育過程分爲感性的，悟性的與理性的三階段。他有如次詳細的說明：「教育是社會的事象，陶冶的社會是在其陶冶之全部過程上，而經過感性的、悟性的、理性的之三階段。……教師與學生間之行動，也可應用這三種階段，以樹立一種教育學的概念。第一、就感性而論，教師與學生間互相接觸、互相感動，——某種程度之感性的共同生活乃至相互生活——不可不成立。換句話說，教師與學生間，不可不以友人的態度相對待。第二、就悟性而論，教師與學生間，不可不以自然的敵人的態度相對待。這個時候，彼此不可不有以互相履行爲條件之外的契約。第三、就理性而論，教師與學生間，不可不以互相敬重之精神相結合。同一道理，在各種教授作用上教師與學生間先互相喚起學習之興趣；復次，彼此互相干涉；最後，學生自律地，自動地去學習，並且同學之間，彼此互相批評，互相合作。這就是教授的順序。」

綜合以上所紹述的那氏的見解而考察，我們可以得到關於「自治」的一個精確的概念。那氏首先地認定教育就是意志的陶冶，這就是我們所謂「自治」；因爲「自治」這個概念裏面所有的主要成份不外乎是意志的緣故。但是那氏又以爲祗有個人的意志不足以達到意志陶冶的目的，而必須由一個人的意志與另一個人的意志發生一種相互關係的時候，纔能夠成立。這樣地相互關係着的意志作用，就是我們所謂「訓練」的意思。由此，可見所謂「自治」裏面，豈不是本來就具有訓練的成份在內嗎？況且，那氏明白地把有適當的組織而足以陶冶意志之社會分爲家庭、學校與家庭、學校以外之團體教育三種。所謂家庭，那氏既然認爲牠是愛勝於威，那麼，這當然是屬於自治的作用；他尤其引用福祿培爾的那幾句話來證明，那是無疑地指示着幼少的兒童非有盡量的自律與自動不可。否則，我們就容易戕賊兒童的天性而阻害其發展。然而幼少的兒童所有的一切活動大都是屬於衝動的活動，牠是無紀律，無秩序的一種型態。如果我們欲使牠由無紀律變成爲有紀律，由無秩序變成爲有秩序，那麼，我們非妥善地去指導他們不可。固然，指導與訓練是各異其趣的，然而我們若是有適當的訓練而不流於呆板，那麼，歸根結柢，訓練就是指導，理無二致的。由此，更可見所謂「自治」裏

面本來就具有訓練的成份在內，無論如何，我們廢除牠不了的。

所謂學校，那氏又既然認爲牠是威勝於愛，那麽，這明明是自治與訓練互相對立着的，就中訓練作用似乎是佔了優勝的地位。因爲如此，所以那氏認爲學校能夠使兒童容易地獲得法則與秩序之觀念而適於陶冶意志之用。據那氏的意思，他以爲學校時代，尤其中學校時代的兒童正是慾望與理性相交戰（即中國古語所謂「天人交戰」）之人類，所以在這時代的教育，非有一種有組織的教育——學校教育——不可。這種教育，我們姑稱之爲「訓練」也未始不可的。但是這是比較的話，在那氏的本意上看來，他並非絕對地主張小、中學校不需要自治教育，不過他認爲小、中學校的自治教育早已經被包含在訓練教育之內而已。即使就自治與訓練互相對立着這一點而論，在小、中學校時代，無論如何，也是萬不可缺少自治教育的。因爲就小、中學校本身而論，牠若是祇有訓練教育而沒有自治教育，那麽，一般兒童都變成被動的、他律的東西，而失掉自己主宰的能力，他們將來跑到社會裏面去，還有什麽用處呢？所以在小、中學校時代也非有相當的分量與適宜的方法之自治教育不可。再就小、中學校以上之團體教育——大學教育——而論，那氏以爲牠是促進我們的理性有十分的發達之一種教育。但是如果我們欲要達到這個目的，那麽，我們非先在小、中學校時代的教育裏面去樹立兒童有自治能力的基礎不可，尤其在高級中學校的最後一年，非使學生把「自治」與「訓練」這兩種互相對立着的東西漸漸地互相綜合起來，以作大學時代的教育之準備不可。因爲如此，所以那氏認爲學校教育是可以養成自己教育之精神，即由此能夠使我們的意志向着高尚的理性而發達。那氏所謂「自己教育」，就是「自治，」但是此地所謂「自治」卻是與前面所說家庭時代的幼少兒童所有那種無紀律、無秩序的自律自動的衝動——自治——自有區別的。因爲幼少的兒童所有的那種自治狀態是一方面未曾經過相當的訓練，然他方面又須需要適宜的訓練——指導——，所以那種自治狀態是基本的，同時又是初步的，至於學校時代所謂「自己教育」或「自治」呢，牠是已經混和了許多適宜的訓練，並且訓練的成份也許比之自治的成份爲多，最後這兩者一面互相拒斥，一面互相滲透，漸漸地變成爲一種綜合或統一的東西，所以這種自治狀態是上層的，同時又是高級的。

所謂家庭、學校以外之團體教育——大學教育，既然如上面所說，那氏認爲牠是促進我們的理性有十分的發達之一種教育，所以大學教育在理論上講，牠是最上層的、最高級的自己教育或自治教育。因爲如此，所以那氏認爲大學時代的學生應該自律地、自動地去學習，並且同學之間，彼此互相批評，互相合作。在根本上講，大學時代的教育雖名爲「自己教育」或「自治教育」，然而牠實在是經過多年的小、中學校的訓練教育之後，再綜合而成的一種教育，因此，牠可以被稱爲最上層的、最高級的訓練教育。再進一步說，如果我們從綜合的觀察來稱謂牠，那麽，我們不必稱牠爲「自治教育」，也不必稱牠爲「訓練教育」，而泛稱牠爲「理性教育」，也無不可的。

現在我再特別地拿那氏對於全部的教育過程所分類的感性的、悟性的與理性的三階段來考察一下吧。那氏所謂「感性」，實際就是那氏所謂「意識」，也就是他所謂「意志」。因爲那氏視「意識」與「意志」爲同一之物。那氏的這個見解，是否妥當？姑置勿論。但是他認定幼少時代的兒童教育是感性的，或者仍如他所主張，牠是意志的陶冶，在大體上看來，這是對的。復次，他認爲意志的陶冶是由意志與意志之關係而得，這是更合理的。因爲如此，所以那氏認爲在幼少的兒童時代，教師與學生間，不可不以友人的態度相對待。換句話說，那氏所謂

「友人的態度，」就是現代的一般教育學所謂教師與學生間之人格交涉或人格感化的意思。由這一點看來，那氏所謂「感性」階段的教育，當然是可以被稱為「自治教育，」但是如我在前面所說，牠究竟是離不掉指導或訓練這種作用，所以為確實其概念起見，我們不如襲用那氏的用語，稱牠為「意志教育」為愈的。

那氏所謂「悟性，」實在就是如前面所說，慾望與理性之交戰或鬥爭；因此，所謂「悟性」階段的教育，可以說就是一個人——教師——用他的理性去支配另一個人——學生——的慾望或意志的一種作用。具體地說，譬如教師命令學生去遵守校規，溫習功課及解答問題等等是。反過來說，牠也可以說就是學生用他的理性去支配教師的慾望或意志的一種作用。具體地說，譬如學生要求教師遵守校規（因為校規是教師與學生所共同地遵守的，）認眞教課及解釋質疑等等是。因為如此，所以那氏認為在中學校時代，教師與學生間，不可不以自然的敵人的態度相對待；這個時候，彼此不可不有以互相履行為條件之外的契約。換句話說，那氏所謂「自然的敵人的態度，」就是如我在上面所說，彼此間的慾望或意志與理性之交戰或鬥爭的意思。由這一點看來，那氏所謂「悟性」階段的教育，當然是可以被稱為「訓練教育，」但是如剛才所說，牠究竟是慾望或意志與理性之交戰或鬥爭，所以也為確實其概念起見，我們不如姑用一個稍冗長的名辭，稱牠為「慾望或意志與理性相對立的教育。」

至於那氏所謂理性呢，牠就是慾望或意志與理性自身之統一，也就是如前面所說，自治與訓練之綜合。關於這階段教育的稱謂問題，我在前面已經討論過了，此地無須復述。現在我可以總括地說句話，如果我們照那氏的見解看來，所謂「自治，」無論從牠的那一階段——低階段，中階段或高階段——講，牠總是脫離不掉訓練這種成份；不消說在牠的高階段裏面有訓練的成份與牠互相綜合着及在牠的中階段的時候有訓練的成份與牠互相對立着的，就是在牠的低階段裏面，如前面所說，牠本來就具有訓練的成份在內。

以上所述，是關於「自治」這個概念之輪廓的敍述；現在我再來敍述「訓練」這個概念吧。從來的教育哲學往往把「訓練」解作消極的，被動的東西，而認為牠是毫沒有意志的作用。殊不知據現代的教育學者，尤其根據杜威的研究，認為「訓練」並不是消極的性質而卻有積極的性質，並且就是一種意志的作用。現在為謀說明便利起見，姑直接地把杜威在他的著作民本主義與教育第十章「與趣與訓練」裏面對於「訓練」這個概念所下的解釋節錄在下面：

杜威說：「……有了這個錯誤的觀念，人就以為訓練是消極的性質，不把訓練認為就是『成功事業的建設能力』的發展。我們已經說過，所謂『意志，』是指向着將來前進的態度，顧到將來可能結果的態度；這種態度包含一種努力，要明白的，周到的，預先看出種種途徑的可能結果，能主動地認識某種預料的結果。如以為『心』不過是孤立自存的東西，不過有若干天賦的能力，可以直接用到現有的材料上面去，這樣一來，便要把『意志』或『努力』視為『勉强。』有了這種錯誤的見解，便以為一個人對於現有的材料，只有願不願用心的問題，至於材料如何，是無須問的。所用的材料愈是沒有關係的東西，愈是對於個人的習慣與趨向漠不相干的東西，愈須使他努力把心用到這種材料上面去，——因此更能夠訓練人的意志。依這種見解看起來，如果一個人因為材料裏面有些有關係於他所要做的事，纔注意去應用這種材料，這不算是有『訓練的功用；』就是如此能夠增加所願要的建設的能力，也不算是有『訓練的功用。』依這種見解專為訓練而用的材料，纔有『訓練的功用。』如果教師所提示的材料是不適宜於

學生的這種見解愈易發生因爲在這個時候教師以爲除了訓練的價值沒有其他動機。」

上面所紹述的杜威的這一段話可以分析爲如次的三點第一，杜威認定訓練是屬於意志的作用而有積極的性質。第二他以爲意志固然是一種「心」但是「心」並非孤立自存的東西牠必須與外界周圍的材料發生相互的關係的時候纔有意義。關於這一點，我在本文開首的時候也是這樣地說着。不過，杜威如同美國的一般哲學者一樣他不談什麼本體論——唯心論呢，抑唯物論呢？祇問心與物有無發生相互的關係及有無什麼效用以作眞理非眞理之判斷。因爲如此，所以世人稱之爲「唯用論。」至於我個人呢，我還是保持着本體論，並且認爲宇宙的本體是物或自然就是人他也不過是自然之一部；但是無論所謂「物」或「自然」牠並非是靜止的死寂的與機械的東西而是運動的，生長的與發展的東西。第三，杜氏在另一方面認爲材料本身並沒有何等價值，而材料與我們的意志有相互的關係，或對於個人的習慣與趨向互相交涉的時候，那麼，這種材料，纔有足以訓練人的意志之價值。設使不然，具體地說，設使我們認定一切材料祇有訓練的價值，沒有其他動機，譬如我們硬把不適宜於學生的材料裝入於他們的腦筋裏面或使他們去亂做亂幹，那麼這些材料決不算是有「訓練的功用。」積極地說，任何材料，牠若是不專是爲訓練而用，並且兼爲自治而用的材料，那麼，這種材料，纔有「訓練的功用。」關於這一點，我曾經在拙作軍事管理之教育的價值一文（見湖北教育廳教育行政月刊第二卷第八期）裏面把牠討論一過了。我個人所說，大致與杜威的見解相同。具體地說，我在那一篇文字裏面以爲訓練有內在的價值與工具的價值。我所謂「內在的價值」就是上面所謂「材料不專是爲訓練而用，並且兼爲自治而用的，」我所謂「工具的價值」就是所謂「材料祇是專爲訓練而用的」的意思。因爲前一種價值是在於全部的教育過程裏面，後一種價值是在於教育的一部份所謂「訓練」上面。即前者纔算是有眞正的教育的意味，後者不過是教育上的一種手段而已。總之，訓練這個名詞，不拘我們驟聽到，似乎覺得討厭，以爲牠是被動的性質，容易失掉學生自動自律的能力，然而我們若是把牠運用得適當，那麼，訓練的精髓自然而然地會表現出來的。杜威還有一段關於訓練的精髓的話說得很透澈，現在我再把牠紹述在下面：

杜威說：「如果我們能夠訓練一個人，使他能夠考慮他的動作，審慎地實行他所考慮的動作；這個人有了這種程度，就可算是受了訓練。如果於這種能力之外，再能夠堅持進行用智慧選擇的途徑，不受外誘，不至迷亂，不畏困難，那麼，這個人便有了訓練的精髓了。所謂訓練就是說具有操縱自如的能力，能支配可以利用的事物，用來成功所從事的動作。要使人知道他所要去做的事，並能夠敏捷地用所需要的事物去實行，這就是使他受訓練；無論是訓練軍隊，或是訓練心，都是這樣。訓練是積極的事情。如威嚇人的精神，抑制人的趨向，强人服從，制人肉慾，使下屬於己的人做不適宜的工作——此等事是否有訓練的效能，只要看他們能否使人認識他自己所爲何事，能否使人堅毅進行，成功他所做的事。」

照上面所紹述的杜威的這一段話看來，就可知自治與訓練，固然不是一件的東西或合一的東西，然而兩者是彼此相關聯的，不是彼此相反對的。一句話，兩者是有「對立物的統一性。」因爲如此，所以在任何階段的學校的組織裏面，自治與訓練兩者或缺其一，都是不妥當的。何況如前面所說，所謂「自治」裏面本來就具有訓練的成份在內，所謂「訓練」裏面本來也就具有自治的成份在內；因此任何階段的教育若是要單用自治或單用訓練，那麼，也都是不可能的。不過、我們應該視教育過程的階段之如何，再來規定自治與訓練之分量材料與方法

等而已。譬如幼少時代的教育、小中學時代的教育及大學時代的教育，都有牠本身的自治與訓練之分量、材料與方法而不可劃一的。關於這一層，我們祇看前面所紹述的那篤爾普的那種見解及我個人對於那氏的見解所分析的那種說明，就可以思過半了，此地無須復述。

綜合以上所紹述的那、杜兩氏關於教育的概念所發表之種種見解及我個人再附加以我自己的意見所嘗試的種種說明而考察，我們可以得到一個結論：如果我們的學校要允許學生組織學生自治會去實施學生自治，那麼，我們仍必須採用指導或訓練的種種材料與方法去促成學生自治之發展與成功。原來人類生來一方面是未成熟的東西，他方面卻是有積極的生長的可能性。杜威對於「未成熟」(immature)一語解釋得最好，他說：「『未成熟』這個名詞裏面的『未』(im)，卻有一種積極的意思，並不是僅僅虛無或缺乏的意思。……未成熟的狀態，就是有生長的可能性。這句話的意思，並不是說現在絕無能力，到了後來纔有的；卻是表示現在就有的積極的能力——向前發展的能力。」(見 Dewey Democracy and Education, p. 49.) 照杜威的這幾句話看來，就可知因爲人類一方面生來就具有一種積極的生長的可能性，所以學校裏面須要有一種「自治教育」；他方面是未成熟的，所以學校裏面又須要有一種「訓練教育。」這樣地兩種相對立的教育——學生自治與軍事訓練——時刻地互相拒斥，同時又互相滲透，然後再使這兩者互相綜合，以完成全部的教育之任務。因爲如此，所以有些人把兒童當做完全的東西看待，放任着他自己去活動而毫不加以什麼管束；或者有些人把兒童當做靜止的東西看待，事事要他受他人的管束而毫不予以何等自由活動，無論何者，都是不對的。德國文化教育學者斯勃郎格 (E. Spranger) 認爲教育是社會的精神活動之愛的作用。但是教育愛，是與所謂「戀愛」似同而實異。戀愛遇着對手者越美麗，越有強烈的愛情；但是教育愛，遇着對手者越未成熟，越不完全，而越表示深大的親愛。斯氏又以爲愛可以區別爲「受容的愛」與「施與的愛」兩種。前者是傾倒於對手者既經獲得而形成的價值有所受容，而後者是將自己既經獲得形成的價值施與於他人而使之豐富。從這種見地看，教育愛是施與的愛。教育者對於被教育者所施與的，就是先輩依從多年之歷史的，社會的生活所創造所傳承的文化財。(詳見拙作現代西洋教育史四一一——四一二頁)斯氏所說的這些話若是與那篤爾普的見解互相對照起來，那麼，更可知自治與訓練有密切的關係而很難分離開來的。因爲斯、那氏同是主張教育應該有一種愛，但是那氏以爲有時固然可以使愛過勝於威，然而有時也應該使威過勝於愛；愛與威時刻地互相對立着，同時又是互相綜合着的。至於斯氏呢，他也主張教育者因爲兒童越是未成熟的，不完全的，所以越要愛他；然而他在另一方面卻以爲教育愛是一種施與的愛，而所謂「施與」多少是帶有「指導」或「訓練」的意味，而不是完全地放縱兒童去任意亂動而流於「溺愛」的狀態；不過這種施與的愛又不是祇使兒童一味地去盲從，去接受，而應該使他自己用智慧選擇的途徑有所嚴密的考慮與審慎的實行，不致流於被動的狀態而已。照那、斯兩氏的見解看起來，我們就可知所謂「學生自治」牠決沒有與所謂「軍事訓練」互相牴觸，而兩者卻相互爲用並且彼此有相成的作用。

復次，再從「軍事訓練」的方面看來，如果我們的學校要遵照訓練總監部及教育部的命令成立學校軍事訓練隊實施軍事管理，那麼，我們仍必須採用學生自治的方式與精神去發揮軍事訓練與軍事管理之內在的價值。原來人類一方面固然是自然之一部，但是在另一方面看來，他究竟是高等的動物，殊與其他一切動物大有區別的。因爲如此，所以我們訓練人類與訓練其他動物，譬如訓練

馬自不同其方法與結果的。先就訓練一匹馬而論，杜威說：「一匹馬被人應用的時候，牠對於這種供給社會需用的事，並未嘗眞正地有所參與。有人利用馬去做有益之事，就不能不給馬一些益處，例如給馬食物吃以誘馬做這件事。我們由推測可知這馬對於這件事也沒有什麽新的興趣。這匹馬仍不過對於糧食有興趣，對於牠所盡的職務仍然沒有興趣。牠不是這件共同參與的活動裏面一個同伴。假使牠能夠變成一個同伴，牠從事這個活動的時候對於活動的成功，便有與別人所有同樣興趣。牠便參與了別人的觀念與感情。」(Ibid pp. 15-16,) 照杜威的這幾句話看來，就可知我們訓練一匹馬的時候，完全地使那一匹馬立於被動的地位；同時，照杜威的這一段話裏面的最後幾句話看來，又可知我們訓練一個人的時候，卻不應該是這樣的，而必須使被訓練的人與訓練的人能夠變成一個同伴，彼此共同參與地活動，並且彼此有同樣的興趣。因爲如此，所以杜威在這一段話的前面首先地提出幾句消極的話，他說：「譬如有人受訓練，使能夠迅速地避開恐嚇的打擊，他受有這種訓練之後，他的避開動作是像機械的自動，並不含有相應的思想與感情。因爲這個緣故，我們必要尋出訓練與教育的異點何在。」杜威的這幾句話，實在講起來，他是指我們誤用訓練之故，把一個人當做一匹馬去訓練，使他祇作機械的自動，而不含有與別人相應的思想與感情而言；他並非絕對地認定訓練沒有牠本身的內在的價值。設使杜威否認訓練本身的內在的價值，那麽他爲什麽會說出如前面所紹述的那些話如所謂「訓練就是『成功事業的建設能力』的發展」及所謂「訓練就是說具有操縱自如的能力，能支配可以利用的事物，用來成功所從事的動作。」等等呢？現在杜威既然說出這些話，那麽就可知他仍然認定訓練自有牠本身的內在的價值，換句話說，訓練就是教育。不過杜威認定訓練祇是教育之一極。而教育的另一極是所謂「自治」而已。同時，杜威還認爲教育的兩極——自治與訓練——必須得到一種綜合或統一的狀態的時候，那麽這兩者纔能夠各自發揮牠本身的內在的價值，否則，無論「自治」也好，或「訓練」也好，都是沒有何等價值的東西。照杜威的這種見解看起來，我們又就可知所謂「軍事訓練」，牠決沒有與所謂「學生自治」互相牴觸，而兩者却是相互爲用，並且彼此有相成的作用。

綜合以上兩方面的話而論，無論從那一方面出發進展到另一方面，學生自治與軍事訓練，始終地不會互相牴觸，反而彼此有相成的作用。但是我很奇怪的，現在一般辦學者對於「學生自治」，而一般學生對於「軍事訓練」或「軍事管理」各自有一種懷疑；不但懷疑，並且有一種恐怖與驚慌的狀態。具體地說，譬如一般學生吧，他們在各學校初實施軍事管理的時候，總覺得軍事管理是束縛學生的自由的東西，以爲自今以後，大家就沒有自由的機會與可能，於是他們常有「不自由毋寧死」之慨，要想起來與學校當局反抗。又如一般辦學者吧，他們一聽到學生請求允許他們組織學生自治會的時候，總覺得學生自治是有妨礙於學校行政，以爲自今以後，學校當局辦事就非常棘手，於是他們大有「風聲鶴唳，草木皆兵」之感，要想設法阻止學生自治會成立。殊不知這兩方面的觀點，都是錯誤的。不消說在學生自治的方面，牠既經中央黨部議決並公佈，並且牠的組織法有明白規定「學生自治會不得干涉學校行政」之條文；在軍事訓練或軍事管理的方面，牠也經訓練總監部及教育部用命令公佈，並且訂有種種詳細的規則而有適當的辦法；因此，無論何者，都是合理化的東西，用不着什麽懷疑，尤其用不着什麽恐怖與驚慌的。

即使退一步說，中央黨部、訓練總監部及教育部未曾有這種組織法、命令與規則之公布，就是我們單從教育的立場去考察，那麽，學生自治會與軍事訓練或

軍事管理，也都應該成立的。爲什麼呢？因爲除掉前面已經舉出了許多理由外，此地還有些補充的說明。譬如一般學生以爲軍事管理是束縛學生的自由的東西，殊不知自由是由必然轉變過來的東西。昂格斯（Engles）說：「由必然的王國，躍到自由的王國。」由此，可見學生若要得到自由，那麼，他們非先經相當的適宜的訓練不可。詳細些說，在表面上看來，軍事訓練或軍事管理似乎是一種單調化、機械化的東西，而學生自治似乎是一種富於自由而有伸縮性的東西；但是實際地按起來，機械與自由也不過是相對的東西，眞正的自由必須在機械化或紀律化中求得的。戴季陶先生說得好：「余嘗教軍校學生曰：『一切軍事教育之意義，盡含於『立正』與『開步走』兩動作中，而立正爲一切動作之基本，其意義尤至爲深遠。更擴充言之，一切教育之意義，無不如此。……蓋立正者，教其常；開步走者，教其變。天地與人生，其常變之理至微而精，然其事則易而簡，明其理而通其事，教育之義備矣。」（見戴季陶，三民主義之教育價值，載在浙江教育廳浙江教育行政週刊第四卷第十四號——第一百七十期）戴先生的這幾句話，就是申明機械與自由之對立物的統一性。他所謂「立正者，教其常，」這就是單調化、機械化的意思；所謂「開步走，教其變，」這就是自由活動的意思；此外戴先生所謂「立正爲一切動作之基本」，就是說機械化或紀律化爲一切事物的自由活動之基本。總括起來說，一切事物的自由活動都是由機械化或紀律化中轉變過來的。

德國教育學者諾爾（H. Nohl）也有一段與戴季陶先生的見解相類似的話，他說：「我們在兒童的精神過程的當中，發見一種『兩極性。』如果我們不顧到這種『兩極性，』那麼，我們就不能够明白生命的全部了。然則我們欲要明白這種『兩極性，』那麼，我們可以從身體的姿勢說起。就中最好的例子，就是昔日學校的軍事訓練吧，在軍事教育上，第一步必須養成學生有整然的姿勢；但是姿勢之倫理的概念是包含於身體的鍛練之中。最初練習『立正，』第二步練習『開步走；』換句話說，最初以練習直立與不動爲目的，然後推移到運動。一經推移到運動，那麼，身體之姿勢，並非軍事訓練的理想，乃是以自由活動，運動敏捷爲目的了。在這種情形之下，所謂姿勢不是強制的，乃是自由的；不是緊張的，乃是伸張的。這時候，兩足不用踵而直立，乃是用趾而運動的；因此，牠雖像緊張，但是很自由的。生命是第一位，形式是第二位。但是形式並非由外面而要求，乃是由完成的生命自身所產生的。」（見 Nohl, Die Palartät in der Didaktik Die Erziehung, Feb. 1931. 我已把牠譯成登載在廣州、中大教育研究第四十二期）諾爾的這幾句話比之戴先生說得更透澈。因爲戴先生祇說出其然，而諾爾更說出其所以然。具體地說，戴先生祇說出「立正」與「開步走」之相互的關係，而諾爾更說出「立正」與「開步走」爲什麼及怎麼樣發生相互的關係。

此外，昂格斯曾經討論「死力」與「活力」之區別這一個問題的時候，他以爲從前有一位下級軍官有一種有名的區別而且有邏輯的意義，那軍官說：在服軍役時總是「向我」(mir)，在退伍時總是「爲我」(mich)。照昂格斯的這幾句話看來，也是這樣的。因爲這軍官所謂「向我，」就是被强制的意思；所謂「爲我，」就是自由活動的意思。總之，無論從戴季陶先生、諾爾或昂格斯所舉的這一位軍官所說的話看起來，彼此之間，大致是相同的，並且都是說得很合理的。然則我們祇引用他們的這幾句話，已經足以證明自由與機械或自治與訓練之相互的關係，無需乎我們自己再有所贅述了。不過，此地我還有一點要爲學生自治會有所辯護的：這次武漢各學校發生愛國運動的時候，有人提議在各學校裏面組織學生自治會，但是有許多學生當局，如前面所說，對於學生自治會頗置懷疑，並且，每引用冀東事件來做個例子，以爲學生自治會之組織是與學校行政有所牴

瓶，不啻冀東的僞自治委員會一般。殊不知學生自治會是否屬於一個僞組織，也必須視這個學生自治會是否違背組織法有干涉學校行政之舉動以爲斷。冀東的自治委員會所以被人稱爲僞組織，其主要原因實在於牠要脫離中央政府；同時，在另一方面看來，牠卻與他人講合作，不過認賊作父而已。設使冀東當局一方面講究地方自治，他方面擁護中央政府，那麽這種自治運動，不但不被禁止，並且爲法律所許可、所保護的。因爲中國國民黨政綱上明白地規定以縣爲自治的單位，並且要在最短期間內完成其自治的緣故。實在講，冀東的自治委員會並非根據中國國民黨政綱而組織之自治，而卻要與中央政府脫離關係而起反抗之獨立，所以被稱爲「僞自治」。原來所謂「僞自治」，不啻就是自私自利的意思，以爲牠陽竊自治之名，陰行自私自利之實。因爲如此，所以我們以冀東的僞自治委員會譬喻學生自治會，未免擬於不倫了。卽使退一步說，兩者可以互相取譬，那麽，我們應該如上面所說，先看某校的學生自治會有無干涉學校行政好像冀東的自治委員會脫離中央政府一樣，然後再來定讞，尚未爲晚。但是我們不可徒取類比推論的方式，以爲學生自治會就是冀東的自治委員會這一類的僞組織。

原來一切事物的眞僞，必定先有一種可以使牠成爲眞或僞之原因存在着。如果我們說某種事物是僞的，那麽，這不但祇限於學生自治，就是軍事訓練或軍事管理也未始不可以在某種情形之下變成爲僞的而被稱爲「僞訓練」。關於這一層，我曾經在拙作軍事管理之教育的價值一文裏面討論過了。我以爲軍事管理本來如同其他教育事象一樣，也有內在的價值與工具的價值兩種。設使我們完全地不顧軍事管理之內在的價值，而祇知道拿軍事管理一項來做達到其他某種特殊事情的目的之手段，而欲收牠的工具的價值，那麽，這種軍事訓練或軍事管理，就會漸漸地變成爲僞的東西了。因爲如此，所以我們不欲實施軍事訓練或軍事管理則已，如果我們要實施牠，我們應該如同眞正的學生自治會一樣，非眞正地發揮軍事訓練或軍事管理之內在的價值不可。這樣一來，學生自治會不專爲各個人的自由而組織，而且兼爲團體的協動而設施的；軍事訓練也不專爲教育的一部份（卽狹義的訓練或管理）而實施，而且兼爲教育的全部過程而進行的，那麽，學生自治與軍事訓練兩者自然而然地互相綜合或統一起來，無論何時，無論何地，都能够進行而無阻礙的。

綜合以上所述的話，是關於學生自治與軍事訓練的相互的關係之輪廓的敍述，雖未十分詳盡，然在大體上看來，已經有了相當瞭解的程度，不必再有所討論了，現在我姑擱筆於此。然則我爲什麽要草成此文呢？我的動機有二：第一、我們的學校——湖北省立教育學院——的學生要根據中央黨部所頒布的學生團體組織原則在學院組織學生自治會，當時我因事未曾出席指導，事後又恐本院的同事們與同學們對於「學生自治」這個概念有所誤會，所以我如同在本院初實施軍事管理的時候，草成了軍事管理之教育的價值一文敬告本院同學們一樣，草成此文敬告本院同人——同事們與同學們。第二、如前面所說，這次武漢各學校發生愛國運動的時候，有些學校因學生自治會問題，學校當局與學生間，發生許多誤會與糾紛。所以我欲本着客觀的態度草成此文，並欲在教育雜誌中把牠發表一下，以貢獻於全教育界的同志們之前，以資互相討論而求到一種眞正的解決辦法。因爲有了上述的這兩種動機，並且爲責任所迫，急不擇言，祇得隨感想所及，立刻拉雜地把牠寫出來，以就正於本院——湖北省立教育學院——的同人及國內全教育界的同志們，不知道大家以我的見解爲怎樣？倘蒙諸君不棄，肯予以指正，那麽，這不特是我個人之幸而已。

二五、一、一三燈下寫成於湖北省立教育學院



現階段中國公民訓練之鳥瞰及其改進

吳家鎭
高時良

一　我國公民教育發達史

我國公民教育的發源，事在一九〇六年日俄戰役之後，因鑒於日本一戰勝俄，乃有公民教育的提倡。光緒二十七年，明令教育宗旨爲忠君、尊聖、尙公、愛國、敬業等五項準則。二十九年奏定學堂章程中，規定初高兩等小學堂，均設修身科，三十一年頒佈的女子小學堂章程，亦有同樣之規定。

民國初年，教育部除了規定中小學課程應設修身一科外，又明令加入「公民須知」和「中國法制大意」等項目。四年復申明教育宗旨須注重道德、實利、尙武，并運之以實用。至民八第五屆全國教育會聯合會開會時，曾提出編訂公民教材案，「凡屬國民，自應具有公民知識；値此世界大勢日趨改進，平民主義澎湃五洲，苟非於公民知識教養有素，勢必盲從輕舉，易入歧途，關係於國家實非淺鮮。」至於民國五年十月修正國民學校令施行細則之修身要旨中，有「兼授公民須知」一語，而於高等小學及中學等，尙未有添設公民科之規定，雖中等學校最後學年有法制一科，但每週僅一小時，所含公民教材亦極爲簡略。故乘此次會議之便，公然將此意見提出討論，其辦法分爲兩種：(一)宜編訂公民教本，專爲中小學校教授公民科之資料；(二)宜編訂公民常識表解，專爲通俗演講之資料。(註一)此議案通過後，曾由該會函請各省區教育會，搜集公民常識資料，分門編訂，迨第六屆大會開會時，由江浙兩省合提公民教材要目一案，雖條分縷析，堪供採用；但因各地風俗習慣不同，祇可印寄各省區，作爲一種參考之用。(註二)

至民國十一年公布新學制，十二月新學制課程標準起草委員會集會於南京，通過小學課程綱要草案，始正式將各校之原有修身科改爲公民科。十三年江蘇省教育廳、上海家庭日新會、基督教青年會以及中華職業教育社，同時發起全國公民教育運動。翌年中華教育改進社亦鑒於公民教育之重要，認爲中國目下之教育宗旨，應養成以國家爲前提之愛國公民，其要點有四：(一)應注重本國的文化，以啓發國民之獨立思想；(二)實施軍事教育，以養成強健身體；(三)酌施國恥教育，以培養愛國志操；(四)促進科學教育，以增進基本知能。十五年江蘇教育會組織公民講習會，聘請專家演講，并議決於每年五月三日至九日爲公民教育運動週。十六年後革命軍統一全國，國民黨組織政府，於是黨化教育思潮大盛，而黨義科遂有取公民而代之之勢，所以到了十八年八月部頒中小學課程標準中，已沒有公民科的地位。近數年來，一般教育家鑒於目前我國政治之不良，軍事之

擾攘，內憂外患，相迫而來，以爲最大癥結，乃在於國民未經嚴格之公民訓練，缺乏民主國家的公民應具的性格，故於二十二年二月二十日教育部頒布小學公民訓練標準，先訓練小學校的兒童，作養成中國公民的基礎。自是登高一呼，萬山響應，公民教育又繼生產與科學教育之後，而爲全國朝野所注意矣。

二　中小學公民課程的頒佈

我國公民教學，實濫觴於遜清欽定學堂章程所列之修身一科，雖其宗旨在涵養個人德性，和公民涵義不同，但其後之公民科，實由此脫胎而來。民國元年，教育部公佈教育宗旨中有道德教育一綱，蔡元培先生於其新教育意見一文裏，亦會詳論公民道德的內容爲自由、平等、親愛等。然而是時公民科并未列入學校課程以內。至民八全國教聯會開會時始議決編訂公民教材，以爲中小學教授公民科的資料。民十一該會擬定中小學課程標準，始列入公民科，目的在使學生了解自己和社會（家庭、學校、社團、地方、國家、國際）的關係，啓發改良社會的思想，養成適於現代生活的習慣。民十七大學院頒佈小學暫行條例，在公民科外，增設三民主義科，後復合併，易名黨義。

民二十一年十月教部頒佈小學課程標準，規定小學科目爲公民訓練、國語、社會、自然、算術、體育、音樂、衛生、美術、勞作等十科。次年二月卽明令頒佈小學公民訓練標準，目標在於「發揚中國民族固有道德，以忠孝、仁愛、信義、和平爲中心，并採取其他各民族的美德，製定下列目標訓練兒童，以養成健全的公民：」

（一）關於體格訓練：養成整潔、衛生的習慣，快樂、活潑的精神。

（二）關於德性訓練：養成禮義、廉恥的觀念，親愛、精誠的德性。

（三）關於經濟訓練：養成節儉、勞動的習慣，生產、合作的知能。

（四）關於政治訓練：養成奉公守法的觀念，愛國愛羣的思想。

至於實施方法，除在紀念週、團體集會和課外活動中隨時予兒童以訓導，使切合於所製定的願辭德目，以及各種條目外，同時規定公民教學時間爲「每週六十分鐘，分作三次或六次教學。」

去年八月教育部頒佈中學公民課程標準，高中授以社會問題、法律、經濟、倫理等的知識；初中授以公民道德、政治生活、地方自治、法律大意和經濟生活等。高中每學期每週教學二小時，初中第一二學年每學期每週教學二小時，第三學年每週教學一小時。除訓令各書局編印教科書，應多多採用具體且與實際問題有關係之教材外，并令各校設置適於高中生閱讀有關於公民教學之良好社會科學及青年修養書籍，以及遇有關於公民教學之題材，應舉行演講等等，將使每一個的中學學生，都能了解固有道德的意義，養成修己待人的良好品性，和明瞭政治、經濟、法律與地方自治之基本知識、國民黨之政綱、政策，以培養爲健全的公民資格。(註三)至於師範學校公民課程標準，亦於去年年終頒佈，內容除時間支配外，一律與高中相同云。

三　學校訓育的實施

訓育和公民訓練，在名義上看來，好像是各自爲謀的東西。其實，若從訓育的最終目的在養成良好的公民的觀點看來，可知是彼此相依的。我們祇要看中學法、訓育章第三十三條所規定：「中學訓育，應遵照中華民國教育宗旨及其實施方針所規定，陶融青年『忠孝、仁愛、信義、和平』之國民道德，并養成勇毅之精神與規律之習慣」和小學法訓育章同條規定：「小學訓育，應以公民訓練爲中心，由教員利用學生課內外各種活動，并聯絡家庭及本地公共機關，加以積極之指

導」以及第四十條規定：「小學各學期各週訓育事項，由各地方遵照小學公民訓練標準參酌地方需要訂定之。(註四)」觀此更可證明訓育雖不能說就是公民訓練，總可以說實施訓育，應從公民訓練着手，是不會錯的。

過去的我國教育重教而不重訓，只知知識的灌輸，而忽略行爲的訓練。直至近十餘年來，訓育問題，才爲世人所注意。如民國十四年第十屆全國教育聯合會會議決議此後中小學校應特別注重訓育案，它的辦法可有如下四種：

(一)各中小學校應規定詳細目標；

(二)各中小學校應有適當訓育之組織，除設置訓育主任外，應使全校教職員協同擔任訓育職務；

(三)各中小學應訂切實方法，以爲訓育之實施；

(四)各中小學全體教職員應嚴行指導學生之自治。(註五)

不過此時所注重者，僅中小學的訓育，至於大學，雖未有明文之規定，然觀民二十國民會議第五次會議，通過與行政院公布之確定教育設施方針裏，是有關明：「各級學校之訓育，必須根據總理恢復民族精神之遺訓，加緊實施，特別注重於刻苦勤勞的習慣之養成，與嚴格的規律生活之培養」之文句。再看同年九月第三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一五七次常務會議，所通過之三民主義教育實施原則裏，對於初等、中等、高等、師範、民衆以及蒙藏、華僑學校等的訓育實施，均有詳細的規定。(註六)又如最近上海各大學教聯會於所草成高等教育改革方案裏，亦建議大學訓育應：(一)請教育部訓令各大學及獨立學院，嚴厲執行訓育方針，使學生在學期間，即深切認識做人的方法，和(二)由各大學教授，兼有訓育責任，在課堂內隨時指導學生如何做人。這些足以見學校訓育實施的普及了。

訓教兼施，德智並重，教育之能事，似乎畢矣，然尚有其劣點在：即各學校之行政組織，往往以智識技能之教學，屬於教務職務；思想行爲之訓練，屬於訓育職務，二者各自爲政，不能合一，此今日學校之所以不能收相當效果也。訓教合一，雖在民國十四年全國教育會議時，即有人貢獻此議，無奈當時教育界幷不注意及此，遂使議案成爲具文。最近我國教育當局，已憬然於過去的錯誤，乃起而提倡訓教合一，如二十一年六月，教育部於頒布今後中小學訓育上應特別注重之事項裏，規定「中小學各教職員均須切實同負訓育責任，破除從前教學訓育分裂之積習，各就本校訓育與教學的關聯方面，預定整個的計劃，以備分工合作。」同年十一月頒發中等學校教職員服務及待遇辦法大綱，其中亦有一條規定：「校長及全體教員均須負訓育責任，其訓育主任及訓育員等專職，須由專任教員兼任。(註七)」甚至中學法的訓育章內，也載有：「中學校長及全體教員均負訓育責任，須以身作則，採用團體訓練及個別訓練，指導學生一切課內課外之活動。(註八)」此令發出後，各省教育廳爲欲實驗此問題起見，特頒發教訓合一試行辦法，飭所屬各校實驗，近來各學校之已在試行者，有江蘇揚州中學(註九)及福建南平職業中學等，均收有相當的效果。(註十)總之，一個良好的公民，不特要「求知」，還要學「做人」，訓教合一就是把「求知」與「做人」二者打成一片，所以訓教合一的收效，也就是公民教育的成功。

四　公民教員與訓育主任資格的審查

民國十八年中央對於各級學校黨義教師檢定問題，即有明文之規定。是年七月間中央第二十六次常務會議通過全國各級學校黨義教師，應受黨義教師檢定委員會之檢定，其未經檢定或經檢定不及格者，照章不得充任。自從黨義科改爲公民科之後，全國公民教員資格的審查，則改由審查訓育主任公民教員資

格委員會履行之規定「凡本黨黨員或尙未入黨而對於三民主義曾有研究之人員，具有下列各款資格之一者，得請求受中等學校公民教員資格之審查：（一）在專門以上學校研究社會學科畢業者；（二）具有教育行政機關所規定之中等學校教員資格曾教授社會學科者；（三）具有教育行政機關所規定之中等學校教員資格對於社會學科確有研究而有著述者。」

關於訓育主任的選拔，亦已由中央規定：「凡本黨黨員，具有教育行政機關所規定中等學校教員資格曾任中等學校訓育職務者，得請求受各種中等學校訓育主任資格之審查。」至於訓育員的聘任問題，前安徽省審查訓育主任公民教員資格委員會曾呈教育部稱：「現有請求審查訓育主任資格人員，其所繳訓育工作證明文件，爲學生生活指導員職務之學校證明函件，此種職務在中學規程中幷無明文規定，可否認爲訓育工作」請求察核，去年教部卽發公函，以指導學生生活，係屬訓育職務範圍，自無不可充任訓育員之理。（註十一）最近中央民衆運動指導委員會復規定凡經審查合格之中學訓育主任公民教員，如經各校聘任者，應將其每學期工作經過呈報審查會察核，否則予以制裁。（註十二）

至於小學雖沒有明文的規定，然觀去年五月部頒小學教員檢定暫行規程第十條所規定，小學級任教員之試驗科目爲公民（黨義包括在內）國語、算術、自然、衛生、歷史、地理等，將公民列爲首要，以見其任用人員之愼重。（註十三）蓋以訓育主任，公民教員不僅爲將來負有復興民族使命的兒童及靑年的導師，且爲地方人民之中心領導者，革除傳統的民族劣根性，改造不良社會，建設新中國，傳授總理遺教，推行三民主義，其責任至重且大，而必須由政府檢定與審查，一方面可爭異黨分子之攙入，一方面可避免資格學識之淺陋，其意至善，其心至苦。

五　童子軍與軍事訓練

我國軍事教育，始於光緒三十二年，學部尙書榮慶奏請宣示教育宗旨摺中，有「稍長者以兵式體操嚴整其紀律」一語。十六年黨國成立時，大學院鑒於國勢阽危，乃於次年夏間通令各大學暨各省市教育廳局在專門以上學校加授軍事教育，各中等學校應一律注重體育，同年第一次全國教育會議在京舉行，軍事委員會乃擬具高中以上學校軍事教育方案，連同學術科教育要目表及軍事教育程度表，提交大會討論通過，凡高中以上學校應以軍事教育爲必修科，女生則習看護，由大學院請軍事委員會派遣正式陸軍學校畢業軍官爲教官，其後教育部亦規定軍訓科每學年爲三學分，兩學年共六學分，迨至今日，各省市教育當局對於學校之軍事管理，尤見注意，如去年暑期浙江、安徽、福建、南京、湖南等省的高中以上學校學生各舉行集中訓練三星期。秋間教育部及訓練總監部又公布高中以上學校軍事教育獎懲規則和高中以上學校學生軍事訓練成績核算法，飭所屬各校遵照辦理，這樣一來，各校對於軍事管理成績的考查，比較方便多了。

今年四月一日起，各省高中及同等學校一年級學生，均受集中訓練三個月，教部亦於事先修正高中教學科目每週各科教學及自習時數第一表高中教學科目每週各科教學及自習時數第二表，師範學校教學科目每週各科教學及自習時數第一、二兩表，以及體育師範學校教學科目及各學期每週教學及自習時數表，以便舉行集中軍訓時，不致影響於其他科學之教學。（註十四）此外，訓練總監部鑒於現在學校當局及師生感情，多生隔閡，於軍訓進行，殊爲不便，特通令各校軍事教官軍事助教，除例假之前晚得外宿外，一律均限令在校住宿。本年四月又咨教部通令高中以上女生，平時應以軍事看護爲專修科，醫專以上學生，平時

應以陸軍衛生行政法規及戰時救護爲必修科，於此足以見我國教育及軍事當局除注意男生軍訓外，對於女子看護訓練也是非常的留意。

我國的童子軍教育，濫觴於民元首創者爲外國人在華所辦之教會學校，介紹外國童子軍訓練方法以訓練中國兒童。民二以後，經過康普（Kemp），袁希濤、黃炎培、沈恩孚、蔣維喬、張仲蘇、丁惟汾等之積極提倡，童軍教育遂由上海、武漢、廣東等地而遍佈全國。如果把它計算起來，據第一次中國教育年鑑所載，僅截至二十二年七月止，我國童子軍即有六八八三九人，童子服務員四二六五人，童軍團八四九團，童軍社團十六處，各縣市童軍理事會二十八處，省理事會一處，處茲國難方殷，公民教育高唱入雲的今日，此種事業的發展，當更見其迅速。又如去年暑假，教育部會舉辦童子軍教練訓練班，通令各省保送教練員來京受訓。（註十五）又如初中童子軍本爲選修科目，現則改爲必修科，每週應上課三小時，又規定此科不及格學生，作體育不及格論。（註十六）至於小學方面，去年南京特別市理事會鑒於：「高級小學之兒童年齡均在十歲以上，體力亦能勝任，童軍訓練似宜授予初級課程，以訓練兒童身心之健全發展，且近來小學高級部童子軍團林立，訓練成績頗著」，因此就在第二次理事會議時，決議請教育部令將童軍初級課程列入小學高級部必修科之內。（註十七）再說今年四月間，教育部頒發之幼童軍組織規程，規定小學八歲至十二歲兒童應受幼童軍訓練，（註十八）即可知童子軍在中小學課程中的地位了。總之，近數年來軍事訓練由寬而嚴，童子軍亦由少而幼，實與公民訓練對立並行。我們也可以說，今後一個中華民國的國民，在文的方面，必須受公民訓練，在武的方面，必須受軍事訓練或童子軍訓練，文武合一，教訓合一，這眞是復興民族的偉大計劃呀！

六　公民訓練委員會之任務

我國國民，智識缺乏，身體羸弱，國家觀念更若存若亡。中央有鑒及此，認爲欲普遍訓練全國人民，非鍛鍊其健全的體魄，灌輸中外歷史和地理知識，以及培養國民日常生活之規律與禮儀不爲功。於是決定全國各省市民衆，一律於最短期間內開始公民訓練，如本年三月由中央指導委員會民衆運動指導委員會規定公民訓練實施綱要，通飭各省市黨部積極進行，該綱要共分九目：

（一）公民訓練先推行於重要城市，俟著有成效後，再及縣市、鄉鎮。

（二）關於公民訓練之組織，或就有農、工、商、學、婦女團體以爲區分，或以易於集合之地段區分，或以保甲區域區分，或以地方自治區區分，皆依各地適當情形行之。

（三）城市公民，年在二十一歲以上，四十五歲以下，未受中等學校教育者，應強制一律輪流參加訓練。其在校學生則各學校單獨或聯合行之，黨部須實地指導其進行。

（四）訓練方式，或以早操，或以朝會，或採軍訓之方式。

（五）訓練時間，以不妨害工作爲原則，每半小時至一小時，於黎明工作或上課前，或下午工餘課餘行之。

（六）關於訓練人員，依其需要請軍、政、衛生、警務、教育、建設、實業等各機關之熱心從事者及專門人才擔任之，爲義務職。

（七）訓練期間，以一個月至三個月爲一期。

（八）訓練內容爲新生活運動精神綱領及行動綱領，如禮節、衛生、體格鍛鍊及起居、行動姿勢之矯正，家庭之管理，工作之規律，集會交通之常識，及對國家民

族之認識。

（九）公民訓練所必需之費用，由省市黨部同當地政府統籌。

以上係關於明文所規定者，這裏應該把它的實施狀況略爲陳述。那就是去年六月中旬，江西省所最初開始進行的受訓公民達一萬零四十三人，共分三十三個訓練場所，規定每週於星期日分別於各場所集合訓練一次，訓練課目有學科講演、音樂陶冶，及軍事訓練三者，學科佔六十分鐘，音樂三十分鐘，軍訓五十分鐘。學科共分十二單元，內容包括：新生活運動各項須知、中華民族、三民主義、國恥略史、勦匪與國防以及世界大勢等等，音樂教材有黨歌、新生活運動歌、汗血歌、力行歌、救國歌等，軍訓教材包括立正、稍息、正步、跑步、集合、解散、看齊、報數、敬禮及簡單的變換隊形等。其成績考查，則由行營政訓處會同教育廳、省黨部、保安處、公安局、市政委員會各機關選派考績員十一人，輪流分赴各場所擔任指導與考績責任，訓練之嚴格，訓練員之努力，故其成績愈見卓著，聞該省公訓計劃乃分四期從事訓練，每期三個月，計劃一年完成，以上所述不過爲其第一期實施狀況；但自此風傳出之後，各省市均步其後塵，如福建，如河南，如湖北，尤以鄂省較爲熱烈，本文爲篇幅所限，不贅。

七　公民讀物的編審

公民讀物，換句話說，也就是有益的民衆讀物；因爲一個國民應該看的書報，何嘗不是公民所必讀的書報呢？

有關於公民訓練的讀物，不特可以啓迪國民智識，且可認識國家的政綱、政策，辨明世界大勢，領略古今偉人的風格，藉以激起國民愛國思想，發揚民族精神。於此，各國對於此種事業極爲注意，除嚴格加以審查外，且企圖其發展。

考吾國民衆讀物的由來，始於五代之小說家言，其初不過摭拾史實的一種章回小册，無公民訓練可言。民元教育部成立，四年於部中設立通俗教育研究會，建議勸導改良及查禁小說辦法，通知各書業商會不復編印妨害風俗之小說，七年幷函勸告小說編輯家，宜注意提倡勤苦、美德，後來上海書業正心團調查燒燬一切足以危害人心風俗之淫詞小說，內務部亦訓令各省取締淫書；（註十九）然而各地書店，陽奉陰違，先後出版之誨淫、誨盜、武俠、神怪此類的小說，仍所在皆是。

十七年大學院成立，對民衆讀物之禁令，更加注意。是年六月，卽明令各省禁止各學校購閱淫穢書報（註二十）又於七月，飭上海市教育局查禁導淫跳舞及小說等。（註二十一）十八年四月又令嚴禁偵防逆黨工作印册與認眞檢查各種反動刊物，幷由國府通令凡有關於反動刊物，應卽扣留焚燬等。（註二十二）此乃關於出版物之禁令方面。

第一次全國教育會議開會時，卽有陝西代表梁俊章氏提議請大學院組織民衆教本編纂委員會，其辦法乃分民衆讀本、民衆算法、民衆補充讀物三組、分別編纂（註二十三）次爲山東代表王祝晨氏提議請組織民衆教育用書編審會，編審民衆教育補助課本，由中央聯合各大學教授及各機關專門人才合編，限於最短期間內完成。（註二十四）是時大學院亦鑒於民衆讀物編審的重要，爰設立社會教育處與文化教育處，辦理全國出版圖書事宜，幷於中央民衆教育委員會組織大綱第二條第七項，「規定計劃編審現行民衆教育之教科書及各種讀物。」（註二十五）

十八年部派趙廷爲等赴寧波參觀浙省附小聯合會革命化兒童讀物展覽會，次年又擬定編輯民衆識字教材辦法爲：（1）教育部在最短期內編成三民主義讀本，以作識字教材，且使常人能於四個月內受有公民訓練。（2）各省市縣

根據地方情形，編輯民衆識字課本。(3)教育部根據三民主義課本字彙及十分之二之生字，編輯民衆用叢書。(4)前條所編課本叢書等應附注音符號。(5)以上出版物，准全國書坊翻印，定價應極低廉。(註二十六)到了民國二十年，又編印了注音符號傳習小册，二十一年編輯短期小學課本和特種小學課本。二十二年編輯小學特種國語和補充教材多册。去年又編訂民教課本，注重發展民族精神，灌輸公民常識。本年黎錦熙等復編訂簡體字譜及注音字譜，目的在謀民衆及義務教育之普及，以爲公民的基本上的訓練。

以上乃就編纂方面而言，至於民衆讀物的審查方面，則始於民國五年時，通俗教育研究會即訂有審核小說標準，分小說爲教育、政事、哲學及宗教、史地、實質科學、社會情況、寓言及諧語、雜記等八類，每類分上、中、下三等，均以適合國情，有益學識，補助道德爲旨歸，是年頒佈審核小說雜誌條例七條，計所審核小說二百五十餘種，另有雜誌十餘種，民八以後，對於出版物均有所審核。(註二十七)民國二十年，復審查連環圖畫九十九種，二千二百九十一册，同年四月，社會教育司爲便利研究民教者之參考起見，特將教部所徵集自十六年以來民衆教育刊物，加以全部整理，而分爲(1)民衆學校課本類；(2)民衆教育補充讀物類；(3)宣傳刊物類；4定期刊物類。自是之後，漫無系統之出版物，經過了中央當局之領導，已漸然入正常的途徑矣。(註二十八)

八　無線電與教育電影

無線電的用途之一，即爲當局者發表意見，報告時事，傳播思想，可使幾萬萬公民，領受各方面知識與消息。美國、蘇俄以及其他强盛的國家，莫不以此爲政治宣傳與公民訓練的唯一工具。現中國如南京、北平、漢口、廣州、福州、南昌、山東、湖南、雲南、安徽、浙江、江蘇等地，均設有廣播電臺，每星期廣播節目可分爲：

(1)報告類　如時事報告、氣象報告、勦匪消息報告、省高級機關施政報告等。

(2)演講類　如總理遺教演講、名人演講、新生活演講、三民主義演講、學術交通、拒毒、史地、家政、水利演講等。

(3)宣傳類　如勦匪宣傳、保甲宣傳、導淮宣傳等。

(4)教學類　如國語教學、國語注音符號教學等。

(5)常識類　如政治法律常識、衞生常識、公民常識、國際常識、救災常識、醫學常識、合作常識、自然科學常識、農林常識等。

(6)故事傳述類　如中國歷代名人傳、歷代民族英雄小史、有關於道德教育的故事。

(7)音樂類　如黨歌、總理紀念歌、特別音樂等。(註二十九)

至於電影，中國的電影事業雖已發展多年，大都是營業性質，映演只在迎合一般民衆的低級趣味，既少教育的價值，更談不到公民訓練。二十一年七月中國教育電影協會開會，對於過去影片的改進問題，曾有詳細的討論，該會擬先攝製六部：(1)家庭衞生，(2)中學生標準生活，(3)國內各種新建設，(4)本國瓷器製造的過程及其改良方法，(5)農村改良，(6)中國音樂。一方面更爲鼓勵一般營業性質之電影公司多攝製教育影片計，特組織國產影片評選會，所定標準，可分爲：(1)民族意識，(2)科學知識，(3)生產建設，(4)革命精神，(5)國民道德。同時忠告歐美各國電影公司此後不應再將誨淫誨盜神怪武俠的無價值影片運來我國。(註三十)近來各地民衆教育館，所映的電影，要皆以含有培養民族美德及發揚革命精神爲目標，而於不期然而然中，變成電影民族教育化了。

九　新生活運動的提倡

比年來紀綱廢弛，道德淪亡，傷風敗俗之事，層見疊出，究其癥結，乃係國民生活未能遵從軌道，非根本改革滌除其固有之劣根性，而使其合理不可。蔣委員長有鑒於此，於去年二月在南昌行營發起新生活運動，略謂：「現在要先從南昌做起，開始一種新生活運動，要使南昌所有的國民，一個個都是整齊清潔，一切都能合乎禮義廉恥的新生活，可以做全國人民的模範。」自是各界均積極進行，三月新生活運動促進會舉行宣傳總檢閱，同時又舉行新生活運動市民大會，宣誓「明禮義、知廉恥、負責任、守紀律、守時間、愛清潔」等為履行新生活的中心目標。此種運動經江西省提倡之後，各地亦均風起雲湧，先後響應，不朞年而新生活運動促進會已如雨後春筍，散佈於全國矣。

新生活運動係提倡禮義廉恥之有規律生活，既如上述，所謂禮，依新義之解釋，是規矩的態度，義是正當的行為，廉是清白的辨別，恥是切實的覺悟，兼此四者，方能成為完全的人。至於實施方法，則南昌設有新生活運動促進總會，各省市縣有分會，由最高行政長官主持，運動事項則由南昌總會決定之，以規矩與清潔兩種為第一步運動之中心工作，本年目標則已決定以勞動服務之精神推行三化方案中之各項工作——按三化即生活軍事化、生產化、藝術化。——其主要事項為：(1)實施民衆訓練與編組，(2)促進社會合作事業之組織，(3)加緊各種社會教育之普及。此外又發起勞動服務團，以公務人員、學校員生及各業領袖為基幹，利用公餘課餘及業餘推行新生活，并訂定組織大綱，連同三化初步實施方案，分發各省市新運會，酌量各地方情形推行該方案及實施計劃等，務使於最短期間內，削除中國數千年來的傳統的養尊處優的積習，引起全國國民對於過去不良生活的改善，遵公意守秩序，勇敢率直，戮力合作，以達到自給自衛愛國愛羣的目的。於此可見新生活運動，實無異公民訓練，縱其名稱不同，而其目的則一，今既得秉政當局的提倡，與夫社會人士之推行，其能普及全國，深入民間，實毫無問題了。

一〇　青年服務團的崛起

去年六月蔣委員長召集南昌各校的學生代表訓話之後，江西青年假期服務團於此成立，同年十二月南昌行營復明令推閩、浙、蘇、贛、湘、鄂、皖、豫、陝、晉、甘、冀、魯、察、綏、寧夏等十六省主席，即自二十四年起規定人民服役辦法，飭各校施行。

按國民服務在我國訓政時期約法內，即有「人民有依法律有服兵役及工役之義務的規定——見第二十六條——」憲法草案亦規定「人民有依法律服公務之義務。——見第二十三條——」青年服務團即秉承先總理「人生以服務為目的」的意旨，蔣委員長「學以濟世，學以救人」的訓示，法律上之規定，與以德意為模範的一種復興民族的組織團體，隸屬於新生活運動促進總會之下，團長由各省教育廳長充任，負指導團員推行新生活及處理團務之全責，副團長則襄助團長指揮并處理一切事宜。團以下分指導、總務、組織三股，各省外屬各區設若干分團，分團以下則設若干小組，各組之工作範圍為：

(1)擇定模範家庭，任民衆自由參觀，以啓發其模仿心。

(2)舉行新生活展覽會，使民衆了解新生活之重要，而改善其生活。

(3)防疫運動，使民衆知道防疫之重要，注射預防針。

(4)捕蠅運動，撲滅蒼蠅，剷除傳染病的媒介。

(5)捕鼠運動，捕鼠以防鼠疫。

(6)早起運動。使民衆早起，以振興民族朝氣。

現在各省市學校男女生，多於假期，星期日，或課餘等休閒時間，在鄉間等處服務，照作者所知道的，除舉行衞生運動而外，尚有防空、抗敵和剿匪宣傳等，此外又教民衆識字，提倡服用國貨，協助當局調査戶口。團員工作努力，成效頗著。以上僅指一般青年服務團而言，他如學校服務團、婦女服務團、工廠服務團、公共場所服務團、社會團體服務團、以及公務員服務團等，亦相繼成立。此種團體的發生，作者以爲有兩種好處：(1)使全體民衆與國家社會發生密切關係，可以消滅自私自利的惡習；(2)使全體民衆養成勤勉耐勞的精神，可以剷除養尊處優的頹風。在公民訓練方面看來，可算是無上的方策了。

二 保甲制度的實現

夷考我國保甲制度之淵源，遠在周代以至隋唐，卽有此具體而微的楷模。至北宋時，始燦然大備。當時的創立目的，乃在太宗以後，外受契丹的侵凌，歲贈貨幣無數；內以國軍人多，反不足以禦敵，遂令國庫空虛，財政支絀，國民經濟發生動搖，不得不「裁兵節制」以安定此紊亂的社會。卽就目前而論，我國自遜清以降，國勢積弱，强鄰覬覦，共匪猖獗、民衆則受愚、窮、私、弱、亂五魔之圍攻，使整個中華民族瀕於奄奄一息的狀態。書云：『民爲邦本，本固邦寧。』故欲救國，必先救民，有健全的國民，才有健全的國家，如能將前此之保甲制度擴張之以用於今日，實不啻一訓練中國國民的良藥。政府有鑒及此，曾三令五申，督促各省政府飭所屬縣市，於最短期間內開始辦理，特別對於已恢復之匪區，要積極編制加緊工作，使其元氣能夠早日恢復。據調査所得，本年內除邊僻區域外，各省縣均先後創立保甲制度，而其編制方法，多用十進，卽以家爲組織單位，每家推定戶長一人，合十家爲一甲，每甲推定甲長一人，又合十甲爲一保，每保亦推定保長一人。編制完成後，第一步舉行保甲長訓練，訂立保甲規約，第二步訓練壯丁，訓練的主要學科爲軍事與政治兩種，多由各地保安處各區專署遴派學識豐富與技能優良之人員擔任之，目的在充實自衞能力，協助國軍剿匪，以及授以自治、體育、政治、生產之訓練。現在各地民衆有自訂的規約的，均不脫下列數種：(1)奉行三民主義，精誠團結抵抗外侮。(2)服用國貨。(3)注重體育與衞生。(4)戒絕不良嗜好。(5)掃除文盲。(6)嚴密國防。(7)廢除爭訟與械鬭。(8)實行節約。(9)提倡生產合作。(10)從事儲蓄。(11)養成誠實謙和的態度和(12)破除迷信等等。果能一一實行，收效必大。至於政府方面，如江蘇省民政廳擬具保甲問答，藉以測驗和訓練民衆，灰場濱和炒米濱實驗保甲制度，以指導該地的農民，亦足以見對於此制推行的努力。我們看看現在，既然有了軍事訓練、公民訓練、新生活運動、青年服務團、又有保甲制度，則自衞、自養、自教、自治之目的，皆可貫澈。所謂寓兵於農，可以自衞；寓學於做，可以自教；寓政於教，可以自治；寓生產於勞動，可以自養。外之不難捍禦强敵之侵略，內之不難喚醒民衆的覺悟，可謂數舉而全功見焉。

三 特種教育的設施

我國政府以軍力勦匪，匪雖消滅，而惡化思想在一般成人與兒童腦海中，仍牢不可破。因爲過去錯誤的思想，不能全藉武力來解決，而只有文化手段，卽利用教育方法，才可以鏟除。蔣委員長於五次圍勦開始之初，卽決定以「三分軍事七分政治」的力量來勦赤，特種教育就是他所認爲政治勦匪之一種工具。

比年來贛、閩、皖、鄂、豫五省橫遭赤禍，匪區民衆思想受其痲醉者不知凡幾。蔣委員長鑒於匪區教育的需要，就在去年十月通令組織五省特種教育委員會。令

五省教育廳長，特別注重匪區教育，并頒發五省推行特種教育計劃，規定各省特教經費於英庚款利息項下撥四十萬元，按區域之大小，被匪的程度，酌量分配。後因庚款另有用途，所撥不敷應用，乃由南昌行營就治本費項下，核撥十二萬元，合計五十二萬元，中以江西省受禍最深，支配二十四萬元，餘四省平均各得六萬元，其他特種教育補助費四萬元。預算中山民校經費佔百分之六十，師資訓練費佔百分之八，視察費佔百分之十四，其餘如辦公、調查、宣傳等費共佔百分之十四。(註三十一)

特種教育的目的，在糾正民衆思想，增進生產能力，訓練地方自治，三者并重，而使潛移默化，個個都養成能夠「鋤、筆、槍」兼用的有用公民。至其實施方面，可分三種：

(1)教——設立中山民衆學校，實施公民訓練，舉行識字運動和通俗演講。

(2)養——提倡農家副業，創辦合作社，改良農村生產。

(3)衛——注意於團體之組織，公共衛生之設施與身體之鍛鍊。

特種教育處要以江西成立最早，該省特教師資訓練班於去年二月間開設兩班，四個月後畢業了五十四人，分派各縣服務，暑期與第二期仍陸續招生。中山民校在同年二月至十二月前後已設二百四十三校，分佈六十六縣，班數在六百以上，學生數達三萬人以上。至於閩省亦經開始實施，皖鄂豫三省則由該三省邊區剿匪總司令部計劃合辦，因篇幅有限，詳細情形，不能贅述。總之，各省的特教人員，不特對中山民教負有教養衛三者的責任，且要辦理保甲，調查戶口，禁止女子纏足，改良鄉村不良習慣，國倉積穀，戒煙禁酒，甚至於協助政府推行地方事業，其使命之大，事務之多，公民訓練之至如斯，實可謂特種而特出矣。

三　象徵刺激與公民訓練

最後，讓我們申述象徵刺激與公民訓練的關係。

象徵刺激(Stimule of Symbolism)可以給人類一種有力的反應，它可以培植民衆信仰心和統一民衆意志，因此世界各國對於此種訓練如國旗，紀念日，紀念式，音樂，建築物等等，都加以十分注意，像羅馬以軍旗代表武力，法俄有 Marseillaise 和 Internationale 的渾厚雄壯的歌曲，美國之七月四日與意大利之十月二十八日的著名紀念日，華盛頓城之華盛頓和林肯遺屋 The Washington and Lincoln Monuments 莫斯科的衛城 The Kremlin in Moscow 以及富麗堂皇的柏林國會 The Reichstagsgebaüde in Berlin 和倫敦國會 The House of Parliament in London 等等，均足以煥發民族精神，增進政治興趣和懷念祖國的尊嚴和偉大。(註三十二)

我國國旗爲「青天白日滿地紅」，遇有紀念日，各機關學校商店均須懸掛，實行已久，現在各行政機關及學校均豎立旗桿，晨夕升降旗時，全體均肅立向之致敬，禮堂懸掛總理遺像，每星期一舉行紀念週一次，以示紀念先總理，并利用其時間宣傳總理遺教，藉以加強革命力量，增進民族意識，此其一。十八年四月教育部嚴禁各校採用毛毛雨妹妹我愛你等譜作爲音樂教材，(註三十三)并令應唱黨歌，總理紀念歌，新生活運動歌等，藉以排除邪念，煥發精神，鼓起民族勇氣，統一民衆意志，此其二。我國紀念日如黃花崗烈士殉國紀念，陳英士、朱執信、廖仲愷先生殉國紀念，馬關、江寧、北京和天津條約紀念，總理誕辰、逝世，奉安，及廣州蒙難紀念，國慶和國恥紀念，國府成立紀念，此固犖犖大者。十八年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二次常會即已頒發革命紀念日簡明表，教育部亦同時明令各級學校「凡遇革命

紀念日簡明表內所載之革命紀念日無論是否放假，除遵照該表所定辦法辦理外，應一律召集全體學生舉行紀念式及演講藉以啓發學生革命思想」又去年十一月第四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一四七次常務會議，復通過將簡明表再行修正，此表已於十二月由教育部頒同革命紀念日宣傳要點，訓令各省教育廳局一體遵照，此其三。(註三十四)我國革命建築物如總理銅像、蔣介石銅像、革命先烈紀念碑以及孔子廟、總理陵墓的莊嚴偉麗，他如杭州之岳墳，福州之戚公祠等等，亦足以供人民對於歷代民族英雄與偉人的欽仰，此其四。因爲刺激愈多，反應愈濃。「象徵刺激」這四字看起來似乎沒有重大的意義，其實是極有力量的。

一四　改進意見

近數年間我國公民訓練實施狀況，旣如上述；然而事過境遷，應行改進之點尙多，玆分別列舉於下：

(一)改進部頒小學公訓標準　(1)按部頒小學公民訓練標準，凡四綱三十二要目二百六十十七條。分類極繁，綱目極細。意欲以理想公民的一切活動，一一責之兒童，以爲社會所需要的健全公民，可於六年間訓練成功，故不惜擴張其範圍，旁徵博引，貪多務得。不知標準過高，兒童不易實行，反不能收多大的效果。作者以爲小學公民教育，不在灌輸全部公民所應有的知識，而在訓練健全公民應有之基礎。在此時期中宜切實依據兒童心身能力，酌定深淺，艱深而難行的，不妨留在中學時代加以訓練。(2)部頒公訓條目，有的過於抽象，如「我不因人家不顧公益，自己也不顧公益，」「我要自修以止謗，力行以雪恥；」有的條目混同，如「我受了屈辱要忍耐設法伸雪」和「我受了恥辱要努力洗雪」等；有的偏用消極的語句，如「我不在路上吃東西」「我不打人也不罵人」和「我不私自開人家的信札、包裹或抽屜」等；也有的含義太相接近，如「仁慈」和「親愛」爲什麼不合併爲「仁愛」?「負責」與「誠實」爲何不合併爲「忠實」?這幾點是要從速改進的。(3)從來小學實施公訓，每當作知識的灌輸，如教部規定了一定的時間。每週六十分鐘作三次教學，書局則出版公民教本，學校更將部頒條目作爲標語，叫兒童依次學習，强行記憶，不從實際生活上着手，這一點是不妥的。今後之公民訓練，應以實際生活爲出發點，叫兒童對於某一種行爲發生問題，自行解決，教師祇可因勢利導，從「做上去學，學上去教」才行。

(二)增訂青年或民衆公民知識行爲標準　現階段的中國教育，還脫不了重兒童輕成人，重學生輕民衆的趨勢。(1)就學校以內的教育言：小學校有公民訓練標準可以遵行，而中等以上學校尙未訂定成功，教育部所給予它們，只是空洞而抽象的幾條教育目標，難怪中大學學生行爲，不能趨入正軌。所以當前的問題，便是中等以上學校，應如何訂立青年行爲標準，如何實行青年操行考查，如何改進青年的錯誤思想，而使每個青年，都成爲中國健全的公民。這些問題，似乎不是每週公民科的教學所能解決的。(2)就學校以外的民衆言，目下我國實施之公民訓練，如軍訓，如青年假期服務。又如其他集團訓練以及公民知識之灌輸，只見在學校中實行。未見深入民間。我以爲欲補救中國民衆愚、窮、私、弱、亂的缺點，必須注意下列數項：

(a)黨義的宣揚；

(b)集會的訓練；

(c)國民道德的陶冶；

(d)國內外重要政治現狀的報告；

(e)國家法令的解釋；

(f)軍事知識的灌輸;

(g)衛生的宣傳;

(h)農工商業的改善;

(i)交通常識及一切應行規則的指導;

(j)公共秩序的維持;

(k)本國革命先烈民族英雄事略的講述;

(l)自然科學之解釋及實驗;

(m)禮、義、廉、恥的提倡;

(n)國民生活的改善;

(o)迷信的破除;

(p)正當娛樂的提倡;

(q)新式禮節的指導;

(R)國民體育的推行。

以上所述,如能一一實行,何患不能養成良好的公民?我又以為此事在中等以上學校教育尤應注意,將公民訓練作為學校訓教合一的中心目標,勗勉學生為民衆表率,推己及人,其收效自大。

(三)加緊軍事訓練　各國間衝突日益尖銳,第二次大戰殆不可免,各國政府早已集中於武裝準備,故由幼童至壯年,均受緊急訓練,人民在相當年齡,都在為國効勞之列。迴觀我國,尚保持募兵制度,不特一般民衆無武力的準備,即中等以上學生的軍事訓練,也多有名無實,教者敷衍,學者因循,縱然修畢軍訓,而對於普通的軍事常識尚不明瞭者比比皆是。作者以為軍事教育之實施,除充實基本的軍事學識,術科方面如救護、實彈射擊、防空演習、擲彈以及其他軍事技術等,均應使其純熟,以增高其軍事幹部技能,同時更廢除募兵制度,無論學生或民衆,十五歲以上四十歲以下的青年,均應受嚴格之軍事訓練,使在五年以後,全國皆兵,以言地方,可以自衛,以言國家,可以抗敵,以言國際,可以應付世界大戰。

(四)注意設立青年訓練機關　現在各國對於青年訓練均非常注意。先就日本而論,據文部省督學龍山義亮依照最近的統計,全國中等學校僅五百五十八所,青年訓練所則有一萬五千五百五十所;其他的男女青年團體亦有二萬八千七百五十餘所之多。他如意有少女團(Glovani Itadiance)和巴利拉(Ballila),俄有先鋒團(Pioneer Society),和青年共產團(Young Communistic Party),德有青年驛館(Youth Hostals)運動,希特拉青年軍、(Hitler Jugend)青年勞役(Young Lobour Service)運動,以及英美有童子義勇團,青年寄宿舍協會(Youth Hostal Association)C.M.T.團體,男女童子軍(Boy and Girl Scout),女子露營團(Camp Girl Fires),女子後援隊(Girl Reserve)少年赤十字會(The Junior Red Cross)等。(註三十五)我國青年訓練機關,除學校外,可謂絕無僅有。現在國勢羸弱,生產落後,國民無團結力,身體多不健全,應從速多設青年訓練機關,着手鍛練國民身體,授以國民應有知識,增進生產技能,從事職業指導,并養成其富有熱忱進取犧牲的精神,守法奉公的習慣。果能如是,在個人方面可成為生產的技術人才;在社會方面可成為遵法律守秩序的民衆;在國家方面,可成為捍衛三民主義國家的將士。

(五)鼓勵國民注意時事　我國國民對於時事之不肯注意,非獨不識丁的民衆為然,即一般學生,亦有閉門攻讀,不問治亂的趨勢。最明顯的像「九一八」是在民國那一年發生的一個最淺近的問題,而去年投考清華大學的四千餘中學畢業生中,就有大多數答不出來。(註三十六)廖世承先生測驗上海某大學附

中學生，問「一二八」戰爭經過多少天，有的答五十餘天，有的答六十天，（註三十七）今年各大學招考新生，對於美國的獨立運動與日本明治維新這麽普通的題目都不知道，甚至將義和團的起因，答爲由於國民革命軍北伐。（註三十八）所以，此後各級學校應多舉行時事測驗，鼓勵學生閱報，和各地應多設民衆閱報所，以增進國民對於國際及國內政治、軍事、外交等等的認識。

（六）取締妨礙民族復興的出版物　我國過去各書局出版之小說，內容類多：（1）違背三民主義；（2）含有封建與宗教色彩；（3）傳說過於怪誕虛妄，（4）旨趣不合國情；（5）意義近誨淫誨盜；（6）口吻多消極厭世；（7）思想與現時代相背馳。最普遍的如封神傳、江湖奇俠傳、七劍十三俠、七俠五義、飛劍奇俠、續飛劍奇俠以及性史、金瓶梅等等，現仍充斥坊間。雖然在前年內務部訓令取締淫書，通俗教育研究會亦有勸導改良及查禁小說辦法之規定，然而各書局及小說家陽奉陰違，十餘年來關於妨礙公訓進展之民衆讀物仍所在皆是。今後對於出版物之改進，必須：（1）政府及書商協會合行檢制；（2）教育部應多編纂有關於公民訓練的普通民衆讀物；（3）禁止各學校及圖書館採購未經審定之教科圖書；（4）取締個人任意編纂不良讀物；（5）擬定民衆讀物出版獎勵辦法；（6）特許翻印關於三民主義讀物。以上所舉，尚希當局嚴厲執行，蓋非此不足以啓民智，維風俗，匡人心也。

（七）注意中學公民科師資訓練　審查訓育主任公民教員資格委員會的任務只在臨時的檢查，卻未顧到長久的計劃，臨時審查固爲重要，但亦須注意到訓練方面。公民科在中學課程中地位之重要，可不言而知，試問國內那一個大學或學院曾注意及此？而此科是否任何讀過政治學或三民主義經檢定合格的人所能擔任，還是問題。所以，中央政治學校以及國內各大學或學院對於公民科師資，亟應加以特別的嚴格的訓練，幷通令各省教育廳於暑期開設公民科師資訓練班，使現任公民教師再求深造，規定每月舉行公民教育討論會一次，除敦請當地公民教育專家指導外，幷請各該校校長及訓育主任、訓育員列席，俾互相觀摩，以收通力合作之效。

（八）實行電影公民教育化　目下我國電影事業雖較前爲進步，然觀各地電影院所放映的，多拋棄本國而喜映外國片，其缺點：（1）字幕多外國文，譯幕亦太簡；（2）外國情形與本國懸殊；（3）內容艱深，民衆不易領悟；（4）多誨淫誨盜之無價值影片。即就國片而論，關於武俠、神仙如火燒紅蓮寺、哪吒鬧海、白蛇傳之類的迷信影片，可佔百分之八十以上，依據心理學家的觀察，人類的知識有百分之八十乃由視覺得來，電影乃視覺教育之利器，支配人類之精神活動如態度、思想、人格、道德、嗜好、情操、信仰等至大且鉅。是故中國電影之應改進，已爲刻不容緩之事實，電影公司其應注意攝製世界大勢、本國時事本國地理、歷史、文化、交通、軍事、風俗、習慣、衛生、體育、生產合作以及其他有關於公民訓練的國產影片，務使每一個城市、鄉村、學校、工廠都設立有教育電影場，規定每週放映此片一兩次。此舉亦實爲現中國之必須注意實行者。

一五　結論

綜之，公民訓練之在今日，其性質、範圍、目的、方法，絕非曩時所可比擬了。例如受教之人，以前限於學校學生，今則推廣至於全體民衆；次科目之設，以前限於政、法、道德，今則擴大至於經濟、衛生；次施教之地，以前限於黌舍學宮，今則普遍至於工廠商店。次固然在德、俄兩國，所謂公民，幷非全體民衆，乃一部的國民，則所施之訓練自然範圍較狹；但是我國之所謂公民，係指全國之民衆，故其訓練所及，自以

全體爲對象。民衆之種類，旣千差萬別；訓練之方法，亦千頭萬緒。現時設施未久，成效未著，固不能以一時之好惡，判全局之良否；然而「行遠必自邇，登高必自卑，」則今後之補充改進，大有賴於我們的努力吧！

二十四年十月於廈門大學教育學院。

本文附註：

(註一)教育參考資料選輯 第二集 第五屆全國教育聯合會大會議決案

(註二)教育參考資料選輯 第二集 第六屆全國教育聯合會大會議決案

(註三)教育部公報 第六卷 第三十五三十六合期 附載

(註四)第一次中國教育年鑑 中央教育法規

(註五)教育參考資料選輯 第七集 第十屆全國教育聯合會大會議決案

(註六)第一次中國教育年鑑 教育實施方針

(註七)教育參考資料選輯 第七集 中等學校教職員服務及待遇辦法大綱

(註八)第一次中國教育年鑑 中央教育法規

(註九)教育參考資料選輯 第二集 高中初中試行教訓合一經過

(註十)三民主義教育通訊 第一卷 第五期 賴德潤 省立南平職業中學施行訓教合一之旨趣及其計劃

(註十一)教育部公報 第六卷 第三十七、三十八合期 公函

(註十二)新聞報 二十四年九月十一(?)日

(註十三)教育部公報 第六卷 第二十一、二十二合期 法規

(註十四)教育部公報 第六卷 第三十五、三十六合期；申報 二十三年九月十、十一、十七各日

(註十五)中央日報 二十三年七月十四日

(註十六)中央統計處 二十三年施政成績報告

(註十七)教育部公報 第六卷 第四十五、四十六合期 公牘

(註十八)江聲報 二十四年四月十一日

(註十九)第一次中國教育年鑑 社會教育概況

(註二十)大學院公報 第一年 第七期 教育令文

(註二十一)大學院公報 第一年 第九期 教育令文

(註二十二)教育部公報 第一卷 第六期 公牘

(註二十三)全國教育會議報告 乙編

(註二十四)同上

(註二十五)第一次中國教育年鑑 社會教育概況

(註二十六)教育部公報 第二卷 第二十六期 附錄

(註二十七)第一次中國教育年鑑 社會教育概況

(註二十八)同上

(註二十九)廣播週報 各期 各地廣播節目

(註三十)教育雜誌 第二十四卷 第三號 宗秉新 中國教育電影運動之「昨」「今」「明」

(註三十一)教育雜誌 第二十四卷 第二號 程時煃 特種教育的過去與實施

(註三十二)東方雜誌 第三十一卷 第四號 張子陶 歐美各國公民教育的理論和實際

(註三十三)教育部公報 第一卷 第十二期 公牘

(註三十四)教育部公報 第六卷 第五十一五十二 合期 法令

(註三十五)中華教育界 第二十二卷 第十二期 閔宗益 各國青年活動比較觀

(註三十六)獨立評論 第一一五號 吳晗 中學歷史教育

(註三十七)中華教育界 第二十卷 第七期 廖世承 一個時事測驗報告

(註三十八)文化建設月刊 第一卷 第十二期 高僴 又是新學年



父母與子女的關係

陳錫恩譯

父母和子女的關係是有極大的重要性。這種關係自從孩兒誕生起至成年獨立止，是繼續不停的。兒童由觀察，由試驗，由嘗試錯誤漸漸達到獨立的時期，其所經過的歷程，在兒童方面常常發生困難，在父母方面也能夠引起苦痛。

這個釋放時期是兒童生長的重要部份，這時期所需要的父母和子女間的適應不是頂容易的。若有賢明父母的指導，自然不成問題，可是這種關係不能用規則或制度或預定計劃來範圍的。因爲這關係所含的因素極多，極複雜，且隨着兒童的智能和情緒的發育時時變遷，所以作父母的應當臨機應變，來應付眼前的實際情形，不能常常依照他們預有的計劃或願望而辦理。

父母和子女的關係對兒童人格發展所生的影響非常深刻重大，但社會對於這問題素來沒有多大注意，也很少人特別去研究。我們現在先要看看父母子女中間的圓滿的適應所包含的基本因素是什末。在一方面是具有 尋常叫做「本能」的兒童，就是具有特殊的行爲趨勢或衝動的兒童。在初期的生活中，這些天賦的傾向只求個人的生存。兒童對所接觸的人物一點都不關心，除非實有裨益於他所要達的目的。其實初期生活如此偏重個體的需要，確是生物的需要，未經訓練，未受教育，未有經驗的兒童一心想着求得使他們愉快的事物，而避免使他們感覺苦痛或不愉快的情況。

一個孩兒的最初努力，便是求得身體舒服和身體需要的滿足。欲達此目的，他只要使人知道他的需要。在最初幾個月，他的惟一的傳達方法便是啼哭，但這方法倒很有效。不久他就會把啼哭的聲音變爲多種，其母親就知道某種啼哭到底是表示驚怕或苦痛或饑餓。

兒童的需要不特都能獲得滿足，而且大人常常預先爲他設想，遇到食物定時定量，供給睡眠，亦有理想的環境，大人保護兒童使不至感覺苦痛或不舒適，可謂無微不至了。

兒童倚賴父母，尤其母親，是漸漸發生的，而兩方多不知其如何發生。一個兒童最早的記憶便是供給他各種需要的母親，母親對他關懷不已，他看是很自然，並不必表示感激。反之，倘若父母一有疏忽，孩子立刻就會表示不滿了。

由這新經驗，母親也得着說不出的快樂和滿足。可是她的快樂和滿足是有危險性的，因爲她常欲替兒童負起許多兒童應該自己做的事情。

我們應該注意的就是兒童絕對倚賴父母的情形應用緩進的方法使他漸漸消除。正如斷乳是生長必經之路，每個兒童都應該慢慢地脫離父母和子女間

的情緒關係，因爲這關係是有礙於生長的。要達到這目的，必須使兒童從最早時期起，就能自己負起自衛自娛的責任，使其多有機會發生新的興趣。最重要的就是家庭以外應有其他兒童的伴侶。

父親對兒童的情緒生活也有相當的責任。這不但有益於兒童，而且能使父親獲得極大的滿足。家中其他兒童以及家外的兒童伴侶均須喚起兒童的注意，後來這注意範圍擴大，也要包含學校的教員和作業了。兒童在生長過程中所產生的無數的新興趣，都有新的價值，使兒童所能享受的世界也就變大，給予情緒滿足的來源也就變多了。初期生活就能產生多方的興趣，實有很多的利益。最重要的就是廣大的眼光，使兒童對每天所接觸的人，能取容忍的態度。

父母是富有經驗已經社會化的成人，他由經驗知道在幼稚時期所表現的本能的趨勢和衝動，必須經過一番的改變，牠們或須放棄，或須壓制，或須略加約束，方足以應付各期生活的需要。父母由經驗中也知道，損人利己的衝動若不加以約束，終久總是使本人吃虧。

關於父母子女的關係，有一個重要事實應該注意的，就是父母在他們自己的生活中對各種經驗都有情緒的反應。他們對道德，教育，友誼，紀律，誠實，眞理，責任，義務，都有有組織的、含有情緒色彩的觀念。他們的判斷力多是根據這些情緒的反應，可是他們自己卻相信他們的結論是完全由智慧和推理而得的。

一個父親自己爲境所迫，未能進入大學，他就勉强他的兒子修讀拉丁文，希臘文，爲的要兒子享受他自己所仰慕的大學教育，也許這個兒子的天然傾向智能和人格都是較宜學習機械，而與經典的課程不甚相合，但父親完全不顧這個。

另一父親在幼稚時期受過極端專斷不公平，而且殘酷的管束，由是對訓育和威權的價值發生情緒的衝突，等到他培育自己的兒女時，就採取放任政策，以爲要兒童在家庭內外遵守俗例和規則，都是莫須有的。

還有一個父親在兒子五歲時，他的妻子患着傳染病而死。他覺得這傳染病實可預防避免的，故從那時起，他的生活就爲這個情緒的經驗所支配了。他禁止兒子出外與其他兒童來往，要他遠避一切能夠發生疾病的人和情境。倘若兒子身體稍有不適，父親就疑爲大禍將臨，保姆遵照父親的命令而辦理，就使這個兒童的生活，以生病的可能爲中心要點。在十歲時候，這個孩子不知如何和其他孩子玩耍，並且時刻憂慮，只怕得病而死。因此他變爲一個自私的，而且不快樂的孩子，不能和同齡的兒童競爭和合作。

以上的例子，表明父母對子女的態度能如何爲他們自己的情緒經驗所影響。他們常常要在子女的生活中，滿足他們自己未能滿足的慾望。他們不顧兒童的內在的身體的和心靈的資具，而制止他的本能的趨勢和天然的傾向，由是兒童漸生反抗的態度，反抗家庭，反抗社會。

兒童遇着不肯讓他生長的父母，算是一樣很可悲的事。這些父母不准兒童依他的心靈特性而發展人格，他們預先決定兒童所應做的事和所應有的思想。倘若他們的計劃爲天然所阻，他們就頂不高興。世上有許多的父母專制地支配子女的思想行動，他們很自豪地說：「我的孩子時時刻刻都需要我！」在學前期內，他們一直把子女當做嬰孩看待，每頓給他吃，睡時陪他躺下，晚間聽見他叫就起來服侍他，無微不至，使兒童的生長變與草木萌芽無異。（譯者按此即說沒有自動行爲）入學後，兒童來往都要大人陪他，與教員發生困難時父母就保護他，和他同情。兒童應當奮鬪往前做的事情，父母全部代庖。兒童在外邊社會一遇驚惶或失敗，父母就趕快地頂不安心地迎接他回到他們懷抱之中。

這樣的父母有時也允許兒童交朋友，但小朋友也要父母來選擇，所選的朋

友必求禮貌彬彬，身體清潔，不粗暴也不活潑。他們的家庭背境和身世，也必須考慮。由是這些不快樂的兒童要步步遵守父母的種族宗教觀念。最要緊的，這般兒童不可過於剛强，不可與「街上頑童」往來。其實所謂「街上頑童」是指一般很康健的不過臉孔稍髒的孩子，他們忙於生活的實際問題，未有暇時洗澡，但亦無暇做出搗亂的事情。

比方看遠一點，我們知道這般母親到女子長大時，必定也要替他選擇學校、課程、以及朋友。到這時候，女兒所着想的，不是她自己所愛好的，而是母親所贊許的。若必須自作主意，她就滿腔懷疑，猶豫不决。就講她的人格在多年的倚賴生活中未經完全埋沒，她心中也免不了許多抵觸的苦痛。

普通說，兒童初期生活都不免與成人發生頂密切的關係，這是情勢使然，無法避免的。可惜很多成人對極簡單的行爲原則完全不懂。兒童不但需要成人供給身體的需要，智能的刺激，道德的教規，而且需要健全的生活環境，不爲父母的不得滿足的情緒所汚染。

父母若能知道驅動兒童行爲的隱伏力量，知道這些力量常被環境及人與人的關係所影響，他們對自己問題必能誠懇地對付。正如肯衛世大夫所說：「我們常常由父母生長的背境看出他們幼稚時期所有的不快樂的關係的痕迹，現在由他們的育兒方法反映出來，雖然他們並不知道如是，且亦不欲如是。」

父母對子女太過關心，常產生自私自利的，依依不離的兒童，兒童生活若以自我爲中心，就能產生很多想像的苦情，預期未生的疾病，或張揚小小的微恙。我們常見兒童疾病後發生顯著的行爲變化。比方兒童病後剛離醫院回家調養，那麽全家的生活都以這個孩子爲中心，大家都盡力服事他的需求。在這樣情形之下他很容易變爲自私和專制，他的整個人格或將改變，而父母引以爲慮，以爲所生的變化是由疾病而來，而不是家中人的新態度所引起的，父母不安於心，時刻憂慮，正可使不良的情境繼續不止，所以有時竟有兒童利用疾病去避免不愉快的義務，或去奪得格外的注意。

以下一個例子表示此點甚明：

美利於七歲時能夠左右全家的局面。她的大小欲願，母親都殷勤地奉承她，只怕使她不樂而生病。家事由姊妹等忍耐地全部料理，而諸事都是從她，因欲避免使她發脾氣，倒使全家不安，她做什末事情都有一個便利的藉辭，就是「你們不要和我計較，因爲我患瘋癱病。」

她比常人特別多病，確是實情。大夫們看她的病狀並非尋常，對她就特別有興趣而且常常優奬她，於是她就變慣了。

疾病的藉端助他避免學校的困難工作，並在家庭內獲得特別權利，免盡各種的義務。她的整個生活的主要慾望，就是永遠地這樣做劇中的主角。

後來一經母親的態度根本改變，這個訴苦幾乎成性的女兒，就變爲健康的常態兒童，快樂地與姊妹等爭要幫助母親，每星期學習一樣自己單獨做成的事情，努力達到健康體格的理想，不像以前那樣愛做一個引人注意的病人。

大家謹愼地對她略示輕忽或有時不理她；不久，以前使母親甚覺憂愁的病態漸漸消除了。前日手腕震動，使食物時，必需母親餵她，現在都沒有了，聲音的震動也變好了。査驗體格，確知體康實況後，又設法鼓舞她的志意和豪氣，使她引人注意和成功勝人的慾望，由疾病的目標轉移到他向了。大夫和母親極力鼓勵她，相信她必能漸復常態，她現在果能毅然自立，在家庭，在學校接受一切應有的義務，並能應付生活的實際問題了。

一個過分懸念的母親，能夠產生無力氣的不能獨立的子女，可是一個嚴厲

的專制的獨裁的父親，也有很大的危險，他非常貴重服從的美德，並由經驗上知道，懼怕是養成服從的一個有效方法。這樣的父親常在家庭中賠償他自己的卑劣性，因他在社會及職業上奮鬬多不成功。這個紀律嚴肅的父親一回家，家庭的空氣就大變了。母親心中忐忑不安，只怕孩子們吵鬧，或吃飯時不守規則，致引父親的不樂。她因父親終日勞碌，願意格外體諒他。兒童呢，他們屢經警誡，雖不欲惹起事端，可是湊巧每天都有小事發生，使父親又來講演服從或禮貌的老問題。生長於這樣環境的兒童，長大時，常常反抗紀律，因爲經驗告訴他，努力和父親的滿意沒有多大的關係。他的最大希望就是免受批評，可是連這個都不容易。父親的訓育方針用不着嘉許或獎賞，結果就是兒童後日反對一切的威權。

家庭中同時有一個嚴厲的父親和一個過慮的母親，不是罕見的。母親以爲她必須以溫柔去調劑父親的剛强。兒童遇着易怒的，過激的，以能强制服從爲自豪的父母，或過訓育反覆無常的父母，都是頂不幸的。

嚴酷的父母親易使兒童感覺卑劣無能。易受刺激的，獎罰反覆無常的父母能使兒童人格失常，其不良結果好像以暴力折斷兒童的手足一樣。上述幾種的父母，在各職業各級社會中都找得出。父母徒有興味和愛情，不足以保障應付兒童初期問題的成功。其實，父母對子女的愛，正能變做執行父母義務的阻礙。父母不停地懸念罣慮，懼怕，就不能賢明地對付幼稚時期的問題。

母親、父親、和教員應知道兒童有一個情緒的生活，可是他們常常忘記這點。我們容易忘記兒童有本能，有情緒，如同有耳朵眼睛一樣，未成熟的兒童渴慕各種自我表現的方法，有時表現的方法違反社會的法規風俗，但他不大理會這個。我們應該知道兒童有願望，有志氣，有懷疑，有懼怕，有喜樂，有痛苦，有時是微小的，幻想的，有時是眞實的，深刻的。在初期生活，如在後期一樣，他的情緒生活時刻地遭遇滿足或阻礙。

父母雖有極大的責任去指導和訓練兒童，但此外還有一個頂重要的父母態度，不可忘記，這就是在家庭中造成互相敬愛、互相體諒、待遇公平的空氣。

假如做父母的沒有爲兒童造成這個環境，以助幼年的身心生長，所有的損失，恐怕不是以後所能夠彌補的。學校、教會、和社會固然都有訓練和教導兒童的功用，但是在家庭內所造成的那些無形體的情誼，這些機關是顧不到的。

遵守規條法則，服從流風遺俗，禮貌彬彬，衣冠整齊，這都是生活適應所需求的。但是一個人這些習慣都有了，若未有寬大的人生觀，沒有快樂、和平、自足、愛情、同情以及其他高尚的情誼，那末，他的生活仍是沒有快樂，沒有效率的。這些高尚的情誼和態度，不是由訓練而得，而是由兒童生活的環境中耳濡目染的。

兒童的行爲，不過就是對於環境所作的反應，換言之，就是他的本能的需求和環境的限制相奮鬬的結果。這種奮鬬的結果如何，可由下例看出。

愛納是一個六歲的女孩，被她的過慮的父母帶去見大夫，因爲她突然無故不肯進食。在大夫的辦公室內，父親寂默地在屋內走來走去。母親一面哭，一面不停地扭擰自己的手，至於女孩呢，她靜坐在大夫的旁邊，現出似乎假裝的臉容，口涎滴於衫上，以致衣衫盡濕，他好像都不以爲意。自前三天起，不知何故，他不肯進食，她常要母親安慰她，擔保吞嚥不至傷害她，但是母親雖然用盡方法教她安心，她總不肯吞咽，以致整天垂涎不已。經大夫短時談話後，發現以下的事實：原來她的母親常常警告孩子，教她絕對不要讓人吻她，而且爲欲增加效力起見，又告訴她接吻會產生微生蟲，一經吞下，小孩子就會生病而死。她的變態行爲未發生前一天，她初次參加跳舞班，在那裏一個男人俯下吻她的嘴。這樣事情對這女孩所生的印象到底如何，此時很難斷定，不過這問題的重要性是很容易看得出。

這女孩的父母尋常算是很賢明的人，但於育兒一事誤認爲可以完全依照理智辦理。他們主張孩子不應該溺愛，也不可給以過多的注意和讚美。孩子乖乖可愛，這是應該的，否則必須加以責罵或懲罰。他們的女孩沒有喧嘩過，在飯棹上都是規規矩矩，說話遵照正確的文法，玩耍只在父母監視之下和幾個特選的伴友來往；他的清潔嚴守禮節，事事服從，由父母看來都是當然應該這樣的。這女孩被吻後所生的情緒煩惱，本來一經解說就可消滅的，可惜病狀一現，就引起父母的注意。父母不特加以注意，而且十二分的憂愁罣慮。這樣一來，這女孩初次變爲全家注意的中心了，素來缺少情緒的滿足的女孩，覺得這新經驗倒是有趣，因此極力保持，不願放棄了。

社會所贊許的行爲，多是沒有妨害他人的行爲，能使個人和父母或社會發生衝突的行爲就認爲不可。學前兒童的極度好動，不愛安靜，好奇，和不能集中的興趣都足以引起父母的關心。反之，沉靜，寡言，服從，知禮的兒童，喜歡一人獨玩，或寸步不離母親或廻避其他兒童，養成內向的自私的性向，這樣的情形反不能引起父母的注意。他對同年齡的其他孩子的輕浮懷着不容忍的態度，他的父母或反視爲值得贊許。父母要看他是一個自信的能夠自娛的孩子，或要引以爲榮。但是由兒童的情緒健康方面去看，這孩子的人格特性，雖然使他不與環境發生衝突，實含有很大的危險性呢。

訓練兒童到底有無成功，要看他能否利用各項習慣，在家庭以外做各種滿意的適應。做父母的常欲改變家庭的環境去適合兒童，因爲這樣能使兒童快樂滿足，可避免怨聲，啼哭，發脾氣，——這都是兒童達到自己目的的利器——這樣家庭就安然無事了。物質的環境比兒童的心念和好惡較易改變，是以假如父母不必顧到其他的問題，那末常常改變環境比改變兒童的心念實在較爲直截了當。不過問題不是這麼簡單的，我們所要注意的就是，我們要幫助兒童發展人格，造成足以應付外界社會待人接物的習慣。在外邊的社會，要做適應的不是環境，而是個人本身。

由早期起兒童就要學習知道世事，不一定都能依照他所喜歡的。孩子不應該要什末就得什末，他應該能夠有時放棄他的要求，必須有給與的習慣，必須學與他人同享玩具的權利。他也許不理會爲什麽要這樣做，但是就是頂小的孩子也知道這樣做能引起讚揚，能使別人快樂。這樣來，他生長爲成人時就有膽量去應付生活的失敗和不悅意的事情。

不要賄賂兒童，也不要允許不能實現和不欲實現的賞賜或權利。我們常常聽見父母這樣說：「約翰你要乖乖着，媽媽就要買很多的糖給你。」或是「你肯這樣做的話，母親就給你一片錢。」不久，一片錢不能使約翰滿足，就要添到兩三片了。一個有果斷的孩子很容易利用這個方法。並且，假如已經許以獎賞，兒童一切都努力進行後，就來要求，你能不能置而不顧？

兒童什麽時候受騙，他都容易明白。父母常哄騙兒童叫他靜默或以得其他的效果。有時卻是無意中哄騙，但是不久就要突然發覺孩子是非不辨，對他人的話毫不信任了。

有時父母用恐嚇方法來管束兒童，但是這是無用的，也是沒有道理的。一個孩子堅執不肯服從時，大人告以將有的懲戒，然後果然照辦，這並不算爲恐嚇。但是很多的父母常作無意義的恐嚇，這樣只有兩種可能的結果。兒童或因以駭懼，這駭懼對他的人格發生甚深的至爲不幸的影響。或者孩子既知所嚇的未必眞要實現，於是嗣後就完全不管了。這兩種的結果都是不好，都應該避免的。

兒童在家庭內應用很成功的習慣，有時移用於外界的競爭時，就有挫折。一

個孩子若沒有學習與人合作並在合理的範圍內遵守誡命若沒有成功失敗均能應付的力量，若沒有學習施贈和取得都是生活所必有的，若沒有學習雖無時刻的實許亦須繼續努力；這樣的孩子一遇着家庭以外的實際生活，必定要遭遇失意的。小孩子愈早有機會和其他同齡的孩子同工，同玩和互相競爭，這孩子，就愈能夠養成有益於社會適應的習慣。

小孩子很早時候就要獨立並自負責任，這是自然的，應該的。大人應該讓孩子自行嘗試？失敗是無害的，因爲孩子可由錯誤中得了教訓、大人有時見孩子做事太慢或太難，就要替他代辦，但是最好還是忍耐等着，給他充分的時候去做，父母親培養兒童的倚賴習慣，能使他們後來很難自己獨立。

我們對付適應不好的兒童的經驗，使我們覺得所遇的困難常常不是在於兒童，而是在於不良的環境和不良的父母。很多的事實證明父母若因理智的缺憾而有不健全的人格，或因情緒的紛亂而有反常的人生觀，這樣的父母，就不能爲兒童備設良好的環境。而且在此種情形之下，訓育缺乏健全的、穩定的、理智的方針，而依父母的心境而遞變。

父母應做兒童的伴侶、朋友、和心腹人。兒童若把所有的困難和疑點告訴父母，求助於父母，這樣的關係，就有莫大的價值。一個對兒童的瑣碎小事沒有耐煩的母親，對兒童的眞問題也不能發生興趣。

你要知道每天的微小瑣事都被小孩子注意到了。對於極簡單的事情，他們到底怎樣解明，我們也許不大知道，而且或許是離事實很遠的。若用假言僞語說起他所不應知道的事情，這樣隱其眞義，使孩子莫明其妙，那就使他至爲混亂不解了。我們不要在一個兒童面前議論他或譏笑他，因爲兒童很快產生一種不自然的自覺，他或因不知譏笑的原因感覺不樂，或漸成「表演」的習慣，冀能引人注意。

待兒童應文雅有禮，如待成人一樣。兒童們有他們自己的事情和計劃，而時在實行他們的計劃。成人對這些計劃常常置之不顧。若眞遇有干涉的必要時，我們必須細加說明而體諒他們。

一個年輕夫婦的女孩，正在火爐前坐她父親的旁邊，很高興地玩耍，可是母親由樓上叫她上去睡覺。其實這孩子所玩的事情，再有兩三分鐘就要完了，她的母親若是知道這樣的情形，必定再等幾分鐘後才叫她去。她聽見母親叫她，就眼睛含淚地向父親說：「爹爹，我不願意去，我要做完這事。」父親很能體諒這女孩，就答道：「可惜媽媽不知道你快要做完了，她若知道必定讓你做完。但是現在命令已發，無法挽回，你趕快睡覺去吧。」這樣，父親表示他的同情，同時教她大膽地對付這樁的失意事；他也擁護母親的要求，這樣各方面都能顧到了。

這裏應該說的就是育兒方法的一個基本原則，就是父母對兒童應有一致的主張和聯合的行動。他們若有意見不同之處，應祕密地由他們倆自己解決，不可表現於兒童面前。

家庭關係最可悲的就是所謂「無父之家」，這不是說父親已死，或因疾病，或離婚脫離家庭，我所說的是一般朝夕忙於職業的，或社會工作的父親，他們全部時間都被他的公事，或高爾夫，或俱樂部所佔有，致無剩餘時間來與自己的家庭交際。在這樣的家庭，孩子們所倚賴的唯有母親了。

這種的情境對五歲以上的男孩特別爲難。我們可以說，一個父親在兒子未到五歲以前，若不能使他和兒子互有興趣，建立友伴的精神，使兒童感覺父親在生活的重要，恐怕以後沒有多大的希望了；因爲充其量兒子爲孝道起見不得已表示興趣，但這不是甘心樂意的。有的父親和兒童共同玩耍，同得眞正的樂趣，有

的父母似由於不得已稍與兒童週旋，這兩種態度的不同，兒童能夠很快地看出。後一種的關係不但父母視爲厭煩，就是兒童也覺得乏味。

很多的父親從來沒有經驗過和子女作伴的快樂。他們以所有權爲自滿。他們終天勞碌，爲的就是爲兒童供給衣食以及美滿的住所，送他們去貴族的私立學校和夏令兒童營，使他們有學習音樂和跳舞的機會。他們以爲到兒童長大時，他們總有機會互相認識。孩子漸漸長大，他的人格也就發展，他有新的習慣和新的特性，他的思想和感情漸漸結晶變成觀念。這些觀念含有永久性，對父母的觀念也是這樣。兒童以爲父親乃代表一切良好的事物；母親常常讚揚他，並告訴約翰爹爹怎樣辛苦勞碌，使他們才有享福機會。約翰常聽媽媽說爺爺又勇敢，又誠實，又仁愛，由是就生了很好的普通印象。但是這常常不過是一個模糊不明的觀念，沒有情緒的連繫，有如兒童對教會或聖誕老翁的觀念一樣。他願意多知道他的父親到底是怎樣一個人，爹爹每天幹什末？他怎樣行爲？他好玩嗎？他愛游戲嗎？愛神仙古事嗎？他知道黑人，紅雞，三熊，和林中孩兒諸古事嗎？他作什末感想？爹爹喜歡不喜歡他的沙堆，他在溪中所做的堤，他的自行車，他的花石、棒球、鞦韆、以及他的教員和朋友？這許多的問題都可以於禮拜天下午出去散步時候談談到的。兒童未睡覺前，或爹爹早上起床後穿衣服時，也都是談話的機會。

此問題的可悲性是因爲作侶的樂趣實比所有權的喜樂較爲永久，含有較大的滿足。兒童的所有權是大家都享得到的，但若眞能認識兒童，體會兒童，和他們作伴侶，這就比較少數人能做得來。

有時父親和子女間生了鴻溝，一部份也是母親的責任。母親喜歡把看顧孩子的困難和複雜性言過其實，使父親以爲既有母親深思竭慮地打算每天如何訓練兒童，他若想做什麼貢獻，結果恐怕只是有害的干涉。父親又覺得他所說的話多半都是不當的。約翰要他講故事時候，母親就要他睡覺去。爹爹若買糖給孩子，母親就不贊成，以爲必使孩子生病。也許父子打算出去打足球，但是母親以爲天氣過冷或會下雨，或因其他理由而作罷論。爹爹所提議的事情，好像總是不對的。

母親沒有使父親感覺到看顧孩子的樂趣，這是母親的錯誤。結果呢，臨使父親接納育兒責任的一個重要動因，由此損失了。

兒童需要父母，不以生物的關係爲限。父母爲兒童備辦了衣食住各項無缺，不能就算已盡了一切的義務。做了父母就是對社會對兒童負了責任，父母須將兒童變成一個社會化的動物才算盡了責任。

父母須盡力去了解他們兒女們的行爲的動機。這是頂重要的，因爲動機實比行爲較爲基本的。父母也不可想在兒女們的生活中表現他們自己所未得滿足的要求和欲望，不論這欲望是關係他們的愛情，或是他們的努力，或是他們的教育，或是他們的社會志願。所要記憶的事實就是：一個小孩子也有他自己的人格，他應有機會依照他的特殊人格而發育。

原文見 Douglas A Thom, Everyday Problems of the Everyday Child, Chapter III. D. Appleton-Century, 1934.

鄉村教育用書

商務印書館出版

農村復興與鄉教運動（師範叢書） 金輪海著 一册一元

本書以推進鄉教運動爲中心，增加農村經濟爲目的。對於農村經濟，政治，文化等問題，根據著者五年來從事鄉教之經驗，作詳細的論述。凡農村復興之策略，皆有具體方法之貢獻。本書體裁新穎，拋棄普通直進式的陳述，以事實爲中心而採取圓周形的討論，各章並附整理表，使讀者更易於瀏覽。

鄉村民衆教育（師範叢書） 甘豫源著 一册一元

本書根據教育宗旨及農村社會實況，並歷年所得之經驗，詳論實施民衆教育之方法。所列實施原則，無不以最新教育學理爲依歸。取材宏博，見解獨到，條理明晰，切合實際。

鄉村教育（師範叢書）…………喩謨烈編 一册六角五分

鄉村教育（師範小叢書）…………儲　勁編 一册三角

師範學校用 農村教育…………顧　復編 一册三角

教育中心 中國新農村之建設（師範叢書） 王駿聲編 一册七角

鄉村學校行政與輔導（師範叢書） J. Earras and G. A. Selke 著 李之鷗譯 一册七角五分

鄉村教育經驗談（現代教育名著） M. S. Pittman 著 趙叔愚譯 一册二元

一個鄉村小學教員的日記（東南大學教育科叢書） 俞子夷著 二册 上册一元 下册一元二角

◀鄉村教育叢書▶

鄉村小學視導法 一册 四角

盛振聲著　書分八章：第一章教育視導的意義與需要，第二章怎樣做一個鄉村小學視導員，第三章視導前的準備，第四章視導時的進行，第五章視導後的改進，第六章行政視導，第七將教學視導，第八章視導方法的改進研究。對於現在視導制度的缺點，明白指示；對於「視」與「導」二者，亦詳加闡釋。

鄉村小學訓育的實際 一册 三角五分

徐階平著　鄉村教育與城市教育顯然有些不同。對於鄉村訓育法的書，以前還未見過。本書凡分十六章，四十二節，詳論鄉村訓育的各方面，足供有志研究鄉村教育者及實地擔任鄉村教育者之參考。

小學校長與教師 一册 三角

劉百川著　編者本其平日之經驗，寫成深合鄉村小學校長與教師適用之書。內容完全以鄉村小學爲對象。關於校長教員之服務、進修、待遇、考查等，均有詳細之說明。

二部教學法 一册 四角

姚虛谷著　本書就編者從事地方教育之經驗及研究複式教學之心得編著而成。內容十章，除解釋二部教學的眞義小史外，於編制、課程、課表、設備諸點，均以現時小學的立場，而以實例證述之。對於「自動方法」一項，尤特別注意。

複式教學法 一册 四角五分

姚虛谷著　要研究鄉村教育，首當其衝的問題，便是鄉村因經費關係，不能不用複式編制；但複式學級，究竟應該怎樣教學，才能化費最少精力，得到最大效果。要解決這個問題，可以參考本書。

單級教學法 一册 三角

李曉農　李伯棠著　本書內容共分十四章，敘述單級教學之原理和技術，均甚切實。第七八兩章，討論各科作業簿表及課外作業，爲他書所無。第十一章兒童助手，第十二章自動作業，在單級教學上更爲重要，故敘述特詳。

C379.173(2)-25:3

鄉村教育上急待解決的兩個問題

張伯謹

想法改良任何一種已成的制度或組織，是一件極不容易的事。第一要先研究實際的情形，想法發見問題或難點之所在；問題發見了，還要根究並分析所以成問題之原因；再本着固有的原理和已經行而有效的經驗，才能試擬一個臨時救正的方法。譬如醫生治病一樣，在開藥方之前，必須「望、聞、問、切、」的下一番精細的診斷工夫；病症確定了，然後才能本着醫學上固有的原理，和自己積得的經驗，去開一個臨時的方單；但是這個方單，任何好的或自負的醫生，也不敢說一定有效的。研究教育也是同醫生治病一樣，絕對沒有一次就完全對症的方單，也沒有萬病全治的妙藥。尤其在我國現在的情況之下，想法去改良任何事，與其他的各國均大不相同：一則因為我國是世界上的古國，有幾千年遺傳下來牢不可破的習俗，不能驟然把牠們完全抹殺不顧；二則中國是個極窮的國家，不能像歐美各國之為所欲為，在想法改良的當兒，還須顧及到窮的情形，救窮的方法。好像醫生開藥方一樣，在可能的範圍內，我們須多用不甚值錢而有同樣效力的藥草，而不能多用過於珍貴的人參、鹿茸等。於是乎要解決同樣的一個問題，就比在其他各國多了幾重的限制，更難上加難了！

以下所討論的兩個問題，是作者調查河北省幾縣的教育情形時所發見的，幾個改造的方法，是作者本着個人的管見和斟酌着我國的情形所試擬的，當然是同醫生一樣的不敢說萬病全治和一定有效。假若因着這篇文字引起各方的注意和討論，拋磚引玉，那是作者所十二分希望的！

鄉村教育這個名詞，在最近的四五年內，可說是高唱入雲，最時髦不過了！雖然提倡者的動機不同，所標出的目的和所採取的步驟也不一致，甚至於有連鄉村教育之目的和定義也未曾劃清的，如受教育者之不肯到鄉間服務，在都市的學校裏也提倡鄉村教育，和令鄉村小學的兒童全學習農業科目之類。但在全國人口百分之八十五以上是農民，全國的領域除了幾個大都市外全是鄉村的我國，鄉村教育無論其動機與步驟的同與不同，和所標出之目的之十分正確與否，總比沿襲着現在為都市造流氓的教育，是一件較可喜的事。不過任何教育，絕對不是只標出一個名詞就算完事；辦任何種教育的機關，也不是只換換招牌就算成功。在正確的宗旨或目的之下，一方面要有精審緻密的理論，一方面還須有詳細明確的達此理論的具體方法，然後實際上負責辦理此種教育的人們，才有所

遵循，而不至陷入五里霧中生無所適從之感。以下的兩個問題和救濟的方法，是根據河北省的情形試擬的，當然不敢說一定能應用到任何省或縣去；但在各縣的情形大致相同的我國，最少的限度，理論方面，或者是可以應用的啊！這兩個問題是什麼呢？現在把牠們分別討論如下：

一　關於行政單位問題

我國的地方教育行政，表面上看來似乎是以縣為單位的。但是仔細研究後，就可發現出多數是以村為行政單位，或者說是介乎以村及縣為單位的混合制了。河北省現在情形之下，名義上是以縣為單位，但是各縣的教育局長，既然沒有給各村設立小學和選擇或委派教員的權，同時各村立小學經費如有不足，亦由各村自行籌措，教育局并不負供給或補足的責任。所以在同一縣內，各村立小學教員的好壞，經費的多少，和人民負擔的輕重，就分出許多等級來，這便是不是純粹以縣為地方行政單位的一個明證。

行政單位的面積過小，不但經費多耗，效率減少，并且在教育機會均等和教育經費的負擔平均上，也是一件不易作通的事。聽說近來有一部分學者，盛倡政教合一和村有村學，鄉有鄉學的辦法，一切的詳細具體辦法，作者尚不明瞭，當然不敢妄下批評。不過有一個原則，我們似乎應當知道的，就是現在的社會組織與環境的一切情形，已與二三千年以前完全不同，村有村學和鄉有鄉學的政教合一辦法，在二三千年以前的確發揮了很大的光榮，放出燦爛的異彩，因為牠是適合那個時期的社會組織和地方情形；但是應用到現在，結果就完全不同。譬如棉油燈和煤油燈，在過去的期間，或者現在的鄉間，的確有了很大的功績；但在電燈照耀之下，就漸漸斂迹了；牛車馬車，在過去的時期，或現在交通不便的地方，的確為交通上的惟一利器，但在汽車火車奔馳之下，就相形見絀了。教育是隨時代環境而變遷的東西，宜於古者未必即適於今，在二十世紀的中國，想再返回到二三千年以前的教育制度，那是走不通的。

或者說，中國有中國的特殊情形，中國社會上的病，非中國的藥方不能治；縱或中國的藥方不能十分適宜，但現在的社會，是由古代的社會演變蛻出來的，無論如何，比抄襲社會組織及其他一切根本不相同的外國藥方要好的多。這種說法，表面上似乎是極有道理的，但是我們精細分析之後，就可發見其不甚恰當了。我很不猶豫的來說：中國社會的病症，的確非中國藥方不能治，但是這個藥方，是由現代的醫生，詳細診查現代的病症以後，所開出來的藥方，絕對不是由二三千年以前傳來的那種祖傳妙藥。雖然近幾十年來因抄襲外國的制度，生出許多不甚滿意的情形，但是無論如何比恢復二三千年以前的制度，結果還是好一點。因為抄襲任何制度所生結果的好壞，須視其兩個社會中各種情形相同點之多少以為斷。現在我國社會及人民生活上的各種情形，雖然沒有精細的統計，但是約略的說一句，與當代其他各國社會及人民生活上相同之點，要比與我國二三千年以前的社會和人民生活上相同之點為多。至於制度和方法等等本身的優劣，還是其次的問題呢！

原來規定地方行政單位的問題，不是一件很容易的事。因為種種的情形不同，適合於甲地的未必能適合於乙地，適合於丙地的，又未必能適合於丁地。美國教育協會(National Educational Association)所出版之教育行政上之緊要問題(Critical Problems in School Administration)一書中，有以下的一段話：

「在達到教育的目的方面，沒有人知道那一種是最好的行政單位；因為

是沒有一種行政單位，可適用於任何地方的。適用於某一國的行政單位，行到他國，也許完全失敗。在縣之比較發達而面積大的國家中，也許縣是適宜的行政單位，在區或聯合區較大的國家中，也許區或聯合區是適宜的行政單位。因爲這個緣故，所以各國或各省，必須研究自己的問題，去決定對於自己最適用的行政單位。』（註一）

關於地方行政單位問題，在美國過去的幾十年中，也經過了許多的變遷，發生過很多的爭論。直到現在，許多的省中，還用着許多不同的地方行政單位，——學區、聯合學區、鎮、或縣。但是大體說起來，教育家們的意見，已漸漸接近，各省的地方行政單位，也均有一致的趨向，——便是由小而大，由分權而趨向集中了。關於討論學區，聯合學區，鎮及縣等等，究竟以何者爲適宜的地方行政單位的時候，喀伯勒曾說：(Ellwood P. Cubberley)

『鄉村教育在管理及組織方面須要統一，在區域方面須要擴大，在目的及課程方面須要不同，但是這個事情，只有用較大的行政單位，使鄉村學校，在比區學董會較好而聰明的權威者指導之下，才能達到。』（註二）

葛瑞夫斯(Frank Pierrepont Graves)的意見，與喀伯勒氏的完全一樣。在他所著之美國教育行政(The Administration of American Education)中，曾說過以下的話：

『比較有效而經濟的改造鄉村教育的方法，是以縣爲地方行政單位……設立較大的地方行政單位的根本目的，在於爲鄉村兒童改良受教育的機會，和增加教育的效率。』（註三）

根據喀渥特(Timon Covert)氏的研究，在一切的情形完全相同之下，用縣作爲行政單位，比用鎮爲行政單位，每年至少可省六萬元美金。（註四）美國教育協會所發行之教育行政上之緊要問題中，對於行政單位，曾舉出以下的標準：

（1）行政單位的面積，必須能夠含有由幼稚園以至中學的各種學校。

（2）行政單位的面積內，必須能夠適宜的施行教學視導健康診查等等的工作。（註五）

道森氏（Howard A. Dawson）在他所著之適宜的地方行政單位（Satisfactory Local School Units）中也說：

『地方行政單位以內的學生，若少於一六〇〇人，便是太小。維持的時候，不但不能省錢，并且不能作其所應作的事。』（註六）

顧克(Katherine M. Cook)女士研究比弗特縣(Beaufort County)的教育情形時，她也主張要用縣爲行政單位。（註七）此外美國當代的教育家中，作如是主張的也不在少數。根據以上許多教育家的主張，可以歸納出地方行政單位所必須的條件如下：

（1）行政單位的面積，必須能夠維持一個經濟而效率大的教育制度。

（2）行政單位的面積內，必須含有由幼稚園以至中學的各種學校。

（3）行政單位的面積和經濟狀況，必須能夠設立適合於現代教育上所必需之學校，如建築、設備、衛生等。

（4）行政單位的經濟力量，必須能夠聘請適當的行政人員及督學等。

（5）單位以內的事務，必須與行政人員等所應作之工作相適合，不致太忙或太閒。

（6）行政單位內的學生數目，不能少於一六〇〇人。

假若我們承認以上所列舉的標準是對的，那末在我國的現在情形之下，我們在村、鎮、區和縣的當中，究竟以那個作爲地方教育的行政單位，就不言而喻了！

或者有人說，你現在又來抄襲美國的制度了！殷鑒不遠，你覺着以前的失敗還不夠程度麼？誠然抄襲外國的制度是絕對不行的，是有害而無利的；也是作者歷來所不主張而極端反對的。但是我們應當認淸的，便是原理的應用，與制度的抄襲很有區別。各國的風俗、習慣、人種、政體、社會的組織等等，儘管相異，但是人類的謀生存求幸福的心理是完全相同的，他們謀文化的傳遞發展和國家的富強獨立的觀念也是相同的。制度方法等等，固然不能隨便的抄襲效顰，但是偉大的精神，高尚的理想和已經行而有效的經驗，是永遠沒有種族和國家的界限，而可以應用到世界上的任何地方的啊！

以縣爲地方行政單位，比用村、區、鎭等爲行政單位，在普通的情況下，至少有下列的利益：(1)在同一效果之下，比較省錢；(2)能建適宜的學校和聘資格高而能力大之行政人員；(3)兒童之教育機會均等；(4)教育經費之負擔平均。

但在我國，除以上之利益外，還有以下的三種方便：

（1）按現在河北省的情形，地方教育的行政單位，如以前所言，是介乎以縣和村爲行政單位中間之一種混合制或折中制。若直接改成完全以縣爲行政單位，比在美國易於推行，且無特別困難或障礙。（2）縣是政治上的行政單位。在我國教育尙未普及，人民對教育不甚重視的期間，有許多事情，須用政治力量協助進行。故政治與教育之行政單位一致時，易於進行。（3）我國是由一九一五個單位，叫作「縣」的相集合而成的。按全國的情形統計起來，任何省中之縣與縣的情形，比村與村的情形相似而接近。所以我們若把一縣的教育制度改革好了，拿這個行而有效的「縣」的模型，比「村」的模型，易於推行到其他各省或各縣去。

綜合比較起來說，惟有「縣」是適合於地方行政單位的條件，惟有以縣爲地方行政單位，才能聘適當的行政人員，才能立近代的教育的學校，才能使人民對於教育經費的負擔平均，才能使兒童受教育之機會均等，才能一齊提高全縣兒童的教育程度，才能設立各種學校於適當的地址，才能將改革出來行而有效的辦法，容易推行到其他的各縣，各省或全國去。

根據以上的種種原因，所以作者主張，在我國，尤其是河北省現在情形之下，要拿縣作爲地方教育的單位。所有學校的設立，教員的選擇，經費的籌措及分配，完全由教育局去負責辦理。取消以前村或鎭獨自籌款或設立學校的辦法，是目前鄉村教育上最緊要而急待解決的一個問題。

二　關於籌集經費問題

各縣教育經費的來源，大概說來，可分爲四種：第一種是縣教育局直接徵收之教育經費，普通叫作學捐；第二種是各村或鎭自行籌措之教育經費；第三種是公地或學田地等的地租，或基金的利息等；第四種便是學生所繳的學雜各費。由縣教育局直接徵收之學捐，普通多作爲縣教育局及縣立學校之經費，偶而因着班級的數目和學生的多少，津貼各村立小學一點，也是管了不管飽的辦法，而最後維持各村立小學的責任，還是各村自行設法，自行籌措。這是河北省各縣的情形，恐怕其他各省，像這樣情形的也不在少數。同時各縣的教育局，又好迫令各村全設立學校，這樣作來，雖然設立同樣的學校，而富的村莊，人民的負擔便非常輕；窮的村莊，人民的負擔便非常重了。爲便於明瞭起見，我們可拿作者調査河北省正定縣各村所負擔教育經費的情形，作一個例子。

河北省正定縣各村所負擔教育經費與其財富對照表

村或街名	總財富	學捐	百分比
第一區			
東關	一四〇六八〇元	六七·四六元	·〇四七
順城關	三一三四四	九六·三〇	·三一〇
南關	一四八四九二	九一·三九	·〇六一
木廠	二〇五六三一	六〇·七九	·〇二九
斜街	八八九九九	二九·三三	·〇三三
太平莊	三八五六二四	二三八·二七	·〇六七
小楊家莊	五二〇六四七	二七一·二五	·〇五二
西關	四七四九八五	三二二·九五	·〇六八
李家莊	二一二〇七八	二八·七四	·〇一三
北關	一九三七四四	一六三·五九	·〇八四
南門	八七二一五	五〇·一〇	·〇五一
井樓坊	五二八八三四	二六八·一五	·〇三〇
東門	九八八〇八	二二八·六四	·二三一
大寺前	一七八七二八	一七四·九九	·〇九七
梁家角	一一八六八七五	六〇二·六一	·〇五〇
蕭街	二六〇七八〇	一三二·一八	·〇五〇
尚書坊	一三一三六〇	六六·六〇	·〇三〇
廟後	五一三九二四	二六四·三二	·〇五一
西門	五四二五一六	二七五·〇四	·〇五〇
衞前	一二三九九三	六二·六七	·〇五〇
新街	五一〇五七	二五·八九	·〇五〇
南倉西	一九六三八一	一一三·六九	·〇三六
巷子口	九八九〇四	五〇·四八	·〇五〇
馹西	三五九二〇八	一八二·一一	·〇五〇
龍王堂	二四〇八六	一一·一九	·〇四六
太僕寺	一六一四七六	八一·八六	·〇五〇
府前	四三八六八五	二二二·三八	·〇三〇
府學西	一四七七三二	七四·二一	·〇五〇
府墻東	一六二三九八	八二·六〇	·〇五〇
北門	二五九一八九	一三一·四〇	·〇五〇
焦家角	四七八二三一	二四二·四四	·〇三〇
三聖廟	一〇六〇七四	五三·七八	·〇五〇
觀前	一八九〇三三	九五·八五	·〇五〇
小紅廟	一六四〇八七	九二·〇五	·〇五八
估衣街	三二七六七九	二九六·三八	·〇六三
西牌坊	二九八九二四	一六四·一七	·〇五四
馬家營	三九八九七〇	二〇二·二八	·〇五〇
鼓樓前	一二六〇三八	六九·七六	·〇五五
王家角	一一五九七	五·三三	·〇四六
第二區			
大林濟	二七五四〇九元	一九八·七一元	·〇七二
三里屯	四二二八二二	一六七·六八	·〇三二
朱河	二三九七七八九	一二八八·五三	·〇五一
婁家莊	九五三七一九	五六四·九六	·〇五九
東上宅	五六九九一四	三三二·六六	·〇五八
西上宅	五〇七八六五	三〇〇·二一	·〇五九

朱夫屯	一三五三〇七五	五六八·〇七	·〇四二
盤桃	五六三四七	三七·三一	·〇六六
吳家莊	九八四五七	一一〇·一〇	·一一二
東洋	三八四三五八	一六六·八〇	·〇四三
西洋	一一八一三二五	四七八·〇八	·〇四〇
侯家莊	二六七二一七	一二〇·〇四	·〇四四
北永固	五〇四七二三	三二九·一六	·〇六五
南永固	四七八七〇七	二六二·二〇	·〇五四
東邢家莊	三九八一〇〇	一八八·九九	·〇四七
南牛屯	八四六八三四	三六五·八六	·〇四三
樹路	三五五二七五	三二二·七五	·〇九〇
南聖板	九八〇四一三	五六九·七八	·〇五八
中聖板	一五五九〇六	一三六·五六	·〇八七
北聖板	三四五六五一	一七九·八六	·〇五二
東買村	六二三一五二	三九一·四三	·〇六二
小林濟	三七二七二一	二四四·六九	·〇六五
丁家莊	三三三五八〇	一一五·六一	·〇三四
北十里舖	三六八三六	一一·一八	·〇三〇
岸下	七五七〇四四	四七三·八四	·〇六一
牛家莊	一二八四六七八	三一三·九九	·〇二四
木莊	五一〇八七八	三五二·七二	·〇六三
曹村	五九五九八〇	三五四·〇六	·〇五九
塔兒屯	五七二八六五	三七二·二一	·〇六五
第三區			

淩透村	九四一一八四元	四四九·二四元	·〇四七
淩透屯	一二八七二〇	七六六·四一	·五九五
店上	五二八六四七	二〇一·九八	·〇三八
東光通	七一六九四三	二七七·五五	·〇三八
西光通	一四三八〇二四	七一二·二四	·〇四九
西莊屯	五四五七〇九	一七三·二四	·〇三一
東莊	三二九一五九	七〇·九三	·〇二一
西莊	三〇五五三八	一三五·八五	·〇四四
東塔子口	一六八八五一七	八〇一·六二	·〇四七
西塔子口	六〇六七〇七	三一四·五九	·〇五一
侯章	二八九八八七	一五九·七二	·〇五五
小屯	二五八九九六	一五三·七二	·〇五九
東元村	四七五七八	一三·二六	·〇二七
北中豐	七〇三六七	六九·一六	·〇九八
南楊家莊	一〇九八四八二	七二四·三九	·〇六五
吳家營	四〇三三六一	一八八·九六	·〇四六
小營	六二四二二〇	三五七·二六	·〇五七
北莊	九二九〇四六	四五〇·四九	·〇四八
大豐屯	九六三七五四	六二二·七四	·〇六四
大西章	六一七二八七	二七六·八三	·〇四四
小蘇章	二五〇二〇四	六〇九·一二	·二四三
南五女	三三一二九〇	二八二·四四	·〇八五
杜家莊	二八九五九六	一九七·〇二	·〇六八
北五女	九三七八五一	六四三·七三	·〇六八

東五女	六〇四二七	二一·六八	·〇三五
南豆村	七三〇三五一	四一六·五八	·〇五七
北豆村	六二五九一〇	五六八·五三	·〇九〇
南村	一一九六六一一	七七六·二五	·〇六四
宋營	一三九四五九一	八七六·五九	·〇六二
趙村	七八三五七七	四二一·〇〇	·〇五三
劉村	一三〇〇四六九	六四四·〇五	·〇五一
南白伏	一七九一一二八	八六八·八六	·〇四八
小康	三八〇六九七	二二七·七一	·〇五九
周通	六一七四六三	二四六·六一	·〇三九
東楊淩	六九四六三二	五五三·八〇	·〇七九
西楊淩	一四九四九一	一二七·六八	·〇八五
韓通	一三九八四二九	八六二·〇六	·〇六一
八方	四一二〇四九	二三四·三三	·〇五六
東董家莊	五三一六八〇	二四三·五三	·〇四五
第四區			
南十里舖	四六六七九三元	二三六·七一元	·〇五〇
南石家莊	一〇六八一九〇	三四六·四一	·〇三二
南高家營	二四七五一一九	九四四·一四	·〇三八
北高家營	二〇二八八五	九九·六六	·〇四九
東古城	五二九二七二	三七四·七七	·〇七〇
西古城	八一八六九二	三七八·二八	·〇四七
莊科	一四七八九七	四九·五七	·〇三三
桃園	五二九四四八	二四四·七五	·〇四六

義棠	五五九九八三	二六〇·八四	·〇四六
小殷村	二九八三四六	一八六·五五	·〇六二
八家莊	一六一九四	一四·三二	·〇八八
柳林舖	四七七一〇四	一二一·八八	·〇二五
柳辛莊	一〇〇二八七三	三四二·〇〇	·〇三四
南宅營	一八一四七二	六八二·二四	·三七五
北宅營	六八九四〇五	四〇一·二四	·〇五八
唐固	一五三五二八八	七七六·九三	·〇五〇
北宋	四八九五九四	二二八·二四	·〇四六
大馬村	二三六二七八	一六五·三五	·〇七〇
南廿里舖	九四一一〇一	六四〇·九五	·〇六八
杜賢莊	二一五一二八	一八四·三七	·〇八五
南辛莊	二六〇三九九	一二三·二一	·〇四七
小潭村	四一九七三	一八·二五	·〇四三
三教堂	二七二八三七	一一八·四六	·〇四三
第五區			
陳章	二六四四四二元	一七〇·九三元	·〇六四
淩透莊	五八九五〇七	三三四·一一	·〇五四
蕭家營	一八一四七二	五九一·二七	·三二五
占村	一八四〇四八〇	五八九·一五	·〇三二
前杜北	一三四八六〇九	四九二·六三	·〇三六
東營	九九八六〇三	四三五·六六	·〇四三
南高吉	九六六三五六	四六六·〇九	·〇四八
南落淩	八三八〇三五	二七七·八一	·〇三三

前落淩	八三八〇三五	二七七·八一	·〇三三
後落淩	五一一六八七	二四〇·〇七	·〇四六
杜通	四六九七八九	七二四·五四	·一五四
吉逢屯	一四一七六二一	五九四·二三	·〇四一
西賈村	四七七二五六	三三五·六四	·〇七〇
前太保莊	三九八一三三	一六五·八七	·〇四一
上京	七四〇六〇五	四三九·五二	·〇五九
高家莊	三一六七六〇	二七六·六一	·〇八七
塔河	一五〇五三一	一〇八·三六	·〇七二
西營	九七六九八六	二九〇·九四	·二九八
後杜北	四二九二四三	二六九·九二	·〇六二
小河	三二八一〇三	二一九·三八	·〇六六
後太保莊	二七一一〇一	一三〇·六二	·〇四八
第六區			
斜教頭	三六六六三〇元	一七四·四三元	·〇四七
野頭	二〇八二一九	一三二·三〇	·〇六三
大元莊	七〇九九九九	三五四·九六	·〇五〇
東白棠	五一九五五三	一九八·六四	·〇三八
西白棠	四〇六七〇八	三六六·〇〇	·〇九〇
西邢家莊	六九八一六三	二七三·三六	·〇三九
小孫村	四四二一三〇	一七二·七九	·〇三九
大孫村	一一七一九一	四一五·五二	·三五四
謙村	三七二四七八	一九七·八二	·〇五三
刁橋	一〇九五三四三	七七六·一三	·〇七〇

安仁骨	四七二六四六	二八一·七六	·〇五〇
王古寺	二七八九七二	一四三·一四	·〇五一
南坑	一〇一一三五	六五三·五〇	·〇六四
上水屯	七二九七四一	四四三·七二	·〇六〇
下水屯	三六八八七一	二八一·八六	·〇七六
豐隆屯	三一八六六二	二九五·一〇	·〇九二
西顯村	一〇七〇八二〇	六九三·七二	·〇六四
東顯村	四四一五九八	四〇七·七七	·〇九二
西辛莊	八八六六八〇	一三五·五五	·〇一四
周家莊	一三五七五九三	二六六·七〇	·〇一九
平安屯	四二二四九六	一一六·四七	·〇二七
平安村	五三一七一二	三〇五·六八	·〇五七
東曲陽	六一四一八六	三九一·二二	·〇六三
南曲陽	一六九五五二	一六五·〇七	·〇九七
上曲陽	九八六三三二	九五七·三一	·〇九七
曲陽橋	六九二〇二一	四四三·五六	·〇六四
胡村	三三二四五五	二〇七·六七	·〇六二
里宅	三三二四五五	二〇七·六七	·〇六二
召通	五九〇四五一	一一六·三二	·〇一九
西渼	七三三二〇九	四八五·五四	·〇六四
三角村	七二七〇七六	二〇九·三一	·〇二八
永安	一八〇六五三二	四四九·八一	·〇二四
北賓村	一〇九八〇四四	五五一·〇一	·〇五〇
第七區			

東豐頭	三九四〇四七元	三四六．一〇元	．〇八七
西豐頭	四四八三三九	二六四．五三	．〇五九
白店	一三五九六五九	六九七．八六	．〇五一
北樓	二〇八四六二	一六〇．七四	．〇七七
巧女	四四六一七五	四四〇．六一	．〇九八
廂同	九八五九六六	二八二．九〇	．〇二八
前塔底	八六七三三六	三〇七．五一	．〇三五
後塔底	一二五六九一〇	四二四．一六	．〇三三
高平	一一七七九三四	六〇七．二八	．〇五一
韓家樓	一一六六四二四	六八九．九九	．〇五九
里雙店	一三五七七六二	三三八．九七	．〇五二
孔村	一〇八九二四六	七三八．五二	．〇六七
許香	八一五三四八	六一八．〇二	．〇七五
東吉	四八五八一七	三六〇．九三	．〇七四
韓家莊	四七六七〇五	二六四．六九	．〇五五
北石家莊	四七六〇六七	三六七．五二	．〇八三
西宿村	五五〇七六三	四二二．七七	．〇七六
東宿村	一九六六六七	一三三．九三	．〇六八
西良下	四〇八〇七八	一七八．一六	．〇四三
付家村	七九四〇二一	五四四．四七	．〇六八
陳家屯	一一五八九三一	三七六．七二	．〇三二
完民莊	六八二〇二六	一一一．四七	．〇一六
東里雙	一〇八七七五七	四七六．三三	．〇四三
西里雙	三二七二〇〇	二五七．四二	．〇七八

第八區			
吳興	一八七八二九〇元	六五〇．九二元	．〇三四
辛安	八六一六〇九	四四二．九六	．〇五一
拐角舖	七三九三四五	五二九．二三	．〇七一
萬家莊	五五四八七七	四一八．三六	．〇七五
東權城	一〇〇八二四四	五〇八．三七	．〇五〇
西權城	八〇六九三七	五一二．六六	．〇六三
柳樹科	一〇〇三六四四	六八七．四二	．〇六八
東慈亭	一二五二一七	一三四．四三	．一〇七
西慈亭	一二三二四六三	三六〇．七八	．〇二九
秦家莊	五八一五七八	四〇二．六八	．〇六九
七吉	八七二〇四一	六五五．三七	．〇七五
北白伏	四九一五一五	一九五．一七	．〇三九
南早現	六二三二七六	三一〇．二八	．〇四八
北早現	五九四六一五	三二七．三三	．〇五五
南樓	六六八八三五	三七九．五四	．〇五六
北孫村	七〇三六八五	五三七．五三	．〇七六
丁旺村	二七六九九七	二八八．九八	．一〇四
小科	六九八六四六	三四一．九一	．〇四八
馮家莊	四二六〇七八	二〇五．九七	．〇四八
第九區			
東楊家莊	八〇〇六六三元	五七六．四四元	．〇七二
西楊家莊	九一二六七三	四三一．九九	．〇四七
大白莊	一九二五五三	一九七．六一	．一〇二

小白莊	五三一〇二五	二八八·二五	·〇五四
西杜村	五三七五七六	四五三·八一	·〇八四
東杜村	六一二〇九四	三二九·五六	·〇五三
南化	一一一八〇七六	七六一·〇九	·〇六八
東岳村	二七九四二四	一六四·二〇	·〇五八
西岳村	六五一一一八	五三二·〇一	·〇八一
中岳村	五〇五八四八	三四一·六一	·〇六七
北辛莊	三七六五八〇	三二三·二一	·〇八五
新城舖	二四七七五九七	一四六五·五〇	·〇五九
朱家莊	二五五七六二	二一四·五四	·〇八三
小伍村	四四五七九四	二八二·〇七	·〇六三
小韓村	五九五二四六	三六一·一九	·〇七一
東平洛	九五〇八七五	七三三·四七	·〇七七
中平洛	一五六九〇五	一一三·四三	·〇七三
西平洛	七九二四四七	四八二·〇二	·〇六〇
東安豐	一一七五七二二	三五二·七四	·〇三〇
大宅	一一四五四七三	一九五·四六	·〇七一
西安豐	四四五五三三	二九二·九七	·〇六五
張民莊	一八三九四四	七二·〇四	·〇三九
總數二五〇	一五〇、九二八、六二四元	八二、八七五·八六元	·〇五五

（註）以上數目，乃由該縣縣政府、公安局及教育局各方得來，但亦不敢說一定正確。好在這并不是演數學，數目之正確與否，尚無大關係。但能將其大概情形和趨勢表現出來，就算達到了統計的目的。

根據上表的情形，我們可指出以下幾個應當特別注意的事項：

（1）負擔學費最重的村莊是淩透屯：牠的財富爲一二八七二〇元，共出學捐七六六·四元相當總財富之百分之〇·五九。次重的爲南宅營及大孫村：前者負擔學捐爲六八二·二四元，相當其總財富一八一四七二元之百分之〇·三七；後者所負擔的學捐爲四一五·五二元，相當其總財富一一七九一元之百分之〇·三五。

（2）負擔學捐最輕的爲李家莊及西辛莊：前者共出學捐二八·七四元，相當其財富二一二〇七八元之百分之〇·〇一三；後者共出學捐一三五·五五元，相當其財富八八六六八〇元之百分之〇·〇一四。

（3）最富的村莊爲新城舖，牠出一四六五·五〇元的學捐，相當其財富二四七七五九七元之百分之〇·〇五九；次富的爲南高家營及朱河，前者出九四四·一四元的學捐，相當其總財富二四七五一一九元之百分之〇·〇三八；後者出一二八八·五三元的學捐，相當其總財富二三九七七八九元之百分之〇·〇五一。

（4）按全縣各村所出之學捐總計起來，相當全縣總財富百分之〇·〇五五。

照負擔教育經費的原理來說，富的村莊，應當多負擔一點，因爲應出學捐的多少，應當以其納稅的能力爲標準。譬如甲的財產比乙的財產多一倍，假若其他的情形如兒女等等完全相同，則甲的納稅能力比乙的便不止大一倍了。所以甲在比乙多出一倍的教育捐稅之外，還須多繳若干，才合納稅的原理。但把以上的（1），（2）和（3）對照起來，我們可見到窮的村莊所負擔的學捐比富的村莊還重。又照權利義務相等上來說，一縣之內，稅率應當一律。但（1）（2）兩項告訴我

們，最重的爲總財產之千分之五有餘，最輕的只爲萬分之一有餘。換句話說，便是學捐負擔之差，在一縣之內竟至九六十倍之多。這是如何不平等的一件事！

其次各縣的教育經費的來源，雖有如上說的四種：但是最後的兩種，卻佔極少數。下表是河北省正定縣的一個例子。

河北省正定縣二十二年度教育經費之來源及數目表。

來源	數目	百分比
(一)由縣教育局直接徵收者	四一〇七八元	四二·六
(二)由各村自行籌措者	五四四〇〇元	五六·四
(三)學田地租或基金利息	六七三元	〇·七
(四)學生學費	二五四元	〇·三
總數	九六四〇五元	一〇〇·〇

根據上表的情形，我們知道，由第三、四兩項所收入的，一共只合百分之一而已。經費的主要來源，還是來自第一、二兩項。但我們再分析起來，第二項之由各村自己籌措的，因爲各村中全係農民，沒有其他的職業，當然完全出自農民身上了。第一項之由教育局直接徵收的，根據作者所調查河北省各縣如正定、行唐、靈壽等縣的情形，來源的名目極爲繁多，不可縷述，如土布捐、花生附捐、棉花附捐、自行車捐、戲捐、菜子捐、牙行附捐等等，不下十餘種之多。固然各縣的情形，也不十分一致，不過結局推算起來，這全佔極少數。而占主要部分的，還是隨地丁附徵之學捐，普通所謂隨糧帶徵的，約佔全收入之百分八十上下。地丁多的，應納的學捐自然要多；反之，也就隨地丁之比例而減少。但是交納地丁的，百分之九十是農民，換句話說，由教育局直接徵收之學捐，也就是百分之八九十，是出自農民身上了。由各村自行籌措的經費，既完全出自農民；而由教育局直接徵收之學捐，又有百分之八九十，出自農民身上，這樣看來，全縣的教育經費，幾乎全出自農民身上了。但是普通的農民，固然多是窮的，而地丁多的農家，亦未必定係富戶。各縣的富商大賈，擁有比農家之富戶還富千倍百倍之人，也許一隴地亦無，根本即無納稅的機會。所以河北省各縣近幾年來的趨勢，是營商而不置田地，這樣的演變下去，結果就只有農民或貧民負擔學捐，其他的各界，縱然比農民富若干倍，也便在學捐豁免之列。同時，任何縣的學校裏，都是富人的子弟佔多數，窮人子弟能夠上學的非常稀少，窮人出錢而供給富人的子弟讀書，這眞是天地間極不平等之事！

我國人的依賴性的造成原因雖然很多，但是家族制度和遺產的全部繼承，恐怕佔很重要的位置。因爲有遺產可以繼承，所以富家子弟，多數是放蕩淫逸，不肯努力。因爲財產可以全部傳給子孫，所以鄙吝的父兄，往往對公益一毛不拔，甚至連自己也不肯享用的，盡全力去爲子孫搜括蓄積。美國各私立大學的基金等等，固然多係私人的捐助，即是實驗室、教室、寄宿舍等等，也多係私人的捐助，任何博物館內，私人的捐助，都佔很大的部分。但是這種情形，在我國實在是少極，這種缺少勇於爲公的精神，原因雖然很多，但是財產之可以全部傳給子孫，最少也是其中的一個。再者社會上貧富的不平均，遺產的傳於子孫亦係一個極大的原因。因爲多數的富家，不是一代成功的，子孫好的，因遺產繼承的關係，可以造成社會上貧富的更不平均，子孫壞的，因遺產的關係，更可助長其放蕩與墮落。這不但是社會前途的一個大問題，也是關心青年者所不可不留意的事，也就是教育上的問題了。

根據以上的事實，我們可以歸納出三個問題來：第一是教育經費負擔的不平均，第二是教育經費，全出在農民和貧民身上，第三是因爲遺產的全部授與子孫，對於社會及青年，均發生不良的影響。這三個問題，是教育上的最大障礙，假若

不能想法除去，教育的前途，是絕對不會有希望的。但是用什麼方法除去呢？這卻成了許多教育家的爭執點了！據作者個人的意見，我們可以試行以下的幾個方法：

（一）擴大徵收學捐單位並劃一稅率：

馬特（Paul R. Mort）說：『無論區或鎮如何的富，假若面積過小，不能施行完全的學校制度，就不應自動的徵收教育稅。唯一的補救方法，是與他區合併。』（註八）所以取消現在以村爲單位的徵收學捐辦法，將徵收學捐的面積擴大，改爲以縣爲單位，同時要劃一稅率，是一件急不容緩的事。換句話說，要以縣爲收稅單位，并且在一縣之內，無論村的窮富，所負擔的稅率，要完全一致。例如規定每千元財產中所應交的學捐數目，在一縣內的任何村中是完全一致的。不要因着村子的大小貧富，子弟之多少有無而有所不同。因爲現代的教育，是爲國家社會造就良好的公民，不是只爲家庭造就健全的子弟。這種辦法，第一可以使兒童受教育之機會均等，第二可以使教育經費增多。其原因可分別述如下：

（1）喀伯勒說過：『以縣爲單位的收稅辦法，不僅可以一齊的提高學校的程度，并且可以使兒童受教育之機會均等。』（註九）因爲各村莊，由於位置、交通、土壤和天產物等等的關係，收入和財富便大不相同。但是兒童的教育，卻不應該因他們所生的區域或家庭而異。假若以縣爲單位，統支統收起來，則教育局可斟酌各地需要的情形，統盤籌劃，設適當之學校，請合格之教員，不致因村莊的貧富而有所不同，兒童受教育的機會，自然便均等了！

（2）劃一稅率，在我國，尤其是河北省現在情況之下，還可以增加教育經費。乍聽之下，似乎不甚合理；但我們拿正定縣的情形作個例子，便可明瞭。

正定縣學捐率之變化情形及施用之村數：

學捐與其總財富之百分比	施用該稅率之村數	用該稅率之村數與總村數之百分比
〇·五九	一	〇·四
〇·三七	一	〇·四
〇·三五	一	〇·四
〇·三二	一	〇·四
〇·一一	二	〇·八
〇·一〇	七	二·八
〇·〇九	一三	五·二
〇·〇八	一五	六·〇
〇·〇七	二九	一一·六
〇·〇六	五一	二〇·四
〇·〇五	六七	二六·八
〇·〇四	二六	一〇·四
〇·〇三	二五	一〇·〇
〇·〇二	五	二·〇
〇·〇一	二	〇·八

上表，是不同的學捐率在正定縣各村中施用的例子。牠告訴我們最少有下列的幾件事：（1）六七個村莊，即是相當總村數百分之二六·八的村莊，施用百分之〇·〇五的稅率。（2）五一個村莊，即是總村數百分之二〇·四的村莊，施用百分之〇·〇六的稅率。（3）二九個村莊，即是總村數百分之一一·六的村莊，施用百分之〇·〇七的稅率。（4）稅率最高的爲百分之〇·五九，僅有一村，相當總村數之百分之〇·四。稅率最低的爲百分之〇·〇一，僅有二村，相當總村數百分之〇·八。

我們在上段說過，全縣的稅率的總平均數爲財產之百分之〇•〇五五，同時稅率高的多是窮的村莊，而稅率低的，多是富的村莊。現在我們若把全縣的稅率劃一起來，假定抽總財富百分之〇•〇七的學捐，雖然不是現在的最大多數，但亦決不是過高的稅率，因爲在現在的情況之下，已經有百分之一一•六的村莊，是施用此種稅率的。再進一層，我敢保絕對沒有困難。因爲富的村莊，多出幾元是極應當極合理的，并且絕無困難；而在窮的村莊，不但沒提高了他們的稅率，增加了牠們的負擔，反而把牠們的稅率減低，把牠們救濟了！但是就全縣教育經費的收入上算來，在現在稅率不統一負擔不平均的情況之下所收入的僅八二八七五•八六元。若把全縣的稅率劃一，使爲百分之〇•〇七，則一翻手間，便可得一〇五六五六•〇三元。換句話說，在救濟窮的村莊的過程中，在極公平合理而不感困難的情況下，全縣的教育經費，反可多收入二二七七四•一八元了！這不過是拿正定縣的情形作一個例子，其他各縣中，像這樣的恐怕也不在少數，這也是作者主張必須以『縣』爲地方行政單位的主要原因的一個。

（二）擴大徵收學捐的對象：

學捐的徵收，不應只以農民爲對象，這是很明顯的道理，因爲發展全縣的教育，無論工、商、軍、警，任何職業，皆有應盡之義務和發展維持的責任，不能把這個擔子，完全放在農民身上，況且在我國現在的社會情況中，尤其是農村破產的時期，農民既不是一縣中的有錢階級，同時學校中的學生，更不只是農民的子弟，所以如何想法把現在完全在農民肩上的教育負擔，勻配到全縣之各界中，實是急待解決的一個問題。聽說現在大多數的縣分，已開始徵收營業稅及所得稅，我想最好把徵收學捐的對象，由從前之只限於附加在地丁上的，勻配附加在營業稅及所得稅上，這不僅是公平而合理的辦法，減輕或救濟了勤苦儉約的農民的負擔，并且一轉移間，不費吹灰之力，而全縣的教育經費，也就可以增加許多來了。

（三）徵收遺產稅及煙酒或其他奢侈品稅：

遺產的全部傳給子孫，對社會及青年均發生不良的影響，前面已經說過，用不着重述了。所以美國大多數的省分，徵收遺產稅，作爲發展教育的用途。雖然徵收的成數不同，用的方法也不十分一致，但是原則方面，是無人否認的。記得我國第一次國民代表大會時，也曾有人提出過這樣的辦法，當代的學者們，作這樣主張的也不在少數，但是截至現在，還沒有地方眞實施行。固然在試辦的期間，不免有許多困難，但是天下的事那一件是可不勞而獲的？事業大了，困難當然也要隨着加多，成功與否，還須視吾等努力之程度如何而定。假若政府當局，拿出以往加稅的勇敢精神來，在法律上規定遺產中之百分或千分之幾，作爲教育經費，又安見得一定不能施行呢？此外在煙、酒及其他奢侈品上，增教育的附加稅，也是寓禁於徵，比較好的辦法；無論如何，要比在食鹽上加稅，或直接間接只剝削貧民的要强千萬倍。聽說近來有一部分學者，主張拿各地的廟產作爲教育經費，在適當的處理之下，也是一個很好的爲各村縣籌教育經費的辦法。

綜括以上的方法，最少有下列幾種的利益：

（1）平均教育的負擔，無論貧富村莊或各種職業，完全一律。

（2）增加教育經費的收入，促進教育機會之均等。

（3）防止人民規避納稅的弊病。

（4）預防社會上之貧富懸殊。

（5）養成青年獨立奮發，不依賴父兄的精神。

各縣或各村的教育不發達，一般人都歸過於經費不足，而經費不足的原因，又多說是民窮財盡，無法多籌。但是仔細研究起來，就可發見癥結所在，不在於民

窮財盡，而在於貧瘠的不平均，和學捐只徵收自全縣人民中之一部分之農民身上，這是世界上任何國家所絕對不許的，也是我國在高唱鄉村教育，和教育普及的時期，急待解決的另一個問題。

二十四年十月草於哥侖比亞大學教育研究院

（註一） National Education Association: The Critical Problems in School Administration. p. 38.

（註二） Ellwood P. Cubberley: Public School Administration p. 662.

（註三） Frank P. Graves: The Administration of American Education. p. 494.

（註四） Timon Covert: Larger Unit for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a Potential Economy, p. 39.

（註五） 同註一，四一頁。

（註六） Howard A. Dawson: Satisfactory Local School Units p. 41.

（註七） Katherine M. Cook: Suggestions for Consolidating the Rural School in Beaufort County S. C. p. 22.

（註八） Ellwood P. Cubberley: The State School Administration. p. 187.

（註九） Paul R. Mort: State Support for Public Education. p. 422.

其他參考書籍

1. Jullian E. Butterworth: Principles of Rural School Administration.

2. Frank W. Cyr: Responsibility for Rural School Administration

3. Richard E. Jaggers: Administering the County School System.

4. Fred Engelhardt: Public School Organization and Administration.

商務印書館
發售

德式手提複印器　兩用　每副十三元半

特點

彈簧機架　架上裝置彈簧、印時自動彈起、以省人力
素絹護紙　機架框上裝有素絹、可濾油墨、可資久印
橡皮墨棍　堅韌細潔、光滑靈活、可以久用不壞
國貨油墨　純潔細膩、色澤鮮艷、不起油漬、無須調合火油
金屬墨盤　墨盤鑲以木框、平滑光潔、迥非常品可比
蠟紙綿紙　國產原料、質地極佳、每紙可印數千份
兩用鋼筆　筆頭兩端一細一粗、隨意使用、極為便利
鋼板精細　用以墊寫蠟紙、字跡清晰而勻稱

鋼筆用　每副十二元五角
毛筆用　每副十一元五角

F12(h)—22:9

一個農村改進區進行記

——中華職業教育社附設滬郊農村改進區第一年報告——

陸叔昂

年來我國農村改進機關，南北各地，公私團體的組織，日見發達，不獨熱心者提倡於前，即政府當局，亦極重視此種工作。其工作的範圍，無一不是改造農村的工作，其事業的進行，亦無一不從政、教、富三方面着力，其最終的目的，更無一不是復興農村，復興民族。機關有大小，區域有廣狹，人力財力有多少，而事業的對象，則無一不異流而同源。就現在國內農村機關情形而論，其試驗區域，有以一縣爲試驗區者，年費數萬或數十萬元，有以一個自治區爲試驗區者，年費數千或數萬元，有以一鄉或若干村爲試驗區者，年費數百或數千元。其試驗方式，有遵照國家現行法令，確定進行步驟，分年舉辦者；有根據一種主張，一種學說，一面研究，一面實驗，以謀實現其主張學說者；有就地方實際需要，自訂方式，自訂計劃，分年試驗者。究竟試驗區域，和試驗方式，何者較便而效速？何者較難而效遲？誠如何清儒先生所謂：「農村事業，可說是一種新事業，沒有已往的經驗可作根據；況且各地農村情況，又有差異，方法亦不能一致，所以如何實行，採用什麼方法，是現今急待研究的問題。」

江問漁先生對於農村改進的方式，認爲有兩種組織，即複式的，和單式的。江先生還說：「複式的組織，大部有試驗性，所以用人用錢皆較多，而所含的部分，也較雜；單式的組織，則取已經試驗好的方法，依着已造好的軌道，向前進行，用人用錢皆不多，所以希望他能普遍能持久！……單式組織，是以一個鄉村小學來做改進中心的。……若干單式組織的改進區上，一定也要有一個指導監督機關，不斷的派人視察。……目前建設農村，已爲萬不容緩之事，欲求建設有效，其勢不能不求普及，欲求普及，惟有設法推廣單式組織的改進區，使之普遍於各省各縣。」中華職業教育社，提倡農村改進，已有十年的歷史，若自辦的徐公橋鄉村改進區，和受人委託代爲計劃指導的鎮江黃墟改進區，吳縣善人橋改進區，泰縣顧高莊改進區等，均爲複式組織。中國農村需要改進，可謂萬分急切，而全國區域極爲廣大，公私財力又均困難；複式組織的改進區，固然不能不有，而單式組織改進區的急待提倡推廣，尤爲重要。蓋單式組織的改進區，能發達於各地，事業方易普遍，運動方能廣大，整個的民族方有出路。中華職業教育社，既在徐公橋試驗複式組織的改進區，六年完成，交歸地方接管，今爲求農村改進易於推行起見，特於滬郊附近，用單式組織的方式，試驗農村改進，期以學校的力量，來策動改進工作，用改進的方式，來擴大教育效力。是以改進區內各辦事處的主任，即以所在地學校校長兼任，並以所在地分校主事，爲分會駐會辦事員，將改進農村的工作，完全放在學校

教職員肩上。這個方式，如試驗有效，則全國農村改進工作，不難同時並進，早日普及，學校力量，不難達到於全社會，學校教育和社會教育，不難打成一片。蓋以學校校長兼任改進會主任，學校教員兼任改進會職員，是合改進會與學校為一體，就是江問漁先生所謂：「以鄉村小學來做改進的中心。」惟事屬創造，為鄭重計，為事業計，自不得不審慎處理；是以在各個辦事處之上，設了一個總辦事處負指導監督責任。將來試驗期滿，各辦事處自能獨力主持，無待人助，那時就用不到總辦事處來監督指導，更用不到怎樣交代，怎樣接收，而事業可以永留於地方而不廢。

現在將目前全區的概況，報告於後：

名稱　中華職業教育社附設滬郊農村改進區。

開辦年月　民國二十三年三月籌備，七月正式成立。

試驗期限　暫定三年，其步驟分倡導、協作、自立三期；在倡導與協作時，多為喚起農民，輔導自動，在自主時，則為農民運用四權，實行自治。

目標　自養養人，自治治羣，自衛衛國，用以復興中華民族。

要項　用最經濟的人力和財力，作廣義的教育試驗，樹立區單位與村單位農村改進之軌道。

方法　以學校為中心，逐步推動農村改進，使學校與社會，打成一片，政、教、富連鎖合一，以圖整個農村之改進，輔助地方自治之完成。

區域　全區面積約四十五方里，屬上海縣第二第三區境。

戶口　九百四十四戶，四千零九十四人；內男子二千零五十八人，女子二千零三十六人。

事業機關　設總辦事處於趙家塘，辦事處共四處，分設於趙家塘，金家塘，毛家灣，張家塘等地，分會七處。

經費　開辦費三百五十元，經常費每年三千三百元，學校經費在外。

事業　分總務、教育、組織、經濟、保安、建設六部分。

交通　由上海國貨路滬閔汽車站，或由上海法租界，乘二路電車，至徐家匯，改乘黃包車至土山灣汽車站，乘滬閔長途汽車，至顓橋下車，向北行二里，即至總辦事處。

吾再來報告過去一年中進行大概情形，這報告的敘述，側重主張和方式兩方面，所有各種統計，及繁複的計劃章則，一概從略；今先報告教育部分的事業。

全區四十五方里，有應入學的男女兒童七百四十五人——自七歲到十三歲——在昔僅有公立小學一所，就學的兒童，則為一百五十人——大多數在區外學校就學——。至民衆教育，則因學校與社會隔離，談不到什麼設施。自改進區成立，即積極推廣學校，一方面教育應受義務教育的兒童，一方面教育一般男女的民衆，從這兩種教育入手，進而推動社會，謀整個農村的改進。我們對於教育的主張，本沒有所謂學校教育，社會教育，是合學校和社會一體的教育，以老幼全體的民衆為對象，以全社會為教育場所。今為敘述便利計，先談兒童教育，次談成人教育。

區內已設鴻英小學三所，鴻英分校四所，鴻英流動教育處二所，校主為上海鉅商葉鴻英先生，基金十萬元，年提息金為經費，基礎當然穩固。校舍特建者二處，餘均借用民房，葉先生以全權委託中華職業教育社代辦。在區內尚有一個縣立小學——校名道南——，上海縣教育局極熱心農村改進，將該校與中華職業教育社訂約合辦，以謀一致努力於農村事業。故全區公私立小學，都同一目標，同一步驟，齊心向改進農村的一條路上走。

用學校的力量來改進農村，用教育的方式來復興農村，這是誰都認為應該

的。可是這種工作，不是一般受過普通教育的人們所能貿然擔任的。第一，要有堅忍的精神，不怕困難，不怕勞苦，更不受環境支配，不受外物誘惑，泰山可撼，此志不可撼，如此精神，始克有濟。第二，要有深切的認識，農村改進，不是時髦名詞，時髦事業，乃是挽救國難的大業，對象的認識，不可稍有模糊，進行的方針，不可心猿意馬，失敗就是成功，成功還慮失敗，故敗不足慼，成不足喜，認識既然清楚，心志自然堅定。第三，要有相當的學識，農村改進問題，眞是萬分複雜，一無專長，固不配來做這工作，即有一長，還不足來應付這困難，這種學識，既無書本可作參攷，更無成法可資倣效，惟有在事前多多研求相當的學識，以備應用，臨時審愼以處理，以利推行，事後虛心以反省，以求改進。在鴻英小學沒有開辦以前，先舉辦一個鴻英師資訓練所，招收師範畢業，而曾辦過鄉村教育若干年，確能爲鄉村事業犧牲者的同志十五人，嚴密訓練，一面指導，一面參攷，一面實習，一年完成，出而任事。目前各同志處理一切，尚能迎刃而解，不能不歸功於這一年訓練的成績。這一段事前準備的歷史，有報告的必要，故特表而出。

教育不能離開生活，誰都承認的，然而現在鄉村學校的辦法，事實往往違背這個原則；明明一個孩子要協助其家庭生產，明明農忙時期，農事緊張，而學校定章，一日上課幾節，一學期分若干星期，好像一篇刻板文章，絲毫沒有變通餘地。一若彼失學的兒童，是家長的不是，並非學校的過誤，這種只教而不顧生活的教育，實爲義教不能普及的最大原因。在四年前，徐公橋創辦觀瀾小學，就看到這點癥結所在，創設全日、半日、時間三種制度，使全村兒童受教育而不礙其生活，顧生活而不廢其教育，人人有受教育機會，凡參觀者，莫不贊成這種制度。我們認爲這種辦法，確是一種有效的試驗，有採取的必要，所以現在全區學校編制，儘是全日上課，而對於家庭貧苦要兼顧生活的小孩，還是用一種活動的方法來補救。或上課半日，或朝晚補課，倘在農忙時期，不需要協助家長年幼的小孩，仍是全日上課，且更延長放學時間，代其家長盡保護責任。或者七歲以下本未入學的小孩，家長要臨時送來——即託兒所——我們也很歡迎，而年齡稍長，家長需要他幫助農事者，我們完全允許另在相當時間，補足他的功課。這種辦法，在教者當然要生出許多麻煩，許多困難，還要多費許多精神，但在家長方面，兒童方面，確可得到許多便利。

教育貴乎切合生活，鄉村兒童，升學者十不得二三，故課程的支配，儘不妨因地因人制宜。例如授國語，當注意於日常生活上所需要的文字，授算術，珠算當與筆算並重，簡易簿記，尤切應用。又如農事爲都市小學所無者，宜特加注重，不但智識的灌輸，尤應多予實習的機會。更如衛生一科，極占重要，因鄉民素來不懂衛生意義，遇疾病發生，惟鬼神是信，故宜在幼童時期，務須使其深刻的認識衛生意義，還要實地做種種衛生工作，以堅定他的信仰，養成他的習慣，庶未來的農民，迷信舉動，可期減少。我們對於課程的支配，就根據這種原則辦理。

要謀農村改進基礎穩固，在目前固以教導已成年的農民爲急務，在將來則惟有希望未來的農人，即現在的一般小學生。故課外的作業，要多注意實際技能的養成，實用智識的陶冶，社會服務的實習，多方指導，多方練習，養成於童年時期，收效於成人時代。是以全區小學均有兒童作業團的組織，作業團的宗旨，在訓練兒童有良好習慣，改善日常生活，增進應用智識，鍛鍊體格，團結精神，其作業範圍，分家庭、學校、社會三方面，其訓練步驟，分初級、本級、優級三階段。區內各學校，均有這種組織。

全區職教員，可謂辛勞備至，日出而作，深夜而息，無間寒暑，工作緊張，即遇假日，有種種集會，種種研究，亦無一日之暇。論其待遇，月俸自二十八元至三十一元，

職務如此繁重，生活不算優裕，以常情論之，或慮其精力不繼，或恐其始勤終怠。然我全區同人，對於這兩點，自信毫無問題，蓋我人做事，只要認淸目標，堅定心志，自會心神愉快，不覺其勞，努力服務，不敢怠惰。況一念及國難如此嚴重，農村如此凋敝，負重大責任的我輩，怎還敢自己看輕地位，不以天下興亡爲己任？怎還敢貪逸怕繁，不以勾踐臥薪嘗胆爲模範？語曰：「樂而忘食」，我同人確有此興趣；又曰：「鞠躬盡瘁」，我同人確有此決心。

現在全區已入學的兒童，凡五百六十六人，未入學者，尙有一百七十九人，較未設改進區前，增加就學兒童四百一十六人。這一百七十九個未入學兒童，女的要占一百三十四人，其原因，第一爲父母者，還是打不破重男輕女的惡習，第二爲生活所困，要從事紡織，以維生計，急宜另找妥善途徑以解決之，我們準備在三年期內，達到全區義教普及，以過去的經驗觀察，事屬可能。

我們認爲教育成人，比較教育兒童爲尤難，所以施教方法，要合乎成人心理和興趣。所謂成人，是指十六歲以上的民衆而言，就這十六歲以上的民衆來講，最顯著的，有男女的分別，其次就是年齡上的不同，青年壯年的心理，當然和老年不同，男人和女人的心理更不同。倘然教育者，合男女老少於一堂，取同樣教材，同樣方法，其結果必事倍而功半；如能分別教育，使其心理上，興趣上，各得其宜，就可事半而功倍。且成人教育，在室內指導，固然是一種方法，但室外的指導，和室內有同樣的重要，換言之，教育成人，不當僅僅注意於室內，實在隨地隨時，都有很好教育的機會，善加利用，功效無窮。我們對於成人教育，認爲第一要合乎成人心理和興趣，第二要隨時隨地利用教育機會，爲謀實現這兩種主張起見，於是有民衆教育場的設立，今錄其辦法如左，就可明白其內容。

民衆教育場辦法大綱

一、本場以普及全區民衆教育，增進社會文化，掃除男女文盲爲宗旨。

二、凡區內十六歲以上之男女民衆，均須受本場教育。

三、本場教育方式，分場內、場外二種。

甲、場內教育：

子、固定集合： 每日就民衆閑暇時，召集施教。

1、普教場： 凡三十一歲以上之男女成人，入本場受教育，教育項目，分時事、常識、談話、人事、識字五種，時間，每日一小時半，至二小時。

2、靑訓場： 凡十六歲以上，三十歲以下之男子，入本場受教育，教育項目，分精神談話、語文、算術、常識、音樂五種，時間，每日二小時。

3、女訓場： 凡十六歲以上，二十歲以下之婦女，入本場受教育，教育項目，分精神談話、語文、算術、家政、音樂、醫藥常識六種，時間，每日二小時。

丑、臨時集合： 除每週集合全體民衆，舉行紀念週外，利用各種紀念節，臨時集合演講。

乙、場外教育：

子、公民教育： 1、組織儉德勵志會； 2、訂立信條，公同遵守； 3、勵行新生活。

丑、語文教育： 1、圖書壁報； 2、設立書報閱覽室； 3、舉行演講會； 4、組織讀書會。

寅、生計教育： 1、舉辦合作社； 2、介紹優良種子； 3、介紹新農具； 4、提倡副業。

卯、健康教育： 1、舉行衞生運動； 2、設立簡易藥庫，或診療所； 3、指導改進公共衞生事宜； 4、提倡業餘運動； 5、改善環境。

辰、家事教育：1、組織母親會，以提倡孝親；2、舉行長壽會，以提倡敬老；3、舉行兒童節，以改善養育；4、組織家政研究會。

巳、休閒教育：1、設立民衆茶園——如民衆無吃茶習慣者，不必設立；2、組織音樂會；3、改良說書——利用機會舉行；4、設置小公園；5、開映教育電影，或演教育話劇。

四、設場長一人，主持場務。

五、場內各教場、場外各部分、各設幹事一人。

六、各場各部分，每日設輪值員，協助幹事。

七、本大綱未盡善處，得隨時修正。

我們試驗這辦法，已及一年，現在全區已設七個民衆教育場，就一年來的經過情形講，可收到下列的幾點效用：

一、就原有民衆學校，用這辦法，並不增費增人，而效用則更宏。

二、就原有學校，用這辦法，職教員較多的，當然不成問題，就是較少的，只要有此熱力，亦未嘗不可舉辦。

三、就鄉僻之區，用這辦法，以之教育數十戶，或百戶左右的村落，極靈便而易於普及。

四、用這辦法，可使整個社會的男女民衆，都受到相當教育。

五、用這辦法，可使男女老幼民衆，都願意接受教育，決不會始勤終怠，有始無終。

識字是民衆教育的一種，是教育的工具，不能以識字來包括整個的民衆教育。故教育青年壯年的民衆，應以識字爲入手，使其備具求知的工具，進而教以一切的智能。蓋少年壯年年富力强，腦力充足，教其識字，自無困難，若一般老年人，則人事旣繁，腦力不足，他始終感不到識字的興趣，强令認識，事實難能。倘能用演講方式，開通其思想，矯正其習慣，變換其氣質，激發其天性，潛移默化，進而利用機會，指導其認識主要文字，其成效必較强令識字者爲大。故教育老年的民衆，應以演講爲入手，而漸漸領到識字的途徑，同樣指導他們識字，不過入手的方法有分別。這是我們教育民衆識字的大概情形。

普通民衆的記憶力，辨別力，思考力，究不若一般青年學生，故關於識字教材，如何能確合其程度？如何能使其領會？這是一個很重要的問題。旣識了字，如何能使其利用文字的力量，進而增加其常識，修養其德性，使其確能明白做人做國民的道理，成爲國家一個健全的國民，這也是一個重要問題。我們爲了這兩個問題，就定了一分民衆識字大綱，做實施識字教育的標準。

民衆識字大綱

一、原則：

1、力避艱深，務須淺顯切用，使讀者易於領受。

2、分段漸進，使讀者發生興趣——分基本、進修、補充三個階段。

3、不求近功，要有繼續不斷的精神。

4、使讀者認識文字外，並能明白做人做國民的意義。

二、階段：

甲、基本：1、教學四個月，或六個月，每天二小時；2、以教滿六百字爲限，平均每日約授四個生字；3、文句力求簡單，平日多用字塊練習；4、以達到能識、能講、能寫爲目的。

乙、進修：1、就已識六百個字，編爲短文，酌加生字，以授足一千個字爲限；2、教學三個月至四個月，每天二小時；3、以達到能識、能寫淺近短文，並能檢查生字爲目的。

丙、補充：　1、就已識一千字，編爲補充讀物；　2、讀物，每週或三日，編發一次；　3、內容以增進語文程度，灌輸常識，略知地方、國家、世界大勢爲目的；　4、遇分發讀物的一天，舉行演講；　5、補充材料，要連續不斷的發給。

教育識字的方式，分集中指導和送門教育二種。集中指導就是在教育場內，每日定時教學，但是還有一般婦女，因爲要撫養小孩，事實上不能按時到場上課，更有許多地方，住戶四散，不易集中在一地，那就不得不用送門的一法。送門教育，每日在一定的時間，由學校內派員到他家庭裏教育他，擔任教育的，除學校教師外，還有地方上受過相當教育的青年，及在校肄業的年長學生，均加入負一部分責任，故對於人力的支配，尙不成問題。不過這個方法，究屬太覺麻煩，非萬不得已時不用，現在區內採用這方法者，還是少數，大多數用集中教育方法。至成人識字年齡，普通僅說十六歲以上，並沒有到幾歲爲限的規定，我們覺得教育民衆，苟可爲民衆避免困難的地方，終是要妥爲設法。如在一個時間內，要整個不識字的民衆，都來下學識字，事實決沒有如此容易，卽能全體來學，學校中恐怕也沒有許多人力來應付。所以我們用分期教育的方法來普及民教，第一期，規定十六歲以上，二十歲以下的女子，十六歲以上，三十歲以下的男子爲受教育年齡。第二期，男女受教育年齡，各增加五歲，第三期，再增加五歲。三期完成，則凡三十歲以下的女子，四十歲以下的男子，都可受到識字教育。還有十四十五歲的男女，既不在學齡兒童範圍內，也不在成人範圍內，如不明確規定，則此種男女，在十四十五兩歲時期內，完全沒有受教育機會，豈非笑話，所以我們也把他歸納到成人範圍內，也要教他上學。

還有在夏季時期，農人正忙於農事，絕少機會受教育，我們就用流動的方式來教育他。記得今年的夏天，把全區分爲若干小區，全體工作人員，分爲若干隊，每隊於晚膳後，帶了教育用具，娛樂器具，衛生藥品，就農民納凉場地，開場奏音樂，自然而然的集合數十人，或百數十人，接上就施行教育，興趣濃厚，人人贊同。在這個夏季中，我們覺得有不少的收穫，就名這個教育方式爲流動教育團。

保甲是地方自治的基本組織，也是完成地方自治的基本工作，凡屬國民，都應負責來協助政府推行保甲訓練，使保甲的眞精神，發揚光大，以收到舉辦保甲實際的功效。要保甲辦得有成效，當然還要用教育的力量來策動，不但使全民衆能明白保甲的意義，更要使民衆能履行保甲的責任，發揮保甲的精神。凡此種種，除運用教育的力量外，簡直沒有第二種方法。我們很深切的認識，保甲爲挽救國難的一件重要工作，更明白的認淸要保甲有實際成績，必須用深切的教育工夫來訓練。我們雖沒有直接訓練保甲的責任，確負有間接訓練保甲的使命，所以與當地的鄉鎭長，保甲長，切實聯絡，願意加重責任，盡力來協助保甲的推進。先就各個辦事處區內，指定一保，實施訓練，慢慢的及於全區。訓練的步驟，以甲爲基礎，規定標準，指導全甲民衆，依照標準辦理，凡一甲合乎標準者，卽稱爲標準甲，進而至於標準保，標準區。用這方式來訓練，其效用就在由近及遠，由淺而深，由簡單而複雜，由比較而競爭，於不知不覺之中，收移風易俗之效。我們不敢放棄這教育的責任，願意努力訓練區內的保甲，自信必有相當的效果可收。

青年爲社會的中心，也就是最有希望的國民，我們固然不能放鬆兒童的教育，以求義教的普及，也不能看輕一般中年以上的成人教育，以求整個的社會進步。不過對於青年教育，尤應特別重視，健全他體魄，正確他思想，發揚他精神，激勵他愛國，以培養國家的實力。所以各辦事處，各分會區，均有青年訓練，這種組織，就稱他爲青年服務團。

第二報告組織部分的事業：

農村改進，其對象爲全體農民，故一切工作，起初應領導農民來做，最後要農民自己來做。爲謀達到這個目的，先就區內比較進步的農民，加入會內共同工作，慢慢的由少而多，這個組織就稱他爲會員會，加入者就是會員。平時領導其參加工作，每年舉行大會，發表意見，討論會務，儘量發展民權的效用。

改進事業，是地方整個的事業，無論任何一方面，均有連鎖的關係，且我們最終之目的，就在輔助地方自治之完成。故凡地方機關領袖，熱心人士，民衆代表，不獨要十分親愛聯絡，更要處處互助合作。如是本來渙散的，可以團結起來，本來力量薄弱的，可以增加實力起來。爲謀達到這個目的，於是組織一個委員會。委員的人選，有當然的，就是與改進區有關係的黨政機關的領袖；有聘任的，就是地方上熱心贊助改進工作的人士；有選任的，就是會員的代表。每季舉行一次會議，其責任，爲規劃事業進行，評議工作效能。

本區組織的方式，雖用單式組織，但在試驗期內，爲謀整個事業的進展，指導各機關進行便利計，不能不有一個統籌全局的機關，爲之領導，爲之督促。這個機關，我們就稱他爲總辦事處，設總副指導各一人，辦事員若干人，凡區內各機關有所計劃，有所商討，有所請求，均由總辦事處負全責以處理之。每二個星期舉行一次會議，參加者爲各機關的領袖。

劃全區爲四個改進會區，每區成立辦事處，辦事處的所在地，均有一個領袖學校。區內改進工作，就由校內的全體職員分任，純以學校原有人力辦理改進工作，其所增加者，乃是本會會員參加工作的力量。辦事處的責任爲計劃和實施全區改進工作，同時一方面受總辦事處的指導，一方面領導各分會進行工作。每二個星期舉行一次會議，參加者爲區內全體職教員，及農民代表。

農村改進，其組織貴乎嚴密，能嚴密，力量方易普遍，否則未有不顧此失彼者。徐公橋第三年起，有了分會組織，全區就見氣象蓬勃，平均進展，後來各地改進會的組織，大概均採用這種辦法。所以本區各個辦事處之下，就村落的疏密，區域的大小，分期成立分會。凡分會所在地，必有一個教育機關，或爲學校，或爲流動教育處，惟因人力太少——每分會區僅有一個職教員——故特別注意培養民力，其幹事會內全體幹事，均爲當地會員。每一個月舉行一次會議，直接受辦事處之指導，實施分會區內的改進工作。

會員大會爲改進會的主體，委員會爲計劃評議全區工作的重要機關，總辦事處爲領導全區工作人員實地工作的機關，辦事處爲實施一切改進工作的發動機，分會爲全區的基本組織。除了這種種組織外，還有一個全區工作人員討論會，其任務在統一全區工作步驟，共同決定進行計劃，和報告平日工作，以資參攷，研究共同困難問題，以謀解決。每學期開始時和結束時，各舉行一次會議，凡全區工作人員，一律參加。

第三報告經濟部分的事業：

吾認爲發展農民經濟，只有兩條路：第一是開源，第二是節流。主持徐公橋時這樣主張，現在在本區做事，還是這樣主張。開源所以增加其收入，如改進農事，舉辦合作，提倡副業等；節流所以減少其支出，如禁絕烟賭，提倡服用土貨，改良習俗，勸除迷信等。因爲但知開源，而不知節流，習俗漸漸習於奢華，開源所得，反供給其揮霍用途，其流弊比不開源爲尤甚。

開源的方法很多，舉要言之，第一爲改良農事。入手改良，當然先從介紹種子，這是人人所能言而能做的，不過做得稍一不慎，就會鬧出許多笑話。種子雖好，往往有因氣候土質的不同，變換其性質，我們對於這點，可算慎之又慎。今年曾介紹百萬華棉，江陰白籽棉，浦東青稈棉，成績還算說得過去，而以青稈棉爲最優，因爲

這三種種子，靑梗棉對於氣候土質，當然毫無問題，其他二種，也曾在上海附近試種過，所以還有把握。而介紹曾在蘇州善人橋崑山徐公橋試驗有效的一時興稻種，竟大大失敗，其收成不及本地農家之半——患螟蟲本地稻並無螟患——，但果實之大且多——每株多者三百粒左右少亦二百數十粒——，農人個個稱道，他們並不失望，咸說明年還要一試，好在愼之於前，介紹的種子，僅五十斤，損失還不算大。所以介紹新品種，非經實地試驗以前，萬不要貿然宣傳廣爲介紹。第二：提倡合作，發展合作，當然是一條正途，決沒有可以非議的。然而合作事業，大半含有商業性質，在此市面大不景氣當中，能保其無失敗嗎？至於信用借款，因有種種的限制，眞正的貧農，始終借不到錢，還有一部貧無立錐的農民，更得不到合作社的一些助力。我們天天在研究，用什麼方法來解決這三個難題？使合作的眞精神能發揚出來，使合作的事業，沒有失敗的危險。因此合作社成立好久，還是一些沒有事業。我們主張，非找到確有把握的事業，決不輕易試驗，寧受人說你一句不努力，不顧因這一問題，失去全部的信仰。在這過渡時期，惟有利用貸本方法，以代替信用合作，利息低——最低八厘最高一分二厘——，借款少——至多五十元，——手續簡——只要一個保人能不失信雖赤貧者亦借得着錢——，方法活——隨時可以借款還款期限至多六個月——，舉辦以來，已歷三期，成績不差，貸款總額，由一千元而增至二千元——向新華銀行息借——，將來當然還要逐年增加。更有一種數米而炊的男女農人，既找不到保人，又負不起利息，坐視而不救，無此人情，慈善式的施予，不是辦法，於是組織一個生產互助社以救濟之。凡因生產而需款，能自食其力者，得向社中貸款——至多五元——，不要保人，不取利息，約期歸還，用以購紗織布，經營小工業，或負販商品等。現在藉此營生者，也有二十餘人，他們因感激之餘，頗知自奮。第三：提倡副業，若養豬、養鷄、養魚、養羊、養鴨等，然而肉價如此低落——每元自六斤至八斤——，鷄蛋更不值錢——每個三十文至五十文——，莫說生利，簡直還要賠錢，所以副業固要提倡，而提倡的事業，也要審愼。就吾所知，比較有把握而有利的，在滬郊區內，養魚和植樹，還値得一幹。利用廢棄的池塘，合作養魚，只要飼養有經驗，保護有方法——內地偷魚之風甚熾——，其收穫一定十分豐厚；至於植樹，河濱屋後，隨處可種，所謂「十年樹木」，利益無窮。其他副業，當就地方情形，斟酌辦理，不可拘泥。更嘗觀察鄉民，一貧一富的最大原因，不外一勤一惰之分，凡勤的農民，能利用光陰，一刻不肯拋棄，隨時隨地，向生產的途徑前進，且勤者必儉，家產因以日裕，決非偶然。至惰的農民，除農忙之外，一無所事，始終不肯利用暇時，從事生產，連極簡單人人所能的做草鞋，絞草繩，亦不願做，且惰者消耗必大，或飲茶，或喝酒，或賭博，以消磨其長日，卒致生活日艱，怨天尤人。故獎勵他習勤習儉，勸導他戒惰戒逸，也是改善生活的一個要法。

節流的方法，第一：嚴禁烟賭。農村破產，原因甚多，而烟賭之爲害，實爲最大主因。現雖厲行禁烟，然私吸私售者，仍到處皆有；賭博更是爲農民普遍的消遣品，鄉村小茶館中，劈拍之聲，終日不絕。農村間有此二毒，農民經濟，安得不貧且竭？我們沒有政治力量，惟有用教育的方式來感化，雖收效較遲，然人非木石，至誠終能感動其心靈，所謂「道之以德，齊之以禮，有恥且格，」現在各辦事處附近，已烟賭絕跡，足堪自慰。我們願努力這工作，以期肅清區內烟賭。第二：服用土貨。土貨服用最廣的，要算土布，我們不但勸道農民儘量服用，還要先從本身做起。外國肥料，頗有侵入內地農村的趨勢，何堪再事提倡，以增加一筆鉅大的損失？鄉民問到外國肥料的功效，我們不加思索而武斷的說一聲不適用，怎會及得到本地肥料的好？織布的棉紗，鄉人統稱爲洋紗，他們不識何者爲外貨，何者爲國貨，我們很注意而指導他，並極力提倡自紡自織，藉以減少流出，增加收入。第三：改良習俗。鄉人最喜爭

面子，不論遇到喜慶喪葬，明明手頭拮据，但還是拚命的遮場面，雖借債亦不顧，因此而破家者，往往有之，自組織儉德會，婚姻改良會後，習俗已有轉變的趨勢。第四：勸除迷信，鄉人因迷信舉動，一年中眞是消耗不少的金錢，他們寧借債典衣以幹這無益的事情，雖山窮水盡，一無後悔，眞是「其愚不可及也。」凡深入農村的同志，都能看到這種事實，積習已深，牢不可破，我們惟有用十二分的熱力來慢慢的感化他，雖收效較遲，然覺悟而自醒者，一年中亦不在少數也。

開源是積極的方法，節流是消極的抵制，然僅知開源而不知節流，仍無補於事實，若能節流而顧及開源，則雙管齊下，以之治身，身無不足，以之治家，家無不興。即或在開源尙未有相當辦法之前，僅側重於節流一端，亦足以稍蘇民困，挽救奢侈之習俗，所謂「用之者舒」即此意也。

第四報告保安部分的事業：

貧、愚、弱、散，爲農村中普遍的病態，僅就弱的一方面講，已足使農村破產而有餘。弱的影響，直接的，爲疾病，爲死亡，間接的，爲減少生產力量，爲增加醫藥消耗，於家於國，兩蒙其害，凡深入農村的同志，均已覺悟到這一點，急急於謀鄉村衞生事業的發展。蓋能注意到大衆的衞生，使人人享康樂幸福，則其他事業，就有途徑可尋，否則終日與病魔爲伍，精神萎頓，還有什麽心神來謀進取？我們一年以來，對於衞生一端，特別注重，就是這個道理。

要使一件事業有成效，先要有辦理這事業的人才，衞生當然不能例外。我們以爲要指導人民認識衞生，實行衞生，應先使全體工作人員，有相當的衞生學識技能，而後負得起推行衞生的責任。因此我們就辦了一個衞生訓練班，請有醫藥專門學識的醫生，擔任指導，區內工作人員，當然要受訓，即地方靑年加入者，亦不少。每週休假日集合舉行，繼續不斷的訓練下去，一面學，一面做，興味十分濃厚，事業也推行得很順利。

人才有了，於是指導區內民衆注意衞生，就有辦法。衞生也是一種人人應受的教育，凡攝生的要點，預防的事項，急救的方法，簡易的醫藥，人人應當略知其大概，夫然後，衞生教育，可以普及於社會，衞生幸福，可以施及於大衆。我們徒怪人民不講衞生，是無用的，徒罵人民迷信鬼神，更是無用的；彼之不講衞生，彼之迷信鬼神，實由未受衞生教育之故，這責任還是在我輩身上。我們訓練民衆的方法，以教育場爲固定場所，流動教育團爲臨時集合，電影話劇爲機會指導。

疾病的預防，更急於治病，要免除天花，宜普種牛痘，要撲滅疫癘，宜注射藥苗，要遏制瘧疾，宜注意滅蚊，這種種工作，我們終年的積極做去。最初人民不肯信任，雖一切免費，還是疑信參半，迨後衞生的空氣日漸濃厚，自然不知不覺的轉移習慣過來，信仰你，服從你。好在我們全體工作人員，人人受過衞生訓練，人人有此預防知能，故做的時候，並不感到人力不足，或經驗不够。

只講個人衞生，或家庭衞生，而不注意到公共衞生，還是效力不宏。我國內地，不論市鎭，不論鄉村，隨處表示齷齪汚穢的惡現象，垃圾成堆，坑廁成市，米菜與糞便同洗，蒼蠅和人們爭食，路旁浮厝，臭氣四溢，河中死狗，任其腐爛，一地爲然，各地皆然，習以爲慣，不以爲怪。行政者既無暇及此，居住者亦無人顧及，苟不急謀改善，不獨有害衞生，抑且有損國體，是亦我辦理鄉村改進，和主持民衆教育的同志們所不能卸其責。我們固不能把全區各村，同時厲行公共衞生，但至少限度，務須指導農民，對於飮水的淸潔，場地的整齊，垃圾的收拾，坑廁的處置，均要有相當辦法。同時爲樹立模範起見，就總辦事處所在地趙家塘，指定爲公共衞生實驗區，用保甲的組織，教育的力量，積極推行公共衞生事業，俾全區民衆，有所則效。

診療不是衞生的上策，但在今日中國的農村，還不能缺少，且占重要部分。農

民習慣，無病既不知預防，有病還苟且偷安，迨乎覺到病情加重，方始着急，然而貧病交困，又無力請醫服藥，到這地步，不得不有診療一法以救其急。我們原來僅設一個簡易藥庫，今已將藥庫擴充爲較完備的診療所，各辦事處設簡易診療所，各分會設簡易藥庫。擔任治療的，爲全體工作人員，並無專任醫師，故開支較省，惟每星期則有專門醫生，駐會一全日，指導治療方法，同時民衆有疑難各症，即於此日就症，如須長期治療或鄉間無此設備以治療者，則設法送入醫院診治。我們同人，對於醫藥，一面做，一面學，極感愉快。不過爲民衆治病，關於給藥問題，頗費研究。有的主張完全免費，因爲農民窮到這樣地步，怎還有餘力買藥？往往有因無力購藥，遷延又遷延，卒致不治者，改進會雖非慈善機關，但從人道上講，人情上講，爲貧苦人民給藥治病，不可認爲消極救濟。有的主張鄉人遇有疾病，請仙祀鬼，所費不在少數，區區藥資，則藉口貧乏，吝不肯出，此種惡習慣，我們不能原諒，不能放任，收回藥資，一方可以稍資補助，一方就是矯正惡習。這兩種主張，都有理由，但做事要顧到事實，家境充裕的，收一些費，不成問題，確係貧乏的，還是要原諒而救助他。所以我們的辦法，收取藥資，視其家境而定，不過貧苦者，究屬多數，每月所入，不到全部支出之二三，好在我們診療事情，除買藥外，別無其他支出，尚足維持。

上面所述，爲關於保安部分衞生的概況，還有保衞治安，和救濟貧乏兩項，再述其大要如左：

自保衞團組織改變後，對於地方自衞團體，以組織守望所爲最合宜，最簡易。蓋守望所是一種法定的組織，依照法定規章，指導人民組織團體，既於法律有依據，有系統，而事實亦可收到相當效力。我們對於地方自衞的方法，就根據這個原則辦理。每於冬防時期，集合地方壯丁，成立守望所，每夜輪流出巡，藉以防衞，每甲甲長家中各備警鑼一面，遇警鳴鑼告警，聲勢一大，宵小自會絕跡。至用以自衞的器械，並無槍械，還是舊式的刀槍和木棍，爲經濟所限，自不得不因陋就簡。

慈善式的施予，我們素不主張，我們要使無業者有業，俾人人能自食其力，以達到村無遊民的目的。但彼年老無依，貧無立錐的農民農婦，或身體殘廢，衣食不繼的農民，事實上實無自謀生活的能力，倘或任其饑寒，或竟流爲道旁之丐，似於人情上，亦說不過去。蓋此輩不能自立之原因，非由自暴自棄，實由環境使然，即或貸以金錢，彼亦無法謀生。我們對於此等人，本人道的立場，還是酌予救濟，目前受救濟者爲三人——老婦二人：一爲八〇歲，一爲七六歲，男子盲目者一人，五八歲——每月由會內各予補助一元，再由地方善士，按月認助若干，以能維持其最低生活爲限。這種辦法，怎敢算得「老吾老，以及人之老，」不過盡心之所安而已！

第五報告建設部分的事業：

鄉村關於工程的建設，眞是萬分急切，而農民迫於生計，連自己的住所，還是破敗不堪，怎還有力量來協助公共建設？加以人民向無團結力，凡是公益事業，簡直無人注意，河道淤塞而不知浚，橋梁毀壞而不知修，道路阻礙而不知平，諸如此類，不勝枚舉。我們在此情形之下，惟有就事實需要，激發他們的熱力，就人力可能的範圍內，酌量緩急，擇要舉辦，急切圖功，事實所不許，恐反徒勞而無功也。

年來政府厲行浚河，以防天災，而人民狃於習見，往往藉詞推託，即或勉強應徵，亦多不甚努力。主持河工有經驗者言，徵工不如雇工，誠屬確論，然用雇工而使人人貸金，則貧乏者負不起責任，故徵工還是不能廢。我們爲激勵徵工者努力起見，遇到開河工程，我們也加入作工，藉此表示「以身作則，」激發人心。

築路最大的困難，就是要佔去若干農田，農民既受收穫上的損失，還是要負擔納稅的義務，故行不得其道，就要生出許多是非。其實內地路政，不屬於政府規定幹路範圍內的道路，只求平坦無阻，固不必特別寬大。我們以爲大家出於自願

要做的路——我們會所前的一條大道是大家願意興築的，故毫無困難——就幫助他做，大家認爲不必興築的，就從緩舉辦，只要將原有各路，缺陷的加以補滿，傾斜的，加以塡平，過狹的，商酌放寬，用情感來聯絡，用至誠來感動，決無問題。我們本此原則做去，覺得尙還順利。還有一點，以我們經驗所得，鄉路決不宜加舖煤屑，因煤屑是農民最不歡喜的東西，一來要妨礙用中作物，二來要刺傷足底——鄉人大都赤足——，所以舖路切忌用煤屑。

鄉間橋梁大都木製，歷年稍久，即現傾斜危險狀態，一次天雪地時期，失足而墮於河中者，不以爲奇，故橋梁的整理，實爲非常急要，加以各地厲行普及教育，爲學童往來安全計，尤應特加注意。好在鄉人普通心理，認爲修橋是一件善事，苟爲修橋而募款，決不會使你完全失望，不過窮的人實在太多，每苦力不從心耳。我們定出一個辦法，凡區內遇到修建橋梁，會中補助百分之十至三十，餘由地方籌集，蓋多補助，財力不足，不補助，不足以激勵。現在照此規定進行，向之傾斜不堪的橋梁，已分頭修理，人民稱便，假以時日，持以恆心，不難把全區橋梁，一一修好。

鄉間水橋完整者甚少，也是一種窮的表現，更有一種壞習慣，水橋上隨意洗便桶，及小兒的屎尿，污穢不堪，習以爲常，無人起而矯正。我們一面協助他修理完好，一面規定簡約，以淸潔爲第一義，指導他共同遵守，也已慢慢的有成效表現。

要養成農民整潔習慣，宜注意環境之改善，現就各辦事處，在原來地位，加以園林佈置，爲節省經費起見，其樹木都由自己培苗，逐年種植，再加以普通花卉之佈置，慢慢及於各分會區，與農民家中。雖無奇卉異花，然風景宜人，亦足以賞心悅目，而金錢則毫不消費，此種自然的感化，値得注意。

事業的報告完了，我們一年來實地工作，其經過當然有快意的，有失望的，姑再把重要的幾點感想簡單的來說說。

民窮財盡，達於極點，就本區九百餘戶，四千餘人來說，其負債總數，竟達四萬四千六百十六元之鉅，平均男女老幼，要負債十元有餘，況今後負債數，還是年年增加，前途眞是不堪設想！考其過去日趨貧窮的原因，約有數端：一、田中收穫不豐，出入相抵，往往有虧無盈；二、體弱多病，不惜典衣借債，以償其迷信禳夢，所費不小；三、環境惡劣，小茶肆中賭博，終日不絕，受愚而墮落者，所在多有；四、怠惰性成，農事之暇，不知利用時間，以增加收入，日惟坐茶館以消遣長日；五、除耕田外，絕少其他副業，土布亦不値錢，女子更無工可作。凡此種種，有的爲技術問題，有的爲政治問題，有的爲教育問題，欲一一解決，固需長時期的努力，尤賴各機關互助合作，羣策羣力，用全副精神來幹上去。

民教爲目前救急的教育，能多教育一個成人，國家即可多一個有用的國民，故在國難這樣嚴重的今日，民衆教育，實覺萬分急切。教育民衆，是否專靠少數幾個機關的力量，足以應付？教育方法，是否僅教他識幾個字，足以應用？以吾看來，今日的民衆教育，要全國整個的動員，施行一種緊急的嚴密訓練，以統一民衆思想，整齊民衆步伐，向共同的一條途徑上來救國難。少數機關的力量，太嫌單薄，應該用什麼方法來普及民教？僅靠識幾個字，太嫌單調，應用什麼材料來教育民衆？這都是目前急待解決的問題。

民衆因向來沒有受過教育，他們的思想，他們的行動，他們的言論，處處表現出麻木狀態，換言之，就是不知振奮，不知進取，要被動，而不能自動。然服從性，倒很充足，不過他們的服從，要帶一些強制方式，如徵工築路，徵工開河，强迫識字，因爲有政治的力量，他就服服帖帖的跟上去做，吾說這幾句話，並不是看輕民衆，實在目前他們的智識，還不够來自動，只配做被動，「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乃是孔老夫子熟察民衆心理的一句經驗之談。我們應當怎樣充分利用民衆服從的

美德，奮發他們的心志振起他們的精神用嚴肅整齊的方式鞭策他們向前行進，共同負起這救國的責任？

農村改進已是萬分急切然全國這樣大的區域這樣多的民衆是否少數的改進機關所能擔當這重大的責任？要使農村改進普及全國是否僅恃少數同志，足以應付？假使全國教育機關都來努力這農村工作，其收效將怎樣而事實是否可能？國危矣，難急矣，還可自耽逸樂泄泄沓沓嗎！

人才爲事業的根本而才難之歎各地皆然；所謂人才有兩種，一種是領導的人才，一種是助理的人才，目前均感十分缺乏。將設專門機關以訓練嗎？將就原有學校附設專科以訓練嗎？不論專設附設其培養人才則一，而目前國內專設訓練者有幾處？是否足以應付各地？延聘附設訓練者有幾處？是否大家已經注意爲全國農村改進前途着想？人才問題眞是十分急切！

一年過程進行的狀況大概如此，欲知其詳，歡迎同志蒞會參觀。同人等學識有限，經驗又淺，所有主張，所有辦法是否適當？還祈海內鴻達多多指教，以免隕越！

智慧玩具中的最新出品

方木字畫

拼字拼圖兩用方木

戴景素作

一册　定價二角五分

每盒實價五角



本書與作者創案的拼字拼圖兩用方木相輔而行。全書分文字和圖畫兩部，包含註音符號、淺易字、羅馬字、阿剌伯數字、算術符號、標點符號、幾何形、人形圖、動物圖、植物圖、器物圖、建築物圖和各式圖案等共二百五十件。

用兩用方木依樣拼成無不惟妙惟肖，其變化之繁富，興趣之濃厚，遠非一般方木及拼板等所可及。可作兒童玩具及小學作業用品，即成人取作消閒用品，亦無不可。

商務印書館最近發行

C704-25:2



大數的讀法與撇節法的問題

陳邦彥

二十一年十月教育部所頒行的小學課程標準，算術科第五六學年的作業要項裏，第一項就是萬到萬萬各數的認識。因此各家書局所出版的小學算術教科書，第一節裏都要研究到大數的讀法、寫法、以及各種應用等，但是研究及此，便發現多種的不同，如(一)大數讀法的不同，(二)大數撇節法的不同，(三)因大數讀法的不同，而影響及於小學社會教科書。

小學教科書是國民基礎教育的出發點，十分重要，而算術一科，尤為思考課業中之重要者，應當特加注意。方今提倡科學，不遺餘力，數學上絕對不容有模稜兩可的論調，且計算方式的不統一，更使兒童耗費腦力，間接養成其草率與不求甚解的習慣，非常有害。兩社會科中，關於對外條約中的數字，讀法各異，足以引起很大的錯誤，更不容忽視。特將愚見發表，希望當世教育家及算術社會研究專家，貢獻意見，搜集整理，統一讀法與撇節法。使以後所出版的小學算術社會教科書，妥慎遵照，不致再有歧異。茲將作者研究的動機，搜集材料，整理研究，及假定結論等經過情形，述之如左，務祈海內同志，批評指正。

甲、動機

在小學社會教科書上，都講起「八國聯軍」後訂立的辛丑條約，其中最重要之一條，就是賠款 450000000 兩，有人說：「四萬五千萬兩」，又有人說：「四萬萬五千萬兩」，普通人以為意義是相同的，其實在科學的立場上講起來，「四萬五千萬」與「四萬萬五千萬」這兩個數目，明明相差一個萬字，一定有個分別，絕對不容含混。如果細講起來，「四萬五千萬」就是四萬五千個一萬；「四萬五千萬」卻是四萬萬零零五千個一萬，相差的數目有四萬與四萬萬之比，就是一萬倍，倘使被外國人歪講起來，那末這筆賠款，到了一九四〇年，尚不能還清，這不是吃了大虧嗎！（雖然在條約上或尚有其他說明）

乙、搜集材料

要證明大數讀法的究竟如何，於是不得不找尋算術教科書及社會教科書。

一、先搜集小學算術教科書上的材料：

(1)商務復興算術教科書（顧柟等編）高小第一冊二頁 1987654321 讀做十九萬萬八千七百六十五萬四千三百二十一，不用撇節法。

(2)中華小學算術課本（趙侶青等編）高小第一冊四頁 240,000,000 讀做二萬萬四千萬，用三位撇節法。

(3)大東新生活算術教科書（薛天漢等編）高小第一冊三頁房屋損失 163,478,915元讀做一萬六千三百四十七萬八千九百十五元；食糧損失105,338,855 元 讀做一萬零五百三十三萬八千八百五十五元，用三位撇節法。

(4)開明算術課本(劉薰宇編)高級第一册三頁全世界人數20,0950,0000讀做二十萬萬零九百五十萬；又中國人數4,8830,0000讀做四萬萬八千八百三十萬用四位撤節法。

(5)世界算術課本(陳邦彥等編)高級第一册三頁1,2345,6789讀做一萬二千三百四十五萬六千七百八十九，用四位撤節法。

以上各種算術教科書的出版期，都在二十二年三月以後，是最新通行的，而書上的教育部審查字樣有的有有的無。以下再搜集未頒行小學課程標準以前的各種算術教科書。

(6)商務新學制算術教科書(駱師曾編)高小第一册五頁1,234,567,890,246,813讀做一極二百三十四澗五百六十七秭八百九十兆二億四萬六千八百十三，用三位撤節法。

(7)新中華算術課本(朱開乾等編)高小第一册五頁35,000,069,140讀做三百五十萬萬零六萬九千一百四十，用三位撤節法。

(8)民智高級算術教本(施仁夫等編)高小第一册一頁4,4338,2000人讀做四萬萬四千三百三十八萬二千人；又4,3609,4953人讀做四萬萬三千六百零九萬四千九百五十三人用四位撤節法。又大數讀法如下：

整數位置表

兆	千億	百億	十億	億	千萬	百萬	十萬	萬	千	百	十	單

注意：億卽萬萬

(9)世界新主義算術課本(楊逸羣等編)高小第一册六頁，有整數位置表如下：

兆節				億節				萬節				單節			
千兆位	百兆位	十兆位	兆位	千億位	百億位	十億位	億位	千萬位	百萬位	十萬位	萬位	千位	百位	十位	單位

用四位撤節法。

以上各種算術教科書，都在小學課程標準頒行以前印行的，現已停止發行。因爲手頭僅能查到上列四種，其他無從參考。

二、再搜集小學社會教科書上的材料：

(10)商務復興社會教科書(顧頡明等編)高小第三册三十七頁辛丑條約賠款四萬五千萬兩。

(11)開明社會課本(傅彬然編)高小第四册十八頁辛丑條約賠款四萬萬五千萬兩。(注意多一個萬字)

(12)中華社會課本教學法(王允文等編)高小第一册二百五十一頁辛丑條約賠款四萬五千萬兩。

(13)世界第一種社會教學法(顧漢樑編)高小第二册二百五十八頁辛丑條約賠款四萬五千萬兩。

(14)大東新生活社會教科書(李煜亭等編)高小第二册四十七頁辛丑條約賠款四萬五千萬兩。

(15)武昌亞新地學社本國史表解卷下(羅化龍編)一百七十三頁辛丑條約賠款四萬萬又五千萬兩。(注意多「萬」、「又」兩字)

(16)商務新編國恥小史(曹增美等編)八十三頁辛丑條約賠款四萬五千萬兩。

(17)商務白話本國史(呂思勉著)七百八十頁辛丑條約賠款四萬五千

萬兩。

(18)開明高中本國史(羅元鯤編)第三册二十五頁辛丑條約賠款四萬五千萬兩。

(19)上海三民公司國際條約概要(瞿世鎮編)第三編中國與各國公共條約二頁辛丑條約賠款四百五十兆兩。(注意用兆字)

丙、 整理研究

大數讀法的不同,即以辛丑條約賠款數舉例而論,其讀法有五種:

(一)四萬五千萬兩,如(3、)(5、)(10、)(12、)(13、)(14、)(16、)(17、)(18)都是。

(二)四萬萬五千萬兩,如(1、)(2、)(4、)(7、)(11)都是。

(三)四億五千萬兩,如(8、)(9)都是。

(四)四百五十兆兩,如(6、)(19)都是。

(五)四萬萬又五千萬兩,如(15)是。

我覺得這五種讀法,第一種是四萬五千個一萬兩的意義,應列式為 10000 兩×45000=450000000兩,第二種讀法,倘歪講起來就有四萬萬零零五千個一萬兩的意義,列式為 10000 兩 × 400005000 = 4000050000000兩,與原來辛丑條約上賠款數的九位數 450000000 兩,相差四萬與四萬萬之比,就是一萬倍,就是 4000050000000兩 − 450000000兩 = 3999600000000兩,有三萬九千九百九十六萬萬兩之多。而此數實際意義,是四萬萬兩,又加上五千萬兩,不若用第五種的讀法四萬萬又五千萬兩,較為妥當。又億字有兩義,一為十萬,二為萬萬。如以億為萬萬,可用第三種讀法,為四億五千萬兩,亦易分別,而不混淆。至於第四種讀法,兆字亦有兩義,一為百萬,二為萬萬,如以百萬為兆,即英文 Million 之意;如以萬萬為兆,即英文 billion 的十分之一之意。(billion 萬億,英德兩國算法即 1,000,000,000,000,十億,法美兩國算法,即1,000,000,000)今讀為四百五十兆,就是 450 million = 450,000,000。如此讀法現在已不大通行了。

大數撇節法的不同,即以上列各種算術教科書而論,可分三種:(一)不用撇節法如(1)是。(二)用三位撇節法如(2、)(3、)(6、)(7)都是。(三)用四位撇節法如(4、)(5、)(8、)(9)都是。我的意見,關於第一種的倘是萬以上的數,總要用撇節法以清眉目。關於第二種的,現在各種統計,都用三位撇節法,且是世界通用的。第三種是我國沿用的方法,普通人都能講四萬萬同胞,那末似乎寫作 4,0000,0000,是要比 400,000,000 好看的多,這是因為我國素有萬的一數,但在英美法德等國,並非如此的。

因大數讀法的不同,而影響及於小學社會教科書的數字,非但形式上有異,而意義因之亦不能確定,為求準確計,似應有斟酌考慮之必要。

丁、 假定結論

大數的讀法與撇節法,有聯帶關係,如用三位撇節法,雖為世界各國所通用,但由我國人看起來,不能一望便知,讀起來也不能脫口而出。如用四位撇節法,則用上列算術教科書(8、)(9)兩種的整數位置表,讀與看時,都很便利,但做統計時,又不適合。綜觀最新出版之小學算術教科書五種,其(1)種不用撇節法,(2、)(3)兩種用三位撇節法,(4、)(5)兩種用四位撇節法。不用撇節法的除外,其用撇節法的,三位的與四位的各有兩種。關於這種問題,我曾經問過實業部中主要人員,他們討論結果,因上述兩項理由,仍不能得到妥善的確定。我想這個問題非常重大,若不解決,困難時生。希望教育專家及算術史地專家詳細研究,以貢獻於我們小學教育界,並希望教育部方面將來對於審查小學教科書時,亦特別注意。



兒童用書 六折發售

五彩精圖 幼稚園讀本 四册 定價各一角六分

沈百英編 此爲幼稚園適用最新讀本。書分四册，每册四十課，大半爲韻文兒歌，音調自然，語句淺顯，每課均附五彩圖畫，描繪極精。全書用上等紙張，五彩精印，形式優美，得未曾有。

五彩 基本新字片 每盒四百片 定價 甲種九角 乙種五角五分

孫慕堅 沈百英編校 選字以適合兒童生活爲標準，編排以聯絡互用爲原則。背面彩色附圖，均極明顯活潑，匣內附指導法一册

五彩精圖 方字 附教授法及拼字盤 每盒千字 定價八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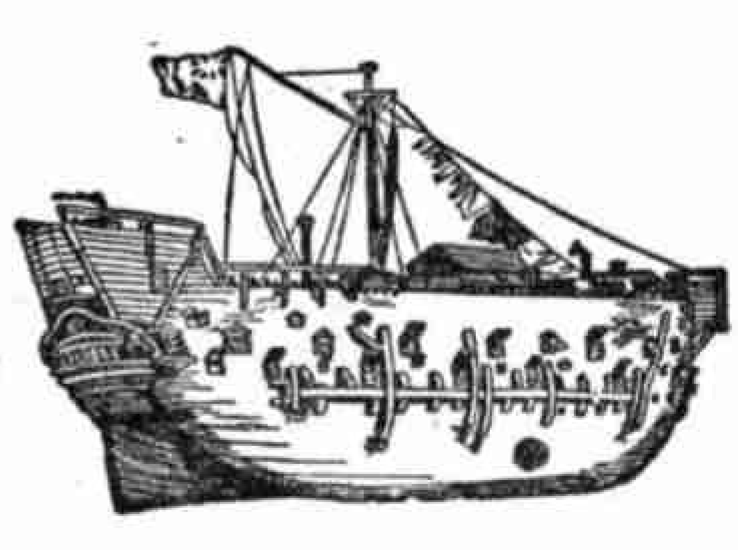
幼童玩具 看圖識字 鄭克敎編 二册定價二角

教師用書

書名	著者	定價
幼稚教育	樊兆庚編	定價一元一角
幼稚園教育概論	張雪門著	定價二角五分
幼稚園教育	王駿聲編	定價六角
實際幼稚園學	陳華編	定價三角
孟氏幼稚教育法	雷通羣譯	定價三角
幼稚教育叢書：		
幼稚園的演變史	張宗麟著	定價二角
幼稚園的社會	張宗麟著	定價五角
幼稚園的自然	雷震清著	定價二角
幼稚園的管理	葛承訓著	定價二角
幼稚園的故事	沈百英著	定價三角五分
幼稚園的音樂	黃昜哉等著	定價二角
幼稚園的設備	蘇碩夫著	定價二角五分
幼稚園教材研究	梁士杰著	定價三角
玩具與教育	陳濟芸著	定價四角五分
玩具教育	王國元著	定價三角
幼稚園故事一百六十篇	沈百英編	定價六角
幼稚園遊戲一百六十種	吳增芥等編	定價三角五分
幼稚園音樂遊戲	沈秉廉 沈百英編	定價七角
幼稚園新歌	沈秉廉 錢君匋編	定價四角
幼稚園甜歌50首	孫瞻秋編	定價二角五分

商務印書館出版

*C372.2(7)-25:2



美國的訪問教師運動

姚賢慧

一 「訪問教師運動」(The Visiting Teacher Movement)在教育及社會立場上的需要

「訪問教師運動」在美國也是一種比較新近的發展。牠是爲了應付教育和社會工作的需要而產生的。教育界和社會工作的領袖都因事工注重點的更改而漸漸感覺各個別兒童的重要。如何有效的幫助每一個兒童成了他們奮鬥的目標。以下的幾點便是「訪問教師運動」所以產生的社會的以及教育的主要原因。

（1）兒童爲教育活動的重心：近年來教育方針的更改，是促成該運動的一個很大的原因。從前的教育以課程爲中心，兒童的興趣和個性，無人過問。杜威博士在他的「學校與社會」一書中，曾對已往的教育下過這樣的一個批評：「教育的重心存在兒童以外，牠是教員，是書本，唯有不是兒童的本能和活動。」現在，兒童本身的重要已爲一般教育家所公認。他們的注重點漸漸由課程而轉移到兒童的身上。兒童的不同的環境，個性和先天能力都成了他們研究的對象。研究的結果可以幫助教員對於各個學生的問題，更清楚的認識，也可以幫助學校更切實的應付他們的需要。

（2）個別教授法的施行：當三十年以前，美國的强迫義務教育法令還沒有普及的時候，學校對於教授法和課程，不顧兒童的興趣和能力，只按固定的模形授課。凡能適合於那教育模形的，便是寵兒，可以繼續的受教育；凡不能適合於那教育模形的，皆被淘汰。在當時，這似乎是很自然的選擇步驟。可是自從强迫義務教育的法令普及以來，那些不適合於當時教育制度的兒童，同樣有權利留在學校。他們即使一年一年的留級，學校當局也不能驅逐他們。結果，學校中低級的學童人數，一日比一日的增加。這問題愈來愈趨於嚴重，學校當局乃不能不設法解決。因此，個別教授法遂被一般教育家認爲是必須的。欲達到個別教授的最高效率，教員對於各個發生問題的學生，必須詳細的考察，明瞭他們所以不能適應學校生活的原因，然後再用相當的方法加以扶助。可是教員在功課方面所負的責任已是很重，同時他們也很少受過社會工作者所應受的訓練。讓這些缺乏社會工作的經驗、學識和技能的教員去和學生的父母以及其他社會服務機關工作，是不容易收很大的成效的。因此，乃有一種專門人材應這種的需要而產生，這種專門人材就是訪問教師。

(3)整個兒童的觀念：根據傳統的觀念，學校是一種傳知的機關，牠的唯一重要的任務便是教授學識，只要學生的智育生活能夠發展，他們生活裏的其他部份的發展如何，學校是不暇過問的。他們長大以後，有的因爲在情感和社交生活方面的不健全的發展，乃不能適應現社會的生活。那不僅是個人的犧牲，也是社會的不幸。所幸的是學校已漸漸的感覺他們的責任，不僅是要開發兒童的智育生活，也是要助成他們整個的發展。所謂整個的發展，便是體育、羣育、情感、知識等的和諧的發展。最近教育家所注意的，猶爲適當的情感態度的養成，他們認爲個人行爲的主要動機，不在他的知識如何豐富，能力如何充足，而在他對己對人的態度是否適當。兒童在校內或校外所養成的情感態度，能夠影響他日後的爲人方針。因此訓練他合理的生活，以及健全的公民態度，乃成了學校的主要目標。訓練兒童整個人格的發展，是需要一個專家——訪問教師——的時間和技能的。她得時時與兒童親近，研究他的日常生活，注意他在校內和校外的行爲，以及那些行爲的動機。這又是促成「訪問教師運動」的另一原因。

(4)教育團體的調和與合作：兒童除了學校以外，也受其他教育機關的影響，如家庭，教會，社會等等。兒童的經驗是整個的，因此這些教育機關如果不能合作，牠們的勢力如果不能調和，受痛苦的便是兒童。學校不能離開社會實際的生活而獨立。牠應當應付社會的需要，牠與家庭父母間應有深切的明瞭和合作，父母對於學校也應當如此。他們須明瞭學校的教育方針，然後在施行家庭教育時，才不致有所背馳。兒童所受的訓練，乃得因而調和。他在家庭中所得的經驗，可以在學校應用；在校中所得的知識，也可以用之於家庭。社會對於學校的需要，宜時時注意，並竭力的輔助；爲要聯絡並調和這種種的勢力，以促成他們彼此間的合作，社會和學校乃同時認爲訪問教員是最適當的樞紐。

(5)社會工作目標的新意義：最後，社會工作本身對於事工目標的新估定，也是促成「訪問教師運動」的另一原因。以前的社會工作所注重的是救濟。可是與其救濟之於後，不若預防之於前，既可減少個人的痛苦，又可省卻社會無謂的消耗。從事社會工作的人認爲社會上的許多不良，如犯罪，貧窮，職業生活的不能適應以及身心的衰弱等等，都是起源於兒童時代的不適合的生活。因此，在預防的計劃中，兒童得着的是最先的注意。輔助每一個兒童，使他能適應學校和家庭的生活，在社會工作的範圍裏，佔了極重要的地位。最合配這種任務的人材，便是訪問教師。

爲了上述的種種原因，「訪問教師」的事工和需要，一天比一天的爲人所公認。她利用她的爲教員和爲社會工作者的經驗，訓練和學識，來研究兒童生活裏的需要，然後建議應有的改變。因此，爲了兒童的幸福，學校辦事的效能，家庭的快樂以及社會的福利，訪問教師的工作是不能少的。

二　「訪問教師運動」的原起

三十年以前，紐約城中的兩個社會工作人員感覺他們必須與教員發生更密切的關係，然後才能更了解他們工作區域內的兒童。他們也幫助家庭，使之與教員合作。他們探訪家庭和學校，以促進他們間的瞭解，並幫助發生問題的兒童。「訪問教師運動」便是這樣開始的。繼紐約城而起的，有許多其他的城市，有的是由當地熱心服務的公民或團體發起的，有的是由大學校的心理學院根據試驗的性質發起的，也有的是由學校當局發起的。

一九一九年，全國訪問教師會乃正式成立，每年舉行大會一次。自一九二一年起，這項的工作，被列爲防止兒童不良行爲計劃中的一部份工作。他們在全國

設有三十試驗區。現在，「訪問教師運動」正在一天一天的擴大起來，因爲社會上有見識的人已漸了解：假如我們能及早糾正兒童的不良行爲和人格問題，那末社會上的許多罪惡，都可以因而制止。因爲成人的許多不良習慣，都是在兒童時代養成的。

三 訪問教師的職務

訪問教師主要的職務，便是研究兒童不善適應的理由，確定牠是在學校，在家庭，在鄰境，還是在兒童的本身，然後再建議牠的處置和改善。仔細的分析起來，我們可說一個訪問教師的職務，可分爲左列的五種：

（1）研究不善適應的兒童以及他的問題。

（2）促進學校與父母間的了解；兒童與父母間的了解；兒童與學校間的了解。

（3）增進父母學校與社會間的合作，以謀特殊以及全體兒童的利益。

（4）幫助兒童解決他在學校家庭或鄰境的困難的適應問題。

（5）使學校社會化。

四 訪問教師所接觸的問題

明德在課室裏爲什麼那樣倔強，他坐立不安，時時擾亂課室中的秩序？美英的功課爲什麼那樣不行，年年留級？淑芬對於功課以及課室裏的一切活動，爲什麼一點沒有興趣？士德爲什麼不愛和別的孩子一塊兒玩耍，老是一個人獨自進出？究新爲什麼一月來逃學數次，並且常常遲到？這些瑣碎的問題，正可以代表訪問教師日常所接觸問題的一斑。

教員或校長求助於訪問教師的原因，約可分爲後面的幾種：（1）學校成績欠佳；（2）家庭情形不良；（3）不逐日到校；（4）行爲不良；（5）遲到；（6）體格健康問題。

根據調查八千五百個兒童所發生各種問題的多寡分配的結果，可知兒童學業成績問題是最普遍的：

問題	次數
學業成績問題	4140
行爲問題	2964
家庭問題	2213
不逐日到校	1064
健康問題	410
離校	364
學校關係問題	159
遲到	150
怪癖的個性	61
不按時上課問題	50
娛樂以及社交問題	32
職業適應問題	21

一個兒童可以同時發生幾個問題，這些問題常常有互相連帶的關係。譬如說，某生的行爲問題是因爲家庭訓練的不良，而他的不良行爲又影響他的學業成績。也有的時候，兒童的作業不良是由於他的健康或娛樂問題。在這樣的情形之下，只要第一個問題能得滿意的解決，第二個問題自也隨之而有圓滿的結果。因此，訪問教師須有準確的辨別力，纔能看見這些問題中的因果的關係。

五 訪問教師工作的步驟

（1）考察與診斷

訪問教師最初步的工作，便是從多方面的認識那發生困難的兒童。在教員那裏，她可以知道他們平時對於該生的意見；研究學校紀錄，她可以明瞭他的智

力，成績和行爲；訪問家庭或學校醫生，她可以知道他過去和現在的健康情形；兒童在遊戲場和課室裏的時候，她可以注意地觀察他的行動；她與他的接觸漸多，且能得着他的信任，他自然會將實話告訴她；從父母那裏，她可以得知父母對於孩子的意見，並更深切的認識他的家庭生活；在鄰境親友處，她可以打聽他的家庭情形和父母對於他的態度；她也可以隨時利用當地的其他社會服務團體，得着他們的合作與幫助。

她既在多方面收集了關於那兒童的材料，即隨時紀錄下來，然後，再根據那些材料，下一個診斷，並建議暫時的處理方法。最後，她乃將她的意見和計劃提出來與教員或校長商酌，徵求他們的意見。至此，訪問教師的初步工作乃算完畢。

（2）處置方法，

處置的方法是因兒童個性的差異以及問題性質的不同而各異的。如果那困難的基本原因是因爲兒童本身態度的不健全或思想的不清楚，她可以幫助他分析他的問題，使他生出合理的見解；如果那是因爲父母對於兒童的誤解，或不明瞭他的需要，她可以幫助他們了解兒童，並滿足他合理的要求；如果那問題的本身，是因爲兒童的健康失常或智能缺乏，她也可以建議學校當局爲他設立特別班或修改課程內容；如果兒童的問題是因爲缺乏適當的娛樂，她可以得着當地童子軍或其他娛樂團體的合作，來滿足他的需要。

處置的方法既施行了以後，她要隨時注意那兒童的行動，看他有什麽改變和進步，並將結果紀錄下來，以便評定該方法施行後的效果。

（3）善後工作

善後工作是訪問教師的極重要的工作。因爲暫時的進步是靠不住的，今日消失了的問題，也許明日又會復現，所以訪問教師和她所處理的兒童的關係，不應該斷絕的太迅速；至少在某一定時期中，她當常常與他接觸，給他鼓勵和引導。

六　訪問教師的資格

訪問教師的工作是處在教育與社會工作兩者之間的，所以她不但宜有優良的普通教育基礎（最好大學畢業），還要有教育和社會工作二者的經驗和訓練。在教育方面，她至少要有兩年的教書經驗，且須時時隨着教育的新思潮前進；在社會工作方面，她須有兩年的學科訓練和實習工作；在課程方面，個案方法、兒童福利、心理衛生、營養、測驗法等等，都是她所必修的。

除了上面所講的專業準備以外，她的個人的資格也是很重要的。她須有合作服務的精神，準確的辨別能力，機警應變的幹才，喜愛兒童的天性以及對於工作的熱誠。因爲這些是一個訪問教師所以能成功的很重要的條件。

七　訪問教師工作的效果

根據學校和家庭雙方面的意見，訪問教師的工作是極有價值的。校長們一致誇讚兒童經訪問教師處理後的進步，在訪問教師工作設施比較長久的地方，校風因而改善，鄰近亦漸與學校合作，父母們也感覺更能明瞭兒童的需要和學校的立場。根據統計的結果，至少有五分之四的被處理的兒童是有進步的。

根據過去的成績來講，我們可以知道「訪問教師運動」在將來必定還會一天一天的擴大起來。在社會未能根本的剷除父母普遍的無知，個人遺傳的缺陷，以及社會經濟制度的不平種種問題的以前，兒童的適應生活，也難免發生許多的枝節問題，最能幫助解決這些問題的，便是訪問教師。



英國的特種學校

程國敭

一 導言

特種學校是指那爲低能、殘廢、盲啞、衰弱、犯罪的兒童所設的教育場所。他們若是和其他正常的兒童同在一級受教，不但雙方均受損失，而且就盲啞、衰弱、犯罪的兒童而言，教學和訓練目的各各不同，放在一處，在事實上也是不可能的。那麼可以放棄他們不教嗎？這又成爲社會永遠的牽累。所以歐美文明國家，對於這些兒童的教育，特別注意，尤其是近年以來，由於經濟的環境，教育的理論，社會的變遷，使這個運動，更尖銳化。他們不惜巨貲，設有各種專門設備的學校，分別收容某種兒童，作有計劃的訓練。本文專論英國特種學校的種類、緣起、現制、以及實施的情形。這雖然是一個特殊的設施，但仍不脫强迫教育的範圍，亦可以說是牠的發展的最高階段。我國義教尙未實行，誠然談不到進一步的組織。不過就人道的立場，事實的需要，以及民族文明進化的歷程說，這終久是目前或將來値得注意的一個問題。

二 史略

英國是分擔文化史重要地位的一個國家，對於特種教育，自然亦甚重視。這種學校的興起，簡單的說來，大約有下列原因：（1）就史實說，一八七〇年强迫教育法案以及一八九一年免費法案的通過，直接間接的影響了盲啞、殘廢、低能兒童的教育。根據那兩個法案，全國兒童一律免費享受教育，那麼那些不幸的兒童，同是一個國家的國民，是否可以剝奪他們受教的權利呢？而且根據人道主義的眼光和經濟的條件，訓練他們使不永遠成爲一個廢人，爲社會做些有用的工作，正是國家的責任。所以在一八九三年英國就公佈盲啞兒童强迫教育法案。在一八九五和一八九九年間，政府也就注意到低能和癲癇兒童的教育。（2）就教育理論的立場說，二十世紀的新教育，以實施全人教育爲目標，學校不但是訓練智慧的場所，而且對於兒童身體健康的注意，也視爲教育的重要工作之一。德國首先注意及此，實行嚴密的衛生檢查，並且在一九〇四年，爲身體衰弱兒童的幸福起見，首創負有歐洲先鋒之名的露天學校。同時英國在一九〇七年也正式通過衛生檢查法案，强迫小學學生，一律受公家衛生檢查。不久又規定免費治療辦法。那時英國遭遇和德國相同的情形，發見有些兒童，大都由於家居環境湫隘，飲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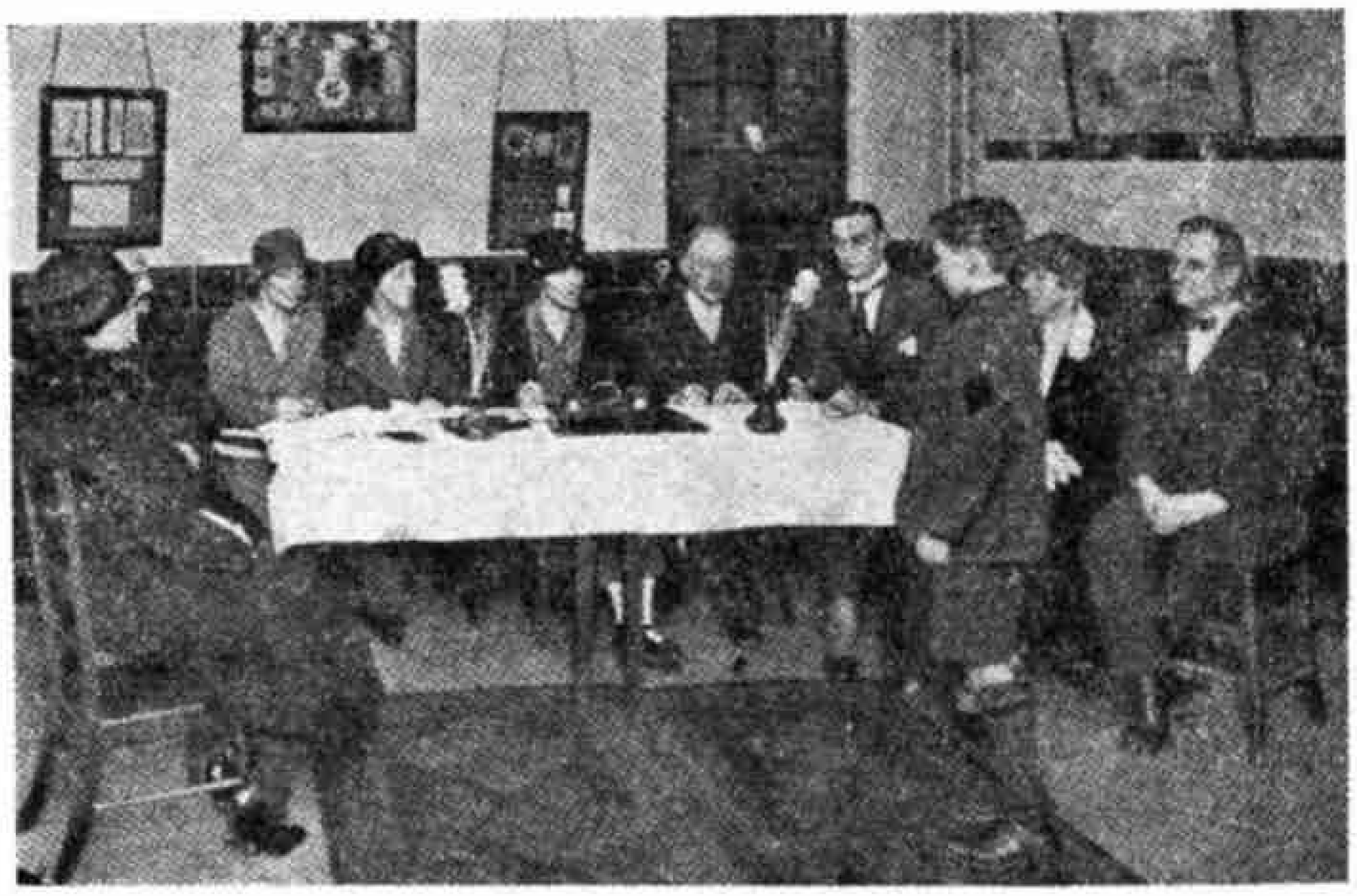
不良，缺少活力，身體衰弱，因之學校成績，也就十分惡劣。最可憐的，這些兒童，向被教師認爲低能。在實際上，他們並非如此，他們需要日光，空氣，和食物的營養，假如身體復原，是有着同樣的智慧能力。而且幼年的健康基礎，與他後日的一生有關。所以在一九〇七年，英國懷着德國同樣的理想，設了第一個露天學校。將那些兒童，收容到一個空氣清新，看護週到的處所，一面休養，一面讀書，在綠林碧草之間，繼續着他們的教育。露天學校的理想，在歐戰之後，更形發展，因爲這不但與兒童的身體健康有關，並且證明在曠野綠林的自然環境中受課，較在四壁圍牆之內，得益爲多。所以英國近來頗有將普通小學建成露天方式的趨勢（3）就社會的安全說，英人向來注意青年犯罪，在一八三七年，已經建設爲十八歲以下兒童的牢獄。當時犯罪男女青年，身遭種種虐待，審判時常受鞭撲，再下禁獄。在一八四九年，竟有一〇・七〇三兒童置身囹圄，備受壓迫。雖則不久之後，有感化學校的創設，但是紀律甚嚴，兒童須在一個門戶緊閉的處所，穿着罪人制服，終日苦役。一般人的意見，以爲兒童犯罪，是從內心發生出來，可用嚴厲的責罰，壓制下去。直到一九〇八年兒童法案的通過，犯罪兒童，才受着合理的待遇。根據那個法案，設立青年裁判所，專門審判罪犯青年。法官係特別選任，態度和藹，他們不以所犯的案情來做判決的根據，而卻注重犯罪的原因。先經專家的心理測驗，醫生的身體檢查，並詳細分析家庭環境，學校成績，然後再來定讞。他們深知兒童犯罪本身沒有責任，十之八九是由於環境惡劣的原故，所謂貧，病，父母死亡，結交惡友，皆是犯罪的主要誘力。心理學家勃脫（C. Bunt.）曾說：兒童的犯罪，一半以上是由於貧窮，他並舉倫敦地域和犯罪兒童的實例，證明最貧窮的區域，便是產生青年犯罪最多的處所。試問徘徊路中的飢餓兒童，能夠避免街旁食物的引誘嗎！那麼竊取的行動，正是情理之常。青年裁判所，代替了以前正式冷酷的法庭，牠的職務，祗是探究犯罪的原因。感化學校，卻在消弭罪惡於過失，化奸宄爲良民，免致將來擾亂整個的社會。這些學校皆建立在一個優美的自然環境之中，使兒童飽食暖衣，游息其間，同時學得一技之長，以爲將來獨立謀生之備，仍舊成爲一個良好的公民。

三　學制

英國的特種學校，共分九種，即低能，殘廢，癲癇，半盲，全盲，半聾，全聾，露天，感化等學校。其中除露天學校，實爲兒童的療養處所，多數學生，僅住短期，至體健復原，經過醫生證明，仍舊須回原校外，其餘兒童强迫教育年齡，較其他正常兒童延長二年，須至十六歲時，始得離校，而感化學校的學生，尚須居留至十八歲。因爲按照兒童法令，兒童犯罪至十八歲止，均由青年裁判所處理之故。特種學校入學手續，盲啞，殘廢，癲癇，須先經醫生證明。低能兒童，則須在普通小學試讀數目，經本級教師認爲確係低能，再經體格檢查，心理測驗，平均智力商數在七〇以下者，始得選入。露天學校專收各校衰病兒童，入學須由各校醫生推送。其由青年裁判所判決的，則入感化學校。凡兒童在街旁求食，或盜竊以及父母教養不良，家庭環境惡劣，或無家可歸，皆送入青年裁判所，經法官詢問，分別處置。屬於後述情形的兒童，自身並不犯罪，不過恐怕在那樣環境之下，易趨下流，也交給青年裁判所處置。

各種特種學校的教育，因爲兒童的病狀，各各不同，所以課程和教法，也是形形色色。不過他們的目的，除了露天學校以外，都是爲着兒童他日職業的預備，所以課程一律着重實際工作。通常分前後二組，十三歲後，升入高組，課程更爲職業化。如全盲男生，注重編織工藝，女生注重手工及機器織物或打字，全聾男生從事鞋匠或縫工，女生則爲高等裁縫及洗衣工作。又因所患病狀不同，教法也就因之而異。盲童通常用凸字法教授，聾童舊用手符號法，後因這種媒介，只能在同病相

憐的人羣中才能互相通用，所以改用口唇談話法。這些學校，每班人數較少，如全聾學校每班以十人為限，俾教師有暇注意個人工作。離校時，由公家或私人團體負責介紹職業。感化學校除着重職業課程以外，尚注重遊戲，以為品性的修養。露天學校與前述其他學校迥然不同，一方為教育，他方卻需要特別注意兒童的健康。所以日光，空氣，良好食物，充分睡眠，醫學看護，為牠的重要條件。牠的課程也和前者不同，注重體操運動，沐浴，木工，園藝，以及自然科學的研究，俾兒童有一個身心發展的機會。



一個離校時的職業指導

這些學校的兒童，均在强迫教育期內，所以和普通小學一樣免收學費。但是公家所負擔的費用，卻須比普通小學增加數倍。因為學校的設備比普通小學複雜，又以每班學生人數較少，教師自須增加一倍或數倍。同時這些學校，尤其是露天，殘廢，癲癇等校，醫生常須到校診治，看護尚須每日在校，酌量兒童須服何藥及食物營養，於是公家又須負擔一切醫藥費用。又因學校集中，學童來往車費甚鉅，亦由公家買票分授，而殘廢，盲啞兒童尚由公家汽車接送。至於兒童宿費或在校午膳，通常父母只付三分之一，貧者尚可酌免。下表示一九三四年倫敦市立中學和普通小學公家支出每人平均費用和特種學校經費的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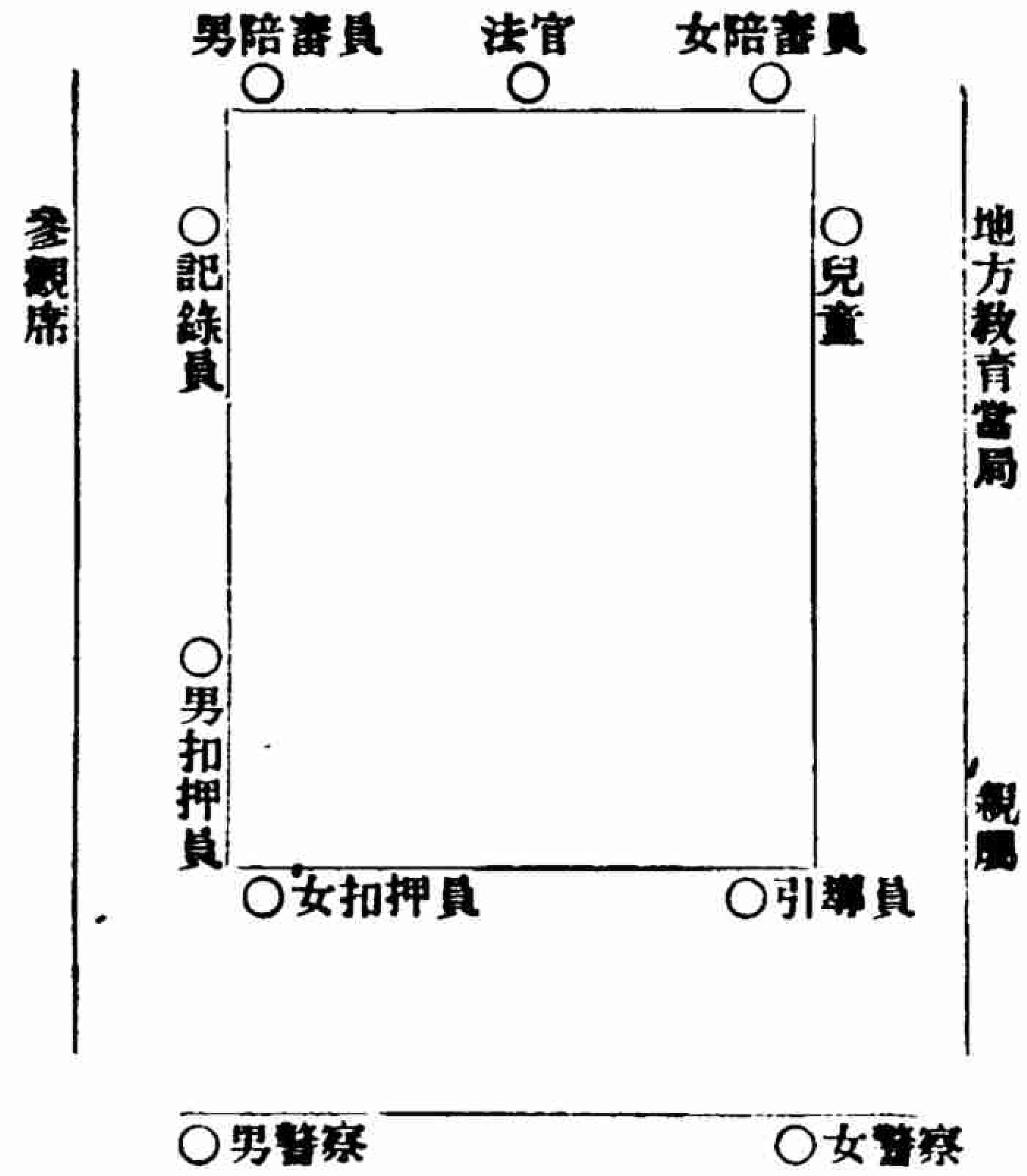
校名			每人平均費用
普通學校	小學		十六鎊八先令九便士
	中學		三十七鎊十八先令六便士
特種學校	盲童學校	日間	八十四鎊十七先令八便士
		寄宿	一百二十鎊十先令四便士
	聾啞學校	日間	七十鎊十五先令七便士
		寄宿	一百零九鎊二先令十一便士
	低能學校	日間	四十鎊三先令二便士
		寄宿	六十七鎊十六先令十便士
	殘廢學校		五十五鎊五先令五便士
	露天學校	日間	四十鎊八先令九便士
		寄宿	六十四鎊八先令五便士
	感化學校		七十七鎊十九先令一便士

四 示例

上面已經將特種學校的起源以及現行的制度，約略談到。現在將作者實際所見到的情形寫述出來。因為篇幅有限，祇好簡選數處，以示一斑。

（1）青年裁判所（Juvenile Court, Caxton Hall）地點在倫敦市西南一區

某天早晨，參觀開斯敦青年裁判所，入門看見很多的年長者伴着兒童，在走廊及室內等着。一個公役由人羣中將我們帶到法庭。當時所見坐位的佈置如左：



其餘與本案有關係者如證人,雇主,校長等席。

我被引到參觀席上,和我同樣資格的人,那天只有三個。因爲這種法庭,是禁止旁聽的,非經特別介紹,不能進來。否則只有與本案有關兒童的父母親屬或證人雇主及校長等,始得參加。那天我前後看見審問九個男孩,一個女孩,他們的年齡自四歲至十八歲。所審的案件,可分三類:甲、竊物。乙、父母教養不良。丙、失業流離。現在我將每種案件,記下一例。

(甲)竊物事件——公役引入二個學齡兒童,後面跟着證人,汽車夫及校長,原因是爲他們在倫敦鬧市 Piccadilly 從某汽車中竊物。先由書記宣讀誓言,意思是叫在場被審的人說眞話,這是每次審案之先,卻是要照例讀一遍的。接着證人走近兒童的旁邊向法官說:我在路上走過,看見他們似乎要伸手到汽車裏去拿東西,我跑過去,他們就慌忙避開,丟下這雙手套和眼鏡,一面說着,一面將手套眼鏡拿出,放在法官的前面。於是汽車夫說話,他說我看見他們跑過汽車,不過沒有遺失任何物件。最後校長宣稱二童在校讀書品行成績均佳。說完各各退回原位,只留被告的二童站着。於是法官現着和藹的態度問孩子:你們想說什麼,他們說你們盜竊孩子辯護說:手套是路上拾來的,眼鏡是用三個便士從另外一個小孩處買來的,因爲他想去買煎魚和薯芋。我們不過走過汽車。他們說得有情有理,法官提議着說道,恐怕他們看錯二個孩子了,孩子說了一聲是,就被帶出門外。這時證人,汽車夫,校長,也跟着後面退出。

(乙)父親不能負責教養——一個四歲的小孩,笑嘻嘻的走進法庭。事實是這樣的:父親喜歡吃酒,不務正業,母親早和丈夫別居,傭工養活自己和孩子。一天在車站上偶然遇到他的父親,說要帶他去玩,母親就答應了。誰知後來父親吃醉了酒,一手托着孩子東歪西倒在街中徘徊,於是被警察帶到青年裁判所來。那天他的父親未到,母親伸說極願帶他回去留心看護,結果孩子隨着母親走了。

(丙)失業流離——兒童和證人進來,兒童年齡是十五歲。證人對法官說:這個孩子一天走到我面前,說他沒有工做了,不知到什麼地方去睡,他是八號失業的,九號早晨到我這裏。於是法官問兒童,父母在否,兒童回說都死了,問有無親戚,說沒有。法官很同情的說,替他找一個工作。

(2)露天學校(Wood-Lane Open-Air School)校址在倫敦市西十二區。

一個廣漠的曠野,三五疏散的樹木,頭上戴着晴碧的天空,脚底踏着油綠的草地,花氣襲人,鳥聲碎耳,在這一望無際的平疇中,遠遠地點綴着幾個玲瓏的亭榭,這就是我所訪問的烏特蘭露天學校一個清晨的情景。學校辦事處在西面的一角上,我們會見校長,在討論了幾個問題以後,他很誠懇地指導着周歷了全校。

本校建立於一九二九年六月,學生約百三十人,選取倫敦市的 Hamersmith, Futham, Kensington, Paddington 等區小學身心衰弱的兒童,一面

治療，一面施教。等他們體健恢復以後，再退回原校讀書。在本年的五月裏統計遷入者十三人，歸校者五人。學生共分四級，每級教室，是一座通風的小舍，各分散在平野的深處。我們穿過花徑，踏過菓園，校長告訴我們，知道這都是兒童們的成績。他們每人分佔一塊地皮，種植各種花卉蔬菜，他們統能熟知其名以及種植方法。



露天學校養蜂的一課

說着已經到了一個教室，教師正在教授算術，因為學生各有病徵，程度參差不齊，課本也是各形各色。教師告知他們程度大都比普通兒童要差二年。這時約有十個學生走進教室，說是洗完澡回來的。因為沐浴亦為日課之一，同時澡盆有限，所以每級分作二組，可以前後交換。在露天學校裏，教育雖則有牠相當的地位，但是兒童的健康，卻列為第一。日光，空氣，視為兒童的良友，手工及自然科學多以園藝代替。午後小睡，進食會餐，亦在露天之下。在上午十一時，各級學生一律走出教室，散步園林，由教師指導作種種的遊戲。那時我們被領到校中所重視的醫學看護所，一個白服的看護正在為一個兒童看病。醫生每星期來校一次，而看護卻須每天到校，兒童隨時遇有不適，即可敲門逕入。每個兒童，都有詳細的健康記錄，他們通常每星期受身體檢查一次，以便分別治療。遇有體重不足，即增給滋養食料，按時令兒童進室服用。在每次進餐的時候，（兒童在校進餐三次，即早餐，晚餐，晚茶）看護尚須巡視四周，遇有胃口不佳的兒童，即加以特別注意。我們從看護的手裏，接讀某童的健康記錄表，分目甚為詳細。下午一時進膳，食料有牛肉和蕃薯。飯後尚須午睡一時半，接着是聽無線電。下午就沒有正式功課。我們為了不願意打擾他們的清眠，就向校長告別。

（3）克魯特來低能兒學校（Clandesley Mentelly Defective School）

校址在倫敦市北一區

該校的校舍，是一座高大的洋樓，聳立在四通八達的市街中心，現有學生一百四十人，教師八人。校長只對着我們稱讚他的學生造鞋製衣手藝的高明。

這個學校，分為二部，低部男女兼收，學生在十二三歲時升入高部，到十五六歲離校。本校高部僅收男生，有的從低部升入，但大多數來自其他低能學校。高部再分甲乙兩組，每組又分數班。那日甲組在樓下做實際工作，乙組在樓上練習書算。至下午則兩相對調。我們先向校長取看了每個兒童的記錄表，確實的知道了他們智慧的程度，智力年齡和生理年齡的比例，以為參觀之前作個參考。當時我抄下了二個學生的比例表如左：

Jackson Allan：生理年齡十四歲；智力年齡九歲
Harris Chas：生理年齡十五歲；智力年齡七歲半



一個十一歲而祇有五歲智慧的兒童

接着我們走進了甲組的一個縫級班，學生七人，教師令他們送呈平日的作業。雖則沒有怎樣精細，倒也能像一件東西。次到一個木工教室，學生九人，工作甚勤，做些日常簡單的家用工具。這些學生的智力商數雖則在七〇以下，但是對於這些工作，卻做得頗有頭腦。旁邊一個教室是製鞋班，學生八人，敲釘切皮，十分熱鬧。教師打開一個大廚，裏面滿裝成績，說他們書寫不行，工作卻慢慢有進步。班中人數甚少，使教師能訓導週到。一方他並不强迫學生做同種的東西，儘可依各人能力興趣做精粗各色的工作。如是年復一年，自然學會一種技能，成爲有用的生產者。通常擔任實際工作的教師，不必如其他科目的教師，須有小學教師合格證書，祇須對於是項工作具有實際經驗即可。注重實際工作固然是這些學校的主要條件，不過同時也須學習初步書算，尤其是在低部的時候。書算課程的每班人數，較實際工作的爲多。我們參觀高部乙組英文班，有學生二十三人，程度參差不齊，有的還在認單字，有的已能讀短篇故事，所以教材各異，教師亦重個別教授。校長叫了班中一個成績最優的學生表演讀法。雖則程度和他的年齡還不相符，但也能誦讀成句。其他兒童，簡直連讀 train 和 bird 等字都有難狀。可是他們的年齡，已經是十三歲左右了。

低部專收十二歲以下兒童，採單級教授法。學生約二十人。我們進去的時候，正在上算術，教師領我們到一個班中較聰明的兒童前面，他已十一歲半，桌上放着一塊石板，旁邊有些圓珠和一疊長方形紙片的算題。教師拿起一張"7+2=？和一張9+8=？的題片，叫他計算。他只是對着圓珠出神。我又要求教師指出一個最呆的學生來，於是來了一個七歲的兒童。教他數數目，他只是一二三連串的念。我就問他，假使你有二個便士，用去了一個，還有多少？他回答二個。教師說，他到這裏已有九月，起初的時候，似乎有點進步，因爲來的時候，不能數到二數以上，現在不知怎的又停住了。我記得去冬參觀一個低能學校，一個十歲的兒童在校已二年，祇學會了數一二三到四就數不上來。覺得這七歲的學生，又比他高明了。

二四、七二作於倫敦。



製鞋是他們職業之一

世界著名教育雜誌摘要



宗教信仰與品行關係的研究　黃覺民

Franzblan, Abraham: Religious Belief and Character Among Jewish Adolescents, New Studies in Education, Teachers College Record, December, 1935.

一　本研究的目的與方法

舉凡世界有組織的宗教都一致地主張謹守教義與教規足以建立較良的品行。本研究可算是應用科學方法去試驗這種假說是否準確的創舉。

被試驗的兒童共計七百〇一個年齡自十二歲至十六歲，都予以宗教觀念測驗和廣包的各種品行測驗，藉以決定接受最多信仰者在各種測驗上是否亦顯出最好的品行的反應。此外還進而研究傳統宗教信仰的接受與使之接受的各種要素的關係。

所測量的特質共有智力、道德知識、各式的欺騙、合作、堅持、寬大、人望、人格各方面，以及宗教學校內所授的各科知識。又所用爲本研究開路先鋒的宗教觀念測驗其可靠度爲·八五一±·〇三九，其準確度爲·七八六±·〇三六。

二　本研究的結果

（1）未能找到任何憑據證明高尚品行的反應會隨着教義的接受而來。（2）宗教的信仰與合作、堅持、寬大、節制以及其他所研究的德性都無相關；而與誠實、名譽、行爲甚且有少許很可靠的負相關。（3）宗教信仰的高深與情緒不穩定的程度並無相關。（4）宗教信仰的程度與道德知識微有負相關。（5）宗教信仰與曆年、智年、智商、學級以及速力都成負相關。（6）在家庭及禮拜堂常守教儀的父母，其子女接受信仰比較多於其他父母的子女；而其信仰的接受，則與其父母的教育程度及職業地位成負相關。（7）信仰條目的多寡與宗教學校所授各科的知識並無相關。開始宗教教育的遲早與其在青年期接受宗教信仰的程度亦無任何相關。

總之本研究並無證據可以維持上面的假說——卽並不能證明傳統教義的接受與高尚品行有發生關係的趨勢。

社會的經濟的和個人的特徵與閱讀能力之關係

黃覺民

Ladd, M. R.: The Relation of Social, Economic and Personal Characterictics to Reading Ability, Childhood Education, Oct., 1935, pp. 44–45.

本研究所用的兒童共有三年級下、四年級上下、及五年級上學期的學生三百一十五人。各予以三種閱讀測驗，兩種智力測驗，一種社會與經濟特徵的測驗。此外還以教師的估量，學生對學校態度的測驗，以窺見兒童人格的各方面。

本研究的結果舉其大者如下：

（1）兒童閱讀能力，與其家庭在社會經濟上地位，與其遊戲興趣，與其普通人格適應等總分數並無明顯的關係。

（2）良好的閱讀成績與較高社會經濟的地位，與家裏不說外國話，與較善的人格適應，都有些關係的趨勢但並不可靠。至在關係中孰為因果亦殊難決定。

（3）良好閱讀成績與下列各點確有關係：

（一）與較高的態度分數。自信、喜樂等態度與閱讀成績有顯著的相關。

（二）與較高的自制分數。下列反自制的三方面似與不善閱讀確有關係：（甲）在比賽時不能鎮靜；（乙）考試之前即現慌張；（丙）縱對極有興趣的工作亦易生厭煩。

（三）與為興趣而閱讀所費的時間，樂在級中高聲朗讀，以及兒童購置的書數。

（四）與少感不快，少與他童爭吵。

（五）與教師所估量在自信、堅持、及注意集中上的超過平均的分數。

（4）以下各點與閱讀成績並無關係：慣用左手；耳有困難；父母對兒童智力的意見；喜在室內；喜與較長者為伍；兄弟姐妹的數目；晚間睡眠的時數；無論兒童會說喜歡閱讀與否。

根據上述結果作者以為如有對閱讀發生困難的兒童在人格測驗上得到不好的成績，為教師者並無理由說人格適應不好就是閱讀困難的原因。也不能說閱讀困難是因為社會經濟地位的低下，或因為家中常說外國話，或因為智力平常。蓋有幾個兒童確有這些顯著的缺點而其閱讀成績卻列在最優的二十六人之中。惟是一班學生如果家中都說外國話，或其智力商數低下，或其態度測驗成績不好，則教師可以找到比無此缺點者的班中或有較多的閱讀困難而已。

教學自由的限制

黃覺民

Kilpatrick, W. H.: Limitations upon Academic Freedom for Public School Teachers, Teachers College Record, Nov., 1935.

「德謨克洛西」教育的宗旨在於培養善能思考及決斷的人民。上命下行的教育不是「德謨克洛西」的教育，亦不是教育。教師把所有問題答案告訴學生則其教學亦必拙劣。無論對甚麼問題他都不應現成地代學生解決好，也不可教他們左右袒，只可指導他們學得如何去解決，而任其自己解決。所以教與學都應自由，不可加以限制。茲將與教學自由辯論有關的幾個問題解答如下。

（一）問：國家應否代教師定好他們所應教的課程？教師有權教授其他任何東西否？　答：國家在道德上及「德謨克洛西」上都無權決定將目前爭辯問題的偏面指教學生。這是法西斯國家之所為，是宣傳主義和注入教訓，而不是「德

誤克洛西」的教育。

(二)問：那麼，是否教師應決定用甚麼來教學生呢？　答：所教的問題若是仍屬懸而未決，則教師在道德上及「德謨克洛西」上也不應以偏面教授學生。他的職務在於輔助學生，使對社會問題較能自加解決。這才是培養「德謨克洛西」公民的正軌。

(三)問：所有社會問題是否都應視爲懸而未決？學生對所有問題是否將永得不到結論？　答：凡眞眞思考的人都似乎必得結論；但不宜未加思索或少加思考即貿然來下斷語。就是經過細思的結論，也不該視爲天經地義永遠不變。至於社會問題，有的已經相當解決了，有的完全還是懸案。對已經相當解決了的問題，我們可用以教兒童使其確實了解，酌量接納；其未經解決的，則應小心翼翼，多方考慮，縱有人不欲我們懷疑，我們也要大膽質問。

(五)問：那麼，父母與公民對學校進行有權過問否？　答：他們應有此權，但須有限制。社會和學生的福利往往與無知父母及公民的願望有所牴觸。

算術四則應以百分之百的準確度爲標準

陳選善

Wilson, G. M.: The Challenge of One Hundred Per Cent Accuracy in the Fundamentals of Arithmetic, Educational Method, Vol. XV, No. 2., Nov., 1935.

所謂百分之百的準確度包括：(一)答案完全正確無誤，(二)計算迅速，(三)沒有數指頭和背表的習慣，(四)核對的習慣。

百分之百的準確度標準並不太高而是切實可行的。實際上有用的四則所包括的事實並不過多，計算的過程中並無特殊的困難。百分之百的準確度應是教師和兒童所能達到的標準。

以百分之百的準確度爲標準可使每個兒童都能領略成功的感覺而對於算術發生興趣。復次，成人日常應用的算術可說有百分之九十屬於基本四則的，而社會上的應用亦莫不以百分之百的準確度爲標準。

要達到百分之百的準確度的標準，第一，四則練習須待兒童有了充分的經驗，俾易引起學習的動機；第二，去除算術課程中無實際功用的部分；第三，延遲四則練習到三四五年級，比較更妥當些，可延遲到四五六年級；第四，將練習的材料分成小的單元以便學習的進行；第五，供給溫習和練習的機會。

教育研究中常被忽略的一方面

陳選善

Gray, J. Stanley A Neglected Phase of Educational Research, Journal of Educational Research, Vol. 29, No. 2, Oct., 1935.

教育研究的步驟和解決問題的步驟初無二致，思考之歷程和研究之歷程間本無區別可言。凡對於解決教育上重要問題任何步驟有貢獻者均得稱爲研究。

一問題　此即杜威所謂疑難。凡人遇着新的情境固有的反應不足以應付之，便發生疑難。疑難便是思考的前提。無疑難決不能引起思考，無問題決不能引起研究。發現問題和界說問題常包含精密和詳盡的研究手續。例如，學校調查的目的就在發現一個學制中須待研究的問題。

二資料　問題業經發現，如無充實資料仍不得解決。資料的收集在思考和

研究的歷程中均爲重要之步驟。調查、實驗、詢問均爲收集資料的方法。現在教育中的研究似乎太偏重收集資料一步驟。其實僅僅收集了許多事實，並不能解決問題的。

三臆說 根據所收集的資料，提出一個解決的方案，這一步驟爲各種教育研究所不可短缺的。就是反對在安樂椅上幻想的人，亦不能略去這一步驟。

四考量 將所提出的問題考量一番，以視其能否解決問題。考量就是運用語言的工具來試驗臆說的正誤。假如考量的結果顯示所提出的臆說不能圓滿地解決問題，當然還要回到第三步重新提出一個臆說。

五證驗 用語言仔細考量後還須經過客觀的試驗，臆說才能成立。這一步可說是繼續第四步的。第四步是主觀的考量，第五步是客觀的考量。前者是想像中的證驗，後者是實地的證驗。

從另一方面說，這一步又是繼續第二步的，因爲從客觀的試驗又可得到許多新的材料，不過第二步係在提出臆說之先，所收集的資料乃係普泛的初步的。牠的進行係被問題所指揮，其目的乃在尋求解決途徑。第五步係被臆說所指揮，其目的乃在證驗臆說。

客觀的分析指示這一步乃哲學和科學主要區別所在。科學家採用客觀的方法以證驗其臆說，哲學家則否。除此以外哲學的思考和科學的思考並無區別可言。

上述三、四、五三個步驟乃一種嘗試與錯誤的歷程。臆說先經過主觀的考量（第四步）然後用客觀的方法去證驗（第五步。）假使考量的結果，臆說不能成立，便須重新提臆說，或者還須回到第二步，添加新的資料，以助適當臆說的提供。

六結論 解釋資料擬定結論爲教育研究中一重要步驟而常被忽略者。僅收集了許多事實而沒有透澈的解釋，仍無補於問題的解決。

上述各步驟爲一個完全的教育研究所必經的歷程。但內中思考的部分常被研究者所忽視，這是亟須矯正的。

高中化學實驗報告三種不同記錄法之比較

陳藎民

Applegarth, L. W.: "Method of Recording Laboratory Notes in High-School Chemistry." Science Education, Vol. 19, No. 3, Oct., 1935, pp. 107-112.

研究之目的——嘗集十五種高中化學實驗法之課本，察其記錄之方法，均蕪雜而缺少整齊劃一之規定。因擇其尤者三種實行測驗，由測驗之結果，以比較此三種化學實驗報告記錄法之效能。

測驗之方法及經過——本測驗舉行於惠汀高級中學（Whiting Senior High School）。該校計化學班三級，將每級分爲二組，每組依照三種方法中之一種記錄。第一班之兩組依照第一、第二兩法，以作比較；第二班比較一、三兩法；第三班比較二、三兩法。

第一法於實驗時須解答實驗法課本中之問題、方程式、及一切實驗手續。并於課外記錄更詳細之報告，其內容分名稱、儀器、試藥、觀察與記錄、及結果。第二法於實驗時須解答實驗課本中之問題、方程式、及一切實驗手續，而無須課外更詳細之記錄。第三法除於實驗時須解答實驗法教本中之問題、方程式、及一切手續外，實驗後并須於課室內解答教員給與之補充題（此種習題包括本實驗中主

要部份之簡單問題。）此三種方法，除實驗時之記錄完全相同外，第一法可保留實驗時詳細之經過，第三法對實驗主旨得有進一步之了解．第二法則兩者均缺。

測驗時先將學生根據班次、年齡、性別、智慧商、及第一學期化學成績等項從每組中詳爲分別。測驗題依照所採用之方法命定，每次實驗有一套之測驗題（每學期約廿六套，）其中包含十個填字題，如分子式之名稱、化合物之分子式、反應式、製備法、實驗手續、及物質之性質等，以測驗學生腦筋中對於實驗所存留之印像。至測驗之舉行，則分兩種：於實驗後一星期作第一次之測驗，三星期後以原題作第二次之測驗，以分別試其暫時及永久記憶。

測驗結果之分析——由測驗三種紀錄方法所得之結果，分別求得各組中每人之平均數；再由每組中各人平均數，求得組平均數。以統計方法比較此兩平均數，即利用公式

$$P.E._m = .6745 \frac{\sigma_x}{\sqrt{N}}$$

以求得其近似錯誤。再利用公式

$$P.E._{m1-m2} = \sqrt{(P.E._{m1})^2 + (P.E._{m2})^2}$$

以求兩平均數差數之近似錯誤。

表一　三種方法對於立時同憶之記錄

方法	平均數	P.E.m	P.E.m1-m2	兩平均數之差	4 (P.E.m1-m2)
I	二六·五七	·五九六	·九一七	二·九八	三·六六八
II	二三·五九	·六九八	……	……	……
I	二六·九三	·五六一	……	……	……
III	二九·六四	·五九三	·八一六	二·七一	三·二六四
II	二四·八二	·六〇二	……	……	……
III	二九·三〇	·六〇七	·八四五	四·四八	三·四一六

兩統計常數（即兩平均數）之差，應爲其近似差錯誤之四倍。第一表爲求兩平均數差數之記錄，閱後便知一、二及一、三兩法之比較，無優劣之顯示，不過從統計之眼光，則第三法較優於第二法。

表二　三種方法對於永久同憶之記錄

方法	平均數	P.E.m	P.E.m1-m2	兩平均數之差	4 (P.E.m1-m2)
I	二六·九三	·六二八	一·〇一二	一·三五	四·〇四八
II	二五·五八	·七九六	……	……	……
I	二七·〇四	·七二九	……	……	……
III	三〇·六三	·七〇八	一·〇一六	三·五九	四·〇六四
II	二六·一七	·五六三	……	……	……
III	二九·三三	·六〇七	·七九六	三·一六	三·一八四

由表二，可見第一、第二兩法，及第一、第三兩法之比較，均不見優劣，不過由二、三兩法之比較，則第三法較優於第二法。

表三　三種方法平均數之比較
暫時與永久記憶

方法	暫時記憶	永久記憶
I	二六·五七	二六·九三
II	二三·五九	二五·五八
I	二六·九三	二七·〇四
III	二九·六四	三〇·六三
II	二四·八二	二六·一七
III	二九·三〇	二九·三三

表三爲三種方法平均數之比較。由統計之眼光觀察，第一法之平均數雖超過第二法之平均數二·九八（暫時記憶）及一·三五（永久記憶），然並無優劣之分，蓋不過偶然之變動。第一、二兩法之永久記憶超過相對之暫時記憶·三六及一·九九。至於各組之永久記憶之平均數何以均超過暫時記憶之平均數，可從另節各點之解釋。又第三法之平均數雖超過第一法之平均數二·七一（立時回憶）及三·五九（永久記憶），但第三法幷不較優於第一法。第一、三兩法之永久記憶超過相對之暫時記憶·一一及·九九。又從第二、三兩法，則顯然第三法爲優，其永久記憶超過暫時記憶一·三五及·〇三。

永久記憶之平均數何以超過暫時記憶之平均數，可由三點說明：（1）在第二次測驗前學生多爲預備。（2）從其他實驗，得有較透澈之了解。（3）本科智識之進步。

表四　三種方法對於高中次智商組之百分率（立時回憶）

方法	高智商	中智商	次智商
I	五四·一	五三·〇	六一·九
II	四〇·一	四五·〇	三六·五
同效	五·八	二·〇	一·五
I	三六·一	三六·七	四二·八
III	五七·七	五六·一	五五·九
同效	六·〇	七·一	一·一
II	三八·三	四一·四	一九·八
III	五七·五	五五·六	七五·二
同效	四·〇	二·八	四·九

表四爲各種不同智商之學生在各種不同方法下對於暫時記憶之效能百分數。試先比較一、二兩法：如將同效部份加入第一法，則第一法與第二法之差爲：次智商學生二六·九，高智商學生一九·八，中智商學生一〇·〇。又將同效數加入第二法之百分數，則其差爲次智商學生二三·九，高智商學生八·二，中智商學生六·〇。由此可見第一法最適宜於次智商學生，其次適宜於高智商學生，不甚適宜於中智商學生也。

其次比較一、三兩法：如將同效部份加入第一法之百分數，則第三法與第一法之差爲：高智商學生一五·六，中智商學生一二·三，次智商學生一二·〇。又若將同效數加入第三法之百分數，則其差爲：高智商學生二七·六，中智商學生二六·五，次智商學生一四·二。由此可見第三法最適宜於高中智商之兩種學生。

再次比較二、三兩法：如將同效部份加入第二法，則第三法與第二法百分數之差爲：次智商學生五〇·五，高智商學生一五·二，中智商學生一一·四。又如將同效部份加入第三法，則其差爲：次智商學生六〇·三，高智商學生二三·二，中智商學生一七·〇。由此可見第三法最適宜於次智商學生。

表五　三種方法對於高中次智商組之百分率（永久回憶）

方法	高智商	中智商	次智商
I	四九·〇	四〇·二	五八·六
II	三八·八	五八·六	三八·六
同效	一二·〇	一·一	一·七
I	三五·〇	四二·七	二六·七
III	五八·四	五五·〇	六九·〇
同效	六·五	二·二	四·二

	II	III	同效
	三八·二	五二·八	八·九
	四五·四	五三·〇	一·五
	二六·三	七一·四	二·二

表五爲各種智商學生在各種方法下對於永久記憶之百分數。吾人先比較一、二兩法：將同效數加入第一法則第一法與第二法高智學生百分數之比爲六一%與三八·八%。但若加此數於第二法之百分數則其比爲四九%與五〇·八%。此指示吾人高智商之學生對於一、二兩法之效能尚再須考慮。至對於中次智商學生，可以同樣方法知第二法適宜於中智商學生，第一法適宜於次智商學生。

又次比較一、三兩法：可知第三法最適宜於次智商學生，次適宜於中智商學生。

再次比較二、三兩法：第三法適宜於中、高兩種智商之學生。

結論——(1)課外詳細報告對於高、中、次智商學生平均分配之學級，并不能使學生增進其立時及永久記憶。

(2)學級內次智商學生較多者，可用課外詳細報告。

(3)學級中各種智商學生平均分配者，對於實驗後隨即解答實驗中之補充問題，其效果與作詳細報告同。

(4)平均分配之學級(各種智商人數略等)答解補充問題，可增强實驗經過上之暫時及永久記憶。

(5)級中次智商學生較多者，則答解補充問題，較爲有益。

(6)課外詳細報告只有益於次智商學生，故對於全級并非平允之法。

休息的必要及其方法

方萬邦

Nash, J. B.: You Must Relax-But How? The Journal of Health and Physical Education, Nov., 1935.

通常人們常不明白身與心的相互關係，以致不能作合理的思考。理論上我們雖然主張身心合一，實際上我們仍把身心分開。心理的歷程其實就是身體的行爲。從未見有一種可稱爲生理的疲勞而能完全脫離心理關係者，即思考亦不過爲腦的作用，腦爲身體之一部，亦不得視爲與身體無關也。而情緒與身體各部的相互影響尤爲我們所熟知。

疲勞的特徵隨致疲勞的原因而各異，下列幾種是較顯著：

(1)由大肌肉活動而致的疲勞。體內幾種資料用盡時，由疲勞而入睡是很常見的事。此時體內燃燒業已完全，腺泌亦經燃盡，暫感疲乏，需要休養以資恢復。這種疲勞是有益的。

(2)由小肌肉神經羣 (small muscle-nerve groups)的集中活動而致的疲勞。這種疲勞多由思考注意或做困難的適應而來，與大肌肉疲勞完全不同。牠只能給予血之循環以極微的刺激，會使內泌腺發生不均衡的分泌。結果患者立現不安、焦躁、心散諸狀態，甚易陷入於極難休息之境：睡既不能，醒亦不寧。

(3)由暴發情緒而致的疲勞。這是腺泌過量的結果，可由暴怒、驚駭、忽聞噩耗的人們看出來。這種的疲勞會達到非常劇烈的程度，極難克服，有時甚至致命。

上列第二第三兩種的疲勞，係受現代文明之賜。風俗禮教日見增繁，人們不能爲所欲爲，又不能避免所不欲爲。科來爾氏(Crile)以其研究下等動物與人類的結果昭示我們，證明在長時間被迫適應於不願意的環境之下所得到過度

的疲勞，可使腦之細胞不能調整，長此以往，則勢至永刼不復，甚且致死。他又證明腦之生長發達可使適應多方順利；腦之中樞由活動而疲乏，由休息與睡眠而恢復其能力。科來爾的結論以為在恐懼、怨恨、嫉妬、暴怒或性衝動的情境下，一切教育、推理、記憶、幻想以及消化的歷程，都必停頓，心理機能都難行使。

但睡與休息如何可以消除疲勞呢？請分別論述如下：

睡眠的功用，一面在於消除發生疲勞的產物，一面在於供給時間，使身體各部份恢復。所以在睡眠時身體建造的歷程，進行甚為快速。動物不睡則死速，不食則死慢，可見睡眠比較飲食猶為重要了。人們不睡四十八小時後，必顯變態趨向。普通人每日須睡八小時，兒童與工作緊張的成人尤須多睡。

至於休息更難討論。例如：何謂休息？何時休息？休息時有何發生？皆不易論述也。

未討論之先，我們必須明白睡眠並非惟一休息之道。睡眠是身體整個恢復的時候，休息卻為肌肉細胞恢復的時候。肌肉收縮則肝液素(glycogen)破壞成為乳酸(lactic acid)熱與力亦同時散放。當此之時身體顯出非常適應的能力。由體內化學反應後，這種所謂廢物的乳酸，復綜合而成為肝液素。在此歷程之中，氧氣如果充足，休息時間如果很長，這綜合就甚為有效，身體經過長時間的活動猶不感疲乏。因為氧氣多，休息足，則乳酸極少入血，即長久跑走亦不見有疲勞廢物在其血中也。

又休息與運動，實一而二，二而一的東西。休息是運動的一部分，是運動的弛放的一方面。肌肉活動輕而弛放久，則為休息；活動久而弛放暫，則為運動。休息不僅在夜間或午飯後小睡得之，實是終日隨時隨地可得的東西。沒有休息，則疲乏的產物不能消除，乳酸不斷地流入血液，造成時時身心不支的基礎。

但是我們如何做法才能得到充分的休息呢？在家裏說話要和氣，態度要閒逸，無線電要低聲，食時要作一些談話以延長咀嚼時間，每天工作要分配適當，勿使堆積緊張。

在學校中，教室環境要快樂，師生關係要親密，各種聲音要不逆耳。舉凡推促學生入健身房，令其趕緊穿著衣服，迫其從速學習等等，都足使全日的經過不合衛生，應由學校負責。

至於社會，亦應努力解決行人擁擠問題，多設公共運動場，以及其他城市應有的施設。

最關重要的要算個人生活的有規則，夜間睡眠八小時已够，苟因工作緊張可以多睡一小時，似還容易做到。眞正的問題，似不在此，而在於日間應當如何休息。早上提前幾分鐘起牀，可使穿衣、洗刷、排除廢物，較有餘裕時間，早膳不必趕吃，早報亦可一閱，走路時要練習使許多肌肉不至緊張，（常見疾走之人赴宴僅以先到專候他人）戶外走動最好隨帶手杖以資撐支，步入公園不可疾趨，與人作必要的談話不可趕快的說，坐立時肌肉亦不可現嚴重的態度，諸凡鎮靜，不特有益生理，且足堅強自信力，乘車亦不要慌張，即時間稍遲，着急亦屬無用，還得隨帶一書，從容閱讀，爲車夫者過不准通過時，儘可乘機休息，不必屢鳴角笛，務須當心前面人們以及前後左右的車友。

人人必須速速覺悟：緊張的來臨、心神的不安、朋友的激怒、聲調的高昂、夜間的不眠、消化的不良等等，都是危險的徵象；置之不理則禍患當前，故急宜設法補救之。人人必須有所嗜好，即其自己最喜歡做的事情，每次都能聚精會神，不顧一切以赴之，即心理學所謂「人格統一」，或打高而夫球，或打網球，或山行，或牌戲，或在家靜坐，或掃除門庭，或驅車鄉間，以及其他種種，均任自擇，但必須為你所最

愛者，不關任何人的事。

個人研究所用方法的探討

方萬邦

Strang, Ruth: Research on Technics Used in the Study of Individuals, Teachers College Record, November, 1935.

一測驗的方法　每種測驗都是一羣刺激用以激動某種特殊反應者。世無兩種閱讀測驗能够準確地測量同一的閱讀能力，亦未見一種測驗能够確當地測出智慧、機械能力、閱讀能力等等。

過去曾編有三四千種的測驗，單就比納測驗一種而言，已有七十四次的訂正和翻譯了。而新的測驗猶在每日出版中。至其所得結果則努力測驗與學校分數的相關係數約爲·五〇；學績測驗與學校分數的係數亦僅稍高；而人格測驗與學校分數則相關係數幾等於零了。所以迄今任何已編的測驗，都未完全可靠，準確的標準亦都未滿意建立。許多心理學家以爲標準測驗僅能對智慧的成熟予我們以相當的把握，其於情緒的成熟則無能爲力了。

居今若欲改善測量方法，應於下述四方面加以研究：（1）應把現有最好的測驗加以實驗及改良；（2）編製測驗藉以測量教育目標內的新境地，好像欣賞、情態、風度、技能等等；（3）發展記錄累積的制度，使學生的現有興趣、教室工作、和教師敘述以及其他種種有關的測驗都得綜合起來；（4）抱定一種對於測驗選擇解釋及應用的哲學和手續。

二觀察的方法　觀察是研究個人最基本的方法。對個人行爲有價值的澈悟，多是善於研究者根據心理學與經濟的基礎觀察而來。而兒童心理和教育哲學的充分研究尤爲觀察者所必需。精密的觀察應包括：（一）審擇記錄，（二）明察整個情境的重要關係，（三）解釋各種行爲意義。這種觀察不是例行公事，不能委託書記或技士代行，必須由高明而富有經驗的研究家親自負起責任，方克有成。

三估計的方法(Technics of Rating)　估計是有定向的觀察。第一步要決定所欲估量的特性，第二步要填選最適用的估計量表，第三步要訓練估計者使能正確地觀察、記載和解釋，第四步要供給觀察行爲的機會與時間。

已有許多估計量表，各種量表的比較，自行估計的結果以及獲得最高可靠度的建議等等，都是供正操研究工作者的應用或參考，藉以編造更爲完善的量表。據許多研究者的經驗，以爲如果具備下列條件，則估計可達最可靠度：（1）量表內所列各項係可得觀察的特殊行爲，而不是普遍的特性；（2）所估計的各項，爲數不宜過多；（3）每種行爲曾經過三人至八人的估計，僅由一人則可靠度必低；（4）估計能舉特殊行爲實例爲佐證者；（5）每種行爲能劃分爲五級至七級者；（6）所選以資估計的各項均有最高可靠度者；（7）估計量表適合估計者之宗旨及其技能者。

至於改善現有估計方法，則有賴於下列各點的充分研究：（1）根據對個人發展價值之大小，選擇欲加估計的項目；（2）決定何種估計最爲可靠；（3）重行試驗已經控制實驗而又爲最有把握之估計原理；（4）應用估計以補測驗、晤談，以及其他方法的不足；（5）決定個人的整個估計與特殊行爲的綜合估量孰爲較有價值；（6）決定逸事式的記載(anecdotal records)與有定向的觀察那個價值較大。從中以最後兩點最關重要。

四約談(interview)的方法　約談是有目的之談話。此法甚爲複雜，舉凡被約談者的主觀內省，他對於約談者之問題和態度的反應，以及眼見約談者記載行爲等等，都使約談發生困難。不特此也，雙方個性的各異，約談當兒的情形，過去

有關的事實，將來計劃的預示，都在在足以影響約談的自身。又所有談話必須記載，則環境不甚自然，於約談未免不利。此種困難，現在可用顯微音機以制勝之，但暴露個人私事，道德上又成問題。此外訪談方法還有一種困難，就是缺乏判定其成功與失敗的標準。試問約談者如何知道他對方的態度和活動已經得到眞正的了解，對其反應已作正確的解釋？

至於改善約談方法的研究問題實在很多。例如何種問題可引起某種反應？何種材料最易曲解？約談者所用方法何種最爲巧妙？何種接洽最爲成功？約談者需要何種背景？他必具何等智力，必須了解多少人性？約談結果有何實用？約談具何治療上可有的價値？都有多加研究的必要。

五個案的方法　個案研究是用各種方法（如測驗、觀察、估計、約談等等）所得的材料來作個人的診斷和治療。

過去雖有許多個案，但很少曾經批判的分析；而經實驗地研究者，尤爲作者所未見。個案研究的困難在於未能對個人作整個的研究，而把整個人分開作零星研究，又勢難綜合起來。此外所得材料的解釋與應用，亦有同樣的困難，搜集者及應用者的偏袒先見及態度，都會羼入解釋之中。個案研究者成功的要素在於具備正當的人格、基本的學識、研究的經驗。但是他所需要的是何種人格？何種學識？何種經驗呢？這問題可由實驗來解決。先由多少人各自獨立地研究幾個個案歷史，把他們對每個人缺點和特有的印象總結起來。然後根據研究的結果，他們可預料每人學業的成就，以及職業的適應等等。此種預料的中與不中，可用日後各個人的實際工作來核對。這樣研究難免涉及經濟與社會因素，非個人所能控制，但其價値甚大，殊値得一試。

總結　要研究任何一種方法，首先必須熟諳該特殊範圍內已經獲得的成就，惟有如此始能增高纖長。備某種方法已經證實爲不合，而研究者還不知道，那就不容寬恕了。對於已得材料的解釋，尤須格外注意，研究者的領悟實爲不可替代的實貝。所以探討如何最能發展這種解釋結果的能力，確屬一種最關重要的研究工作。而合併各種方法用以研究個人，似亦甚爲必要。現在的趨勢不重於增加方法，而重於研究個人特殊反應間之相互關係及其與激動反應之全境的關係。

科學戲院

徐仁銑

Fr eman, Ira M.: A Theater of the Sciences, The Scientific Monthly, Dec., 1935.

社會大衆近日對於科學的興趣一天高似一天，他們希望着有一個機關來替代他們解決科學上的一切疑難問題。日報月刊等等，雖有科學的記載和討論，但是材料過於膚淺。電影雖有科學教育的用途，但是尙在提倡時期。有人以爲這種普遍的需要是應該一般學校擔任供給的，但是時間和金錢方面，都不容社會大衆去領略學校課程的好處。况且學校教員所講的是過於深奧，很不適合大衆的需要。

音樂和戲劇的所以能夠感動人心，是在乎戲院設備的合宜以及演員唱做的得法。科學智識何嘗不可借用戲院方式以傳播。天文學方面，現在已經有假行星儀（Planetarium）的運用。其他自然科學和實業工程方面，當然也可利用同樣方法以滿足一般大衆求知的慾望。

作者建議在大城市中設立「科學戲院」。這種戲院裏應該有一間大講堂，數間預備室和儀器室。此外工場、圖書室、討論室、辦公室等等都應齊備。講堂一端

演臺上，應該有適用的表演棹，好像大學科學館裏所用的。至於自來水、壓縮空氣、壓縮氧氣、煤氣、各種電流等等設備，都是應該裝好。演講所需表演儀器是先在演臺間壁預備室裏配好，然後到時搬入講堂。如若演講連續舉行，那末大戲院裏活動演臺的裝置也是需要。這種演臺有前後兩部，前臺有人演講，時後臺上還可以佈置，作下一次演講的準備，到時開動馬達，前臺轉作後臺，後臺轉作前臺，中間用不着躭擱功夫的。講堂裏溫度和濕度調節機的裝置，非特可以增加聽衆的舒適，並且可以幫助某種試驗的成功。此外圖表和幻燈片應儘量使用。活動有聲電影機和映射切片機都應配齊。

演講所用表演儀器，愈簡愈佳，並須是全場能夠看到的。演講材料應該由淺入深，並且是通俗的，不可假定聽衆已有相當的根底。

普通演講可規定是供給成年人聽的，但是每天下午不妨酌量添設兒童講座。同時該院圖書室內應該備着多種科學參考書，尤其是關於將要講或已經講過的問題。

此項事業的倡辦費，可由本市本省或全國的政府撥付，或是向私人募捐得來。至於經常費用門票的收入以及通俗科學雜誌的發行是足夠支持的了。

利用假期得經驗　何清儒

Charles H. Gray, Recess for Work Experience, Occupations, Vol. XIV, October, 1935.

文化教育如與職業訓練連合，可得很多幫助，這即是本寗唐女子學院一種、基本的主張。爲求課程適合個人需要，學校注重生活目標的問題。學生入校以後，有確定興趣與計劃的教師的責任是爲她計劃寬廣訓練，在這訓練中常以與職業有關的特別設計爲研究中心，沒有職業目的的，應幫助她尋求相當職業，或至少能了解實際人生。

關於職業指導與訓練所採取的方法，是「冬季工作與閱讀期」。這時期從十二月二十三日起至二月二十三日止。學生必需爲這兩月作計劃，從事學校中所沒有的工作。在期末每人報告所得結果，可爲估値成績的根據。有些學生旅行、參觀，有些閱讀、著述。本文所述的是與職業選擇或職業訓練有關的工作。

學生利用寒假從事與學業有關的工作，有很多種的機會。對戲劇有興趣的，可以加入劇團、戲院；喜歡自然科學的在試驗室、醫院、研究所找到工作；社會科學的學生加入行政廳、局、工廠、商店、嬰兒院等。有一學生在紡織工廠與別的工人同樣工作。性近美術的去到美術研究院專修，或製衣工廠設計衣樣，或在建築師辦公處繪圖樣。

有些工作是有報酬的，但大多數祇有觀察的機會。這些工作多數是由學生自己尋求。找得工作以後，第一問題即如何使自己有用，不致成爲妨礙。各機關的報告可以看出學生的服務，很受歡迎。學生所作的報告，多是敍述所得的經驗，亦有討論引起注意的經濟社會問題的。

本寗唐學院當局在試驗這方法三年之後，很注意將來發展的可能。雖然不能說個個學生都完全成功，但與學校合作的機關都很願協助合作的機關愈多，愈容易將實際工作加入學程之內，對於職業指導的價値亦愈加多。

工程的性向　何清儒

Bingham, Walter V.: Engineering Aptitudes, Occupations, Vol. XIV, No. 3, December, 1935.

一個有志於工程職業的青年，最好要檢討個人的性向。入工程學校的學生，有百分之六十二，中途停止，有的因爲外界的原因，有的因爲能力不足或興趣不合。許多工程學校的成績標準很高，必須有高等智力或學業性向不可。還有許多課程需要特別的性向：學習高等數學的性向，物理科學的性向，運用空間關係的意念與了解機械構造與活動的性向。

什麼是工程職業？工程是一種科學，同時亦是一種藝術，是控制天然力量，利用原料，以謀人類福利的科學，是組織指導與上面工作的活動的藝術。工程可分十餘種，但其所需要的基本性向是相同的。

各種工程師所作的工作，及執行職務所需的訓練，都需要有高等數量思想的能力。工程師從事準確計量、算學計算、公式、統計等事，必需明瞭原料性質和解釋這些性質的定律或原則。關於金錢的實際的判斷與價值的觀念，亦很重要。

工程學科上的成功，在乎高級數學的性向。數學能力可作爲從事工程最主要的指標，所以代數幾何的分數，應加審查，並用各種測驗以爲補充。

能觀察大小、形狀、及物體的空間關係，並能清楚迅速的思想這種關係，亦是工程學生重要的資質。他必須能看清一個機械各部的關係。所有工程師必須能看圖表，並能由平面圖作成立體的模型。

另一種表示在工程學校成功的參考材料，是物理化學的學業成績。在這兩種學科中學習的能力，解決問題的能力，與計算數目的能力，都與成功有關。當評量一個學生學習工程的性向，國文亦很重要。工程師必須能作清順合理的報告與說明書，並能陳述理由，清楚，字句豐富，亦很有益。文字能力低弱的，常沒有能力學習工程的課程。

如果對於青年學習工程的興趣有所懷疑，務須尋求一個機會，使他與工程師實習或在建築工程上工作，即一二星期的測量繪圖，亦可堅固青年的志向，或證明他的錯誤。

沒有一種性格最適合工程事業。我們雖承認工程師比推銷員或執行員更是沈靜、多思、退縮、主觀、內向、專學、獨立、喜歡書籍及機械、數目標識工作，不願監督人或售賣商品，但不一定沒有這些性格的，即不能學工程。許多工程師亦常管理，建築監督工人，售賣工程出品。實在請來得大報酬的，常是爲有技能而又有領袖資格的人。

在決定選修工程與否的時候，性格並不重要。但在決定選修某種工程時，必須對性格加以考慮。在訓練期間選擇專修的時候，青年必須了解整個人格與特別性能，以決定是否進入推銷、監督、管理，還是設計、研究的工作。

一個新的普通學院

何清儒

Walter J. Matherly, A New General College, Journal of Higher Education, Vol. VI. No. 8, November, 1935.

在一九三五至三六年度開始時，夫洛瑞達大學（University of Florida）創行普通教育的新計劃。新普通學院是使每個學生受兩年基本文化的教育，不論他將來專修何種學科。從前的各學院，如文理、農、工、商、醫等，都遷到大學高級部，所以預備作醫士、律師、工程師、教師的，都收入普通學院，修習必修的最低限度的普通教育。這是第一個大學必需學生經過普通學院。

這新程序的內容包括六種概括的課程，所有學生都必需在二年中學習。還有一組概括的關於這六種課程及其他特別選科的考試。此外還有確定的指導組織，協助學生個人程序與需要及能力的調劑。

普通學院的組織，起始於一九三四年春季。校長在全體大會中提出兩項主要需要：改組前二年課程與減少重複課程。他指定委員會考慮這事。根據這委員會的報告，又組織改組課程委員會。改組課程委員會的報告，又經各院系主任簽注意見。同時又組多數委員會，研究課程的內容。經過多次討論，方得最終計劃的報告。定計劃後，最重要的工作，即預備擔任教授的人，所以組織研究班，專訓練教授的人。

普通學院的工作與組織，根據下列原則：

(一)現在各學院的課程，專供希望在各學院得學位的學生的需要。

(二)現在前二年的工作不能應付中途退學的學生的需要。

(三)新程序可供給一致的二年課程，不但可應付中途退學的需要，並可加廣教育的基礎，以爲專修的準備。

(四)普通學院與其他高級部各學院分別，不受牠們的限制。

(五)鼓勵學生求知心與自動工作。

(六)學生的進步，應以能力、了解、欣賞、技能計量，不用學分、鐘點計算。概括的考試，亦應按個人情形變通內容與時間。

(七)概括考試由考試委員會主持，可將考試的事與教授的事分離。

(八)有必修的課程，有選修的課程，有預備專修的課程。

(九)供給職業指導，爲這學院目的之一。

(十)爲二年後不能升入高級專科的謀出路。

(十一)課程的連合，可以減少重複與缺弱。

(十二)普通學院的工作影響中學工作，將來的中學生與現今的不同。

設立普通學院影響全校行政的改組。全大學分爲二部：初級部，即是普通學院；高級部即是各專門學院。普通學校的行政，由院長與行政委員會主管。院長商承校長及有關係各院長選聘教授。這些教授同時在別的學院亦擔任功課。每種概括學程有正副主席。行政委員會由院長提名，校長委任。各學程的主席都是行政委員。院長是委員長。大學考試委員會主管考試與招生的事，院長亦是考試委員會之一。註冊部主任是主席。

選取學生亦改換標準，並不需要定量的學業成績。專門的必修都取消。雖然入學的必有相當英文算學程度，但祇有認爲不能由二年教育得到益處的被拒絕。每個學生的選取根據中學的成績，及考試的成績。但決定前，由考試委員會對整個的學生，加以考慮，並不專重某一項資格。

普通學院主要目的有八。該院的工作，希望在學生中養成下列能力：

(一)得到與保持最高度的身心效率。

(二)利用思想語言的工具。

(三)擔任公民的職責。

(四)了解科學方法，熟悉各種科學的關係與供獻。

(五)欣賞宗教與哲學中最好思想。

(六)欣賞文學美術，並在欣賞上有進步。

(七)正當的選擇職業。

(八)利用餘暇。

普通學院的課程，在第一年有四種概括學程，第二年二種。此外必需修習軍事學科與體育。其餘可選修別種概括課程，或修各專科必修的學程。第一年的四種是(一)人與社會世界，(二)人與物質世界，(三)閱讀、語言、寫作，(四)人與思想(上學期)，普通數學(下學期)。第二年二種是人與生物世界與社會科學。

爲不希望在二年後升入高級大學的，普通學院預備了多種別的選修的概括課程，如基本數學，社會遺傳，文學選讀，輿論，法文閱讀，德文閱讀，西班牙文閱讀，美術欣賞，職業，世界宗教，哲學大綱，衛生原則，現代生活經濟的基礎，美國公民。

每個學生必須經過八種或更多種概括考試。考試所注意的，不是事實的記憶，乃是了解，欣賞，能力，技藝等等。考試及格的，給以憑證。凡學生願留二年以上的，亦可加修別種學科。二年以下能考試及格的，亦可畢業。學分，鐘點，分數的方法，均都取消。

指導學生職業的選擇，是普通學院的一種工作。供給基本學識，使學生對各種事業有相當認識，可以減少選擇的錯誤。除職業指導外，對於學生社會經濟的適應，藉着概括學程的效力，亦可輔導。總之，普通學院的程序，不祇爲應付二年後退學學生的需要，並可增廣進入專科學生的教育。

美國女子高等教育最近趨向　　何清儒

McHale Kathryn: Education for Woman, The Journal of Higher Education, Vol. VI, No. 9, December, 1935.

一九三〇年女子有職業的，比一九二〇年多百分之五〇・一。在同期間內，被僱用女子結婚的，增加百分之六十。所以女子對社會對家庭的責任，一天比一天大。女子的教育必需能應付這些需要。女子大學已經感覺這問題，所以竭力發展教育，使女子能有效的應付現代世界的問題。新近的發展趨向可分四項敘述。

一種主要的新發展，即是使課程個別化。承認個人能力志向的差別，准許學生按個人的興味與速度去學習。優榮工作(honors work)或獨修工作，在許多學校實行。哈佛，支加哥，瓦薩，斯密士等校均實行。還有本寧唐(Bennington)及勞倫斯(Sarah Lawrence)完全取消必修科，並設有適合個人情形的課程。這種辦法必須有導師制相輔而行。許多女子學院，已經開始使課程有伸縮性，還有些男女同校的大學，亦有這種便利。

第二種趨向是促進學術思想的發展。第一步驟是反對積分制所造成的零散的學習。因爲積分制是計量學生累積的成績，不是鼓勵整個的研究。總考試是現今代替的方法，以鼓勵學生將各科連貫的思索。爲優秀學生設自動研究，自然不是新的辦法，但現今多數學校已將這辦法作爲規定的程序。

人受教育不是爲獨居，乃是要與別人共同生活，所以羣性的發展，是現今女子教育極注意的一點。實行的方法，即設備宿舍，並將宿舍組織成爲社交的中心，使日常生活的理論，學習，與實際，都能促成個人的圓滿發展。女子學校本早有宿舍的設備，但最近方認爲一種教育工作，使之對於個人教育，有所供獻。現今許多學校新建宿舍時，多建分組小宿舍，以成爲社交的中心。

還有一種趨向，即是使無論從事何種職業的女子，對於所處的世界政治與公民方面，都有相當的了解。換言之，職業訓練以外，對於普通常識，亦極注意。許多學校爲了這個目的，添設許多新課程，如「公民實際問題」「社會科學概論」「美國文化」等。還有供給實地調查或實習政治工作的辦法，都可以增加公民的能力。至於家事的預備，現今亦爲多數女子學校所注重，並正式加入課程。此外，課外活動及學生合作工作，亦都認爲能增加普通教育，有的學校承認課外經驗，能輔助學生參加考試。

上面所述的四種趨向是：(一)使課程適應個人的需要，個人可得充分發展；(二)訓練學生的獨立與自動；(三)教育學生爲社會中的人，將住宿作課程的一部；(四)設備新課程應付現代生活問題。

美國教育電影館芻議

陳友松

Dale, Edgar: A Discussion Concerning the Proposed American Film Institute, Educational Screen, Nov., 1935, pp. 240-252.

美國已能生產大量的與精美的物品與勞務，現在所感到的大問題便在分配，教育界也感着同樣問題。美國有極優美的文化財富，睿智的科學家和卓越的藝術家已不乏其人，倘能將祕藏在這些專家心意裏的知識、技巧與態度，廣播於民衆，必裨益人生福利匪淺。廣播的方法，就是所謂「社會的交通」（Social Communication）。其種類不一，而敍印刷、無線電等等，都是我們在這裏僅討論思想流播方法之一即電影。

一九三四年秋美國教育協會(American Council on Education)在前任聯邦教育署長校克(G. F. Zook)領導之下，曾建議創立美國教育電影館(American Film Institute)其目標如下：

（1）發展全國人士對於電影在美國文化生活中之可能的貢獻之賞識；（2）蒐集並分配關於國內外教育電影的重要資料；（3）鼓勵教育電影之攝製與應用；（4）促進攝製與使用教育電影一切機關之合作；（5）提倡並促進關於電影及其他視覺教育用品之研究。

該會曾徵求全美教育領袖與二百餘機關對於此項提議之意見，大家以爲教育電影應當在整個教育計劃中佔一重要位置。三四十年來進步的確不少，但進步的是什麼，卻難有準確的論斷。所以引起全國人士對於教育電影的賞識與注意是第一要着。其次關於教育電影的統計：如全國學校的放映機有多少，使用影片的次數，經費的數量等等，必須知道確實，才能作有效的全國實施計劃。零碎的調查是有的，如克里夫南市、匹玆堡市、威士康生大學、俄州圖書館等已蒐集了不少的事實，但有許多重要事實還沒有調查出來。作者建議美國教育電影館應刊行一種廣播此種知識的刊物，或按期分送此種消息到全國數百種雜誌上登載。還有一種重要責任，就是組織教育影片審閱委員會，英國已有五十餘種此類的委員會，美國已有此類組織的不妨與之合作，如現代語學會（Modern Language Association）設有評閱外國語影片之委員會。評閱各種專門影片的委員會，應以專家組織之，例如關於生物學影片的評閱委員會，應作以下的報告：（1）列舉某題目所需要的適當影片，（2）通過合乎委員會所定標準的影片，（3）建議應有而未攝製之影片。美國目前至少需要一百個這樣的專門委員會。

教育機關自行攝製影片，在美國還不多。有些教育機關的出品雖好，但外面的人知道的很少。如俄州大學有十三部自行攝製，美術部已攝有二十部美術影片，連本大學的人也很少知道的。作者建議由電影館聯合各處自攝教育影片的機關蒐集所有出品在一地，編爲目錄，公諸同好。

關於研究的方面，作者提議要更進一步探討電影對各科目的特殊重要貢獻，並試驗有聲片與無聲片之比較的貢獻，他又以爲目前最首要的探討，莫過於利用電影實施成人教育的問題，而教學方法也當重視，所以電影教育的師資訓練便成爲急切問題。

電影在成人教育方面是很重要的。根據統計，美國人口一萬萬二千三百萬中，有三分之二是成人。十九歲以上的人民，僅有百分之五點六（即一千二百萬人）受過中等教育，換言之，百分之八十四的人民未受過中等教育，而二十三歲以上受過大學教育的人民僅有二百二十萬。由此可見有推行積極的成人教育之必要，而電影乃成爲一個很有效的成人教育工具了。

作者總括起來說，美國教育電影館不必做攝製機關，也不是檢查機關，其主要職責應是教育電影的統合與總匯的機關。

地方教育視導的方術

陳友松

Elements of Supervisory Techniques Feasible in a Small School System, by W. F. Himmelreich, American School Board Journal, Nov., 1935.

鄉僻地方的學校視導員，要兼顧鉅細，每難辦到地方教育的統計事實之調查技術，活動的分析，教學方法的估值指數，至今不曾有可靠的適應地方特殊情形的東西，所以事務繁重的地方視導員不得不處處因地制宜，側重教學視導之普通的步驟與原則，而忽略細微的地方了。他應當博覽教育視導專家所著的書籍或雜誌論文，尋求可以適應本地特殊情形的知識。以下摘述的，乃是專門幫助地方教育視導的言論：

（一）課室觀察——Hampton 研究了一百三十個中學校校長的工作，有四分之三的時間，應用在教學視導及觀察的準備上。Lane 氏釐定觀察的核對表如下：（1）兒童的物質的需要是否顧及了？（2）教師是否管理得法？（3）訓練是形式的或社會化的？（4）兒童是否勤奮快樂而熱誠？（5）教學環境是否合乎生活的與成長的條件？（6）功課是否有一定的目標？（7）教材是否適合此目標？（8）兒童知道所要達到的目標否？（9）教學方式是否適合此目標與教材？（10）學生是否參與計劃、組織、與評判價值？（11）教師是否遵守了學習的定律？（12）師生是否都滿意地達到了目標？

（二）教學的評議會——評議會是個別的或團體的開會討論，據美國中學教育調查，在小規模的中等學校內，評議會是指導教學最普遍的方法。它大多數是在課室觀察以後舉行，校長負教學視導之責，視察以後，卽召集教師會商教學法之改進步驟，通常提出三四個要點，作爲批評的準則。

（三）教務會議——教務會議是一個重要的教學指導的組織。普通的教務會議，關於學校行政方面，大致在學年開始舉行，以後不必多開。關於教學方面的會議最好集合某年級的教師，討論其特殊問題，如視導的目標、單元的指定、個性問題與修學指導等等，在開會以前務須指定綱要，預備其參考資料，開會時當使人人有發表思想的機會。

（四）專門書籍的閱讀——引起教師閱讀教育書報的方法，在先使他們對於種種困難問題發生興味，然後閱讀才有目標。切不可依着慣例，强迫教師閱讀，應當鼓勵他們訂閱幾種與他們的問題有關係的雜誌。每一個教育單位，至少設立一個教育參考團，使教師們時時可以接觸新的思潮。

（五）暑期講習會——教師的進修，在美國有三種方法，卽函授學校、大學推廣班與暑期學校。其中暑期學校比較好些，因爲在職的教師，工作繁重，不能分心，短期的暑期講習，只要每年都有，比隔多年的長期講習有效力。社會的經濟的狀況變遷日劇，影響學校的行政與組織，因之教學方法也時常革新，這種情形需要繼續不斷的注意與研究，若是一曝十寒，就不足以應付了。

（六）加入教育的學術團體——團體活動是教師吸收新思潮的一個最好的方法。教師協會有屬全國的、一省的、或一地方的，納費不多，教師有加入的義務與能力。倘使道遠不能參與會議，只看其出版物也足値得付區區之數的會費。

（七）逐日的教學單元計劃——課室的目標須每天釐定淸楚，應做單元的計劃（卽是教學案）。一個單元可以數日教完，其詳細綱要，應每日編造。教師應

有相當自由，得充分運用新興的方法。

視導的估值方法——視導的估值方法有兩種：一是用標準測驗，測驗學生的學業成績，並直接觀察學生態度的改進；一種是直接觀察教師對視導態度之改變及教法之改良。可惜除了標準測驗以外，其餘的都是主觀的方法（譯者曾見美國教育行政家已編就了好幾種教師或教學效率的測驗。研究家在此方面努力者頗多。）

美國人辨別漢字方位的分析　張耀翔

Chov S. K.:(周先庚) An Analysis of Judgment of Positions of Chinese Characters by American Subjects, The Journal of Experimental Psychology, Vol. XVIII, No. 3, June, 1935.

這是周氏對漢字閱讀及了解研究的第四篇報告。以前周氏曾做過兩種實驗：一種是令七個美國人，辨別六十四個漢字的四種方位——正的、反的、右傾的、左傾的——結果辨別對的，估百分之六十五。第二種實驗，是令一百四十二個美國人，辨別三一二個中文的四種方位，結果辨別對的，估百分之四十八。

這篇分析報告，就是根據第二種實驗的結果來的。

茲將各種方位中最易與最難辨別的十個字的百分表列下。（表見下欄）

普通一般人以爲中國文盲之所以多，完全是因爲中文是象形，而非拼音字，故難認難記。其實根據 Catell and Dodge, Goldscheider and Müller, Zeitler 諸家之實驗，證明吾人閱讀時，不是以一個字母或一個音節爲單位，而是以整個字或幾個字當作一個單位。說拼音字比象形容易學，殊乏實驗的證據。

			文字之方位						
		正的		反的		右傾的		左傾的	
			辨別對的%		辨別對的%		辨別對的%		辨別對的%
最易辨別方位的字	1	禽	90.7	寡	75.1	仟	72.1	會	80.8
	2	西	76.0	欠	69.8	乃	67.8	用	73.6
	3	爪	77.1	[illegible]	70.2	酉	64.8	兒	65.2
	4	賽	75.0	入	69.1	布	64.8	歸	64.8
	5	十	76.0	行	67.9	復	65.4	化	63.1
	6	闕	72.6	真	68.4	屏	65.8	下	62.4
	7	不	71.3	[illegible]	67.2	條	60.0	香	62.4
	8	芙	72.5	[illegible]	66.3	衛	56.9	示	63.5
	9	白	72.5	[illegible]	65.6	柳	57.4	鐵	59.4
	10	人	72.0	內	65.6	門	58.2	實	57.6
平均數%			75.6		68.8		63.2		65.3
最難辨別方位的字	11	逃	40.0	亞	30.3	[illegible]	25.5	[illegible]	32.4
	12	瞭	40.0	乖	29.6	[illegible]	25.3	不	31.5
	13	誨	40.0	詢	28.9	[illegible]	24.5	[illegible]	30.5
	14	阜	39.3	咽	27.4	劍	23 8	[illegible]	30.0
	15	針	39.3	七	25.9	亞	24.2	世	29.9
	16	逮	37.0	土	25.2	[illegible]	24.2	[illegible]	29.9
	17	誌	36.1	曲	22.2	頭	21.9	立	27.9
	18	比	33.3	目	18.0	出	20.0	圭	23.0
	19	輕	28.1	[illegible]	17.0	[illegible]	18.9	才	19.4
	20	到	21.4	臣	16.3	[illegible]	17.4	一	15.5
平均數%			31.8		24.3		22.6		26.9

據周氏分析結果，認漢字具有四種重要的「完形」性質：

（1）勻稱（Symmetry）——根據附表的百分率，最易辨別方位的字，是「禽」(90·7%)和「會」(80·8%)。都極勻稱，故易辨別。反過來看，表中所列最難辨別的字，除「逃」「瞭」「亞」「立」「圭」等外，其他都是不勻稱的。

（2）組織（Organization）——一個字雖然勻稱，然若缺乏組織，亦殊難辨別其方位。譬如表中正的「阜」「比」；反的「七」「土」「目」「臣」；左傾的「立」「圭」「才」「一」這些字雖然多少勻稱，可是缺乏組織，故百分率低。尤其在左傾的「才」「一」及反的「七」「土」，更加顯明。

（3）比例（Proportion）——這是指字的筆劃平均，不偏於一方。譬如表中正的「輕」「到」，筆劃偏於左方；反的「詢」「咽」，筆劃偏於右方；故其百分

率低。反過來看，右傾的頭兩個字，「仟」「乃」雖不勻稱，亦無組織，但因筆劃按照比例分配，故其百分率，一個是七十二點一，一個是六十七點八。

（4）安穩（Stability）——凡字的底是寬闊、沈重的，都表現安穩。譬如正的「人」字，其底尤闊。其他反的「人」「疢」「八」之底，亦比較的闊。表中最難辨別方位的字，幾乎沒有一個字，具有安穩之特性。頭上尖銳，底下由兩直支持着的字，亦是安穩。譬如正的「禽」，左傾的「會」。

凡合乎完形性質的字，即完全不懂中文的外人，亦易辨其方位。這從錯誤的百分率中可證明。比如說反的辨位錯誤是百分之五十六，因爲字的勻稱，上下左右，筆劃相等，方向攪不清，容易以正爲反，以反爲正。故其辨別錯誤的百分率亦高。

比較各種百分率，發現橫劃的尖角，或橫劃粗、直劃細等特性，於辨別方位幷無幫助，我們認字，是認整個完形的字，不是認字中某筆某劃或某小組織。

新意大利國民學校

許恪士

見 Internationale Zeitschrift für Erziehung 第四卷第三期，原著者 Nazareno Padellaro.

意大利從前的學校教育，不能滿足一般人的需要，不說校舍校具等等缺乏，就是教師的能力亦是每每不能盡如人意。自一九二三年法西斯蒂學校改革令頒下，於是意大利自這年起，在教育上竟如反對者所謂受了一次大大的地震一樣，打算重新振起意大利原有的精神，使意大利得到一種神聖的生活。直到現在，無論是教育家教育學者技術家理論家或者實際家，大家都向着未有的道路做去，打算在意大利學校之中培養法西斯蒂之信仰。莫梭里尼就是學校裏一切方法一切計劃的依歸。一九二三年教育改革最大注意之點，即在從這個偉大政治家身上，樹立一般國民之道德的眞實性，使現在的兒童與青年，能做日後整個政治上之中心。這就是法西斯蒂的基礎，亦就是法西斯蒂所要求的教育力量。

在教育上最初注意的，還是語言。有兩種特殊性質，在兒童時代的語言中，就要培養成功。一個就是「我」，一個就是「爲什麼」。要是兒童能了解「我」，能了解「爲什麼」，自然他對於人的事實，人的一切，當然可以得到深切的了解。幼兒用筆，隨手亂塗，就是兒語的最初表現。後來注意到故事，注意到神話，從那些裏面亦都可窺探出許多人生理解的事實出來。假設再後來，關於歷史等等事實，不是帶上有點人生意味，兒童一定覺得索然寡味。尤其是言語，一味的只知注意文法，而不注意到言語爲宰制宇宙間一切精神表現的工具，兒童一定對言語價值不能知道，甚而至於看輕了言語的作用。因爲生活上所需要的一切，要能切切實實的明白他自己本身確是生的活的，然後方才可以引起人們的興趣與注意。同樣的道理，在一個人研究科學的時候，或者打算發見一件事情的時候，要他自己就如同一個科學家一樣，就如同一個發明家一樣，然後方才有效。在一九二三年教育改革方案上，對於這兩個問題，都會有確定的指示。

至於教學的方法，他們給兒童以自由；同時還給兒童一個目標，好向目標走去，有所依傍。許多教師，他們都知道道德思想的核心存在於感情的激動，但是感情的激動，卻常時是矛盾的，而須有有目的的指示，所以教師與學生們無日不在日新生活之中，打算達到統一的途徑。統一在他們看起來，就是教育最大的目的。

學校大概都和O.N.B.（巴里拉少年團）有關係，空氣、水分、勇敢，是他們要求的三大聯絡。他們希望兒童們都具有精銳的眼光，開闊的胸堂，活潑的手足，充實的生活，堅強的意志，和清醒的精神。要具備這些條件，除去勇敢不算，自然空氣和水分，都是極重大的兩元素了。

本國教育文化史的新頁

一　教育部二十四年度行政計畫

教育部二十四年度預定全年（自本年七月起至二十五年六月止）行政計劃，業經該部編就，呈准行政院備案。茲經記者探悉該項計畫內容大要如下：

（甲）關於高等教育事項：（一）修正大學及專科學校規程。（二）指定國立大學籌辦特種機械工程班。（三）整理各省高等教育經費。（四）依次製訂大學各學院及各種專科學校之課程及設備標準。（五）調查各大學研究工作之成績與狀況。（六）制定各省市專科以上學校獎學金辦法。（七）制定各大學設置獎學金助學金辦法。（八）根據二十三年度視察報告，督促公私立大學獨立學院及專科學校切實改進。（九）隨時考核本年度受補助費之各私立大學獨立學院及專科學校辦理情形。（十）繼續取締成績不良之私立專科以上學校。（十一）嚴格審核公私立專科以上學校本年度新生入學資格，招生比額，教職員任職情形，及財務狀況。（十二）整理編訂歷年畢業生卡片。（十三）舉行未立案及已停閉之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畢業生肄業生甄別試驗。（十四）糾正各專科學校科組之設置以求適應地方需要。（十五）籌設歐美各國管理留學之事務專員（暫請使館指定專員負責辦理）。（十六）審核公布國外大學及專科學校名單，予以正式認可。（十七）編印二十二三年度全國高等教育統計。（十八）調查二十四年度全國高等教育概況。

（乙）關於中學及師範學校事項：（一）督促各省市趕速完成中等學校設置及經費支配標準。（二）修訂高初中各學期每週各科教學時數表。（三）釐訂高初中各科教授細目。（四）頒布中等學校訓管辦法大綱。（五）編印二十二年二十三年度中等教育統計。（六）編印二十三年度各省市舉辦中學及師範學校學生畢業會考概況。（七）繼續編訂中學各科測驗標準。（八）勵行各地中學及師範學校教員檢定。（九）改善中等學校師資培養辦法。（十）獎勵優良中學及師範學校，取締不良之中學及師範學校。

（丙）關於職業學校事項：（一）調查二十四年度全國職業教育概況。（二）編印二十三年度全國職業教育概況。（三）繼續視察各省市職業教育，並編印視察報告第二冊。（四）編訂各類職業學校課程表教材大綱，及設備概要第五冊。（五）編譯職業指導參考資料第二三冊。（六）調查公立護士及助產職業學校概況，並限期辦理私立護士及助產職業學校立案。（七）舉辦職業指導講習會。（八）舉辦農業職業學校農科教員暑期講習班。（九）指定辦理優良之護士，及助產職業學校，籌辦護士及助產師資訓練事宜。（十）擬定中學師範勞作師資及職業學校師資訓練辦法。

（丁）關於初等教育事項：（一）修訂幼稚園小學課程標準。（二）釐訂小學各科教授要目。（三）編印二十二三年度初等教育統計。（四）調查二十四年度全國初等教育及義務教育概況。（五）督導全國各省縣市小學教育研究會，積極進行研究。（六）調查全國優良小學，編印全國優良小學概況。（七）編印全國小學教育研究會第一二批部頒問題之研究報告。（八）依照實施義務教育暫行辦法大綱施行細則之規定從本年度起積極推行義務教育。（九）訂立關於義務教育之各種規程。（十）訂立短期小學課程

標準。(十一)修改並編輯關於短期小學之各種課本及教材。(十二)視察全國義務教育及初等教育獎勵成績優良之教育行政機關人員，懲戒辦理不力之教育行政機關人員。

(戊)關於社會教育事項：(一)公布第一批簡體字表及推行辦法。(二)鑄造注音漢字銅模並公布促進注音漢字推行辦法。(三)計劃督促各省市教育行政機關積極推進民衆學校。(四)督促並指導各書館改進民衆學校教科圖書之編輯。(五)調查並整理民衆讀物。(六)督促各省市推行勞工教育。(七)審核本年度全國各省市社會教育經費預算並製表公布。(八)編印二十一、二十二及二十三年度全國社會教育統計。(九)調查二十四年度全國社會教育概況。(十)印發二十五年國民曆及蒙藏文國民曆。(十一)制定社會教育人員任用及待遇規程。(十二)公布推行教育播音各項辦法。(十三)舉辦收音指導員訓練班。(十四)聘定本年度教育播音講師。(十五)考查各省市教育廳局，督促中等學校及民教館裝設收音機及利用教育播音情形。(十六)繼續派員檢點故宮古物。(十七)繼續計劃中央圖書館及博物館建築。(十八)計劃實施電影教育各項辦法。

(己)關於蒙藏教育事項：(一)訂定推廣邊疆教育實施辦法。(二)遵照中央決定補助邊疆各省教育經費原則，妥爲支配該項補助費。(三)視察邊疆各省蒙藏回苗教育情形。(四)督促邊疆各省教育行政機關如期設立漢藏回苗師範學校及各級小學短期小學。(五)完成漢蒙合璧短期小學課本翻譯工作。(六)着手編譯漢藏漢回合璧國語教科書及短期小學課本。(七)繼續調查邊疆各省蒙藏回苗教育概況。(二十四年十二月十一日中央日報。)

二　教育部二十四年度下學期教育播音節目

(月)(日)	(講題)	(講師)
二月一日	青年與社會	孫本文
二月二日	地方自治的重要和推行	張銳
二月三日	地方自治的重要和推行	張銳
二月四日	青年與社會	孫本文
二月五日	合作運動的重要和推行	壽勉成
二月六日	青年與家庭	張伯苓
二月七日	合作運動的重要和推行	壽勉成
二月八日	青年與婚姻	劉資芬
二月九日	保甲運動的重要和推行	李松風
二月十日	保甲運動的重要和推行	李松風
二月十一日	中國歷史上關於青年修養之遺訓	翁文灝
二月十二日	強制勞動的重要和推行	吳幹
二月十三日	中國歷史上關於青年修養之遺訓	翁文灝
二月十四日	強制勞動的重要和推行	吳幹
二月十五日	中國青年訓練	趙懋華
二月十六日	時事講演	

(備考)講師及講題於一週前決定通告

(月)(日)	(講題)	(講師)
二月十七日	築路運動的重要和推行	陸志鴻
二月十八日	各國青年訓練	趙懋華
二月十九日	築路運動的重要和推行	陸志鴻
二月二十日	青年修養與運動	郝更生
二月二十一日	造林運動的重要和推行	李寅恭
二月二十二日	學習方法	艾偉
二月二十三日	造林運動的重要和推行	李寅恭
二月二十四日	水利的重要和推行	何之泰
二月二十五日	學習方法	艾偉
二月二十六日	水利的重要和推行	何之泰
二月二十七日	青年與團體生活	常道直
二月二十八日	識字運動的重要和推行	鍾靈秀

日期	講題	講師
二月二十九日	英語科講演	周其勳
三月一日	時事講演	
（備考）講題及講師於一週前決定通告		
三月二日	識字運動的重要和推行	鍾靈秀
三月三日	英語科講演	周其勳
三月四日	衛生運動的重要和推行	朱章賚
三月五日	英語科講演	周其勳
三月六日	衛生運動的重要和推行	朱章賚
三月七日	英語科講演	周其勳
三月八日	移民與墾殖的重要和推行	皮作瓊
三月九日	移民與墾殖的重要和推行	皮作瓊
三月十日	物理科講演	戴運軌
三月十一日	社會救濟事業的重要和推行	王祖祥
三月十二日	物理科講演	戴運軌
三月十三日	拒毒運動的重要和推行	王祖祥
三月十四日	物理科講演	戴運軌
三月十五日	時事講演	
（備考）講題及講師於一週前決定通告		
三月十六日	勞資調協的重要和推行	史維煥
三月十七日	物理科講演	戴運軌
三月十八日	節約儲蓄與服用國貨	張炯
三月十九日	化學科講演	陳可忠
三月二十日	全國人口狀況	陳長蘅
三月二十一日	化學科講演	陳可忠
三月二十二日	全國人口狀況	陳長蘅
三月二十三日	全國交通狀況	俞飛鵬
三月二十四日	化學科講演	陳可忠

日期	講題	講師
三月二十五日	全國交通狀況	俞飛鵬
三月二十六日	化學科講演	陳可忠
三月二十七日	全國實業狀況	金誠夫
三月二十八日	生物科講演	薛德焴
三月二十九日	時事講演	
（備考）講題及講師於一週前決定通告		
三月三十日	全國實業狀況	金誠夫
三月三十一日	生物科講演	薛德焴
四月一日	全國教育狀況	馬宗榮
四月二日		學校春假停播
四月三日	全國教育狀況	馬宗榮
四月四日		學校春假停播
（備考）講題及講師於一週前決定通告		
四月五日	全國資源概況	錢昌照
四月六日	全國資源概況	錢昌照
四月七日		
（備考）學校春假停播		
四月八日	全國金融與貨幣	馬寅初
四月九日	農作及勞作科農業部分講演	沈宗瀚
四月十日	全國金融與貨幣	馬寅初
四月十一日	農作及勞作科農業部分講演	沈宗瀚
四月十二日	時事講演	
（備考）講題及講師於一週前決定通告		
四月十三日	全國進口貿易狀況	張軼歐
四月十四日	農作及勞作科農業部分講演	沈宗瀚
四月十五日	全國進出口貿易狀況	張軼歐
四月十六日	工科及勞作科工藝部分講演	鍾道錩

四月十七日	我國土地問題	蕭錚
四月十八日	工科及勞作科工藝部分講演	鍾道錩
四月十九日	我國土地問題	蕭錚
四月二十日	我國租稅問題	高秉坊
四月二十一日	工科及勞作科工藝部分講演	鍾道錩
四月二十二日	我國租稅問題	高秉坊
四月二十三日	工科及勞作科工藝部分講演	鍾道錩
四月二十四日	我國國防問題	楊杰
四月二十五日	衛生科講演	朱章賡
四月二十六日	時事講演	
（備考）講題及講師於一週前決定通告		
四月二十七日	我國國防問題	楊杰
四月二十八日	衛生科講演	朱章賡
四月二十九日	我國僑務問題	周啓剛
四月三十日	音樂科講演	唐學詠
五月一日	我國僑務問題	周啓剛
五月二日	音樂科講演	唐學詠
五月三日	我國邊政問題	黃慕松
五月四日	我國邊政問題	黃慕松
五月五日	美術科講演	徐悲鴻
五月六日	我國沿海漁業問題	徐廷瑚
五月七日	美術科講演	徐悲鴻
五月八日	我國食鹽問題	朱體仁
五月九日	體育科講演	程登科
五月十日	時事講演	
（備考）講題及講師於一週前決定通告		
五月十一日	植物病理大意	鄧叔羣
五月十二日	體育科講演	程登科
五月十三日	植物病理大意	鄧叔羣
五月十四日	軍訓科講演	周亞衛
五月十五日	動物病理大意	陳之長
五月十六日	軍訓科講演	周亞衛
五月十七日	動物病理大意	陳之長
五月十八日	怎樣除蟲	鄒鍾琳
五月十九日	童軍科講演	嚴家麟
五月二十日	怎樣育蠶	李起仁
五月二十一日	童軍科講演	嚴家麟
五月二十二日	怎樣育蠶	李起仁
五月二十三日	課外運動	趙廷爲
五月二十四日	時事講演	
（備考）講題及講師於一週前決定通告		
五月二十五日	科學的繅絲法	夏道湘
五月二十六日	課外運動	趙廷爲
五月二十七日	栽桑方法的改良	蔣師琦
五月二十八日	勞動服務	李清悚
五月二十九日	稻麥棉作方法的改良	趙連芳
五月三十日	勞動服務	李清悚
五月三十一日	稻麥棉作方法的改良	趙連芳
六月一日	種茶與製茶的方法和改良	趙連芳
六月二日	職業教育	鍾道贊
六月三日	種茶與製茶的方法和改良	趙連芳
六月四日	職業教育	鍾道贊
六月五日	幾種主要園藝的改良	毛宗良

（二十五年一月十五日至二十一日中央日報）

六月六日	中學教育	廖世承
六月七日	時事講演	
（備考）講題及講師於一週前決定通告		
六月八日	幾種主要園藝的改良	毛宗良
六月九日	中學教育	廖世承
六月十日	畜牧方法的改良	陳之長
六月十一日	職業補習教育	馬宗榮
六月十二日	畜牧方法的改良	陳之長
六月十三日	職業學科的教學方法	鍾道贊
六月十四日	怎樣養牛	張效良
六月十五日	怎樣養豬	張效良
六月十六日	職業學科的教學方法	鍾道贊
六月十七日	怎樣養羊	汪惠章
六月十八日	中等教育與高等教育之關係	黃建中
六月十九日	怎樣養魚	林世澤
六月二十日	中等學校畢業生之升學指導	謝樹英
六月二十一日	時事講演	
（備考）講題及講師於一週前決定通告		
六月二十二日	怎樣養鷄	林世澤
六月二十三日	中等學校畢業生之升學指導	謝樹英
六月二十四日	怎樣養蜂	林世澤
六月二十五日	青年擇業之指導	何清儒
六月二十六日	選肥與施肥	陳方濟
六月二十七日	注音符號與簡字	黎錦熙
六月二十八日	選肥和施肥	陳方濟
六月二十九日	手工業的改良	顧毓瑔
六月三十日	注音符號與簡字	黎錦熙

七月一日	手工業的改良	顧毓瑔
七月二日		學校放假停播
七月三日	重工業的重要和建設	顧毓瑔
七月四日		學校放假停播
七月五日	重工業的重要和建設	顧毓瑔
七月六日	機械工程淺說	陳可治
七月七日		學校放假停播
七月八日	機械工程淺說	陳可治
七月九日		學校放假停播
七月十日	電氣工程淺說	許應期
七月十一日		學校放假停播
七月十二日	電氣工程淺說	許應期
七月十三日	無線電淺說	董毓秀
七月十四日		學校放假停播
七月十五日	國語訓練	趙元任
七月十六日		學校放假停播
七月十七日	國語訓練	趙元任
七月十八日		學校放假停播
七月十九日	國語訓練	趙元任
七月二十日	國語訓練	趙元任
七月二十一日		學校放假停播
七月二十二日	國語訓練	趙元任
七月二十三日		學校放假停播
七月二十四日	國語訓練	趙元任
七月二十五日		學校放假停播
七月二十六日	國語訓練	趙元任
七月二十七日	國語訓練	趙元任

七月二十八日 學校放假停播

七月二十九日 國語訓練 趙元任

七月三十日 學校放假停播

七月三十一日 國語訓練 趙元任

注意

一 「國內外重要事項」之講題播音時刻之關於中等學校學生者，與關於一般民衆者相同，不另播。

二 播音講師講題或時間如有變更由本部事前通告。

三 英語物理化學生物勞作衛生音樂美術體育軍訓童軍各科講演要點如下：

（一）說明各該課程之程度及其內容之要點。

（二）指示教者以及學生方面對於本科注意之點。

（三）指示學生對於各該科學習方法以及閱覽書籍。

（四）擇各該科之著名科學家或著作家若干人，講述其工作與生活，以提高學生之工作興趣，並示以人格修養之模範。

三 高等教育統計

甲 本屆高考及格人員統計

本年高等考試共爲九類，京平西安三區應考人數共計三五三一人，郵務員應考人數一七八人，兩共三七零九人。高考及格人數二一九人，郵務員及格人數二二人，兩共二四一人。其應考人數暨及格人數之分類如下：

考試類別	應考人數	及格人數	百分比
普通行政人員	一五三七	七一	四・六二%
財務行政人員	一七三	二一	一二・一四%
會計人員	二四七	一六	六・四八%
統計人員	四五	六	一三・三三%
外交官領事官	六六	一〇	一五・一五%
教育行政人員	三三一	一八	五・四四%
司法官	八八九	五四	六・〇七%
衛生行政人員	三三	無	
建設人員	二一〇	二三	一〇・九五%
共計	三五三一	二一九	六・二〇%
高級郵務員	一七八	二二	一二・三六%

此次高考取錄比率，較一二兩屆爲高，一屆應考二一七七人，及格一〇一人，不及百分之五。二十二年應考二六三九人，及格一〇一人，不及百分之四。其重要原因，則爲（一）本年應考三五三一人中，上屆甄錄試及格本年免除第一試者占四九一人，彼等積兩年之準備，以應第二試，故及格逾一〇二人之多，佔本屆及格人數百分之四六・五八，此種情形，爲一二兩屆所無者。至本年新來應考之三〇四〇人中，則僅一一七人及格，佔百分之五三・四二。（二）各類普通考試及格，再來參加本年高考者，爲數亦多，彼等原有應高考之資格，經過普通考試及格，復在機關服務多年，學識經驗，俱極豐富，故共取錄五七人，占本屆及格人數百分之二六・〇三，取錄比率極高。（三）考試種類之增多，亦有相當關係，再本年應考人數特多，與一屆較，幾及二倍，與二十二年高考較，亦超出百分之三四弱，故及格人數因而增多。

茲再將此次及格人員年齡籍貫暨應考資格等分別統計於後：

年齡 二〇——二四，高考三〇，郵務六，共三六。二五——二九，高考一二九，郵務一三，共一四二。三〇——三四，高考四六，郵務三，共四九。三五——三九，高考一〇，共一〇。四〇——四四，高考四，共四。總計高考二一九，郵務二二，共二四一。

籍貫 江蘇，高考六五，郵務三，共六八。浙江，高考三一，郵務二，共三三。河北，高考二三，共二三。湖南，高考一七，共一七。安徽，高考一四，郵務一，共一五。福建，高考一二，郵務二，共一四。湖北，高考一一，郵務一，共一二。江西，高考一〇，郵務一，共一一。山東，高考七，共七。山西，高考七，共七。四川，高考五，郵務一，共六。上海市，郵務三，共三。南京市，高考四，共四。廣東，高考三，郵務三，共六。遼寧，高考三，郵務四，共七。河南，高考二，共二。吉林，高考二，共二。甘肅，高考一，共一。陝西，高考一，共一。察哈爾，高考一，共一。北平市，高考一，共一。總計，高考二一九，郵務二二，共二四一。

資格 大學畢業，高考一〇五，郵務九，共一一四。獨立學院畢業，高考二三，共二三。專科

學校畢業，高考三二，共三二。高檢及格，高考三一，郵務一，共三二。專門著作審查合格，高考六，共六。委任官三年以上，高考二二，共二二。現在郵務員，郵務一二，共一二。總計，高考二一九，郵務二二，共二四一。

聞此次及格人員中，黨員計七七人，非黨員一六四人，男性二三八人，女性三人，年齡最高四十三歲，最低二十二歲。（二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北平晨報。）

乙　二十二年度全國高教概況

教部頃已將全國國內高等教育二十二年度簡要概況統計完成，茲錄其要項於下。

（一）校數方面　全國二十二年度大學有國立十三校，省立七校，私立二十校（大學共四十校。）獨立學院有國立六院，省立十二院，私立二十二院（學院共四十院）。專科學校有國立四校，公立六校，省立十校，私立九校（專科共二十九校）。以上大學與學院及專科共計一百零九校。以性質別，國立大學與學院及專科佔百分之二十一點一，公立各校佔百分之五點五，省立各校佔百分之二十六點六，私立各校佔百分之四十六點八。

（二）編制方面　以院系科組，則有院一九八，系六六八，科五九，組九七組。

（三）歲出經費　大學有國立一二九七八三一一元，省立一九七〇七九一元，私立七六六九五一七元。獨立學院有國立八六七八五二元，省立一五五八九〇二元，私立六五六八九三二元。專科校有國立六二六三〇二元，公立四三七九七八元，省立七五六六三六元，私立五七九八〇二元。以上總共三四〇一五〇二三元。以性質則國立各大學各學院及專科共一四四七二四六五元，佔全費百分之四十二點五五。公立專校四三七九七八元，佔百分之一點二九。省立各校院四二八六三二九元，佔百分之十二點六〇。私立各校院一四八一八二五一元，佔百分之四三點五六。

（四）教職員數　大學有國立四二三三人，省立九一〇人，私立二四二六人。獨立學院有國立二八〇人，省立七二四人，私立一五〇六人。專科校有國立一二六人，公立二四五人，省立四五四人，私立三九一人。以上總共一一二九五人。以性質別，國立教職員四六三九人，公立二四五人，省立二〇八八人，私立四三二三人。

（五）在校學生　大學有國立一二〇六〇人，省立三六八五人，私立一一七三七人。獨立學院有國立一一三一人，省立一〇四九人，私立八七〇四人。專科校有國立一四二人，公立一〇〇五人，省立七七五人，私立一六四八人。總共四二九三六人。以性質別，國立一三三三人，公立一〇〇五人，省立六五〇九人，私立二二〇八九人。

（六）畢業學生　國立各大學與學院及專科校二八〇七人，（大學二六九四人，專科一一三人。）公立專科二七一人，省立大學與學院及專校一五〇八人，（大學九六五人，專科五四〇人。）私立各大學與學院及專科校四〇七九人（大學三〇八八人，專科九九一人。）以上總共八六六五人。

（七）新添增設備價值　總共六三六六一五六元。以國省公私各大學與學院及專科校性質別，國立設備二九六三二三三元，佔百分之四十六點五。公立四二八八〇元，佔百分之〇點七。省立七五四五四一元，佔百分之十一點九。私立二六〇五五一二元，佔百分之四十點九。

（八）圖書册數　共四四九三六一六册，國立各校院與專科有一五六四四五四册，公立專科有二九三一四册，省立共五二三七〇六册。私立二三七六一四二册。

（九）每生歲佔經費　大學國立一、〇三七・三八，省立五三三・四四，私立五七七・三二元。獨立學院有國立七六七・三三，省立七五四・二九，私立三七二・五九元。專科校，國立一、二八九・五四，公立四八八・八一，省立八九一・〇八，私立五二〇・八五元。以性質別，國立合計一、〇一七・一五元，公立四八八・八一元，省立六四四・一七元，私立四八三・七九元。（二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時事新報。）

丙　最近五年度全國高教學生人數與科別

教部日昨將最近五年度全國專科以上學校在校人數與科別製成統計，茲摘要錄下：

科別	十八年度	十九年度	二十年度	二十一年度	二十二年度
理科	二二九一	二八七二	三九三〇	四一五九	四七二二
農科	一二九四	一四一九	一四一三	一五五七	一六九〇
工程	三一四四	三七三四	四〇八四	四四三九	五二六三
醫藥	一一三八	一三五〇	一八〇〇	一八五二	二四五八
以上實類各科合計	七七六七	九三七五	一一二二七	一二〇〇七	一四一三三
文藝	六一七一	七七〇六	一〇〇六六	九三一二	八七〇三

法政	一一四三四	一五八九九	一六四八七	一四五二三	一二九一三
教育	二〇八二	二五六一	四二三一	三三六八	四〇〇四
商業	一六六九	二〇二五	二一五六	二八六七	三一六七
以上文類各科合計	二一三五六	二八一九一	三二九四〇	三〇〇七〇	二八七八七
總計	二九一二三	三七五六六	四四一六七	四二七一〇	四二九三六

（說明）(一)以上各年度總數係包括本科（大學及學院）與專科（專科及大學學院）計算。若加以分析，則十八年度總數二九一二三人中，本科（大學及學院）有二一三二〇人，專科（專科及大學學院）有七八〇三人。十九年度總數三七五六六人中，本科有二八六七七人，專科有八八八九人。二十年度總數四四一六七人中，本科有三三九六六人，專科有一〇二〇一人。二十一年度總數四二七一〇人中，本科有三五六四〇人，專科有七〇七〇人。二十二年度總數四二九三六人中，本科有三七六〇〇人，專科有五三三六人。(二)二十一年度因取締文法科招生，故該科學生數比二十年度減少。（二十五年一月十日時事新報。）

四　全國各級教育統計

甲　全國各級教育每年畢業生人數

教部對於全國高等中等初等各級教育之統計，已統計至二十一年度。茲以該部統計各類教育之最近一個年度各數，錄其概要，可以知其全國在一年中有大學與中小學畢業生若干人。各級學校畢業生如下：

高等教育　(甲)全國大學在過去年度之一年中有畢業生四七〇八人，(乙)獨立學院國省私立合計三十四院在一年中有畢業一六八四人，(丙)專科學校國省公私立三十校在一年中有六四二人。以上三項合計七千零三十四人。若以科別計，理科四三一人，農科三八四人，工科八四二人，醫科二二六人，文一五〇二人，法二六一九人，教育六二六人，商四〇四人。

中等教育　(甲)全國中學在過去年度之一年中有七四八六五人，其中男六四〇九〇人，女一〇七七五人（高中男女計一〇七六一人，初中六四一〇四人）。(乙)師範有二二七一一人，其中男一七六七七人，女五〇三四人（高中男女計七一六一人，鄉師八八二三人，短期師範六七二七人）。(丙)職業有九〇一五人，其中男六七六九人，女二二四六人（農業男女計一九〇八人，工業三二六一人，商業二〇八五人，其他一七六一人）。以上三項合計一〇六五九一人（國立一〇一一人，省市立三〇〇〇三人，縣市立四一三五〇人，已備案私立二四九六八人，未備案私立九二五九人）。

初級教育　(甲)全國幼稚園在過去年度之一年中，有男畢業生七六三七人，女五七二五人。(乙)初級小學有男一〇七七四三四人，女一五一八三五人。(丙)小學初級部男一五〇三七三人，女三六六三〇人。(丁)小學高級部男二〇八五五九人，女三九八八九人。(戊)簡易小學男一八九七人，女一〇五五人。(己)短期小學男九一八一人，女一二六六人。(庚)其他男二二五五人，女六六八人。以上各項合計男一四五七三八六人，女二三七〇六八人，男女總計一六九四四五四人。（二十四年十二月二十日時事新報。）

乙　全國各省市千萬人中得受各級教育人數

教部就已經統計各級教育現在已入學之人數，而以全國人口之數加以比較，得知我國每千人中有若干人受初等教育，每萬人中有若干人受中等教育，每百萬人中有若干人受高等教育，茲分列於左：

省市別	每千人中平均得受初等教育人數	每萬人中平均得受中等教育人數	每百萬人中平均得受高等教育人數
山西	六九・六	一二・二二	一九五
青海	六六・二	一・〇〇	一一
廣西	五五・八	一六・〇四	七九
察哈爾	四九・〇	九・二六	六七
廣東	四一・一	一八・六四	一八〇
雲南	四〇・〇	六・八七	二四
河北	三八・八	一一・〇四	一三七
湖南	三五・五	一一・八一	五〇
浙江	三五・〇	一一・二二	一六五

江西	三三・八	七・四〇	六六
山東	三二・九	九・〇九	六五
河南	二五・二	九・八五	四〇
江蘇	二三・一	一二・七七	一九五
寧夏	二一・七	一・八九	一七
陝西	二一・一	五・〇一	三一
福建	二〇・九	一八・五〇	二六一
四川	一八・二	一一・六三	六〇
甘肅	一八・二	三・四二	二六
貴州	一二・八	四・〇〇	一二
綏遠	一一・二	四・六二	四九
安徽	一〇・〇	六・一四	八八
湖北	六・四	五・七六	四九
新疆	一・六	一・二四	二五
西康	〇・四	〇・〇七	七
威海衛	一二・八	二五・九三	未詳
青島	四七・五	五五・三九	未詳
上海	四四・二	二〇〇・五一	未詳
北平	一八・〇	一四六・二五	未詳
南京	三六・七	一二九・三六	未詳
西藏	未詳	未詳	一四
蒙古	未詳	未詳	三

丙　全國各省市每人平均負擔各級教費數

（二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申報。）

教部統計全國各省市每人平均負擔各級教育經費數，茲摘要錄下：

省市別	初等教育負擔數	中等教育負擔數	社會教育負擔數
廣東	五一	二〇六	二五九
察哈爾	四九	〇八八	〇二三
廣西	四三	一六二	〇五二
山西	三八	一三六	〇一八
青海	三八	〇一一	〇〇六
河北	三三	一一九	〇三〇
河南	三〇	〇六五	〇二三
浙江	二五	一一一	〇五〇
福建	二四	二一九	〇六五
湖南	二四	〇九一	〇二三
寧夏	二一	〇二七	〇〇八
江蘇	二〇	一二五	〇五一
山東	二〇	〇八四	〇三一
綏遠	一七	一四六	〇一二
陝西	一五	〇五七	〇〇四
甘肅	一三	〇五六	〇〇八
安徽	一一	〇七九	〇一二
四川	一一	〇八二	〇一二
江西	一〇	〇八八	〇一六
雲南	〇九	〇四五	〇一八
貴州	〇九	〇二三	〇〇三
湖北	〇八	〇九二	〇一三
新疆	〇四	〇九二	〇〇八
西康	〇〇・〇五	〇〇一	〇〇一
上海	一〇三	二六八七	三七〇
南京	九一	一二四九	一六〇
青島	七八	六〇二	二〇七
北平	五二	一五六七	七八五

威海衛	四六	一九三	一六九

(說明)(一)初等教育每人每年平均負擔,除上海一元零三分四廣僅五毫外,其餘各省市皆以角爲單位(廣東五角一分餘可類推。)(二)中等教育除滬京平三市滿元數外(滬二元六角八分七釐,)餘亦以角爲單位(廣東二角零六釐。)(三)社會教育亦以角爲單位(廣東二角五分九釐餘類推)。(二十五年一月十六日申報。)

五　二十三年度全國職業教育統計

教部對於各級教育整個之詳細統計,已統計至二十一年度,惟由普通司逕自調查關於職業教育一項,近頃已統計至二十三年度,茲將全國二十三年度職教概況錄下:

省市別	校數	班數	學生數	經費數
浙江	三〇	一一七	三四四九	四八一九六二
安徽	一六	五六	一六二四	四二八一五二
江西	二六	九一	二一六九	三〇七七二
廣東	三一	一三八	四七一三	一〇二一四三八
福建	一五	五五	一五五一	三二一四三九
湖南	二七	一七〇	三九三九	五八三四三四
湖北	一一	六五	一八〇八	一二二二二一〇
雲南	四	一二	四八四	四八二六八
河北	三四	九二	二〇五九	三〇六三二一
河南	三七	八二	二五三八	二八〇四九六
山東	七	三四	一二一二	一六六二〇〇
山西	六	一一	三三八	四九一七一
陝西	七	二六	七七五	一五八九〇三
甘肅	三	一〇	三三〇	七九一〇一
綏遠	二	六	一一二	四〇一二〇
察哈爾	六	一六	四二八	七〇九八七
青海	二	三	一〇八	二一〇六三
南京	一	八	二九五	一七八五六
上海	三四	一三九	二九〇四	五五九三五四
北平	二六	七九	一二〇七	一四六四五二
青島	四	六	二二四	三二五七五
威海衛	一	二	七〇	一〇〇〇八
江蘇	四二	一五八	四八七八	八一五九七五
總計	三七二	一三七六	三八三五五	六二七五〇六八

(說明)全國二十三年度職業校數省市立縣市立私立三項共計三百七十二校,其中農業各科一零二校工業一二二校商業八一校,家事三九校,其他各科二八校,尚有四川貴州寧夏三省未及呈報故未列入。新疆西藏蒙古等省,尚未設立職業學校,亦未列入。又職校總數三七二校,其中有中學師範附設職業科者六五校,職業補習學校者二四校,合併註明。(二十四年十二月十八日申報。)

六　全國各省市社會教育統計

甲　各省市社教師資統計

教部爲推行社會教育曾令各省市培養社會教育師資。查現在各省市因培植師資成立社會教育人員訓練所或訓練班者,計河南二五八,山西一二九,雲南六〇,山東五六,廣東四九,河北三八,浙江一六,四川一二,湖南一一,湖北九,甘肅六,綏遠五,廣西福建北平各三,青海陝西江蘇各二,青島一。以上合計訓練所或班六六五所,其中省立十,縣立五二一,市立五,私立八一所,所有學生公立方面二四三三四人(男二〇八五〇,女一二〇九人)私立二六四三人(男一八七三,女二四九人)公私合計二六九七七人。是項培養師資之經費,年共三九〇八三三五元(公立三七〇七七六元,私立二〇〇五九元。)訓練機關中之教職員共有二〇五七人(公立一八八五,私立一七二人)(二十四年十二月九日時事新報。)

乙　全國圖書館統計

教育部以圖書館教育係培養民族意識,補充學校教育,且爲探討高深學識之工具,其

功能極爲重大。惟我國圖書館教育，尙在萌芽之期，該部爲促進是項教育之發達，日前分令全國各省市調査各該地之圖書館槪況及數目，以便參照質及量各方面情形指定改進，現已告竣。除國立北平中央兩圖書館外，各省市所有者統計如下：四川一五六處，河南一四八處，廣東一二四處，湖南一一六處，河北一○四處，雲南八八處，山西八三處，江蘇六二處，山東五三處，陝西五一處，福建四六處，浙江四一處，甘肅四一處，廣西三六處，安徽三一處，江西二五處，湖北二四處，察哈爾二○處，貴州一二處，綏遠九處，青海五處，西康三處，寧夏二處，新疆一處，南京二處，青島五處，威海衛一處，上海四三處，北平六處，總計二十四省五市，共圖書館一三四四處云。（東北四省未列入）（二十四年十二月四日北平晨報。）

丙　各省市民校重要事項平均數

教部統計全國各省市民衆學校重要事項平均數，摘錄於下：

省市別	每畢業生佔費平均數	每校佔費平均數	每教員教授學生平均數	每校生平均數
浙江	三・四一	四九・七八	一五・三五	三七・九二
安徽	四・一四	一三○・○九	二一・五八	四二・九五
江西	二・四○	一四四・九○	一九・○○	六・一○
湖北	九・七一	一九四・七四	二九・六○	四五・七○
湖南	—	四三・五二	一七・二○	三三・九五
福建	四・八○	一○九・○○	一九・○○	四○・○○
山西	・九八	一一・八六	一六・九一	一九・○二
河南	二・五八	六四・五三	二五・九九	三五・五○
河北	一・七一	三三・一四	二六・二○	三○・○九
山東	一・五一	四一・七四	三七・八○	三七・八○
廣東	—	一四一・○○	一九・○○	四五・五○
廣西	—	四三・二○	一六・一○	三五・六○
甘肅	一三・九二	一七二・九六	一八・二○	三○・二○
新疆	三三・○○	一二七二・○○	四○・○○	七○・○○
綏遠	九・○○	二○一・○○	二三・○○	二九・○○
察哈爾	一・三五	一六・六二	二一・六六	一八・八三
寧夏	八・○○	一二四・○○	一八・○○	四○・五○
青海	三九・一○	二○二・七○	二八・○○	五六・○○
南京	八・六七	二七二・一三	四三・八○	五六・五二
上海	七・一五	一六一・四四	一八・五○	四九・六○
青島	一一・七○	二九四・九○	一七・八○	五○・九○
北平	—	一一四三・七五	一五・○○	九一・○○
威海衛	・七三	三○・二五	二四・四二	四五・三五
總平均數	八・六四	二二一・七九	二三・一四	四一・二二

（說明）蘇川陝滇黔西康等省因未塡報此各項平均數，故從略。（二十四年十二月十七日申報。）

七　地方教育統計

甲　贛省近年度初教與社教槪況

教部對於各省市初等教育與社會教育之詳細統計，已統計至二十一年度各項數目，曾刊前報。茲逕向江西教育行政當局統計，該省二十一年度之後最近年度之江西省初等教育及社會教育槪況，摘要錄下：

（甲）初等教育　江西全省各縣市學校數共計五千九百校九千四百學級，學生男生二○一二二七人，女生四三四一八人，男女生合計二十四萬四千六百四十五人。教職員一萬三千五百六十六人，經費二百零二萬二千七百零四人。（說明）以上各項數目就江西八十一縣市，（橫峯、資谿、吉安、永新、興國、蓮花、崇義、上猶、寧都、廣昌、石城、瑞金、會昌、雩都、龍安等，未塡報故未列入。）與省會（省會共八五校，五四六級，男生一二七○二，女生六九五○，男女生共計一九六五二人。教職員六五四，經費四○九六五一元）合倂統計，而各縣政府對於省立小學情形，不甚熟悉，塡報不全，故將省立小學亦倂入省會內計算云。

（乙）社會教育　江西全省社會教育機關數一九四六（公一○九一，私八五五）所，

班級數一三二五(公九三七,私三八八),學生數四七二三二(公三七九〇〇,私九三三二)。職員數(公二四〇四,私一四三三)。經費數四七二六六二元(公二九一三四元,私二五三五二八元)。若加以分析,社教機關計民衆學校八〇三,婦女職業補習校一四,民衆識字處八八,體育傳習所六,商業補習校二,工業補習校三,農業補習校五〇,戲詞鼓書訓練班一,孤兒貧兒教育院一,其他補習學校一,音樂會三一,體育會三,劇場一三,公園一二五,民衆閱報處一七〇,電影場七,其他社教機關一〇,公共體育場一七九,圖書館五二,教育館三四,通俗講演所二四,民衆問字及代筆處三一六,公共娛樂場一,博物館一,美術館一,民衆教育實驗區一所云。(二十四年十二月十日申報。)

乙　粵高中以上學校之調查

廣東省二十四年之高中以上學校據最近調查,計專科以上九校,高中及同等學校已有一百另五校,其分類如下:

(一)大學方面有國立中山大學,內設五院。廣東法科學院附設高中。省立勷勤大學,內設三院,工學院附設高中,師範學院附設高初中。私立嶺南學院,內設四院。國民大學內設三院。廣州大學內設三院。廣東光華醫學院,廣州法學院,夏葛醫學院等九校。其中大學五校,獨立學院五院。

(二)中學方面省立者,有省立一中,二中,三中,四中,五中,七中,八中,九中,十中,十一中,十二中,十三中及第一女子中學共十三校。市立者有市立一中,二中,三中,與汕頭市立一中,梅菉市立中學,及汕頭市立女中,共六校。私立者有嶺南大學附中,國民大學附中,廣州大學附中,與培正,知用,教忠,大中,中德,南武,培英,聖心,青年會,南京,知行,復旦,思思,長城,廣中,興華,越山,國光,禺山,越華,華大,遠東,又範華,英八,桂,磬光,汕頭市大中,聿懷,丙鎮,東山,樂育,梅芳,培桂,仲元,明生,廣州法學院附中,及執信女中,眞光,培道,潔芳,明德等女中學共四十五校。縣立者有南海,東莞中山,台山,龍川,揭陽,梅縣,五華,興寧,平遠,蕉嶺,化縣,陽江,防城,合浦等縣立中學,及中山縣立女中共十六校。又私立總理故鄉紀念學校一校。以上共計中學八十一校,皆高初中合辦者。

(三)師範方面省立者有省立一師,二師,三師,四師,六師,及第一女師,共六校。私立者有勷和女師,海實師範等二校。縣立者有南海縣師,番禺縣師等二校,以上師範共計十校。

(四)職業方面省立者有嶺東商業,省立一職,一農,二農,三農等五校。市立者有廣州一職,二職,汕頭市立高級助產科職業校,及廣州市立美術學校,共四校,私立者有實用高級會計科職業校,廣州統計學校,仲愷農工學校,華國美術職業學校等共四校。又廣東體育學校一校。以上共計十四校。(二十五年一月十八日時事新報。)

丙　平市失學兒童統計

近據平市社會局統計,全市失學兒童總數爲十一萬九千一百九十七人,與在校兒童比例,約在三倍以上。平市素稱全中國文化區,失學兒童尙有如此衆多,不無遺憾。茲錄社會局統計如次:

現在平市有市立中學校十處,私立中學校六十六處,市立小學校六十三處,私立小學校一百〇二處。學生人數計中學生男生一萬九千一百七十五名,女生五千三百七十二名。小學生男一萬七千六百十一名,女生九千九百六十六名。民衆簡易學校男生六千二百三十五名,女生三千三百〇四名。總共男生三萬九千零二十一名,女生一萬八千六百四十二名。又平市失學兒童,據前次調查,計內一區五〇一四人,內二區九七六六人,內三區一二八四〇人。內四區一八〇一六人,內五區一九八二九人,內六區六三一六人,外一區八三六一人,外二區一〇八七一人,外三區八六〇三人,外四區一一七八九人,外五區七八〇八人,統計爲十一萬九千一百九十七人云。(二十四年十二月九日北平晨報。)

八　國外留學統計

甲　教部最近全國出國留學生統計

教部最近統計全國出國留學生之科別費別與國別,截至二十四年六月底止(二十三年度)計歐洲方面英國一二一人,德六一人,法四二人,比一六人,意十人,瑞士、奧、丹、荷各一人,以上歐洲合計二五四人。美洲方面美國二五四人,加拿大三人,美洲合計二五七人。其他各國,日本三四七人,非律濱一人,合計三四八人,以上總計八五九人。以公費自費計,則自費生,歐洲各國合計一七二人,美洲兩國二〇五人。其他日非兩國三四一人。以上自費總計七一八人。公費生,歐洲各國合計八二人,美洲兩國五二人,其他日一國七人,以上公費總計

一四一人。以科別計則理科自費八九人，公費二七人；農科自費五五人，公費一七人；工科自費一〇六人，公費五八人；醫科自費六九人公費十人；文科自費九一人，公費八人；法科自費二一八人，公費一六人，教育自費五〇人，公費二人；商科自費四〇人，公費三人。（二十五年一月三十一日申報。）

乙 三屆庚款留英學生所入學校統計

中英庚款董事會考送留英公費生，已歷三屆，先後錄取公費生五十九人，在英遊學。茲探得第三屆各生所入學校如下：

錢寶鈞（紡織）孟却斯德大學工學院。張承洪（紡織）孟却斯德大學工學院。蘇元復（紡織）孟却斯德大學工學院。王祖舜（紡織）里慈大學。王德榮（航空）倫敦大學帝國學院。張創（航空）倫敦大學帝國學院。楊仁傑（造船）實漢大學 Armstrong 學院。張文治（造船）實漢大學 Armstrong 學院。余瑞璜（物理）孟却斯德大學維多利亞學院。張文裕（物理）劍橋大學耶穌學院。謝明山（工業化學）倫敦大學帝國學院。彭蜀麟（工業化學）倫敦大學帝國學院。李華宗（數學）愛丁堡大學。柯召（數學）孟却斯德大學維多利亞學院。吳仲賢（畜牧）愛丁堡大學。徐紹斌（畜牧）愛丁堡大學。章文才（園藝）倫敦大學 Fast Malling 實驗場。楊曾威（地理）孟却斯德大學維多利亞學院。程裕淇（地理）利物浦大學。施正信（醫學）倫敦衛生學熱帶病學院。張毅（醫學）倫敦大學本院。錢鍾書（英國文學）牛津大學 Exeter 學院。朱延豐（西洋史）牛津大學林肯學院。朱寶賢（法律）倫敦大學經濟學院。又聞該會已定於本年四月初續辦第四屆考試。定額二十一名，並定於二月初開始報名云。（二十五年一月十七日北平晨報。）

丙 江西留學國外畢業生統計

江西省最近六年（十八年至二十三年）留學國外畢業生之科別人數以及公自費等，分類統計如下：

國別　（一）十八年留日一一人，美三人，法五人，德一人，比一人。（二）十九年留日二六人，美二人，法德各一人，（三）二十年留日二七人，美二人，法三人，比一人。（四）二十一年留日一六人，美六人，法一人，德英各二人。（五）二十二年留日二二人，美四人，德一人，法英各一人。（六）二十三年留日一六人，美二人，法五人，德英各一人。以上六年共計留日一一八人，美一九人，法一六人，德八人，英四人，比二人。

學科　（一）十八年習工科者八人，文科商科各二人，法科五人，醫科一人，其他三人。（二）十九年工科四人，文理醫各三人，法商各一人，農五人，其他一〇人。（三）二十年工一三人，文法各五人，理商各二人，教三人，醫農其他各一人。（四）二十一年工其他各二人，文六人，理教各五人，法醫各三人，商一人。（五）二十二年，工文理各七人，法四人，商三人，教醫農各一人。（六）二十三年工理各四人，文其他各五人，法教各二人，商三人，以上六年共計工科三八人，文科二八人，理科二一人，法科二〇人，商科一二人，教育科一一人，醫科九人，農科七人，其他二一人。

校別　（一）十八年大學一二人，高等九人。（二）十九年大學一三人，高等一七人。（三）二十年大學一七人，高等一六人。（四）二十一年大學一二人，高等一五人。（五）二十二年大學一七人，高等一四人。（六）二十三年大學一三人，高等一二人。以上六年共計大學八四人，高等八三人。

費別　（一）十八年補助費一一人，官費一〇人。（二）十九年官費二二人，補助費五人，庚款三人，（三）二十年官費二二人，補助費七人，庚款四人。（四）二十一年官費二〇人，補助費六人，庚款一人。（五）二十二年官費一八人，補助費一二人，自費一人。（六）二十三年官費一六人，補助費六人，庚款一人，自費二人。以上六年共計官費一〇八人，補助費四七人，庚款九人，自費三人。

性別　（一）十八年男二〇，女一人。（二）十九年男二七，女三人。（三）二十年男三三人。（四）二十一年男二二，女五人。（五）二十二年男三一人。（六）二十三年男一八，女七人。以上六年共計男一五一人，女一六人，合計一六七人。

（說明）以上六年係就留學國外畢業生統計，至該省國外留學生未畢業正在研習者，二十二年一年度已有一五二人云。（二十四年十二月三日時事新報。）

中華兒童教育社編

兒童教育

第七卷第二期要目

插圖……西日克派 Cizek 的教畫成績(十四歲兒童習作)

研究問題

幼兒情感生活上幾個基本的需要……姚賢慧

小學算術的目標……傅統先 堅之

教學材料

俄國圖書故事……董任堅

兒童社會常識—火車的故事……董任堅

一個自然單元—預備過冬……堅之

一種表演用的化裝物……張春生

書報介紹

(甲)名著評述……章頤年

(乙)論文提要……曾纖會 鄭小傑 徐國屏 金正述 郭信甫 傅統先等

(丙)新書選錄 (子)西文的……胡祖蔭 (丑)中文的……呂紹虞

本社消息

每册一角五分 郵費二分

預定全年十册一元五角(國內及日本郵費在內)

商務印書館經售

商務印書館

出版周刊

166

研究商事法之方法(上)……王孝通

介紹「法律大辭書」……陳顧遠

最近逝世的吉百林……朱曼華

古今名人讀書法(二十七)……張明仁

笛卡爾「方法論」(書評)……張申府

167

研究商事法之方法(下)……王孝通

中國經濟思想之史料及其整理之方法……唐慶增

中國古今地名大辭典(讀物介紹)……楊鍊譯

古今名人讀書法(二十八)……張明仁

歐戰前十年間國際眞相之分析(書評)……李絜非

168

研究現代國際問題之重要及其方法(上)……齊思和

英文中國年鑑(書評)……吳澤霖

靈文叢刻自序……丁文江

介紹「最近三十四年來中國通商口岸對外貿易統計」……曾春

古今名人讀書法(二十九)……張明仁

169

研究現代國際問題之重要及其方法(下)……齊思和

編樓拜評傳序……李健吾

談談「生理解剖圖」……秉之

阿佛他利榮的「世界金貨分配論」(書評)……龍大均

古今名人讀書法(三十)……張明仁

170

怎樣研究圖書館學?……馬宗榮

盧維格(現代作家)……曼華

值得推薦的一套國學常識讀物(上)……若水

西域文明史概論(讀書隨筆)……汪楊時

古今名人讀書法(三十一)……張明仁

印刷術(昌蔚)　本館出版消息

萬有文庫第二集提要　本館出版物著作人履歷

(以上按期繼續刊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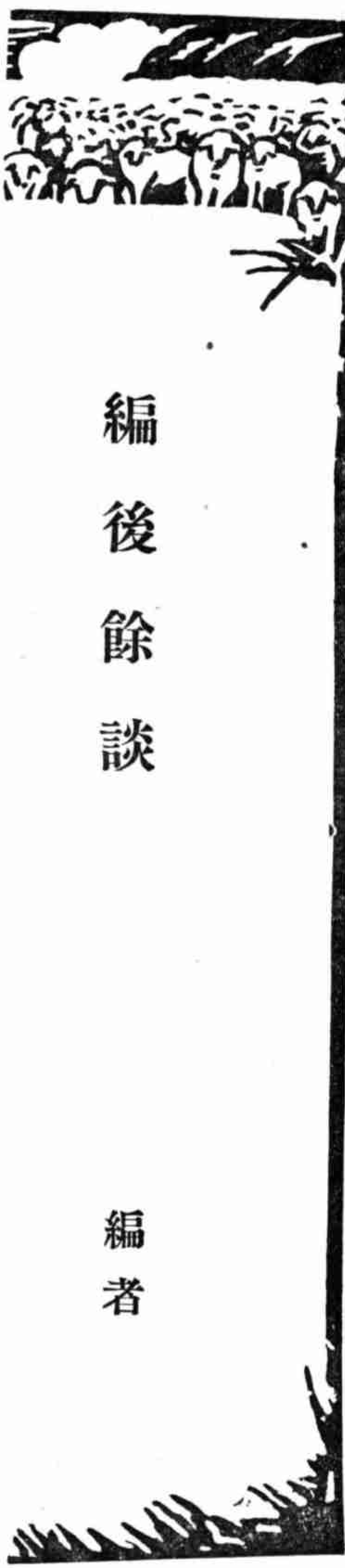
本週刊零售每册二分

預定全年五十二册一元

(國內及日本郵費在內)

編後餘談

編者



⊙人們對於宗教的態度居多不是頑固的迷信，便是盲目的反對而能用科學方法作客觀之研究的，還是罕見。本期摘要欄內所載宗教信仰與品行關係的研究一文，乃黃覺民先生由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教育學院的博士論文摘譯而成，頗能以客觀的態度，科學的方法作精切的研究，得到宗教信仰與品行並無關係的結論，實是近來宗教教育的一個大貢獻。讀者之中如對於這種問題感覺有興趣的，不妨購買原書詳細讀之。

⊙年來國難日急，國人對於邊疆方面的注意及興趣，都已較見濃厚。於是「到西北去」一類的口號，唱入雲霄，考察團體的組織，也已有幾次了。可是在一般的報章雜誌中，關於邊疆教育的文字，至今還很少看到。本期中曾紫綬先生所作邊疆教育問題之研究一文，頗值得一讀，特為刊出，以引起讀者對於邊疆教育的注意。

⊙本雜誌四月號，已定為「會考專號。」稿件由中國教育學會平津兩分會擔任編輯，材料係由實際研究結果得來，殊非全憑主觀發表的意見所可比擬。且主持研究者都是平津有名的教育學者，內容精采可想而知。特此預告，想亦為讀者諸君所樂聞吧！

⊙本期作者的履歷未經本雜誌介紹過而為本社所探悉的共有下列七位：

劉亦常先生：湖北漢川人，一九〇〇年生。前國立武昌高等師範畢業，美國斯丹福大學學士及碩士，又在哥倫比亞大學教育院行政系及英國倫敦大學研究。他在武昌高師，曾辦理平民學校三年，為文學會會長，並擔任學校週刊編輯。到國外求學時，曾充斯丹福大學中國學生會會長，哥倫比亞大學中國學生會執行委員。他很努力研究，在哥倫比亞大學獲得萬國學會獎金，曾加入教育改進社，美國國際友誼研究會及紐約中國學生教育學會。歷任中等學校教務主任，總務主任，專任教員，湖北漢川教育局長等職。足跡所及，國內有平、津、濟、汴、京、滬、杭、港、等處，國外有英、美兩國。著有美國師範教育發達史，督學的任務，百分均分法，教育行政長官之人格，國民性與教育，新生活測驗等論文。現任湖南大學教授。

曾紫綬先生：字憲棨，遼寧省遼陽縣人，一九一二年生。遼寧省立第一高中畢業，現在東北大學邊政系肄業，專攻邊疆問題。足跡到過遼、吉、黑、冀、綏、察、新疆、寧夏、青海、蘇、浙、魯、京、滬、等省市。

皇甫鈞先生：字衡書，浙江長興人，一九一二年生。江蘇省立第一中學高中師範科畢業。他求學時喜研習兒童心理，嘗與同學組織兒童心理研究社。曾加入杭州市兒童幸福會爲會員，歷任浙江長興縣立箬溪中心小學校長，杭州市立橫河小學研究部主任，浙江省立杭州師範附屬小學教務主任等職。足跡到過江蘇、浙江、福建等處。著有標點符號使用法、文字的源流和變遷、怎樣作文、文法和修詞、（中華出版）及小學簡體字教學概說（浙江省立杭師附小叢書）等書，其他短篇論文，散見浙江各種教育刊物。現任浙江省立杭州師範附屬小學教導部主任。

高時良先生：字子逘，福建閩侯人，一九一二年生，省立福州師範學校畢業。他現在廈門大學教育學院肄業，成績優良，曾獲得廈大陳嘉庚獎學金，對教育及社會科學，均有濃厚興趣與努力的研究，課餘頗喜參加團體活動，爲該校教育學會主編之今日之教育週刊編輯。作品散見教育研究、福建教育週刊、心理學論文集、廈大週刊、三民主義教育通訊、江聲報、星光日報旬刊、及藝術與教育等處。現正從事於小學公民教育之理論與實際一書之編著。

陳錫恩先生：福建人，畢業於福建協和大學，及美國哥侖比亞大學教育學院，得有學士碩士等學位，回國後歷任福建協和學院教務主任兼教育系主任之職。

張伯謹先生：日本廣島高等師範畢業，曾充任河北省立第八師範學校校長八年。後留學於美國康奈耳大學及哥倫比大學，得有科學碩士及哲學博士等學位；刻正在歐洲考察教育，打算至少要到英、法、德、丹麥、瑞典、蘇俄、瑞士、意大利等國考察一週。

姚賢慧先生：安徽貴池人，一九〇九年生，滬江大學教育系文學士。求學時。對兒童心理及青春心理，特感興趣。畢業後，在女青年會全國協會學生部，從事青年學生工作一年，即往美國彭錫弗尼亞大學留學，專攻兒童福利及青年指導等科，一九三二年曾代表女青年會全國協會學生部，參加在荷蘭舉行之世界基督教學生同盟大會，足跡到過美國及歐洲各大國。



國產風琴中之精品

孔雀牌
樂府牌　風琴

風琴之選擇、不唯在形式之新雅、必求聲簧鏗鏘、構造完密、方爲上品、本館孔雀牌樂府牌各式風琴、設計製造選料磨漆無不刻意求精、出品最早、至今仍爲國產風琴中之無上精品、

商務印書館

F14(h)—23:10